

951

0012572

33

中學堂教科書

新體中國歷史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河南省圖書館藏書

新體中國歷史目錄

卷一

第一篇 總敘

第一章 地理

第二章 人種

第二篇 太古史

第一章 太古之傳說

第一節 人民之繁殖

第二節 帝王之傳統

第二章 太古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第二節 學術

第三節 風俗

第三篇 三代史

第一章 夏之沿革

新體中國歷史 目錄

第二章 殷之沿革

第三章 周之初世

第一節 周室之起原

第二節 武王周公之政治

第三節 周初之治亂

第四章 周之中世

第一節 周室及諸侯之形勢

第二節 霸者之事迹

(附) 春秋滅國表

第三節 陪臣之專橫

第五章 周之末世

第一節 周室之衰微及七國之分立

第二節 合縱連橫

第三節 周室及六國之滅亡

(附) 戰國七雄興亡表

第六章 三代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第二節 學術

第三節 技藝

第四節 產業

第五節 風俗

卷二

第一篇 秦漢三國史

第一章 秦室之興亡

第一節 始皇之治世

第二節 羣雄之蜂起及秦室之滅亡

第二章 前漢之隆替

第一節 楚漢之分爭

第二節 高帝之治世

第三節 呂氏之專橫

第四節 文帝之治世及七國之叛亂

第五節 武帝之治世

第六節 靈光之攝政及宣帝之中興

第七節 宦官之專恣及外戚之跋扈

第八節 王莽之篡立及其敗亡

第三章 後漢之盛衰

第一節 光武之興復及其政治

第二節 外藩之叛服

第三節 外戚及宦官之專恣

第四節 海內之爭亂及漢室之滅亡

第四章 三國之分立

第一節 吳蜀之和戰及蜀魏之攻守

第二節 蜀魏之交戰及魏臣之專恣

第三節 蜀魏吳之滅亡

第五章 秦漢三國之開化

卷三

第一篇 兩晉南北朝史

第一章 兩晉之盛衰

第一節 武帝之治世及八王之亂

第二節 劉淵之興起及西晉之滅亡

第二章 東晉之興亡

第一節 元帝之即位及王敦蘇峻之亂

亂

第二節 桓溫之功業及前秦之來寇

- 第一節 制度
- 第二節 學術
- 第三節 宗教
- 第四節 技藝
- 第五節 產業
- 第六節 風俗

- 第三節 劉裕之興起及東晉之滅亡
- 第四節 十六國之盛衰興亡(上)
- 第五節 十六國之盛衰興亡(下)
- (附)十六國表

第三章 南朝之沿革

第一節 宋齊之興亡

第二節 梁陳之隆替

第四章 北朝之沿革

第一節 後魏之盛衰

第二節 齊周之興亡

第五章 兩晉南北朝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第二節 學術

第三節 宗教

第四節 技藝

卷四

第一篇 隋唐五代史

第一章 隋室之興亡

第一節 隋初之隆盛

第二節 隋末之爭亂及隋室之滅亡

第二章 唐室之隆替

第一節 唐初之形勢及高祖之政治

第二節 太宗之治世

第三節 高宗之治世及武韋之專恣

第四節 玄宗之政治及安史之爭亂

第五節 藩鎮之盛衰

第六節 宦官之跋扈及朝臣之朋黨

第七節 海內之爭亂及唐室之滅亡

卷五

第三章 五代之更迭

第一節 梁唐之交爭及其興亡

第二節 契丹之來侵及晉漢之興亡

第三節 周世宗之治世

(附)十國沿革表

第四章 隋唐五代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第二節 學術

第三節 宗教

第四節 技藝

第五節 產業

第一篇 宋元史

第一章 北宋之盛衰

第一節 太祖之政治及海內之平定

-
- 第二節 契丹之和戰
 - 第三節 西夏之叛服
 - 第四節 慶歷之黨議
 - 第五節 神宗之政治
 - 第六節 元祐之更化及紹聖之紹述
 - 第七節 徽宗之荒政及蔡京之專恣
 - 第八節 金室之興起及遼室之滅亡
 - 第九節 金兵之來寇及二帝之北狩
 - 第二章 南宋及元室之隆替
 - 第一節 宋金之交戰及講和(上)
 - 第二節 宋金之交戰及講和(下)
 - 第三節 元室之興起及其侵略
 - 第四節 宋元之連和及金室之滅亡
 - 第五節 宋元之交戰
 - 第六節 宋室之滅亡
-

卷六

- 第一篇 明史
 - 第一章 明室之興亡
 - 第一節 太祖之治世
 - 第二節 燕王之篡立及其外征
 - 第三節 藩王之謀反及瓦剌之侵寇
- 第三章 宋元之開化
 - 第一節 制度
 - 第二節 學術
 - 第三節 宗教
 - 第四節 技藝
 - 第五節 產業
- 第七節 元世祖之治世
- 第八節 元之中世
- 第九節 元末之爭亂及順帝之北去

- 第四節 佞倖之跋扈及邊境之經營
 - 第五節 外敵之侵寇及內臣之專恣
 - 第六節 朝鮮之救援及我朝之興起
 - 第七節 東林之黨議及宦官之專恣
 - 第八節 流氓之蜂起及我朝人關定鼎
 - 第九節 大兵戡定方略及明室之滅亡
- 第二篇 大清史
- 第一章 大清定亂
 - 第一節 康熙削平內寇
 - 第二節 康熙征撫外夷
 - 第三節 西域平定
 - 第四節 西南諸藩之服從
- 第二章 明及我朝政教
- 第一節 制度
 - 第二節 學術
 - 第三節 宗教
 - 第四節 技藝
 - 第五節 產業
- 第五節 教匪海盜及回部之亂
 - 第六節 鴉片之戰爭
 - 第七節 髮賊之興起
 - 第八節 英法之來寇及髮賊之平定
 - 第九節 臺灣及伊犁之紛議

新體中國歷史

敘論

第一章 歷史之範圍

歷史者。研究人類進化。社會發達。文明進步之學也。凡道德智慧之進化。農工商業之發達。治術學術之進步。皆屬歷史之範圍。使一成不變。止而不進。於古人成敗得失之理。茫然無所觸於心。雖日誦萬言。謂之不讀史可也。斯旨也。東西史學家所著史學原論。新史學。歷史哲學諸書。已闡發無遺。其中蘊奧。能一取而觀之。亦可以定讀史之方針矣。質而言之。歷史者。以古。人。道。德。智。慧。之。進。化。導。今。人。道。德。智。慧。之。進。化。也。以。今。人。道。德。智。慧。之。進。化。導。後。人。道。德。智。慧。之。進。化。而。不。止。也。即。以。上。世。農。工。商。業。之。發。達。治。術。學。術。之。進。步。導。現。世。農。工。商。業。之。發。達。治。術。學。術。之。進。步。也。以。現。世。農。工。商。業。之。發。達。治。術。學。術。之。進。步。再。導。後。世。農。工。商。業。之。發。達。治。術。學。術。之。進。步。而。不。止。也。守此旨以讀史。則凡無益之攷證。如通紀一事始末而繁碎冗沓無關實用者或鉤稽時地年月人名職事

無綱宗旨無系統 泛漫之議論。或評史法或論人事類皆遺一時一充其量不過爲
文人之能事已耳。惟著眼我邦建國之體制。歷代之大事。忠良賢哲之事蹟。學術技
藝之隆替。武備之張弛。政治之沿革。文明之進步。實業之發達。風俗之變遷等事。自
能激勵其愛國之心。團結其合羣之力。以立此爭競之世界。庶實受歷史之效益歟。

第二章 歷史之種類

歷史者。亙古今。通中西。爲極繁無涯之學。若欲一一取而讀之。恐窮年莫殫。故研究
是學者。宜先明析其種類。如攷世界之大局。講世界人類之發育者。曰世界史。專攷
一國之盛衰沿革者。曰某國史。合全球各國而詳專述古今風俗變通者。曰風俗史。專詳制
度之沿革者。曰政治史。至述一事之本末者。則如法國維新史。美國自立戰爭史。日
本維新三十年史等是也。紀一人之功業者。則如拿破崙傳。華盛頓傳等是也。其他
如宗教史。文學史。教育史。教授史。學術史。言語史。農業史。蠶業史。商業史。工業史。學
藝史。美術史。法律史。經濟史。地方歷史。種類歷史。文明史。戰爭史。如普法戰史 中東戰史不可
勝數。然綜其大凡。則不外普通專門二種。茲略表如左。俾知歷史分類之一斑焉。

歷史

普通史
世界史
各國史

專門史

法製史
比較史
經濟史
經濟學史
教育史
商業史
工業史

以上所表。係各國歷史之種類。合之中國之體例。不必盡同。故特將中國本有之史。依四庫全書分類。略表如左。以便讀者之參照。

一 正史 如二十四史等是也

二 編年 如資治通鑑等是也

三 紀事本末 如通鑑紀事本末三朝北盟會編等是也

四 別史 如通志等是也

五 雜史 如國語戰國策等是也

六 詔令奏議 如兩漢詔令列祖等是也

七傳記 如孔子編年朱子年譜名臣言行錄國朝先正事畧等是也

八史抄 如兩漢博覽是也

九載記 如吳越春秋安南志略朝鮮史略等是也

十時令 如歲時廣記等是也

十一地理 如太平寰宇各省通志天下郡國利病書等是也

十二職官 如歷代職官表百官箴等是也

十三政書 如通典通攷大清會典大清通禮等是也

十四目錄 如崇文樓目等是也

十五史評 甲評史法者如劉氏史通章氏文獻論等是也
乙評人事者如歷代史論讀史十記七史商榷等是也
丙評雜事者如二十二史劄記等是也

以上所表。為中國之舊史。雖汗牛充棟。浩如淵海。然讀者能明歷史之範圍。及歷史之關係。自知某史宜先讀。某史宜擇讀。亦庶幾得所從事矣。

第三章 歷史與國家之關係

人必能對國家盡義務。為社會盡責任。而後謂之有人格。然欲培養一人格。必賴道

德教育。及國民教育之教科。歷史科。卽道德教育。及國民教育之教科也。東西教育家。莫不謂本國歷史之位置最尊。與國家有密接之關係。蓋讀史者所宜注意之事項。在攷求我國立國之根本。皇統之綿延。歷代帝王之盛業。文化之由來。外國之交涉等。以使知國家之盛業。賴帝王之經營。社會之文明。賴祖宗之倡率。庶幾益振起社會之興味。培養社會之道德心。以忠皇室。愛國土。做祖宗之行爲。繼承偉業。以發輝國光。故日本中小學之規則。內一則曰歷史者。以使知歷史上重要事蹟。理會社會之變遷。文化之由來。特詳我國之發達。及國體之所以特異爲要旨。是歷史爲愛國心之源泉。與國家有直接之關係焉。一言以喻之。凡人愛國之心。不能如愛家之心。深且切者。蓋以人之於家。深知其祖先父母之事業。言行與己有密接關係。故耳知之愈深。則愛之愈切。此自然之人情也。觀此則愛國之心。生於能知其國文化之由來。關係之密切。欲使其國文化之由來。關係之密切。須先讀本國歷史。而地理次之。近世史學家謂讀國史之多少。可測愛國心之淺深。豈虛語耶。

第四章 歷史與地理之關係

歷史與地理。如精神與肌膚。有緊切之關係。讀史者所最宜知也。帶之寒熱。地之高下。無一不關歷史之發達。農業適於平原。牧業適於高原。商業適於海濱。河渠文明。必起源於溫帶。蓋熱帶之溫度酷烈。時使精神睡。天熱之勢力過盛。而歷朝人之過激。而不能優游。從事於學術。惟溫帶有四時之變。運有寒熱。此故也。謝國家必成立。於中原。歷代都必據形勝之地。惟偏海濱。國民多進取。氣象獨立。思想自古。濱海地較恆富。於平原。國民多保守之氣。獨尊之習。蓋因地理不便。故無交通。無進步。富火活。激思想。平原。國民多保守之氣。獨尊之習。蓋因地理不便。故無交通。無進步。富火。山地震之人民。多迷信。勢力而宗教之發達。較科學為大。富天然景象之人民。多想像。理性而美術之進步。較科學為多。所以然者。蓋因地理影響於歷史上物質之文明。如農商。業等。如宗教。科學等。而遂成歷史地理之公例也。即以中國觀之。亦何莫不然。有黃河揚子江橫於溫帶。灌於平原。故能占世界文明五祖之一。有阿爾泰山。喜馬拉耶山。障於西北。蔽於西南。故不與小亞細亞之文明。印度之文明相合集。而成一繁質之文明。他若政治學術風俗軍事。亦莫不受地理之影響。而或優或劣。或虛或實。或儉或奢。或強或弱焉。讀史者尙其分南北二派。以比較其政治。比較其學

術。比較其風俗。比較其軍事。蓋南方之生計優裕而學術易流於虛風俗易流於奢
人種強悍故政治常優軍事常強而自起無數之興味也。

第五章 歷史與人種之關係

人種開化之程度。智愚之區別。雖屬人類學上所研究。然於普通歷史上。亦非毫無
關係。西人每謂有全開化之人種。如阿利亞半開化之人種。如亞非亞終不能開化
之人種。如澳洲及亞非抑知史中所載之求託尼克人種。英法今雖以文明自相
誇大。其古時亦嘗被人指為下愚不移之蠻民。即埃及希臘當上古全盛時。其國人
亦必以為除己國外。他國之民均不能開化。而今亦似居野蠻人種之一。上世史希
臘為主位。中世史英法為中心。蓋人類進化之故。全視國民之能力質性。若何欲養
成國民之能力質性。實存於語言文字法律行政制度文物教育歷史之結果。如匈
人之能立國於白種人地。面受耳聞之能。據編論者謂民族主義之發達。歷史之
立精神擔任其種族義務。皆因其歷史之結果。功居其半焉。職是故耳。

第六章 本書之大旨

歷史之範圍。歷史之關係。既如前所述。而中國舊史。有力闡此意。使讀者有所感觸。受歷史之效益者乎。無有也。卽近譯日人所著東洋支那史。非失之略。卽失之渾。求有簡繁得宜。論斷得衷。專詳建國之體制。學術之隆替。武備之張弛。政治之沿革。文明之進步。實業之發達。風俗之變遷等事者乎。無有也。日本市村瓊次郎瀧川龜太郎所著中國史。於治亂原因。頗有所見。因出己意。遂加考訂。正其譌誤。而補其缺略。凡於政治之沿革。文明之變遷。尤三致意焉。每朝之末。必將其制度。學術。宗教。風俗。技藝。產業。分類詳述。俾可一閱而知。若我中學校據爲教科書。則讀者自知社會之變遷。文化之由來。以發揚其愛國之心。團結其合羣之力。以收歷史之效果。至其書中體例。熟加斟酌。大約參取於編年紀事二種。而各揭其所長。期於取便講授爲第一義。閱者不以事不師古。憑臆私造罪之。幸甚。光緒三十二年十一月編者識。

滿洲

東三省在中國本部東北。即盛京、吉林、黑龍江是也。面積約六萬三千六百方里。此地卽上古之肅慎。中古之靺鞨、渤海及遼、金等地。我朝開國之初。實發祥於此。

蒙古

蒙古在中國本部西北。域內分爲二。沙漠以南至長城爲內蒙古。沙漠以北至阿爾泰山爲外蒙古。面積約二十四萬八千四百方里。此地爲匈奴、突厥及元室所據。於歷史上亦頗有關係。

伊犁

伊犁一名新疆。又名回疆。在中國本部正西。域內分爲二。北部稱天山北路。南部稱天山南路。面積六萬六千四百方里。古之西域卽此地。近稱新疆省。

西藏

西藏在伊犁之南。域內分爲二。東稱前藏。西稱後藏。面積約十萬方里。此地中古爲吐蕃之國。乾隆中列入版圖。

山脈

境內山脈之大者爲崑崙。其本脈界西藏與伊犁之境。蜿蜒東走。過中國本部與蒙古之間。爲祈連山、賀蘭山、興安、長白、諸山。其支脈入中國本部者有二。一達黃河與揚子江水源之間。由四川、甘肅兩省之界。連河南、湖北、安徽、諸省之間。岷山、秦嶺、伏牛山等。皆在此脈中。一分揚子江與珠江之水域。由雲南、貴州二省。經廣西省內。起

水流

伏湖南、廣東、江西、福建、諸省之間而入海。以成舟山羣島、苗嶺、大庾嶺、仙霞嶺等。皆在此脈中。

此雲他天山脈。在伊犁中部。東抵哈密之地。西入土耳其斯坦。

比摩刺亞山脈。在西藏印度之界。其中高峯二千四百丈以上甚多。

阿爾泰山脈。在蒙古與西比利亞之間。一支接興安嶺。一支連黑龍江。而成外興安嶺。

水流之大者爲黃河及揚子江。均在中國本部。

黃河發源於巴顏喀刺山下。東流至甘肅省。北折過蒙古之地。更南折貫山西、陝西、二省之間。再東流而至山東省。以入於海。長約一千零二十餘里。雨水暴漲之際。常汎濫橫溢。自古患之。

揚子江發源於噶爾布乃日山。東流入中國本部。過雲南、四川、湖北、安徽、諸省。至江蘇省而入海。其長約一千二百二十餘里。有舟楫之便。無汎濫之患。此二水於中國開化上。有重要之關係。他若淮水、漢水、白河、珠江等。亦爲著名之大河。

物產

雨之地。西藏南有比摩利亞之高山。其間雖山下之平地。較海面尚高千餘丈。比於緯度。則不甚炎熱。

物產之富盛。以中國本部為最。產米穀及茶蠶甚多。米穀產中部諸省。山東河南江蘇浙江安徽

湖北湖南等地。每年輸送北京者。不下數百萬。茶產中部及南部諸省。江蘇浙江福建安徽江西河南湖北

湖南四川雲南等地。蠶絲產中部諸省。輸出歐洲諸國之價額。每年亦不下數千萬兩。

此二物為中國全國之富源。石炭產直隸、山西、四川、臺灣諸省。今雖悉未採掘。然其全面積。已有一萬餘方里。磁器之精好。甲於五洲。布帛藥材魚鹽之利。取用不竭。故能富國養民。滿洲及蒙古。產牛馬騾驢駝等。伊犁產銅鐵玉石。西藏產金銀及毛布等。

第二章 人種

人種之區別

中國境內人民。約四億餘萬。概屬黃色人種。然細別之則有十餘種。蓋中國境內甚廣。且經四千餘年之舊國。其間混居之種族自多。今就有關歷史者舉之。則有四種。即苗人種、漢人種、蒙古人種、回回人種。是也。

苗人種

苗人種住雲南、貴州。有生苗、熟苗之別。生苗棲山中。不馴服。本朝之德化。熟苗事耕作。順從朝廷。大抵面方頸長。身體長大。皮膚赤黑。住居山谷中。衣服以綿布及麻布製之。食物多用麥稗雜蔬。亦有食鳥獸昆蟲者。他若婚葬等。亦無一定之禮式。此人種初住揚子江及淮水之間。即從前騷擾漢人之三苗有苗等是也。厥後漢人種日盛。漸遁竄南方。遂棲息雲南、貴州等地。

漢人種

漢人種充滿中國各地。人口約三億餘。皮膚蒼白。帶黃色。面圓顴高。體格端正。性質溫良。以瓦屋木屋或土屋爲居住。以穀類及獸類爲食物。以大領寬袖爲衣服。至本朝少變其制。

此人種太古由西北而來。驅逐苗人種於南方。蔓延中國內地。雖後世時有盛衰。然歷代帝王。大抵由此人種而出。於中國內地。有大勢力。即在今日。其文化智識。亦勝於他人種。

蒙古人種

蒙古人種住蒙古地方。人口約二百五十餘萬。或謂四體格偉大。肩聳鼻低。唇出齒疎。性強悍。喜殺伐。住居大抵用天幕。逐水草移住。食物以馬肉及牛酪爲主。間亦食

回回人種

麥裨。言語文字。亦與他人種不同。

此人種中古名匈奴。或名突厥。屢叛漢唐。近古元太祖由此人種而起。併吞歐亞諸洲。今日喀爾喀人。卽其遺族也。

回回人種散居中國本部之甘肅、陝西、山西、山東、直隸、諸省。人口頗多。蓋此人種。其先由土耳其斯坦而移住。至今日衣服居住語言文字。雖與漢人種無異。然其奉回教。則與漢人不同。

此人種中古稱回鶻。叛唐室。至近世常擾亂山東、湖北、甘肅、諸省。爲本朝之患。以上人種。皆於中國歷史上。有多少關係。他若西藏人種。猶太人種。幾爾其斯人種。於歷史上無重大之關係。故畧之。

第二篇 太古史

第一章 太古之傳說

第一節 人民之繁殖

中國內地。人民繁殖之始。邈不可考。然約距今五千年前。卽棲息黃河揚子江之人

人民繁殖
之年代及
土地

民是也。伏羲氏都陳(河南省陳州府)神農氏都曲阜(山東省兗州府)黃帝都涿鹿(直隸省宣化府)顓頊都帝邱(直隸省大名府)帝嚳都亳(河南省兗州府)帝堯都平陽

(山西平陽府)帝舜都蒲阪(山西省蒲州)其地皆為黃河之沿岸

種繁殖之人

蓋是等人民。即苗人種及漢人種。漢人種由西北而來。居黃河沿岸。苗人種由南而來。棲息揚子江沿岸。後漸繁殖。互相爭鬪。漢人種遂驅逐苗人種。而蔓延各地。

因繁殖之原

抑黃河揚子江之間。為人民最先繁殖之地。在北緯三十度四十度之間。氣候溫和。寒暑得宜。且地味肥沃。富天然產物。故於生活上最便。

第二節 帝王之傳統

三皇之傳說

人民既繁殖各地。自有首領。為統御。其最古者為盤古氏。如大庭氏、柏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驪連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混沌氏、昊英氏、有巢氏、葛天氏、無懷氏等。皆為太古人民之首領。後有燧人氏、教民以火食之術。伏羲氏、教庖犧之法。神農氏、創農作之業。皆為上古之帝王。即後世所稱三皇是也。或謂此等帝王為蛇身牛首。或謂為人身牛首。皆妄誕之談。不足深信。至黃帝以後之事。則稍有可徵者。黃帝姓公孫。名軒轅。有熊國君之子。見神農氏之末。諸侯相侵。習用干戈。與神農三

黃帝之事業

戰阪泉之野。而始得志。

時有諸侯名蚩尤者。不用帝命。帝與之戰于涿鹿之野而擒之。其地東抵海。西至空

桐。在甘肅省蘭州高臺縣南抵揚子江。北至釜山。在直隸省宣化府保安州以統一海內。都涿鹿。黃帝後有

顓頊、帝嚳、帝堯、帝舜相續而立。是為五帝。

顓頊為高陽氏。黃帝之孫。帝嚳為高辛氏。黃帝之曾孫。帝嚳崩。立其子放勳。是為帝

堯。帝堯施仁德。勤政治而天下太平。時有賢人名虞舜。雖父頑弟傲。處之曲盡其道。

堯舜之治世

故堯由畎畝之中舉之。委以國政而讓位。帝舜為有虞氏。受堯之禪。用禹、契、皋陶、益、

稷、諸賢。以施政治。治海內。故後世談治者。必稱堯舜。帝舜崩。傳位於禹。是即夏之始

祖。

第二章 太古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封建制度之起原

太古各地有首領。各割據獨立。黃帝時始統一海內。立一大政府。然各地首領不能盡滅絕。遂為封建制度之濫觴。堯舜時天子每歲一巡狩。會諸侯於方岳之下。諸侯

官制及刑法

每歲一朝覲。以修貢定制。朝廷設司空、司徒、秩宗、士、共工、納言、后稷、虞、典樂、九官。地方置牧伯於十二州。以分掌內外。又設刑法以懲罰罪惡。分墨、劓、剕、宮、大辟、五刑。處以流放曰流刑。又有贖刑、鞭刑、扑刑三等。各相宜而用。因眚災而犯之罪，則赦之。故意獲罪，則罰之。罪有可疑者，則從輕。君民甚親睦，毫不懸隔。雖帝王之尊，亦以下民爲壻。後世雖視爲奇，而在當時則絕不足怪。後世名分太嚴，始漸成壅蔽之勢。

君民之關係

第二節 學術（附 言語文字）

天文

天文 天文學之發明，各國皆最早。中國當堯舜時，卽有璿璣玉衡，以觀測天象。又遣羲仲於嵎夷，羲叔於南交，和仲於昧谷，和叔於朔方，以測量天象於仲春仲夏仲秋仲冬之夕，以定中星。

曆法

曆法 曆法多謂黃帝時容成所作。未知果然否。堯舜時以三百六十日爲一年。更置閏月以定四時。又配干支以記日。

言語

言語 人智未開，則言語亦單純。故名詞之類，多象聲音形色。如鴉雀鳩等類。象其

文字

聲。金銀銅等類象其響。是也。此自然之發達。各國皆然。惟中國為單獨語。一音有一義。如天地日月山川草木等類。皆一音而顯一義。是與日本歐米各國等相異之處也。

文字[△] 言語雖稍發達。然不能傳之久遠。故始結繩為符號。後即發明文字。以補言語。中國文字之始。多謂黃帝時蒼頡所作。其後始有六書之名。六書者。象形、諧聲、會意、指事、假借、轉注。是也。

第三節 風俗

食物

社會蒙昧時。惟依天然產物以為食。如禽獸之肉。樹木之實等類。至人口漸加。智識漸進。而天然產物不足常食。遂發明耕作之法。牧畜之業。伏羲氏養犧牲。神農氏制耒耜。作白杵。故後之人民。得穀肉以為食。

衣服

又太古人民。不知織布帛。裁衣服。惟以獸皮木葉覆其體。堯舜時稍整衣服之制。施五采。以作朝衣。而分日月星辰山龍華蟲宗彝藻火粉米黼黻十二章。

住居

住居甚粗陋。或結巢樹上。避猛獸毒蛇之害。或掘穴土中。防風雨寒暑之患。至黃帝

時始建築宮室。

婚姻

上古時男女雜居。無婚姻之式。夫婦之別。至伏羲氏始作嫁娶之儀。以儷皮爲禮。其後六禮之名由此興。

喪葬

喪葬亦無一定之禮。初棄尸溝壑。及智識漸進。爲人子者不忍死其親。而以薪衣死人。葬野外。遂定葬禮。作棺槨。又當時有殉死者。以親昵死者之人。自殺以從葬。

祭祀

太古人民無解物理之智識。故見日月星辰山川河海風雨雷霆地震等。而以爲各神靈之主管。而信仰之。舜時禋六宗。類上帝。望山川等。皆當時之儀式。由此亦可知太古人民崇拜物象之遺風。

器物

太古人民使用之器具。多以石造之。黃帝時始鑄造銅器。蓋以前皆雜用石器木器土器等類。後世由地下掘出之雷斧雷鎚雷鑽等。皆太古人民使用石器之遺物。

貨幣

太古以物易物。頗覺不便。後遂用貨幣。然其初以貝作之。非若後世用金銀銅鐵等類。故作貨財賣賈販買賂賄貸貰等字。悉從貝。又用刀或布供貨幣之用。故後世鑄貨幣。猶取刀與布之形。卽今之刀布是也。

參觀第三篇第六節

第三篇 三代史 夏殷周

第一章 夏之沿革

禹之治水

夏之始祖爲禹。姓姁。名文命。歷事堯舜之朝。堯時有洪水汎濫天下。人民不得定居。
蓋與諸亞時 堯使鯀禹之 治之。無成功。及舜攝堯位。舉禹以代之。禹乘四載。橫櫓巡

九州。遂奏功。舜嘉其功。使宅百揆。總天下之政。舜崩。遂受禪。都安邑。山西晉國號夏。

禹因洪水後四海困敝。去奢侈。主儉素。卑宮室。菲飲食。以休養人民。

禹崩。子啓立。是曰帝啟。堯舜讓位於其臣。至禹始傳於子。帝啟之世。大會諸侯於鈞

后羿之亂

臺。河南省開封府有扈氏不來。出兵討之。帝啟崩。子太康立。好盤遊。畋於洛水之表。十旬不

返。有窮后羿拒之於河。立其弟仲康。而專諸政。仲康崩。子相立。移都商邱。河南省歸德府

縣。羿遂自立爲天子。其嬖臣寒浞。又殺羿而自立。遂殺帝相。帝相之后。有仍國君之

女也。時已妊身。竊走有仍。山東省兗州府濟寧州生少康。少康長。與舊臣靡共滅寒浞。遂復禹

舊蹟。自帝相失位。至此蓋四十餘年。羿篡位八年。寒浞殺羿而自立者三十年。後至王杼時。征三壽之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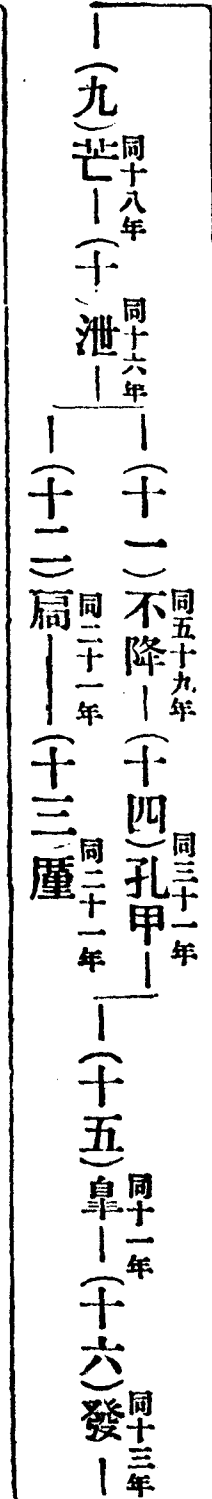
外藩亦來朝。夏道大興。至帝履癸而遂亡。履癸貪虐。有勇力。世號桀。寵妹喜。有施氏

桀之暴虐

夏之滅亡

作宮室。設園池。日夜耽酒色。人民大怨。及成湯率諸侯來討。桀戰不利。湯遂放桀於南巢。安徽省廬州府巢縣而夏亡。由禹至桀凡十七世。四百五十八年。

夏之帝系



(十七)桀 同五十二年

第二章 殷之沿革 殷初號商故後世並稱殷商

殷之始祖為成湯。姓子。名天乙。帝舜之臣契之後。夏之末世。桀在位無道。湯用伊尹為相。施仁政。先攻葛。滅昆吾。凡十一征。始服全國諸侯。然後入夏。放桀。即帝位。都亳。

成湯之興起

河南省商國號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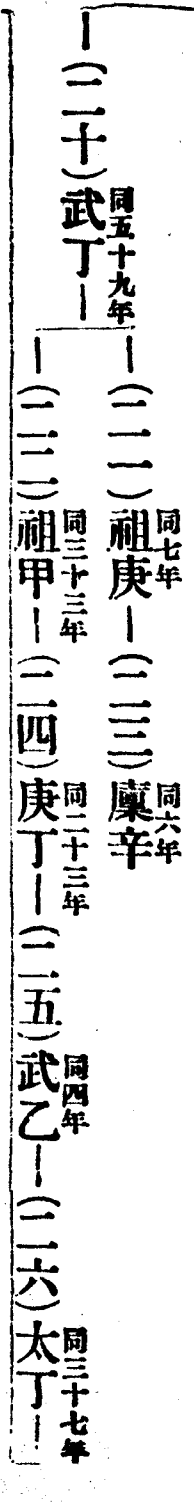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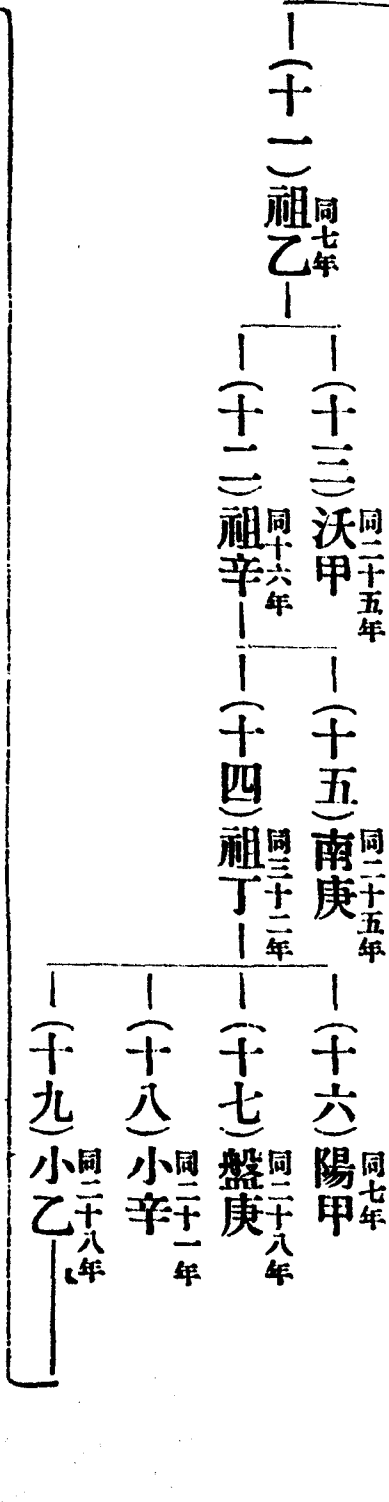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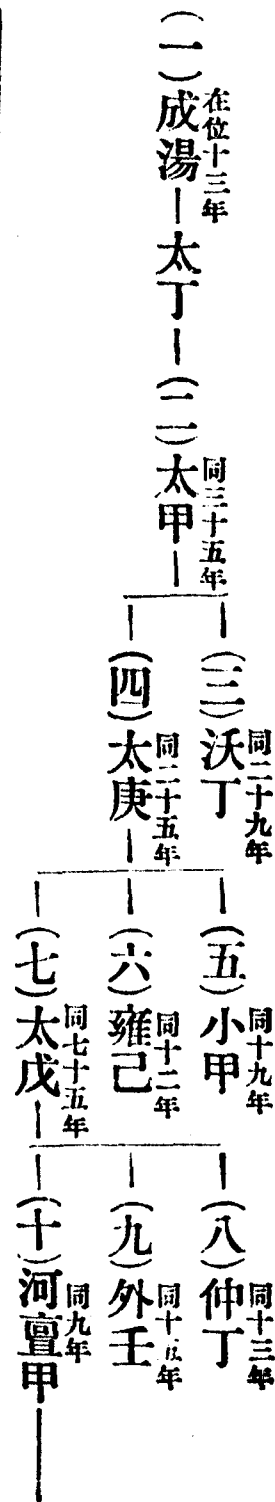
殷之五興
五衰

紂之淫虐
殷之覆亡

湯之後凡五興五衰至紂之世而遂亡於周武王。茲略序其事迹。湯之孫名太甲。行暴虐。不遵湯之遺法。伊尹置之桐宮。三年而太甲悔過。伊尹復奉之歸於亳。修德勤政。諸侯悉歸。百姓安甯。(興一)自太甲四傳至雍己時。綱紀漸紊。諸侯不至。(衰一)及其弟太戊立。用伊陟巫咸臣扈等諸賢為相。而天下太平。諸侯來歸。(興二)三傳至河亶甲之時。復衰。(衰二)及祖乙即位。以巫賢為相。綱紀復振。(興三)自祖乙五傳至陽甲時。諸子相爭。海內紛亂。而諸侯又不至。(衰三)其弟盤庚遷都於殷。(興四)改國號為殷。從先王之政治。治百姓。故諸侯復來朝。(興四)盤庚崩。其弟小辛立。殷室復衰。(衰四)再傳至武丁時。得甘盤傅說諸賢。為師為相。伐鬼方克之。殷復興。(興五)五傳至武乙。遷都朝歌。(衰五)淫佚怠政。故殷室復衰。遂終不能振。(衰五)凌遲至帝辛之時。帝辛名受。猛勇有智辨。世稱紂。寵妲己。(有蘇氏之女)重賦稅。酷刑辟。作庭池園臺。為長夜之飲。庶兄微子。大臣箕子比干。(是稱殷之三公)屢諫不聽。遂殺比干。囚箕子。淫虐益甚。於是周武王率諸侯來討。紂與武王戰于牧野。(河南省衛輝府淇水之南)敗績。遂抱寶玉自焚死。殷亡。

成湯至殷。凡二十八世。六百四十四年。

殷之帝系



周三十七年
周三十二年
一(二七)帝乙一(二八)紂辛

第三章 周之初世

第一節 周室之起原

周室之肇基

周姬姓。后稷之後。帝舜之世。始封后稷於邰。陝西省商州至公劉遷邠。陝西省郴州太王劉

而移住。及遷岐。始營城郭宮室。去戎狄之俗。太王有三子。長曰太伯。次曰虞仲。季曰

季歷。季歷之子昌。有賢德。太王欲傳位季歷以與昌。太伯虞仲悟其意。共入荊蠻而

文王之治世

不歸。季歷遂繼太王之後。而傳位於昌。是曰文王。文王當紂之世。施仁政。故天下諸

侯多歸之。遂有三分之二。時崇侯虎譏文王於紂。紂囚文王於羑里。河南省彰德府散

宜生奉美女珍寶於紂。始得釋。此時文王之臣。有散宜生、太公望、太顛、閔天、鬻子等

武王滅殷

諸賢相共輔佐。旋征犬戎。伐密須。甘肅平涼府靈臺縣破崇。陝西安定府鞏縣都於豐。同上文王崩。子發

周至淳興之故

抑考周室發祥之地在陝西鳳翔府。卽後世所謂關中。東帶黃河。南統渭水。西北山麓。繇互地勢極雄固。與殷都在河南衛輝府。土地平坦。無河山之險者。不同。且周民久居邊僻。富武勇之氣。而又累世沐周恩澤。民樂爲用。殷則由成湯以來已經六百餘祀。賢聖之君。流風消歇。而紂之暴虐天下。讐疾已深。有此原因。故周之淳興尤易。

第二節 武王周公之政治

武王施仁政

武王封諸侯

武王雖克紂滅殷。而不絕其後。封紂之子武庚爲諸侯。命管叔鮮蔡叔度監之。武王之弟又命召公奭武王之弟釋箕子之囚。畢公高武王之弟宥百姓之罪。表商容殷之賢人之間。命南宮括散財貨米粟。賑貧民。命閎夭封比干之墓。遂罷兵歸豐。追思先王封黃帝之後於薊。直隸順天府大興縣帝堯之後於祝。山東濟南府長清縣帝舜之後於陳。河南陳州府是曰三恪。封大禹之後於杞。河南開封府杞縣與武庚共爲二王之後。又褒賞功臣。封太公望於齊。山東青州府昌樂縣周公旦於魯。山東兗州府曲阜縣召公奭於燕。直隸順天府薊州畢公高於畢。陝西西安府咸陽縣叔鮮於管。河南開封府鄭州叔度于蔡。河南汝州府新蔡縣當時諸侯有周之兄弟十五人。同姓四十人。異姓二十餘人。于是海內始治。人民漸安。武王在位七年而崩。子誦立。是曰成王。時成王年尙幼。

周公攝政

以周公爲冢宰。攝行諸政。

周公之政略

周公攝政時。管叔蔡叔與武庚。共舉兵以畔周。周公東征三年。誅武庚。殺管叔。囚蔡叔。遂鎮定禍亂。更封紂之庶兄微子於宋。時周公以殷叛服無常。故多封同姓於要地。以隱爲王室藩屏。又制禮法。明君臣父子夫婦長幼朋友之別。整社會之秩序。定婚冠葬祭之儀式。以檢束天下之人心。又擴張井田之法。平均人民之財產。使海內給足。爭競不生。此皆周公造周之政略也。

第三節 周初之治亂

周之盛世

武庚管蔡亂後。復有淮夷徐戎之叛。未幾卽平。周召共相成王。修諸政。天下大安。成王崩。子釗立。是爲康王。能修文武之業。成康之際。四十餘年。刑措不用。誠周極盛之世。康王崩。子瑕立。是爲昭王。王室始衰。諸侯漸恣。王南巡至漢水。荆人以膠舟進。溺水而崩。子穆王滿立。懲父之禍。用君牙伯冏諸賢。修政治。國家復治。然末年寢荒。乘八駿周遊海內。不聽祭公謀父之諫。征犬戎。於是大失諸侯之心。自穆王五傳至厲王。胡用小人。行暴政。國人有謗王者。則捕殺之。三年。國人襲王。王奔彘。於

厲王之亂

山平陽 府霍州

宣王之中

是周召共行政十四年。是稱共和。王奔於莒。於是迎太子靖而立之。是為宣王。宣王用仲山甫尹吉甫方叔召虎輩。北伐獫狁。南征荆蠻淮夷徐戎。大復文武之業。故後世稱中興之主。晚年亦漸怠政事。與姜戎戰而敗。宣王崩。子宮涅立。是為幽王。王寵褒姒。生子伯服。廢皇后姜氏。太子宜臼。以褒姒為皇后。伯服為太子。姜后父申侯聞之大怒。誘西夷犬戎攻王於驪山之下。弑之。立太子宜臼。是為平王。烽火之後。西都殘毀。戎狄方張。不能立國。王乃遷於洛邑以避之。初武王由豐遷鄗。又營洛邑。

幽王之亂

周室之東遷

河南府名東都。歷代天子皆居西都。至此始遷東都。是為周室之東遷。由武王即位至此。計三百四十八年。日本紀元前七百六十九年西曆紀元前七六十九年

第四章 周之中世

第一節 周室及諸侯之形勢

周既東遷。王室漸衰。諸侯放恣。平王崩。桓王立。鄭祭足率兵入寇。後王伐鄭。鄭

周室內亂

射王中肩。莊王時。周公黑肩欲弑王立王子克。未成而被誅。惠王時。大夫薦國邊伯等。奉王子頹為亂。招燕衛之師逐王。王假鄭虢之援。滅頹。始

諸侯內亂

復其位。四年惠王襄王子惠王時狄后隗氏通王子帶。王廢之。狄人大怒。助王子帶逐襄王。

王出居汜。河南許州假晉文公之援。討叔帶而復位。七年襄王後經百餘年。至敬王時。

景王王子朝作亂而自立。王出居狄泉。復借晉之助。破子朝。始復位。內亂既多。勢益

微弱。時諸侯亦屢起內亂。衛有州吁弒桓公。元年桓王鄭有莊公與太叔段之爭。十九年平王

及公子歸生弒靈公。二年定王魯有公子翬弒隱公。八年桓王共仲弒閔公。七年惠王晉哀公時

有曲沃與武公之爭。一年桓王十獻公時有殺太子逐羣公子之事。十二年惠王又有趙穿弒

靈公。六年匡王宋有華督弒殤公。十年桓王南宮長萬弒閔公。五年莊王及王姬弒昭公。二年匡王

有無知弒襄公。一年莊王十及商人弒其君舍。六年頃王邴闔二人弒懿公。楚有熊惲弒其君

杜敖。五年惠王商臣弒成王。十六年襄王內而弒逆之事。不絕外而併吞攘奪之事。日起。齊併

紀。七年莊王滅譚。三年十取遂。元年僖王晉滅耿、霍、魏。六年惠王十取虞、虢。十二年惠王二衛滅邢。楚僭稱王。

六年桓王十亡息、蔡。十年莊王三併鄧。四年僖王亡弦。十六年惠王二取黃。四年襄王破夔。八年襄王十徇庸。二年匡王

六、蓼。十年襄王三其餘諸侯。或滅或削。僅齊、楚、晉、秦、魯、衛、宋、燕、鄭、曹、陳、杞等。為列國之交

際。是曰春秋十二國。他若吳、越諸國。雖僻居一方。然亦漸至强大。

諸侯併吞

第二節 霸者之事迹(附列國之交際)

起霸者之興

時王室雖衰。周禮猶在。故諸侯雖不憚王靈。猶借尊王之名。以號令天下。於是霸者起焉。如齊桓、晉文為最盛。他若秦穆、宋襄、楚莊、吳闔閭、越勾踐等。雖皆稱霸者。然僅於國力強大。振權威於當時。而不能尊王室。抑其次矣。或以夏昆吾商承韋大彭周齊桓晉文為五霸。或以齊桓晉文秦穆楚莊吳闔閭為五霸。或除闔閭加勾踐為五霸。其說不一。今皆揭之。

齊之桓公

第一 齊桓公名小白。太公望十五世孫。襄公之弟。襄公暴虐。鮑叔奉桓公奔莒。管仲奉公子糾桓公兄奔魯。襄公被弑時。桓公先入即位。使魯殺公子糾。召管仲與鮑叔

共政。管仲輔桓公。錄賢能。修武備。七年後會諸侯於鄆。山東省曹州府濮州鄆城之故城。始成霸業。

三年王初。白狄赤狄。及白狄之別種。居西北之地。陝西山西等北方。山戎之諸種。居其東北。及

桓公時。山戎攻燕而困之。三年王十。狄攻衛而亡之。七年王十。攻邢而破之。八年王十。桓公

乃伐山戎。命燕納貢於周。三年王十。追狄。遷邢於夷儀。直隸順德府邢臺縣。城楚邱。河南衛輝府滑縣。封

衛。又帥諸侯伐楚。責其不納貢於周。遂與楚盟。召陵。河南許州鄆城縣。時齊楚秦晉均強大。

而晉有內亂。秦楚僻遠。故桓公獨為中國盟主。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葵邱之會。世稱

晉文公

極盛。後管仲死。用豎刁、易牙、開方等。好淫樂。怠國事。故其權威漸衰。及桓公薨。有諸公子之亂。不能繼霸業。遂屬之晉文。桓公死於襄王九年時

第二 晉文公唐叔虞成王弟十五世孫。獻公之子。初獻公信驪姬之讒。殺太子申生。

逐諸公子。故重耳走翟。夷吾走梁。襄王十二年獻公卒。夷吾由梁入為君。是曰惠公。襄王二年

及其子懷公立。重耳由狄遊齊。遂入秦。假穆公之力歸晉。殺懷公而代立。是曰文公。

襄王十六年文公在外十九年。至此年已六十二。文公用狐偃、趙衰、賈佗、先軫等諸賢。大

修國政。時周有王子帶之亂。狐偃謂文公曰。欲霸諸侯。必勤王事。文公遂救王。殺子

帶。既而楚成王使成得臣率陳、蔡、許、鄭圍宋。宋告急於晉。文公率齊、宋、晉之師。與楚

人戰於城濮。大破之。乃會諸侯於溫。朝周襄王於踐土。河南開封府開封縣諸侯共盟於王庭。

曰共尊王室。毋相害。時陳、蔡、鄭、許、曹、邾皆從。晉文公在位九年而卒。子襄公立。襄公

敗秦師於殽函。自襄公數傳至悼公。英明而用賢。用韓厥、荀息、趙武、魏絳等為輔相行善政。與楚爭

衡。復大振霸業。蓋晉世有老成人輔其君。故文公以後數世尚能為諸侯盟主。文公

時霸於西方者。有秦之穆公。

秦穆公

第三 秦穆公△△襄公八世孫。德公之子。先是嬴非子始封於秦。至襄公救周平王之亂。而得為諸侯。後秦勢漸強。至德公時。觀兵於黃河。穆公即位。用百里奚、蹇叔等。修政治。惠人民。與晉惠公戰韓原而敗之。得河西之地。及晉文公入為君。又與共救周襄王之亂。用由余之謀。伐戎。益國十二。開地千里。遂霸西戎。然其時。晉尚強。晉文之餘業。尚未墜。故不能竟為中國盟主。若欲主盟中國而未遂者。有宋襄公。

宋襄公

第四 宋襄公△△微子十六世孫。桓公之子。齊桓公卒時。為中國盟主。作鹿上河南州府之會。襄王十年然其事不遂。及會孟河南歸德府。為楚所執。及釋而歸國。又伐鄭。與楚戰於泓。水名河南。敗績。被傷而卒。襄王十五年襄公後興霸業於南方者。有楚之莊王。

楚莊王

第五 楚莊王△△武王六世孫。穆王之子。楚先為江南之蠻夷。至周桓王時。熊通僭稱王。是曰武王。至其子文王時。滅申蔡鄧。成王時。與中國諸侯結交。伐許。破宋。取黃夔。諸國。穆王時。又滅六蓼諸國。至莊王。遂霸諸侯。

莊王初立。好淫虐。其臣諫之。遂改其行。大得民心。既而滅庸。伐宋。討陸渾之戎。遂至洛水。觀兵於周之境上。周定王使王孫滿勞之。莊王問鼎之輕重。夏禹鑄九鼎。為王室之寶。夏亡。運於

運於周蓋已有圖周之意。莊王舉蒞艾獵爲令尹。遂平衆舒。與吳、越盟。陳之夏徵舒

弑其君靈公。莊王討之。殺徵舒。以陳爲縣。既而又封之。初鄭已服楚。後又事晉。故莊王圍之。晉景公使荀林父救鄭。莊王與之戰於邲。大勝。其後宋殺楚使。莊王又出兵圍宋。宋告急於晉。晉不能救。遂與楚和。莊王卒。子共王立。至靈王會諸侯於申。遂伐吳。滅賴。取郟。又使弟棄疾滅蔡。別遣師圍徐。既而棄疾叛王而自立。是曰平王。至其子昭王時。爲吳王闔閭所破。國幾亡。

吳闔閭

第六 吳闔閭周太伯之後。壽夢之孫。壽夢時。楚亡。臣申公巫臣由晉來。教以用兵乘車之術。國勢始強。遂通上國。傳至王僚。闔閭使專諸弑之而自立。楚亡。臣伍子胥勸闔閭伐楚。大敗之。威振中國。其後與越、勾踐戰。傷而卒。

越勾踐

第七 越勾踐允常之子。允常曾爲吳王闔閭所敗。故勾踐遂敗闔閭而雪其辱。於是闔閭子夫差。臥薪嘗膽三年。遂破越。圍勾踐於會稽山。勾踐遂屈身請和。用范蠡、文種。十年生聚。十年教訓。以圖報復。時夫差之勢日盛。其心亦日侈。與中國爭衡。爲黃池之會。勾踐乘虛入吳。敗夫差。滅之。遂渡淮水。會諸侯於徐州。致貢於周。與淮上

霸者之影

之地於楚。歸吳之侵地於宋。與泗上之地於魯。故橫行江淮之間。莫敢抗者。霸者迭出。互行威令。雖諸侯之小者。亦恃其力以保護。然霸者之業。總以爭競立功。名如晉楚。永世凌軋。和戰紛紜。諸侯盟會。相尋人民。征役不息。天下騷然。遂陵遲而成戰國之世。

列國之交際

(附) 列國之交際 周初制使聘之禮。以凶禮哀憂患。賓禮親邦國。及春秋之

使聘

世。霸者勢盛。諸侯大小。強弱相繫屬。故尤注意於與國之交際。其時朝聘之往來。繁盟約之關繫。重使才輩出。若晉叔向、鄭子產、魯子服景伯等。皆能輔其君以光輝壇坫。其辭令應對。有足稱者。行使聘時。先有命正使副使之儀。奉玉帛皮幣之式。又使者來。則有勞於郊。享於堂之禮。可參改儀禮之聘禮而享宴時。主客共賦詩以示志。

會盟

會盟時。先由盟主以會所會日。通知各國。至期。盟主握牛耳。與盟者共歃牛血。而為誓。亦有不歃血者。會若孟子所載桓公葵邱之如宋向戌為主。倡說晉楚齊秦。會鄭衛魯邾陳蔡曹許諸國於宋。而誓共弭兵。為會盟之最著者。其他之會盟雖甚。

如晉韓宣子聘魯時。季武子賦。韓宣子卒。韓宣子孫約聘晉時。見中行獻子賦。圻父之章。見范宣子賦。鴻雁之章。是也。

多。然約分之。則不外衣裳之會。兵車之會。

春秋滅國表 自平王四十九年至敬王三十九年凡二百四十二年晉楚之春秋其
國之滅國載於春秋經傳者列表如左觀此可知當時晉楚之勢力其

之滅名國者

(國之滅所)

魯 齊 晉 宋 衛 蔡 鄭 邾 莒 楚 秦 吳 狄

項 紀 虢 焦 宿 邢 沈 許 須 句 鄆 權 舒 庸 梁 州 來 衛

邾 耿 楊 曹 杞 申 舒 鳩 滑 徐 邢

譚 霍 韓 淳 于 鄧 賴 郟 巢 温

遂 魏 息 陳

鄆 虞 莒 蔡

陽 赤狄 齊 赤狄 黃 蠻 氏

萊 赤狄 甲 氏 夔 唐

留 吁 歸 辰 江 頓

偃 陽 六 胡

肥

鼓

陸渾

庸

舒蓼

蕭

第三節 世家之專橫

世家專橫之原因

諸侯既開拓土地。國力寔強。遂因安富尊榮而養成般樂怠敖。一切政務憚於躬親。委之臣下。於是魯有三桓。齊有田氏。晉有六卿。各專政權。漸成尾大。逐君篡國。屢見於春秋之世。

魯之三桓

魯三桓。魯桓公有四子。長莊公。次慶父。次叔牙。次季友。季友之後為季孫氏。叔牙之後為叔孫氏。慶父之後為孟孫氏。是曰三桓。文公時。公室始衰。三桓稍強。宣公時。欲假晉力以去之。未果。後昭公立。季孫氏與郈氏有隙。公助郈氏攻季孫氏。叔孫氏孟孫氏共救季孫氏。敗公之軍。殺郈氏。遂逐公於齊。諸侯觀望不討。由是三桓之勢益盛。而季孫氏尤強。及定公時。孔子為政。謀隳三桓之城。收其兵。不果。哀公時。欲藉越之助而去之。未成。哀公遂出奔越。然是時上凌下僭。變亂相尋。季孫氏亦有陽虎

齊之田氏

之亂。公山不狝之叛。三桓後亦漸弱。

齊田氏^{△△}。田氏之先曰陳完。陳厲公之子。由厲公二傳至宣公。陳有內亂。完奔齊為

之臣。是曰田敬仲。十四年桓公敬仲之後。有事齊。景公為大夫者。厚施於國。以大斗貸

民粟。小斗收之。大得民心。衆多歸之。景公卒。愛少子荼。屬國子高子使立之。田氏與

諸大夫攻逐國子高子。廢荼。立景公子陽生。由是田氏恃其援立之功。遂攬大政。至

田恆又弑簡公。立平公。以安平至瑯琊之地。為己之封邑。至田盤為齊宣公相。兄弟

宗人。悉為齊邑大夫。與晉之韓魏趙氏。通使聯交。共謀篡國。

晉之六卿

晉六卿^{△△}。晉六卿為范中行。知趙魏韓六氏。厲公時。六卿始強。中行偃與欒書共弑

公。昭公時。六卿益盛。公室愈衰。頃公時。晉之大族祁氏。羊舌氏。俱滅絕。分其邑為十

縣。各以其親屬為大夫。於是六卿權威愈強。定公時。范^音中行^寅二氏共為亂。荀^諫

韓^不魏^步三氏。奉公命伐二氏。遂逐之。二氏至朝歌而奔齊。出公時。知氏^伯韓^廣

魏^桓趙^子四氏。共分范中行之地。公大怒。告齊魯伐四氏。四氏反而攻公。逐之齊。斯

時知氏最強。立哀公。專其政。遂求地於韓魏二氏。魏桓子韓康子皆與之。知氏又求

地於趙。趙襄子不應。知氏遂率韓魏之兵攻趙。初趙簡子父襄子使尹鐸治晉陽。尹鐸減其戶數。輕其租稅。大得民心。簡子將死。謂襄子曰。晉國有難。必託身晉陽。至是襄子出奔晉陽。三氏隨而圍之。決水以浸之。沈竈生蛙。民無畔意。既而襄子與韓魏竊約。共破知氏之軍。滅之。三分其地。於是三氏之勢益強。遂亡公室。

第五章 周之末世

第一節 周室之衰微及七國之分立

封晉之大夫

自敬王數傳至威烈王。封晉之大夫魏斯、趙籍、韓虔。為諸侯。斯即魏桓子之子文侯。籍即趙襄子之從孫烈侯。虔即韓康子之孫景侯。時威烈王二十三年也。是後遂成

戰國之世。威烈王三十三年日本紀元二百六十八年西洋紀元前三百九十三年

封齊之大夫

三國既共廢晉君。分其地。而安王威烈王子時又封齊之大夫田和為諸侯。安王十三年田和之子桓公。遂併齊。安王二十三年烈王安王子時。周室益衰。諸侯不至。僅齊威王來朝。顯王烈王

子時。秦惠王自稱王。威王十四年故諸侯亦皆稱王。楚吳越先已稱王

當時秦楚齊燕韓魏趙。闢土地。尚戰爭。名雖以周為共主。實則各成一獨立之國。是

秦 楚 燕 齊 趙 魏

爲戰國七雄。

秦由穆公十餘傳至孝公。用商鞅爲相。變法改制。內務耕稼。外重戰伐。據關中之地。以圖併吞山東之諸侯。

楚昭王時雖爲吳所破。未幾復盛。惠王時滅陳蔡。簡王時滅莒。宣王時盡有南方一帶之地。國大人衆。隱然雄踞於諸侯之上。

燕爲召公奭之封地。春秋時國勢尙微。及戰國時破齊。據北方之地。南面與諸侯相爭。

齊威王時使檀子備楚。盼子備趙。黔子備燕。國內大治。諸侯不敢加兵者二十餘年。

宣王時魏惠王伐韓。韓昭公求救於齊。宣王遂使田忌孫臏伐魏。大破之於馬陵。直隸

大名府元城縣殺其將龐涓。虜太子申。是爲馬陵之戰。斯時齊據東方之地。有山海之利。國

富民多。爲諸侯中之最有勢力者。

趙自烈侯至敬侯。敗齊伐魏。攻中山。國勢益張。

魏文侯以卜子夏田子方等爲師。使樂羊伐中山。白狄別種又使西門豹守鄴。吳起守西

讀未畢萬弩俱發魏師大亂滑
自刎死齊軍遂伐魏虜太子申

第二節 合從連衡

合從策之
起因

諸侯各據要害。雄視一方。已略述如前。而秦獨占形勝之地。閉關而守。諸侯兵不能攻。開關而攻。諸侯兵不能拒。於是蘇秦說諸侯用合從之策。

蘇秦說六
國合從

從約成

從約解

蘇秦洛陽人。曾往秦說惠王兼天下。不用。遂如燕。說文公曰。燕不被兵。以趙蔽其南也。大王與趙從親。燕永無患。文公許之。蘇秦又如趙說肅侯曰。今諸侯之地。五倍於秦。諸侯之卒。十倍於秦。合而西向。秦雖強。必破之。肅侯大說。厚賜蘇秦。使往韓魏齊楚而說之。蘇秦遂往韓。說宣惠王曰。大王事秦。秦必求地。大王之地有盡。秦之求無已。故大王宜與五國從親。宣惠王亦從之。蘇秦遂見魏襄齊宣楚威。說合從之利。諸國亦皆許之。於是從約成。蘇秦為合從之長。佩六國相印。歸報於趙。時周顯王三十六年也。日本紀元前三百二十八年西後秦使公孫衍欺齊魏共伐趙。以破從約。肅侯責蘇秦。蘇秦去趙往燕。後往齊從約悉解。至是秦出兵攻山東諸侯。伐魏。魏入地求和。次年又伐魏。取汾陰皮氏之地。次年又伐魏。拔蒲陽。斯時張儀始為秦相。

張儀、魏人。曾與蘇秦共事鬼谷先生。學縱橫之術。及蘇秦之合從成。激張儀使入秦。

張儀入秦爲客卿。遂爲相。伐魏。取陝河南及曲沃河南。平周山西。伐韓。取

鄆二。既而楚趙魏韓燕共合從伐秦。秦出兵大破之。年三又破韓。斬首數萬。諸

侯震恐。先是張儀出爲魏相。說魏襄王曰。今兄弟同父母。尙爭錢財而相殺。欲恃一

反覆蘇秦之餘謀。謀六國之從親。亦難矣。臣爲大王計。不如事秦。襄王遂遣儀請和

於秦。於是儀復爲秦相。時巴蜀相攻。共告急於秦。秦方有韓之寇。張儀欲伐韓。惠文

王用司馬錯之說。伐蜀而取之。又取巴。故國內富強。既而欲伐齊。患齊與楚從親。遂

使張儀說楚懷王曰。願王絕齊。秦獻商於之地六百里。懷王信之。遂閉關絕齊。齊宣

王大怒。卽與秦合。楚使求商於之地於秦。張儀給之曰。地由某至某。廣袤六里。懷王

怒。伐秦。大敗。失漢中之地。後秦請於楚。欲以武關外之地。州易楚黔中之地。州

貴州懷王曰。不願得地。願得張儀。卽獻黔中之地。儀自請往楚。賂

嬖臣幸姬而免。因說懷王曰。合從者。無異驅羣羊而攻猛虎。且秦攻楚時。危難在三

月之內。楚待諸侯之救。則在半歲之外。恃弱國之救。賈強秦之禍。竊爲大王不取也。

張儀說六國連衡

衡約成

衡約解

大王宜與秦約爲兄弟。楚王許之。張儀遂如韓。說襄王曰。韓地險惡。兵食均少。不事秦。秦必來攻。大王宜事秦。攻楚。韓王亦許之。張儀又如齊。說湣王曰。齊雖恃境土之大。士民之衆。而不事秦。然秦楚既嫁女娶婦。爲昆弟之國。且韓魏趙已獻地事秦。而大王不事秦。則秦驅三國以攻王。王必不支。齊王亦許之。張儀又往說趙燕。二國亦許之。於是六國連衡事秦。時赧王四年。日本紀元前三百五十九年既而秦惠王薨。子武王立。武王不說張儀。六國遂背連衡。復合從。張儀遂出爲魏相。經一歲而卒。五年自有蘇秦張儀之策。諸侯或合或分。相交相惡。迄無一定。當時又有公孫衍蘇代蘇厲周最樓緩輩。亦繼儀秦而起。以縱橫之術干人主。

第三節 周室及六國之滅亡

周分東西

合從連衡之際。周室益微。諸侯亦互事攻戰。不知休養。國力故秦遂一統天下。周赧王時。遷都西周。初考王封其弟於河南曰桓公。至其孫惠公長子曰西周公。封少子於鞏。襲公之號。稱東周。惠公始有東周西周之別。至赧王遂遷西周。東西分治。時燕王噲讓位於其相子之。國大亂。齊湣王伐之。醜子之殺王噲。元年楚使屈匄伐

秦。為秦齊連合之兵所破。二年王既而復襲秦。大敗。失兩城。趙有武靈王。欲拓地北境。

着胡服。教騎射。略狄地。自代直隸宣化府蔚州雲中西內蒙古歸化城土默特地及九原內蒙古毛明安及烏喇特地

既而讓國於其子惠文王。六年王十自號主父。破林胡樓煩。遂攻中山而滅之。後趙有

內亂。圍主父殺之。十年王二惠文王時。藺相如廉頗共為輔相。修國政。故秦不敢加兵

於趙。時宋有康王起兵滅滕。取齊、楚、魏之地。益驕恣。世稱桀宋。齊湣王滅之。取數百

里之地。九年王二先是燕畔齊。立太子平。是曰昭王。昭王弔死問孤。厚禮以招賢士。故

樂毅由魏往。燕王任以亞卿。執國政。齊湣王滅宋而驕。樂毅率秦、韓、魏、趙之師伐齊。

逐湣王於莒。楚使淖齒救齊。淖齒與燕分齊之地。遂殺湣王。於是齊人殺淖齒。立湣

王之子法章。以保莒城。其將田單保即墨之城。樂毅六月間下七十餘城。惟莒即墨

不下。十一年王三居數年。昭王死。子惠王立。疑樂毅。使騎劫代之。田單遂用火牛之計。敗

燕軍。復七十餘城。後世皆謂此為齊燕之報復。然諸侯惟如此互攻不已。故國力日

以疲。

秦取巴蜀後國內益富強。遂伐魏、破韓、楚。凡五十餘年間。頻年出兵。山東諸侯無不

諸侯互攻

秦室之勢

苦之。及武王卒。昭襄王卽位。用白起爲將。起爲丞相。魏冉所舉。富將略。曾破韓魏於

伊闕。魏王十二年又伐魏。取六十一城。魏王十六年後屢出兵伐楚。取郢。湖北荊州府江陵縣燒夷陵。湖北

宜昌府東湖縣楚頃襄王徙都於陳。魏王十七年後秦又使王齕攻韓。拔上黨。山西潞安府上黨之民

走趙。故秦移兵伐趙。趙將廉頗堅壁不出。魏王十三年先是魏范雎由魏入秦。說昭襄王

以遠交近攻之策。魏王十五年昭襄王大悅。以睢代魏冉爲相。封應侯。至是應侯設反間。

曰。秦惟恐趙括爲將。廉頗易與耳。趙遂以括代頗。藺相如止之。不聽。秦更以白起爲

上將。伐趙軍。大破之。坑殺降卒四十萬人。時周赧王五十五年。後一年。秦又伐趙。楚

春申君魏信陵君共救趙。破秦軍。魏王十八年然秦之勢愈強。伐韓。取陽城。負黍。伐趙。取

二十城。周赧王大恐。命諸侯伐秦。秦寇周。盡取其地。遂滅西周。魏王十九年後七年。東周

君與諸侯共謀伐秦。秦復出兵攻之。遷東周君於陽人。於是東周亦亡。周由武王至

此。凡三十七世。八百七十餘年。日本紀元前四百四十九年先是。秦昭襄王卒。孝文王

立。未幾卒。子莊襄王立。以呂不韋爲相。不韋陽翟大賈也。初。莊襄王質於趙。因不韋

之助。得入立。故尊不韋。封爲文信侯。莊襄王卒。子政立。時年十三。國事皆決於文信

周室之滅

六國之滅

侯。用兵尤亟。於是楚、趙、魏、韓、衛、五國合從伐秦。楚考烈王為從長。春申君總理軍事。往函谷關與秦兵戰。五國兵皆敗走。自是秦勢益盛。內史勝滅韓。虜王安。秦王政十七年王翦滅趙。虜趙王遷。九年王兄嘉自立為代王。時燕太子丹遣衛人荊軻刺秦王。事未成。十年秦王大怒。發兵攻燕。燕遂斬太子丹。獻於秦。後王賁滅魏。殺王假。二十二年王翦滅楚。虜楚王負芻。二十四年王賁又滅燕。虜王喜。二十五年又滅代。上遂入齊。王建降。於是秦王政始併六國。獨衛始亡一統天下。自號始皇。自威烈王元年至此。凡二百九十年。日本紀元前四百二十四年西

(丙) 藺相如廉頗

秦昭襄王以十五城求易趙和氏之璧。惠文王以為與璧則必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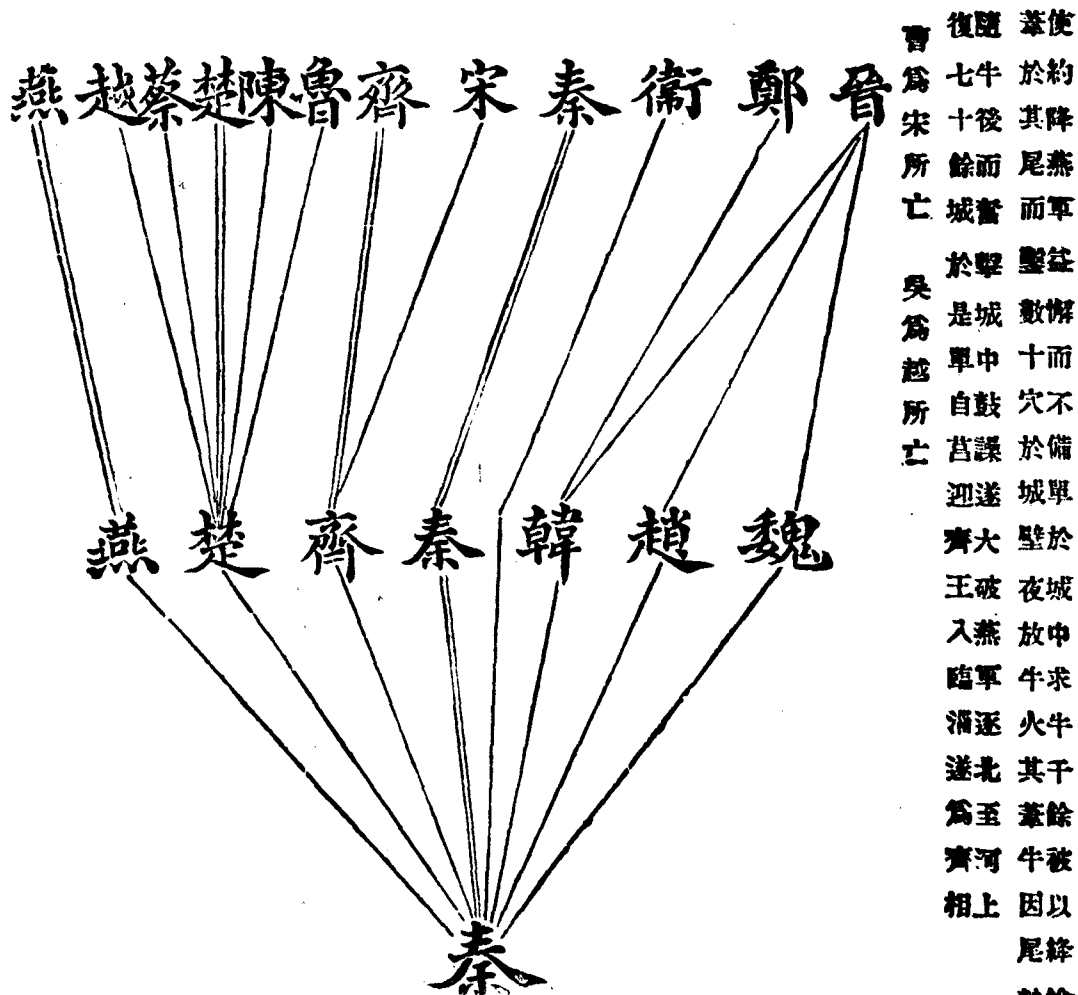
在我與璧而不致城則曲在彼。臣願奉璧而往。城不入則完璧而歸。王遣相如往。相如至秦。秦不許。相如曰：「秦以十五城求璧，而王不與，天下皆謂秦王不守信用。臣死且不避，臣死且不避，臣死且不避。」

(丁) 卽墨之戰

燕人皆欲出戰。單遂與士卒分勞。飲食以饗士卒。伏精卒於城。示老弱人。遣

戰國七雄興亡表

新體中國歷史 卷一



使約降燕軍益懈而不備單於城中求牛千餘被以絳綸之衣東兵刃於其角士
 於其尾而擊城中鼓謀遂大破燕軍遂北至齊相上
 復七十餘城於是吳為越所亡
 曹為宋所亡 吳為越所亡

春秋之際。諸侯百六十餘國。而次第併吞攘奪。戰國時祇十餘國。後為七大國。遂為秦所統併。獨衛介七國之間。至秦併六國後而始亡。今欲明諸國之分合離併。特表示如上。

周之帝系

(一) 武王發在位七年 — (二) 成王誦同二十五年 — (三) 康王釗同二十六年 — (四) 昭王假同五十一年 — (五) 穆王滿同五十五年 —

— (六) 共王伊扈同十二年 — (七) 懿王囂同二十五年 — (八) 孝王辟方同十五年 — (九) 夷王燹同十六年 — (十) 厲王胡同五十一年 —

— (十一) 宣王靖同四十六年 — (十二) 幽王宮涅同十一年 — (十三) 平王宜臼同五十一年 — 太子洩父 —

— (十四) 桓王林同二十三年 — (十五) 莊王佗同十五年 — (十六) 僖王胡齊同五年 — (十七) 惠王闚同二十五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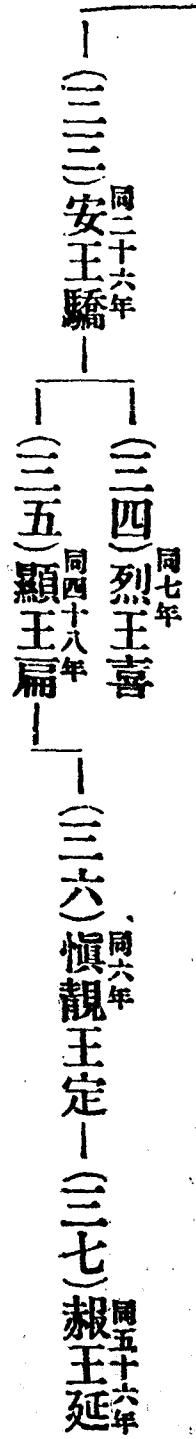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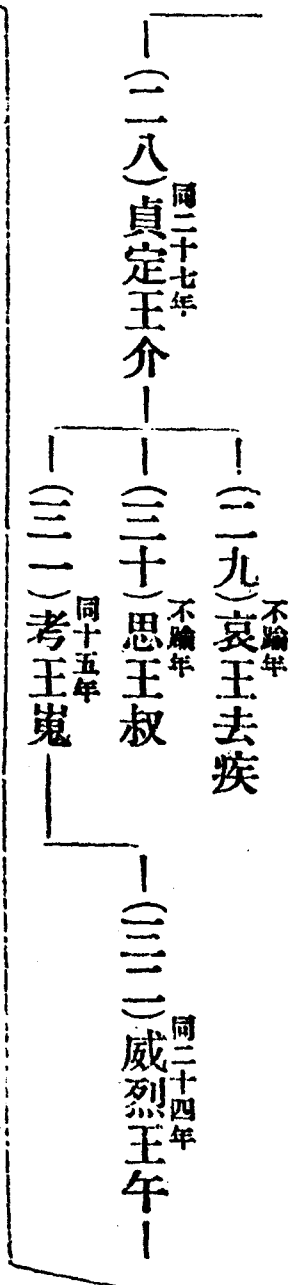
— (十八) 襄王鄭同三十三年 — (十九) 頃王壬臣同六年 — (二十) 匡王班同六年 — (二十一) 簡王夷同十四年 —

— (二十二) 定王瑜同二十二年 —

— (二十三) 靈王泄心同二十七年 — (二十四) 景王貴同二十五年 — (二十五) 悼王猛不詳年 — (二十七) 元王仁同七年 —

— (二十六) 敬王匄同四十四年 —

封建



第六章 三代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封建△△ 太古各地有首領割據。遂成封建之勢。已如前篇所述。後夏禹會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周武王討殷紂時。諸侯來會者八百。可知當時封建諸侯之盛。及周建國。新封七十餘人爲諸侯。分公、侯、伯、子、男五等之爵。公、侯受百里之地。伯受七十里之地。子、男受五十里之地。亦有不滿五十里者。是稱附庸。又有大國、次國、小國之別。百里爲大國。七十里爲次國。五十里爲小國。大國置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

軍。春秋之際。有百六十餘國。所見者而後。後交相併吞。漸壞古制。楚以子爵僭稱王。杞以公爵降為侯。大者有千里之地。置六卿。設六軍。遂成一戰國之世。是時士大夫世襲之風。改由匹夫起而為將相者甚多。而封建之古制。漸消滅。至秦始皇時。遂改立為郡縣。

官制

官制[△] 夏世有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之制。殷世建二相六太_{太宰太}

{太祝太}五官{司徒司馬司寇}六府_{司土司木司水}六工_{土工金工石工}諸官。周世周公

總國政。建天地春夏秋冬六官。其屬又各有六十官。總為三百六十官。天官之長曰冢宰。總天下之行政。掌內外出納。及宮中事務。地官之長曰大司徒。掌農商教育警察之事。春官之長曰大宗伯。掌祭祀朝聘會同之禮。夏官之長曰大司馬。掌兵馬出征之事。秋官之長曰大司寇。掌民事刑事。訴訟審判。冬官之長曰大司空。掌勸工勸農土木等事。又六官之上。有三公_{太師太保}三孤_{少師少保}。惟論道經邦。變理陰陽。不與行政之事務。

右為周室之官制。至諸侯之國。亦大同小異。但異姓之國。則官名往往不同。如楚之

令尹。宋之右師左師司城。秦之庶長不更之類。是也。

考課之法。自太古行之。至周世冢宰之職。歲終察百官之勤怠。每三年一誅賞。每六年天子巡狩四方。集諸侯於方岳之下。而行黜陟。

田制。田野未開之時。各人受相當之土地。隨力耕作。其制無可考。自三代以來。始有一定之法。

夏時以田五十畝為一間。十間為一組。十八受一組之田。殷時用井田之法。井田者。區劃田野如井字。外為私田。中為公田。八家受一井之田。而共耕公田。殷時一井為六百三十畝。一家受七十畝。周時一井為九百畝。一家受百畝。以畝數言之。時代不同。一家所受似有差異。然實則廣狹無異。列表示左。

夏之貢法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五十畝

殷之助法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七十畝

周之徹法

百畝	百畝	百畝
百畝	百畝	百畝
百畝	百畝	百畝

據周之制。人民二十受百畝之田。年六十歸之。次子稱餘夫。年十六受田二十五畝。一人所受有定額。故當時之民。無甚貧富。然至戰國之際。魏李悝盡地力。秦商鞅廢井田。開阡陌。任人所耕。而廢分田之制。各國亦破井地。漫經界。故井田之法。蕩然不復存。

稅法

稅法[△] 堯之時。禹平洪水。其稅法分九等。上上 中上 下上 中下 下中 中下 下下 中中 中中 夏世每夫授田五十畝。其收入取十分之一。名曰貢法。殷之世。使八家共耕公田。以其收穫為稅。名曰助法。周與殷之助法同。亦以公田之收穫為稅。名曰徹法。周之國中分都鄙鄉

鄉遂用夏之貢法謂之徹者通也均也通力合作計畝均收也

右由田地而出之稅。即所謂粟米之征也。周於此外。有力役之征。使人民為夫役也。又有布縷之征。每年取絹布若干。此三者為後世租庸調之濫觴。又有山澤漆林等征。是等之制。雖當時諸侯通用。然至周末。互事戰爭。國用多端。故或取十分之二。或取十分之五。

兵制

兵制[△] 夏殷之兵制無考。然至周之世。如軍隊之組織。徵集之方法。及服役之期限

等。亦稍可徵。

軍隊之組織。以五人爲伍。五伍二十人爲兩。四兩百人爲卒。五卒五百人爲旅。五旅二千五百人

爲師。五師一萬二千人爲軍。軍用命卿爲將。師用中大夫爲帥。旅用下大夫爲帥。卒用

上士爲長。兩用中士爲司馬。天子置六軍。大國置三軍。次國置二軍。小國置一軍。

徵集之方法。方里爲井。八家四井爲邑。三十家四邑爲邱。百家四邱爲甸。五百十家邱出

戎馬一匹。牛三頭。甸出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運輜重者二十五人。

兵器有刀、劍、矛、戟、戈、戚等類。皆用銅造。蓋太古用石器。及發明造銅器之時。則鐘鼎之類。兵器之屬。皆用銅器。後至周末。始用鐵鑄劍。又有犀甲、兕甲、合甲之類。犀甲用犀皮造。兕甲用兕皮造。合甲合革而造。胄用革或銅造之。

服役之期限。由二十歲至六十歲爲止。然王畿之民。半歲一更替。一生中僅就一役。又諸侯之民。一歲而更替。一人自少至老。亦僅就役兩三次。

右各制雖周初所行。然至戰國之際。則全敗壞。蓋諸侯互事攻伐。增軍加兵。不復用

承平制度。

法制

△△法制自太古至三代。時見進步。然屬刑事者多。關民事者少。

太古於五刑外。有流刑、扑刑。自夏殷至周。更有剕、髡、極、梏、焚炙等刑。及徒刑、贖刑之類。周末有三族誅夷、梟首、車裂、支解、鑿顛、抽脅、烹醢。及鬼薪、城旦等刑。又有宥恕減輕等之別。幼弱老耄、蠢愚等。雖犯罪不罰。又無識而犯罪。以過失而犯罪。及遺亡而犯罪者。皆在宥恕減刑之例。

刑事之訟。先訊後斷。若決死刑之時。則士師之官。受其宣告書。擇日而加刑。然王族及有爵者。則不施刑於市。婦人亦不施刑於朝市。他若士大夫、幼弱老耄等。不用徒刑。又命夫命婦。不自莅獄訟。可使臣下代之。

民事之訟。凡關人事者。以訟者之隣人爲證人。關土地者。以邦國之本圖爲標準。貸借之訟。以證券爲判決。賣買之訟。以約劑爲判決。聽訟日有史官。記原被之問答。聽犯罪之證。有使先入券書。與鈞金之例。聽貨財之訟。有使入束矢之例。又出訴之期限。不論民事刑事。因地而有一定之法。凡過期限時。不理訴訟。

選舉

歲終。則將一年間斷定之獄訟集之。此曰法例。藏之天府。蓋以今之判決例。留供他日之參考者。

選舉。貢舉之法。夏殷亦無攷。至周世則學校之制頗備。貢舉之法亦有可觀。

凡鄉大夫舉鄉之俊秀於司徒。曰選士。司徒又舉選士之俊秀於學。曰俊士。既舉於司徒。則其身雖在鄉。可免鄉役。不給社事。供田賦。又舉於學者。其身雖在學。亦可免司徒之役。不赴軍旅。俊士既舉於學而免役。曰造士。大樂正又舉造士之俊秀於司馬。曰進士。司馬論其才。授以官。然後賜爵與祿。但由鄉進者。鄉大夫掌之。大司徒用之。由國學進者。大樂正掌之。大司馬用之。又鄉學所進。由選士至造士者。爲鄉遂之吏。國學所進。由俊士至進士者。爲大夫士。

此制度雖周初行之。然當時爲封建之世。以此取士甚少。卽戰國時門閥世襲之風。雖未破。然儘有由匹夫崛起而爲將相者。而由選舉者終少見。可知周時此制並未盛行。

第二節 學術

墨家

人。最優者七十二人。而顏淵、閔損、曾參、有若、卜商、冉求、仲由、端木賜。諸人爲最著。孔子沒。諸弟子散處四方。或仕於諸侯。或設教。皆傳其道。孔子有孫名伋。字子受學於曾參。著中庸。獨傳孔門之心法。後孟軻受學於伋之徒。著孟子。其說尊王賤霸。重仁義。輕功利。謂人性皆善。人皆可以爲堯舜。至今稱爲亞聖。後有荀況者。亦稱大儒。名亦其說亦以孔子爲標準。然謂人性皆惡。不以禮義矯正之。則不能爲善。其旨與孟子頗異。

墨家之祖爲墨翟。其說主兼愛。崇節儉。欲略葬儀。短喪服。節宮室。衣服飲食。去音樂。議論不無偏宕。然當時儒墨並稱。亦可知其盛行於世。奉其學者。其時有禽滑釐、胡非子、隨巢子等。

楊家

楊家之祖爲楊朱。其說與兼愛派反對。蓋謂人生如朝露。宜厚自養生。又宜自重其身。不可損己以利人。

道家

道家之祖爲老子。或謂與孔子同時。或謂不一。其說謂人之修身治國。當純任乎道。子後即其姓名亦諸說不一。宜無爲。不宜用知力。蓋道先天地而生。無爲乃其自然者也。其徒若文子、尸子、莊周、

列禦寇等皆祖述之。

法家以正刑名為本。蓋謂治天下宜以法術。不宜以仁義。此說申不害倡之於前。韓非和之於後。

名家

名家辨別苛細。使人失其真慧。以此著名者為鄧析、惠施、公孫龍輩。如白馬非馬、雞三足、臧三耳等辯。乃其最得意之處也。

古書之體裁

他若鬼谷子、尸佼、陳仲、彭蒙、田駢、慎到、鄒衍、鄒爽、許行之徒。亦各倡一說。以鳴當時。然斯時雖學者輩出。學說繁興。而猶未創印書造紙之法。皆以革編竹簡。以漆書文字。後世分書籍之次第為卷一卷。二者蓋因以竹簡為卷而起也。成書甚難。故流傳後世者亦僅。

古書之種類

當時行於世之書有三墳、五典、八索、九邱之類。今皆不傳。不知其書若何。今所存人三作偽今所存者。以易、書、詩、周禮、儀禮為最古。後此有管子、管子著仲春秋、孔子自作以記魯左傳、國語、戰國策等。年史體論語、孔子門墨子、墨子著老子、老子著孟子、孟子著莊子、莊子著荀子、荀子著韓子、韓子著

著書非文不達。而中國之文章實古今擅勝。古世之文。如書之堯典、舜典、禹貢。為夏

詩歌

史官所作。氣格渾厚。已有可觀。他若湯誥洪範等。係殷人所作。亦可見其文章之進步。至周世文章益進。而春秋戰國之際。遂呈一大偉觀。如管子之勁拔。論語之渾厚。老子之高古。莊子之飄逸。孟子之簡勁。荀子之富瞻。韓子戰國策之奇峭。左傳國語之浮華典麗。不遑枚舉。後人稱此時為文章極盛之時代。

詩歌亦由太古時起之。如帝舜與皋陶之歌等。歷夏至殷而稍進步。可知其一二。周世學校教

以詩。且有太史之官。採取鄉里之歌謠。上之王廷。當時之詩。或四言。或五言。雖句之

長短不定。然善述情寫景。非若後世之浮華纖巧也。即戰國之時。屈原、宋玉所作諸篇。亦稱千古絕調。

醫術

神農時始有醫術。然其術未甚發明。草根木皮之藥。大約辨其性者以意用之。至周有疾醫。即內科。瘍醫。即外科。等。聽察病者之容色聲音。以施其治。又有獸醫治獸之疾。後

有和緩、扁鵲等。以醫著名於春秋之際。稱為名手。然當時醫者猶少。故諸侯有疾。往

求醫於鄰國。如晉景公平公有疾。時自秦聘醫是也。

天文

天文學至周而漸進。推測星宿運行之術。亦頗有發明。分天體為二十八宿。辨某宿

為某國之分野。則見其天象之如何。以徵其國之吉凶。如齊甘德、魏石申等。皆以占星著名者。

曆法

夏之曆法。以建寅之月為正月。殷以建丑之月為正月。周以建子之月為正月。以文十

分方位以正北為子正南為午正東為卯正西為酉以北斗星光芒之所指為建寅建丑建子等之別 周正月當夏十一月。殷正月當

夏十二月。夏正月當太陰曆正月。雖正朔歷代各異。然以用夏曆者為最正。周世亦多用此。

音樂

第三節 技藝

音樂^{△△} 黃帝命伶倫至崑崙山之陰。取竹於嶰溪之谷。以作十二律。帝舜使夔典樂。樂律始傳。後夏禹作大夏之樂。殷湯作大濩之樂。迨至周初。周公以制禮作樂為治國之要。故音樂益有進步。春秋時有伶州鳩、師摯、師襄、師曠等出。皆以精音律著名。周世太常所存。除大夏大濩等樂外。又有雲門、咸池^{黃帝之樂}、大韶^{舜之樂}等樂。及武王時。既作大武之樂。而祀天神則奏雲門。祭地祇則奏咸池。祀四望則奏大韶。祭山川則奏大夏。享先妣則奏大濩。享先祖則奏大武。故曰周備六代之樂。

繪畫

樂器分金石、絲、竹、匏、土、革、木、八音。以金作鐘，以石作磬，以絲作絃，以竹作管，以匏作笙。以土作壎，以革作鼓。以木作祝，鐘有頌鐘、編鐘等類，絃有琴、瑟等類，鼓有鼗、鼗、鼗等類。樂官有大司樂、小司樂、掌樂舞之事。又太師、少師、大胥、小胥、磬師、鐘師、笙師、簫師等，皆音樂之官。

繪畫 堯舜時以日月、星辰、山龍、華蟲、六章繪於衣，即繪畫之起點。後殷武丁夢得良弼，圖其象求於天下，果得傳說，可知時多工繪象者。至周有司繪之職，掌繪於服。然所繪不傳，惟春秋時臧孫畫藻於祝，葉公畫龍。至宋元君召衆史作畫，均列記載。可知此時繪畫必有進步。

彫刻 彫刻之術亦古所傳。然夏殷之世別無可徵。至周有玉人雕琢寶玉，及彫人之官，掌彫刻之事。當時使者所用龍節、虎節，類皆彫琢其形。如魯臧孫刻山於節。春秋莊公時刻桓宮之桷，可見當時此藝甚進。

器物 殷人上匠，故殷輅最善。又有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製造各器。至紂

織物

時器益精巧。玉杯象箸。雖謂華侈。亦工作上之大進步。今世所存之古器。凡殷代所製。皆極精。是可證也。周有攻木、攻金、攻皮、搏埴等工。攷工一篇。法製尤為詳備。惟當時用漆之術。雖已發明。至用泐藥以製陶器。尚不盛行。

織物[△] 蠶絲製絹。麻絲製布。雖由太古所傳。然以綿絲製綿布。當時尚未行。書禹貢

為水綿恐不足信。蓋水綿產於中國南部。至元始盛行於中央。故王公庶民之服。皆用絹與麻布。而絹有綾羅之別。

麻布有絺綌之別。雖其種類甚多。然絹與麻俱不能禦寒。故冬則皆用裘服。又當時有掌染草之官。掌染絲麻。或以石灰水浸絲。或以布帛為繡箔。無論用何法。皆甚發達。

第四節 產業

農業之起原

農業[△] 神農時農業始發明。自夏殷至周。而進步甚著。蓋中國以農為立國之本。歷代君主。皆用心於此。天子藉田自耕。故庶民無不躬服南畝。

周世設草人、稻人、司稼等官。監督田圃稼穡之事。人民各受百畝之田。從事耕作。其耕作之法。均係耜耕。尚未用牛。即兩人相並而耕當時播種穀類。概為稻、粱、菽、麥、黍、稷。稻中

有早稻晚稻之別。

肥料

肥料亦有種種區別。色赤質剛之地。用牛汁。墳土用麩汁。又因土味若何。而用羊豕。狐鹿等汁。除蟲害之法。用牡菊燒草。以驅除蝦蟇之類。

養蠶

養蠶由太古行之。如后妃躬桑是也。民家宅地之傍植桑。耕作之暇養蠶。繭出時。因桑之多少。而納繭稅。

商業之起原

商業。神農時日中爲市。始相交易。其業雖頗發達。然人多以此爲末業。政府不干涉。故不若農業之進步爲速。

市之官司

周有司市之官。掌市之治教政刑。禁華靡。去詐僞。又有肆長。使陳列貨物。不得美惡混淆。又有賈師。定貨物之價值。不使貴賤無常。且賣買之品。亦有制限。如圭璧金璋。宗廟之器及戎器兵車等。皆禁販賣。

市之區別

市有大市朝市夕市之別。大市日昃行之。百族爲主。朝市朝時行之。商賈爲主。夕市夕時行之。販婦販夫爲主。蓋市定日時而集。一處互通。有無爲古代商業未進步之時所必用者也。雖有旅商周歷各地。從事賣買。然當時各地閉關。出入貨物取稅。若

有私越關者。則沒收其貨物。故旅商亦頗困難。見如弦高之屬聞於春秋之世

(附)當時貨幣之存於今者。惟齊之法貨。周之大錢。及韓佗陽之布。信而可徵。

第五節 風俗

人民之氣質

自夏至周二千餘年間。人民之氣質。因其時代而變遷。即古所謂夏忠殷質。周文是也。蓋夏之始祖禹。受禪當洪水之後。庶民艱食。百事以儉約為旨。行忠厚之政。故人民亦自養成忠實之氣質。而忠與質相待。故殷世人民質樸之氣質。勝於周。然質亦有流於愚之弊。觀當時殷人信種種之祥瑞。及殷民後宋人之愚。即可知也。宋人愚之語出於孟子荀子等非周家矯之以文。禮樂文章。極一時之盛。然坐此人民浮靡而優柔。故沿及周衰。王室宗邦。威靈不能振。其間風俗。亦有因地而異者。若齊人儻慧。秦人勁武。楚人輕果。等是也。至戰國時。文之氣質。又一變而生活潑。有為之風。

人民之區別

太古約分人民為士農工商。周則區別頗嚴。士之子常為士。農工商之子常為農工商。然亦間有由農工商而為士者。士達於從政。即可進而為卿大夫。至春秋戰國之際。則無此區別。由庶人起而為將相者甚多。

家族之關係

婚姻

冠禮

家族間尊卑長幼之別甚嚴。子必從父。妻必隨夫。蓋居組織政府之下。族制固不能不如此也。即男女之別亦嚴。年七歲則不同席。並不能授受品物。但此風惟中等以上人與行之凡娶女必求異姓。故氏族雖別。但同姓則不通婚姻。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行婚姻時。有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親迎六禮。此禮今日尚存。故略述之。

凡娶女以雁爲贄。先使媒氏通其女之父母。是曰納采。女父母許後。再問女名。是曰問名。媒氏歸而卜吉凶。若吉則遣使往告之。是曰納吉。然後用玄纁帛十。皮二。以成婚禮。是曰納徵。請成婚之期。是曰請期。婚之日。婿衣禮衣。乘黑車。至女家親迎之。是曰親迎。當時自王侯至士庶人。皆行此六禮。

諸侯嫁女於列國。必使姪娣從其姑姊同嫁。爲列妾。若夫人死。則以姪娣代之。故諸侯一娶九女。天子於后之外。有夫人、嬪、御、世婦等。即庶人亦許娶妾。雖有因繼嗣爲此者。然實則一夫數妻之遺習。

男子二十行冠禮。表其爲成人之意。先筮日之吉凶。次筮加冠者。至期。則冠者之父迎加冠者。使加冠於其子。且命之字。冠畢。有見兄弟姊妹及鄉大夫鄉先生之禮。

鄉飲酒

鄉飲酒之禮。每三年。集一鄉之人而禮飲。鄉大夫爲主人。鄉父老爲賓客。推父老中齒德最尊者一人爲大賓。餘則爲衆賓。皆以年之少長。定坐之次第。宴時。樂人歌詩奏樂。其始終揖讓進退。儀式頗繁。

祭祀

祭祀爲當時人民所最重。天地日月山川林澤皆祭之。天神之最尊者曰昊天上帝。天子築壇於國都之南郊。燔柴而祀之。以其祖配食。是曰郊祀。此外尙有社稷。社爲土神。以后土配之。稷爲穀神。以后稷配之。諸侯雖得立社稷。然不能郊祀。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諸侯則祭其境內之山川。又若有旱災日蝕等。亦必祭祀。

葬喪

葬喪因貴賤親疎。而禮各異。天子及諸侯五日而殯。大夫士三日而殯。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而葬。大夫三月而葬。士踰月而葬。天子之葬。同軌悉至。諸侯之葬。同盟悉至。大夫同位悉至。士外姻悉至。庶人則至者族黨而已。若葬時遇雨有中止之例。棺槨天子四重。諸侯三重。皆用松。大夫二重。用柏。士一重。用雜木。又造竹器、瓦器等類而納於棺。是曰明器。

父母喪期。服斬衰三年。自天子至庶人皆同。祖父母伯叔父母昆弟喪期。服齊衰一

冠冕

衣服

雜佩

頭飾

年。從父母昆弟喪期。服大功九月。再從兄弟外祖父母喪期。服小功五月。三從兄弟喪期。服緦麻三月。父母喪中食飭粥。然年五十身體始衰。故不毀瘠。七十則身體全衰。故僅衣衰麻而居。雖飲酒食肉亦無妨。

冠冕夏時有收及母追等名。殷時有嘒及章甫等名。而周冕有五等。儀制尤備。

衣服之區別甚多。天子祭昊天上帝時。衣羔羊之裘。享先王時。衣袞龍之衣。享先公時。衣畫有雉子之衣。祀四望山川時。衣畫有虎雉名獸之衣。祭社稷及五祀時。衣繡有粉米之衣。祭羣小祀時。衣玄衣。

公之吉服。為袞龍之衣。以下與天子同。侯伯之吉服。為畫有雉子之衣。以下與公同。自子男至卿大夫。皆降一等。不惟吉服有等差。即他種衣服。亦有貴賤之別。

男子佩紛、拭器之巾、帨、手巾之類、刀、礪、小觶、金燧、於左。佩玦、捍、管、籥、刀室、大觶、木燧、於右。女子佩紛、帨、刀、礪、小觶、金燧、於左。帶、箴、管、線、纒、及繫、表、大觶、木燧、於右。女子佩

又頭飾。男子小時為弁髦。分頭髮為二而結之。長時以黑布裹髮。以笄插之。又以帛束髮根。垂於髻後為飾。女子長時用髻束髮。插櫛笄等類。

夏初王居極儉。承唐虞之風。不剪茅茨。土階三級。至夏桀則作璇室。商紂則造鹿臺。

古風大變。然亦可知。當時宮室之營建。大有進步。惟邊僻之地。民居依然簡陋。往往

有土屋穴居者。即詩古公重父。南復南穴是也。周時王宮之制作最完全。設五門。應路。造六寢。

一五小立內朝外朝等。其餘諸侯至士庶人之居。亦各完美。屋覆以瓦。貧者亦蓋以茅

葦。屋內有堂室房戶。又布几筵以供坐臥之用。

飲食每日三餐。食物於穀類蔬菜之外。用鳥獸之肉。而穀類有稻米菽黍秫等類。大

抵蒸而食之。蔬菜有葱薤薑茶之屬。或作羹實。或附屬肉類而用之。鳥獸之肉。以雞

鴨雉雁及牛羊犬豕為主。即馬鹿熊狼等類亦食之。凡調理是等食物用脂膏。與今

之西洋物料相似。

又飲物有酒醴漿醕等類。酒為夏之儀狄所作。後流行於世。為饗宴之必用品。醴為

甘酒。用於重要儀式之場。漿用於食時。醕為煮肉之膏汁。此外之飲物尚多。

新體中國歷史

卷二

第一篇 秦漢三國史

第一章 秦室之興亡

第一節 始皇之治世

秦王政既併六國。自號始皇帝。時丞相王綰等請立諸王鎮四方。始皇下其議於羣臣。廷尉李斯以為不便。始皇遂分海內為三十餘郡。每郡置守、尉、監。是即郡縣政治之始。

銷兵器

巡狩封禪

求神仙

伐匈奴
築長城

廢封建
立郡縣

始皇懼海內叛亂。收民間兵器為鐘鑠金人。移諸郡富豪十二萬戶於咸陽。秦郡在陝西又欲鎮壓海內人心。屢巡行郡縣封泰山禪梁父。梁父在泰山立石頌德。又屢遣方士入海求仙。時有方士盧生。由海還。所奉之圖書。謂亡秦者胡。始皇惡之。乃使蒙恬發兵三十萬人。伐匈奴。蓋以匈奴為胡役數萬人。由臨洮。甘肅至遼東。遼東在秦築長

畧南越

焚書抗儒

營宮室

陳勝吳廣起兵

城五千餘里。即所謂萬里長城也。始皇又畧南越。徙民五十萬人。使守五嶺。秦威雄震。然人民苦於征役。而思亂者多。時咸陽諸生。大誹時政。始皇從李斯議。收天下書。而燒棄之。以壅諸生。是古非今之源。李斯謂今之諸生學古而不師今。誹讒當時。悉亂人民。方下新令。則各以其學。而是非之宜。令史官所藏。非秦之記錄。皆燒之。然誹讒仍不止。始皇怒。坑殺咸陽諸生四百六十餘人。長子扶蘇諫。使出監蒙恬軍。始皇又好奢侈。役刑徒七十萬人。大營宮室。人民益怨。參觀第四節。始皇晚年出遊。少子胡亥。丞相李斯。宦者趙高從。至沙邱崩。趙高李斯秘不發喪。詐稱詔立胡亥為太子。賜扶蘇蒙恬死。還咸陽後發喪。始皇稱帝後。十二年而崩。少子胡亥立。是為二世皇帝。

第二節 羣雄之蜂起及秦室之滅亡

二世稟質暗弱。趙高等專權。勸二世作苛法。戮王子大臣。時楚人陳勝吳廣聚役徒。起兵於蕪。安徽鳳陽府。宿州之南。詐稱公子扶蘇項燕。項燕楚將。諸郡縣爭應勝而殺長吏。勝遂自立為楚王。使吳廣率諸將擊滎陽。河南省河南府滎陽縣。又使陳人武臣為周軍。魏人張耳陳餘為校尉。共徇趙地。勝又使周市徇魏。周文伐秦。二世遣章邯逆擊周文。大破之。

項梁項籍
劉邦等之
起兵

項籍破秦
軍

劉邦滅秦

張耳陳餘至趙地。聞周文之敗。且聞陳勝暴。諸將得罪者多。乃共立武臣為趙王。二人輔之。後楚人項梁[△]及其姪項籍[△]起兵於吳。沛人劉邦[△]起兵於沛。江蘇省徐州府齊人田儻與弟橫亦起兵而據齊地。稱齊王。趙王武臣之將韓廣。徇燕地。稱燕王。周市至魏地。迎魏公子咎稱魏王。既而陳勝武臣為其臣所殺。張耳陳餘立趙歇為趙王。是時項梁率兵渡江攻秦。劉邦英布等皆屬之。范增說項梁使立楚懷王孫心為懷王。章邯既破周文。進而伐魏。魏求救於齊楚。齊王田儻與楚將共救魏。不利。儻及周市魏王咎皆敗死。故田市為齊王。魏豹為魏王。項梁破章邯於東阿。後驕而不備。遂為章邯所破。梁敗死。章邯進圍趙王歇於鉅鹿。直隸順德府平鄉縣楚懷王使宋義為上將。項籍為次將以救趙。又遣劉邦伐秦。宋義止於途不進。籍遂斬義。領其兵進。與章邯戰於鉅鹿之下。大破秦軍。降章邯及司馬欣董翳等。遂為諸侯上將軍。

初陳勝起兵時。東方豪傑悉應之。及叛者之勢益強。二世讓李斯。趙高與李斯有隙。譖而殺之。夷其三族。於是趙高為丞相。益專政權。高以秦軍屢破。恐二世怒。遂使人弑之。立公子嬰為王。嬰即位。族滅趙高。時劉邦進破嶢關。陝西藍田縣遂至壩上。秦王乘

素車白馬繫組於頸。降軹道傍。秦自始皇稱帝十五年而亡。

甲項籍

籍項梁兄之子。顧字羽。少時學書。未成。學劍。又未成。梁怒。籍曰。書僅足記姓名。劍一人敵。願學萬人敵。梁大奇其言。教籍以兵法。籍身長八尺。力能

扛鼎。才氣過人。曾見始皇。齒溲曰。彼可取而代也。及陳勝起兵。會稽人。時籍起兵。應勝使項梁為將。梁使籍斬通帶。其印綬。籍為裨將。舉吳中兵。得八千人。時籍年僅二十四。

乙劉邦

邦字季。沛人。有大度。不事家人。生產及陳勝起時。沛令欲以沛人陳勝殺

令迎邦為沛公。蕭何等送與。集來得三千人。以應諸侯。

秦之帝系

某——(三)公子嬰

(二)始皇帝政

在位十二年

——(一)二世皇帝胡亥

同三年

第二章 西漢之隆替

第一節 漢楚分爭

劉邦既降秦王子嬰。還軍霸上。遣兵守函谷關。在河南富陵時項籍已定河北。率諸

侯兵入關中。至關。不得入。大怒。攻破之。進軍鴻門。在陝西期旦日擊邦。籍季父項

楚勢盛

伯。素善張良。往告之。使免於禍。良以告邦。邦翌日親至鴻門謝罪。籍意乃解。籍遂屠咸陽。殺降王子嬰。掘始皇塚。燒秦宮室。或勸籍都關中。不聽。遂東歸。陽遵懷王為義帝。而自立為西楚霸王。都彭城。移燕王韓廣為遼東王。魏王豹為西魏王。趙王歇為代王。齊王田市為膠東王。韓王成仍舊封。立申陽為河南王。英布為九江王。吳芮為衡山王。共敖為臨江王。田都為齊王。田安為濟北王。司馬邛為殷王。張耳為常山王。臧荼為燕王。又三分關中。封秦降將章邯為雍王。司馬欣為塞王。董翳為翟王。而立劉邦為漢王。王巴郡名今四川重慶順慶蜀郡名今四川成都漢中郡名今陝西漢中都南鄭。今漢中初楚懷王與諸將約曰。先入關中者王之。至是籍背約。邦怒。欲攻籍。蕭何諫止之。邦遂就國。何為相。拜韓信為大將。以張良為謀臣。此漢之三傑也。未幾。邦用韓信策。出兵下關中。章邯迎戰。敗走。塞王欣翟王翳皆降。時田榮以不得王大怒。擊破齊王田市。都殺田市。田安。而自王三齊。陳餘亦以不得王。假齊兵破常山王張耳。於是趙王歇立餘為代王。既而項籍自將伐齊。殺田榮。邦進至洛陽。以項籍放弑義帝。乃為義帝發喪。發使告諸侯。請與討籍。時彭越收魏地十餘城歸漢。邦以

漢勢振

漢勢大振

漢敗楚再振

漢復振

楚又挫漢

漢滅楚

越為魏相國。遂進至彭城。籍方與田榮子廣及其弟橫戰。聞邦率五十餘萬兵來擊。乃自率精兵三萬。還擊漢軍於睢水上。大破之。諸侯背漢復與楚。邦走至滎陽。諸敗軍始稍集。蕭何亦發關中兵來援。漢軍復振。既而魏王豹叛漢。韓信擊虜之。悉定其地。信又請兵三萬。與張耳伐趙。大破其軍。斬陳餘。擒趙王歇。又遣辯士說燕。燕歸漢。隨何亦說黥布歸漢。於是漢之勢大盛。邦遂用陳平計。行反間以離間楚之君臣。時項籍圍滎陽。范增獻計不用。增大怒。歸彭城。途死。既而邦逃出滎陽。軍成臯。河南府開封府籍遂拔滎陽。又取成臯。邦復渡河。奪張耳韓信軍。令耳守趙。信伐齊。復還取成臯。與項籍相持廣武。河南府開封府籍少助食乏。且見韓信既破齊。走田廣。必進兵擊楚。乃與漢約。二分天下。罷兵東歸。邦從之。亦欲西歸。張良陳平曰。今不擊楚。此養虎自遺患也。邦乃追項籍至固陵。河南府太康縣韓信彭越黥布等亦來會。漢軍遂圍籍於垓下。安徽省鳳陽府定遠縣籍夜從八百騎。潰圍南走。渡淮水。至東城。安徽省鳳陽府時屬騎僅二十八人。尚決戰。殺數十百人。至烏江。安徽省和州自刎而死。自漢楚相爭。至是殆六年。劉邦遂即皇帝位。是為漢高祖皇帝。

鴻門之會

飲范張數目從百餘所佩至鴻門者見三羽謝不增以兵守項莊之故前為審請以與

劍舞因欲入擊項羽伯亦壯士賜起舞常以生翼扇項且飲且事急出項羽之嗜

德一雙幸范如開因召去撞破同玉斗曰奪上項王天者必沛公也沛公即王

漢三傑何為丞相沛邑主吏及戰何常供軍糧中及弟三帝千位人封之其後何以上漢王苑

中多無行管受令民得入耕帝少下之跨未初從項之至濞帝又歷以卒策千韓信淮陰去

而齊漢改封蕭何王後誅死自是伐魏舉趙五世燕相韓楚欲為韓報仇燕水始皇帝以信

及至博派沙使符力士狙擊之使自揮齊三萬戶其志曰臣邦始起時往邳與之上常會留顧封臣

惠帝時以乃功為留侯

井陘口之戰守韓信張耳以兵車萬餘日今井陘之口趙不得方軌與成不安君成列其為

勢糧食必在後願得奇兵十日而兩將絕其輜可致麾下深溝不從信問與戰知前大不喜乃

引兵遂下未至井陘口止舍夜半傳發選入趙壁二千趙人械立漢一赤幟乃使關道而先

行出背水陣鼓走水信建大將果空壁逐之出水上陘口殊死戰趙壁擊之大能得信久等於是

右壁見承前國水澤通走水漢而勝也信之斬兵法不趙昭之謀死將地皆而後因生置日之兵亡法

是地而後存于於

第二節 高帝之治世

都關中

誅功臣

大封同姓

漢高政策
之得失

匈奴患起

高帝既滅項籍。都洛陽。齊人婁敬說帝曰。洛陽雖天下之中。然無德則易亡。夫秦被山帶河。四塞以爲固。都之便。張良亦贊敬說。帝即日移關中。定都長安。帝卽位後。既封韓信爲楚王。彭越爲梁王。英布爲淮南王。或有言信反。謀者。帝用陳平計捕之。更降爲淮陰侯。經四年。代相陳豨反。自立爲代王。帝自將伐之。會有言韓信與豨通謀者。呂后與蕭何謀。詐言豨已敗死。給信入賀。捕誅之。遂夷三族。既而帝破豨歸。又有言彭越反者。帝使人掩捕越。廢爲庶人。呂后勸帝殺之。夷三族。黥布亦恐禍及。舉兵反。帝自將伐布。破之。布遂走死。至是。帝所忌之諸臣皆絕滅。帝嘗懲秦孤立而亡。乃大封同姓於諸要地。封弟交爲楚王。兄喜爲代王。子肥爲齊王。從兄賈爲荆王。後又封子長爲淮南王。如意爲趙王。建爲燕王。兄子濞爲吳王。帝頗留心於內政。而於外攘尙未盡善。

初匈奴畏秦北徙。及中國亂。復南侵。帝卽位之七年。匈奴冒頓單于大舉入寇。帝拒

之。至平城。山西大同府冒頓縱精兵四十萬騎圍帝於白登。在大同府東七日。帝用陳平秘計。始解圍。其後匈奴屢入寇。乃遣劉敬往結和親。以宮人爲公主妻之。又歲贈糒絮酒食等。帝爲漢王四年。在帝位八年崩。太子盈立。是爲孝惠皇帝。

第三節 呂氏之專橫

始
外戚之亂

外藩平亂

大臣平亂

惠帝尊母呂后爲皇太后。以蕭何爲相國。未幾何卒。以曹參代之。蓋從高祖之遺命也。參卒。以王陵爲右丞相。陳平爲左丞相。周勃爲太尉。帝在位七年崩。無嗣。太后以宮人子爲太子。嗣位。自攬大政。太后欲王諸呂。問王陵。陵以背高帝之盟不可。又問陳平。周勃。平勃曰。高帝定天下。王子弟。今太后稱制。王諸呂。亦無不可。乃立諸呂爲王。其後太后幽殺所立之帝。復立恆山王義爲帝。帝亦宮人子也。時呂氏諸族專權。劉氏諸王多抱憤者。然以太后在。不敢發。八年。太后崩。諸呂欲爲亂。於是齊王襄子發兵討諸呂。相國呂產遣大將軍灌嬰討齊。嬰屯滎陽。與齊連和。時京師有南北軍。呂產將南軍。呂祿將北軍。太尉周勃不得主兵。勃乃與陳平謀。使人說呂祿。以兵授太尉。祿從之。於是勃乃得入軍門。令曰。爲呂氏者右袒。爲劉氏者左袒。軍中皆左

祖。勃遂遣人悉捕諸呂斬之。於是齊王罷兵還。灌嬰亦自滎陽還。諸大臣迎立代王恆。高帝子即帝位。是為孝文皇帝。

第四節 文帝之治世及七國之叛亂

文帝仁儉之德

文帝寬柔之過

外藩強大之禍

文帝以陳平為左丞相。周勃為右丞相。勃後罷相。平遂獨為丞相。帝專事仁儉。除肉刑。定振窮養老之禮。止貢獻。免田租。宮苑車服。無所增益。故當時吏民有質樸厚重之風。至於國內殷富。然諸侯王漸陷驕侈。濟北王興居齊王襄弟反。伏誅。淮南王長謀反。廢徙蜀。道死。吳王濞招致郡國亡命者。不循漢法。齊楚二國亦皆強僭。於是賈誼上疏。陳治安之策。請諸侯得割地封子弟。以分其力。齊王則卒無嗣。遂分齊為六國。封其諸弟。將膠東王。王邛。膠西王辟光。濟南王。自是齊王之族微弱。吳楚之勢尙盛。文帝在位二十三年崩。太子啟立。是為孝景皇帝。帝以晁錯為御史大夫。錯說帝曰。吳王集天下亡人謀作亂。今削其地必反。然不削亦反。削之反速禍小。不削反遲禍大。帝以錯言為然。既而削楚趙一郡。又削膠西六縣。及削吳二郡。吳王遂舉兵反。膠西、膠東、淄川、濟南、楚、趙諸王亦與吳約。舉七國之兵。以誅錯為名。初文帝臨崩。戒帝曰。

景帝之定評

天下若有事。周亞夫可以為將。亞夫者。周勃子也。至是帝以亞夫為太尉。率三十六將軍。往伐吳楚諸國。袁盎素與錯不善。往說帝曰。獨有斬錯。諸叛自平。帝乃誅錯。遣盎諭吳。吳王不奉詔。未幾亞夫至洛陽。絕吳楚之糧道。吳楚士卒多飢死叛散。乃引而去。亞夫追擊大破之。諸叛悉平。自是帝摧抑諸侯王。減黜其官制。又留列侯於京師。不使就國。及梁王武卒。分梁地封其子五人。帝性雖忌刻。亦節儉愛民。以故國家殷富財貨充積。蓋文景之世。漢室極盛時也。帝在位十七年崩。太子徹立。是為孝武皇帝。

第五節 武帝之治世

武帝尚儒學信神仙

營土木

武帝即位。首尚儒學。立五經博士。置弟子五十人。然好神仙。信方士之說。嘗自巡海上以求神仙。封泰山。禪肅然。山名在太南狩北巡。率無虛歲。又聞仙人好樓居。遂大營宮觀。方士少翁變大皆被殊寵。帝性喜功名。常欲耀威於四表。當文景時。匈奴屢寇邊。至帝時。以王恢謀。誘擊匈奴不成。匈奴益入寇邊塞。及後寇上谷。直隸省宣化府帝遣車騎將軍衛青逐之。遂取河南地。

伐匈奴

置朔方郡。內蒙古鄂爾多斯地其後匈奴屢侵朔方。帝又遣衛青擊走之。乃以青為大將軍。青之甥霍去病。亦北伐屢有功。乃以為驃騎將軍。二將軍屢出伐匈奴。大破之。去病復渡沙漠。至狼居胥山。外蒙古喀爾喀地而還。單于遠遁。漠南無王庭。其後復來寇。帝遂欲困匈奴。遣李廣利等屢伐之。尋廣利軍敗。降匈奴。後乃不復出兵。

帝遣唐蒙通南夷。入夜郎國。乃置犍為郡。四川省東南部與貴州省西北部又遣司馬相如通西夷。

叩筰冉駹。在四川省南部皆內屬。其後遣路博德、楊僕等平南越。置九郡。南海蒼梧鬱林合浦珠崖儋耳

又遣郭昌等平西南夷。置五郡。在四川省及貴州省地五郡楊僕

等又平東越。福建省地方郭昌下滇。為益州郡。雲南省北部趙破奴破樓蘭。下車師。又遣楊僕

等平朝鮮。置四郡。臨屯真蕃其後伐昆明。下之。於是其版圖東南濱海。北抵沙漠。西

至伊犁。

初帝遣張騫往月氏。伊犁地方騫經匈奴中。單于得之。留十餘歲。騫得間亡。越葱嶺。至大

宛。今塔里木盆地康居。由阿拉海北方大月氏。布哈刺地方而還。復為匈奴所得。留歲餘。逃歸。

具言西域諸國風俗。曰大宛、大夏、安息等皆大國。多奇物。又身毒印度在大

降諸外國

通西域

急征斂

重刑誅

盜賊起

巫蠱亂

武帝晚年
悔過

夏之東南。去蜀不遠。帝因遣騫由蜀至身毒。莫得通。遂還。後匈奴單于北遁。西域道可通。騫遂請於武帝。請使西域諸國。西至安息。南至身毒。由是漢與西域交通。往來不絕。蕃客之居長安者亦甚多。

帝頻年事征伐。又與外域交際。營園池。修宮室。因之財政困難。帝建上林苑。周圍三十里。中有殿宮七十餘。又穿昆明池。周圍四十里。中有戈船各數十艘。船百艘。以習水戰。於是急於理財。設武功爵賣之。造皮幣。以鹽鐵及

酒。為政府之專賣品。又算緡錢。舟車等悉課稅。設均輸法。作平準倉。以興利。時齊大煮鹽東郭咸陽。蜀大冶孔僅。洛陽賈人桑弘羊。以巧於理財。用為大官。人民多犯法。又任用酷吏。張湯、趙禹、義縱、王溫舒等。皆以殘酷著名。由是吏民之犯法益多。東方之地。盜賊並起。帝遣使者發兵討之。未幾長安巫蠱亂起。初方士巫覡多聚長安。女巫往來宮中。教宮人埋木人度厄。帝疾。江充言崇在巫蠱。帝使充治巫蠱獄。充與太子據有隙。云於太子宮得木人最多。據惶恐不知所為。捕充斬之。白母衛皇后發兵反。帝令丞相劉屈氂討據。戰敗。走湖自經死。後田千秋訟太子冤。帝悟。族江充家。作思子宮。既而帝知海內愁苦。下輪臺之詔。陳既往之非。除諸苛政。至是漢室復稍安。

帝在位五十四年崩。太子弗陵立。是爲孝昭皇帝。

第六節 霍光攝政及宣帝之治世

霍光政治

昭帝之明

昭帝卽位時。年僅八歲。大司馬大將軍霍光受遺詔輔政。光首問民疾苦。賑貸貧民。輕徭薄賦。與民休息。時左將軍上官桀與霍光爭權。不相善。帝姊鄂國蓋長公主及桑弘羊等。亦與光有隙。遂與燕王旦帝之兄通謀。使除光。令人詐爲燕王上書。言霍光專權。帝時年十四。聰明不惑。桀黨有譖光者。帝怒。桀等謀令長公主置酒請光。捕殺之。因廢帝而立旦。桀子安又欲殺旦而立其父桀。帝聞其謀。誅桀、安、弘羊等。長公主及燕王旦皆自殺。帝在位十三年崩。無嗣。霍光迎昌邑王賀卽帝位。賀武帝孫也。好淫戲。不修行。光乃奏太后廢之。立武帝曾孫病已。病已。太子據之孫也。是爲孝宣皇帝。宣帝曾在民間。具知下情。及卽位。霍光請歸政。不受。時霍氏族黨霍禹、霍山等滿朝。權傾內外。光夫人顯毒殺許皇后。納其女爲皇后。未幾光卒。帝親政。以魏相爲丞相。丙吉爲御史大夫。張安世爲衛將軍。收霍氏兵權。斥其族黨。於是霍氏謀反。欲廢帝立霍禹。謀泄。帝夷其族。皇后霍氏亦坐廢。

宣帝政要
漢代賢相
循吏之著
萃

宣帝之武功
漢代使才
之達變

匈奴服從

帝留心政治。善必賞。惡必罰。魏相卒後。丙吉、黃霸、于定國等相繼為相。又趙廣漢、朱邑、龔遂、尹翁歸、韓延壽之徒。為地方牧民官。有聲。官稱其職。民安其業。號稱治平之世。

初。昭帝時。伐烏桓。滿洲在破之。漢患匈奴久寇邊。至帝時。匈奴伐烏孫。烏孫求救於漢。

帝出兵救之。匈奴聞漢兵來。遁去。校尉常惠遂率烏孫兵伐匈奴。斬獲無數。是冬。匈奴復攻烏孫。會大雪。士馬多凍死。於是丁零亞西地方攻其北。烏桓入其東。烏孫擊其

西。匈奴勢遂大衰。時西域有三十餘國。以車師甘肅省龜茲在庫莎車在葉烏孫等

為最強。馮奉世使西域時。會莎車叛漢。奉世諭諸國發兵討之。更立王而還。又鄭吉

以車師附匈奴。擊破之。屯田其地。帝欲因匈奴衰弱。伐其右地。使不復擾西域。魏相

諫止之。使鄭吉還屯渠黎。在庫後匈奴日逐王與單于屠耆堂有隙。來降。吉率之詣

長安。自是吉威振西域。併護天山南北。稱都護。居烏壘城。在庫西域有都護始此。既

而單于屠耆堂死。五單于呼韓邪居耆呼爭立。國內大亂。遂分為二國。呼韓邪單于

與郅支單于相攻。郅支勢甚強。屢破呼韓邪單于。呼韓邪敗走。為漢藩臣。來朝。郅支

亦遣使入朝。由是漢威遠及西北諸國。後呼韓邪得單于歸。漢使從之。居西域。都護甘

延壽副校尉陳湯發兵襲康居。斬其支單于。首傳京師。時元帝建昭三年也。呼韓邪單于大喜。復來朝。請為漢婿。元帝以王昭君妻之。自是匈奴常服漢。至王莽時始叛。

帝在位二十五年崩。太子奭立。是為孝元皇帝。

第七節 宦官之專恣及外戚之跋扈

元帝時。史高以外戚宜帝祖母史良娣之兄子領尙書事。蕭望之、周堪副之。帝以望之、堪曾為師

傅。專任二人。於是史高與二人有隙。帝又以宦官弘恭為中書令。石顯為僕射。帝以

宦者無外援。故委以政。顯與史高相表裏。專朝權。望之等憂外戚放縱。疾宦官擅權。

建言中書政本。國家樞機。宜處以公正之士。恭、顯等聞之大怒。因譖望之等。請召致

廷尉。後帝特寬望之。且欲以為相。顯等又讒之。復下獄。發兵圍其第。望之仰藥死。既

而弘恭死。石顯為中書令。周堪斥去。顯與少府五鹿充宗等結黨專政。帝優柔不能

斷。在位十六年崩。太子釐立。是為孝成皇帝。

成帝尊母王氏為皇太后。以太后弟王鳳為大司馬大將軍。免石顯官。黜其黨。宦官

之勢遂衰。然外戚權盛。帝尋封王鳳之弟崇為安成侯。其弟五人譚商立為列侯。王

宦官外戚
表裏為奸

斥戮師傅

元帝定評

宦官黜外
戚與

例任外戚
外戚亡前漢

鳳卒。以王音爲大司馬。後王商、王根相繼爲大司馬。王根遂薦其姪新都侯王莽爲大司馬。莽務矯飾以收人望。聲名甚盛。帝在位二十六年崩。以定陶共王子欣嗣。是爲孝哀皇帝。時王莽以避帝之外家丁傅二氏辭職。於是傅喜、丁明、傅晏等以外戚相繼爲大司馬。及哀帝崩。太后復召莽爲大司馬。莽以哀帝無嗣。立元帝庶孫中山王箕子。時年甫九歲。是爲孝平皇帝。太后臨朝。王莽總攬庶政。遂篡漢室。

第八節 王莽之篡立及其敗亡

莽納其女於平帝爲皇后。自稱宰衡。位諸侯王上。時孔光、張禹等爲三公。惟諂事王氏。不能抑制其權。莽遂害帝。迎宣帝玄孫嬰爲皇太子。號孺子。莽自行諸政。祭贊曰假皇帝。民臣謂之攝皇帝。方是時。漢之諸侯僅有數縣之地。勢力微弱。不能討亂。惟劉崇、翟義等先後奮力起兵。然皆敗滅。於是莽遂篡漢國號。新漢自高祖稱帝。至是凡十一世。二百九年。莽之政令。首收天下之田爲王田。名奴婢曰私屬。不得共賣買。又禁積五銖錢。屢改造貨幣。積錢賣田者罰。又設六筭。令課州縣諸種稅。由是人民困苦。愁怨。莽又改蠻夷諸王爲侯。且失其待遇之道。匈奴、匈奴等皆怨叛。嗣莽發兵

戎狄叛

人民怨

王莽苛政

削藩之害

海內起兵

光武興

昆陽之捷

王莽滅

三十萬討匈奴。又別出兵討句町。敗死者十五六。內失民心。外招夷怨。因之海內騷然。人民多相集為盜。瑯琊樊崇、先起兵於莒。號赤眉。故名朱其眉。新市王匡等起兵於綠林山中。湖北安陸府當陽縣號綠林。後分為下江。揚子江下流新市。湖北安陸府京山縣兵。平林人陳牧、廖湛起兵應之。號平林。湖北隨州漢之宗室劉縯、與弟秀、乃起兵於春陵。與新市、下江、平林兵合。時衆既十餘萬。無所統一。諸將乃立劉玄為帝。改元更始。玄、續之同族也。漢兵遂取昆陽。在河南省南陽府葉縣南下定陵。在南陽府舞陽縣北鄧河南許州二縣。又攻取宛。今南陽府治更始入都之。莽遣王尋、王邑發兵四十二萬攻拒。劉秀大破之於昆陽。自是四方豪傑競起。多應漢者。劉秀之兄弟威名日盛。玄忌之。殺縯。以秀為破虜將軍。時成紀甘肅秦州隗囂起兵應漢。公孫述亦起兵成都。四川成都府自稱輔漢將軍。漢軍益強。進攻長安。莽向信數術。鑄威斗以厭勝衆兵。至是登漸臺。隨斗柄而坐。曰：天生德於予。漢兵其如予何。衆遂入斬莽。莽稱帝凡十五年而亡。

昆陽之戰 莽遣王尋、王邑將大兵平東方。尋、邑等虎豹犀象之屬以助威。武其勢甚盛。漢諸將見新軍盛。走入昆陽。兵僅八九千。尋等縱兵圍之。劉秀竊

出昆陽。至鄧定陵。殺尋。城兵亦鼓譟。內出。於是合中外勢。以攻擊之。會大風。雷。雨。虎豹人皆其中。堅遂殺尋。城兵亦鼓譟。內出。於是合中外勢。以攻擊之。會大風。雷。雨。虎豹人皆

殷戰新兵大潰北走
潞川溺死者無數

前漢之帝系

(一) 高帝邦在位十二年

(二) 惠帝盈同七年 攝位八年
呂后

(三) 文帝恆同二十三年

(四) 景帝啟同十七年

(五) 武帝徹同五十四年

戾太子據

(六) 昭帝弗陵同十二年

史皇孫進

(七) 宣帝詢同二十五年

(八) 元帝奭同十六年

(九) 成帝鰲同二十六年

定陶王康同六年 哀帝欣

中山王欣同五年 平帝衍

第三章 後漢之盛衰

第一節 光武之興復及其政治

劉玄既入洛陽。遂遷都長安。時邯鄲卜者王郎。詐稱成帝子子輿。舉兵下幽冀。劉秀
徇河北地。進至薊。直隸省順天府薊叛應王郎。秀促駕出城。時郡縣皆已降王郎。獨信都直隸

光武削平羣盜

光武即位

光武蕩平僭竊

戒黷武

太守任光。直隸省正定府晉州太守丕彤。堅不肯從。秀馳至信都。發兵討王郎。拔邯鄲。平之。立秀為蕭王。令罷兵歸。秀辭以河北未平。不就徵。遂破銅馬等諸賊。又南下河內。時赤眉兵攻長安。秀遣鄧禹等赴援。自徇燕趙。未幾還鄴。直隸省趙州高邑縣諸將勸即帝位。是為世祖光武皇帝。時赤眉樊崇等立劉盆子為帝。入長安。逐立。光武遙封立為淮陽王。定都洛陽。鄧禹與赤眉戰不利。帝遣馮異代禹。禹要異共擊赤眉。亦不利。已而異大破其眾。樊崇等至宜陽降。

初。公孫述據蜀稱帝。隗囂在隴西。稱西州上將軍。竇融據河西。甘肅省蘭州地稱五郡大將軍。金城武威張掖酒泉燉煌五郡其他劉永在睢陽。河南省歸德府彭寵在漁陽。李憲在廬江。安徽省安慶張步在臨淄。山東省臨淄縣斯時海內未平。帝乃遣將軍吳漢、耿弇、馬成等擊之。東北漸平。帝以隴蜀未定。欲自將擊隗囂。竇融率河西之兵來會。囂奔西城。甘肅省秦州會潁川盜起。帝馳還征之。未幾囂死。子純降。隴地悉平。帝又遣吳漢等會岑彭擊公孫述。漢等入成都。蜀平時竇融來朝。帝以融為冀州牧。自是海內無復抗王命者。匈奴亦求和親。天下太平。帝嘗云。我治天下。一以柔道。時有以攻匈奴請者。帝具言柔能。

保功臣

獎學行

勝剛弱能勝強之故。於是諸將不復言兵。帝能保全功臣。不令以吏職爲過。收其兵權。皆以列侯就第。故諸將得以功名終。帝又留心文學。即位初。起太學。稽式古典。修明禮樂。晚年起辟雍明堂等。又重高節之士。優待處士。周黨嚴光等。故東漢名節之士。彬彬輩出。帝在位三十年崩。太子莊立。是爲孝明皇帝。

第二節 外藩之叛服

伐北匈奴

明帝性褊察。亦好文學。故國內稱治。外藩亦以次內附。初光武時。匈奴與烏桓鮮卑連兵。屢寇漢邊塞。後其境連年旱蝗。人畜死耗者無數。烏桓乘其弊大破之。會匈奴又有內亂。其南邊八部大人。立日逐王比爲單于。款五原塞。願永爲藩臣。光武受之。於是匈奴分爲南北。及帝卽位。置度遼營於五原。絕兩匈奴相通之路。旣而以耿秉竇固等爲將。伐北匈奴。固等至天山。伐呼衍王。遂取伊吾廬_哈爲屯田地。秉等度沙漠。至三木樓山而還。固復遣假司馬班超使西域。初西域諸國。於王莽時服屬匈奴。每苦重斂。至光武時。求屬漢。且請置都護。光武恐邊生事。不許。遂半從匈奴。於是超至鄯善。使與匈奴絕交。尋至于窳。降其王。復至疏勒。_{喀喇什}改立其王。自是西域諸國。

定西域

西域再叛

復與漢通。秉固又伐車師。定前後兩部之地。請置西域都護。及戊己校尉。帝乃使陳睦為都護。耿恭為戊校尉。關寵為己校尉。屯車師。帝在位十八年崩。太子烜立。是為孝章皇帝。時焉耆爾喀刺及龜茲之兵。攻殺陳睦。北匈奴車師之兵。圍耿恭關寵。帝遣軍救之。走北匈奴。下車師。會寵敗沒。迎恭還。罷都護及戊己校尉官。帝又召班超還。時疏勒于窳皆不欲超去。號泣請留。超乃留疏勒。發康居于窳等兵。擊破姑墨拜城。超欲遂平西域。上疏請兵。帝給兵千餘人。更拜超為將兵長史。使綏集西域諸國。超復發于窳等兵。降莎車。走龜茲。於是超威振西域。帝在位十三年崩。太子肇立。是為孝和皇帝。時北匈奴苦飢。國內大亂。竇憲伐之。至燕然山。破北匈奴而還。帝復置西域都護。及戊己校尉。以班超為都護。超居龜茲。之它乾城。後又發龜茲鄯善等兵。以破焉耆。自是五十餘國復內屬。居數千里外者。亦重譯而來貢獻矣。

西域平

班超之使才

第三節 外戚及宦官之專恣

竇氏專權

初、和帝即位時。年甫十歲。竇太后臨朝。以兄竇憲為侍中。及憲破匈奴還。遂以為大將軍。又以族黨居要地。政在外戚。及和帝既長。憤其專權。與宦者鄭眾謀殺憲。斥其

宦官初專權

宦官之權漸重

閹氏專恣

宦官益盛

梁氏跋扈

族黨。以衆爲大長秋。至是宦官稍用事。和帝在位十八年崩。太子隆即位。是爲孝殤皇帝。時帝生甫百餘日。鄧太后臨朝執政。未幾帝崩。太后與兄鄧鸞謀立章帝之孫祐。是爲孝安皇帝。帝時年僅十三。故太后尙臨朝。鸞以外戚爲大將軍。又任用宦官。宦官之權漸重。帝多失德。不可太后意。帝之乳母王聖與宦者李閏、江京等屢譏太后於帝。帝因與太后有怨。既而太后崩。時有誣告太后之兄弟有異謀者。帝大怒。斥諸鄧。鸞遂不食死。於是閹后之兄弟代執政權。江京、李閏、王聖之徒用事。競爲侈虐。江京等遂勸帝廢太子保爲濟陰王。帝在位十九年崩。閹后兄閹顯與江京等謀迎北鄉侯懿從安帝之弟即位。顯斥大將軍耿寶。殺其黨與。又徙王聖等於邊地。威權甚盛。會懿崩。宦者孫程等十九人夜入宮。斬江京等。擁立濟陰王保。是爲孝順皇帝。程等收諸閹盡殺之。盡封列侯。於是宦官之勢益盛。帝立梁貴人爲皇后。以其父商爲大將軍。商卒。其子冀代爲大將軍。順帝在位十九年崩。太子炳立。是爲孝沖皇帝。時年僅二歲。梁后爲太后。臨朝執政。帝在位二年崩。太后與梁冀共立章帝玄孫續。是爲孝質皇帝。年僅八歲。性頗聰明。曾目冀爲跋扈將軍。冀怒。毒殺帝。迎章帝曾孫志即

宦官極盛

位。是為孝桓皇帝。冀秉政前後殆二十年。縱暴奢侈。專恣日甚。帝與中常侍單超等謀勒兵收冀。冀遂自殺。帝盡殺梁氏一族。封超等五人為侯。是為五侯。宦官之勢愈盛。

宦官激起清流

宦官與黨

當是時。士大夫之間。專尚氣節。評論時政。且疾宦官。如仇讐。遂至常相軋轢。既而陳蕃為太尉。舉李膺為司隸校尉。宦官畏膺。不敢出宮省。會南陽太守成瑨。太原太守劉瓊。以赦後殺宦官之黨。下獄。山陽太守翟超以破宦官家宅東海相黃浮以殺宦官之族亦共得罪李膺亦以殺宦官之黨。宦官遣人上書言膺等與太學遊士為朋黨。誹謗朝廷。帝乃捕膺等。辭連杜密。陳實。范滂等二百餘人。於是使者四出捕黨人。陳蕃以屢諫不聽。遂罷其官。朝臣無復為黨人上言者。賈彪乃入洛陽。說竇后父武。令上疏解之。膺等獄辭。又多引宦官子弟。宦官懼。白帝赦黨人。禁錮終身。然膺等雖廢錮。而聲名愈高。海內之士更立名目。有號為三君八俊八顧八及八厨者。以賈武陳蕃劉淑為三君李膺荀爽杜密王暢劉翊為八俊郭泰范滂尹勳家桓帝在位二十一年崩。無嗣。竇后父武謀立章帝立孫宏。是為孝靈皇帝。帝時年十

魏
雨

慈巴肅夏獲葉衍羊珍為八顧張儉半匡劉表陳翔孔昱范廣檀敷
翟超為八及度尚張邈王孝劉備胡母班秦周善德王章等為八厨

宦官既極

二歲。竇后為太后臨朝。竇武為大將軍。陳蕃為太傅。博徵海內之名士李膺、杜密等。仍列於朝。蕃武謀誅宦者曹節、王甫等。宦者知之。王甫執蕃殺之。將禁兵圍武。武自殺。節等皆為列侯。尋諷有司捕李膺、杜密、范滂等百餘人。皆下獄殺之。又與宦官有隙者。一切目為黨人。死徙廢禁。不下六七百人。是為黨人之禍。由是宦官之權愈盛。而漢室之政益衰。

第四節 海內之爭亂及漢室之滅亡

靈帝時鉅鹿張角奉事黃老。常以妖術教授。呪符水療病。號太平道。遣弟子遊四方。

黃巾亂起

曹操討賊

誑誘人民。十餘年間。徒眾至數十萬。見漢室日衰。所在乃俱起燔劫。以賊徒皆著黃巾故名黃巾賊時有騎都尉曹操者。嘗從皇甫嵩討賊有名。操沛人。字孟德。父嵩宦者曹少機警。有權術。任俠放蕩。不治行業。汝南許劭好評人物。嘗稱操曰。治世之能臣。亂世之姦雄。操大喜。至是從皇甫嵩討賊。大破之。賊平。張角病死其弟梁伏誅然盜賊蜂起不息。宦官跋扈益甚。帝在位二十二年崩。皇子辨即位。時年甫十四。何太后臨朝。兄何進執朝政。進與袁紹謀。召四方猛將誅宦官。時董卓擁兵在河東。進召之。未至。進為宦者所害。紹

袁紹大誅
宦官

董卓亂起

關東兵起

孫堅起

劉備起

曹操攬大
權

勒兵捕諸宦者凡二千餘人。皆殺之。宦官之黨遂絕。未幾。卓應召至洛陽。與帝辨語。不可了。乃廢辨立陳留王協。是為孝獻皇帝。卓又弑何太后。自為相國專政。於是關東諸州郡起兵討卓。推袁紹為盟主。袁紹與王匡共屯河內留韓馥於鄴給軍餉孔東諸州郡起兵討卓。推袁紹為盟主。袁紹與王匡共屯河內留韓馥於鄴給軍餉孔長沙太守孫堅亦起兵討卓。卓以關東兵盛。欲避其鋒。乃迫帝遷都長安。時關東之兵與卓戰互有勝敗。而諸將乃自相乖離。袁紹結劉表。袁術結公孫瓚。各植黨自固。時董卓在長安。大擅威權。益行暴虐。司徒王允密誘卓臣呂布殺卓。卓黨李傕、郭汜等率兵入長安。又殺王允。呂布因走依袁術。又歸袁紹。時曹操為兗州刺史。出兵討徐州牧陶謙。呂布又辭袁紹乘操之虛襲兗州。操還屢與布戰。破之。布又東走依劉備。備涿郡人字立德。漢景帝之後。嘗為平原相。及陶謙死。眾迎備為徐州牧。時傕、汜等又搆兵關中大亂。董承等奉帝還洛陽。時荀彧說曹操奉天子以自重。會董承竊召操。操遂入朝。遷帝於許。帝以操為大將軍。又為司空。自是天下之權歸於操。呂布又叛劉備。通袁術。操乃救備伐布。布據下邳。求救於袁術。術不敢出兵。尋布為操虜。備亦遂歸操。後操遣備邀術。備遂據徐州。方是時袁紹深結劉表。託攻公孫

曹操勢盛

孫權勢盛

劉備勢盛

魏其漢

瓚破之。其勢甚盛。袁術勢衰。嘔血死。袁紹自勝公孫瓚之後。心益驕。遂率大兵攻許。與操相持於官渡。河南開封府中牟縣初。董承與劉備擬共誅操。謀泄。操殺承。遂伐備。時袁紹之臣田豐。嘗勸紹乘操伐備時。急擊其軍。紹不從。未幾。操破備還。復至官渡。與紹戰。大破之。紹走歸冀州。發病死。其子譚。尙相爭。國內大亂。操遂討平冀州。又平烏桓。帝以操爲丞相。操之勢益盛。先是紹遣劉備略汝南。操自將擊備。備赴荊州。依劉表。操又出兵討表。表尋卒。其子琮降於操。備又走歸孫權。初。孫堅戰死。其子策據江東。及策死。弟權代領其衆。其勢甚盛。至是。操自江陵順流東下。以討權。劉備之臣諸葛亮赴吳。言於權曰。請與備同力以破操。會操致書於權曰。今治水軍八十萬衆。與將軍會獵於吳。時羣臣皆恐失色。惟周瑜與魯肅堅請拒操。權乃使周瑜督三萬人與備共拒操。瑜與操戰於赤壁之下。湖北武昌府嘉魚縣大破之。備亦下荊州四郡。既而備留關羽守荊州。自率兵入蜀。降益州牧劉璋。自領其土。又取漢中地。稱漢中王。時關羽在荊州。威振北方。操與孫權合兵收羽。先是操既爲魏公。又進爵爲王。出入與天子同。然猶不篡漢位。至是薨。其子不爲魏王。遂迫帝讓位。是爲魏文帝。自光武興復後。至是

凡十二世。百九十七年而亡。

是時劉備據蜀。孫權在吳。與魏成鼎足之勢。是為三國。

諸葛亮

亮，琅琊人，字孔明，隱居襄陽，嘗自比管仲、樂毅。劉備嘗問自何州時，訪士於諸葛孔明，始得見。屏人問曰：「漢室日衰，姦臣專恣，孤單鳳龍也。宜枉駕於下，顧今

草廬始得見。屏人問曰：「漢室日衰，姦臣專恣，孤單鳳龍也。宜枉駕於下，顧今

有日宜如何為計。亮告曰：「曹操擁百萬之衆，挾天子以令諸侯，故雖與爭鋒，孫權據

所謂天府之地也。若跨有荊益，保其巖阻，天下有變，可以成漢室。可與，備大是其君

由是情好日密。備嘗曰：「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

赤壁之戰

周瑜與曹操相持於赤壁，瑜部將黃蓋曰：「操軍船艦首尾相接，可燒而走。」

操軍皆以爲蓋求降，遂拒操軍。二里餘，發火，東南風急，船往如箭，燒向盡。北船皆死者

甚，來瑜大破操軍之

後漢之帝系

- (一) 光武帝秀在位三十三年——(二) 明帝陽同十八年——(三) 章帝昞同十三年——(四) 和帝肇同上八年——(五) 殤帝隆

—清和王慶——(六)安帝祐——(七)順帝保——(八)冲帝炳

同十九年

同十九年

同一年

—千乘王伉—樂安王寵—渤海王鴻—(九)質帝續

同二年

—河間王開—

—蠡吾侯翼—(十)桓帝志

同二十一年

—解瀆亭侯淑—同蓁—(十一)靈帝宏—(十二)獻帝協

同二十二年

同三十一年

第三章 三國之分立

第一節 吳蜀之和戰及吳魏之攻守

劉備即位

吳蜀通好

劉備既據蜀。聞曹丕篡漢立國。遂即帝位。是為蜀昭烈皇帝。昭烈恥關羽敗沒。伐吳。羣臣諫不聽。遂率兵四萬餘人。進軍秭歸。孫權以陸遜為大都督。督兵五萬人拒守。昭烈由巫峽四川省夔州府巫山縣東至夷陵湖北省宜昌府。間立數十屯。與吳相持。凡六閱月。不決。陸遜乘蜀軍疲乏。以火攻之。連破四十餘營。昭烈夜遁至白帝城。四川省夔州府既而孫權遣使於蜀求好。蜀亦遣使報之。於是吳蜀始交通。

初孫權攻關羽時。與魏通好。魏封權為吳王。既而命吳遣子為質。不至。文帝怒。欲伐

吳蜀交固

吳夷陵戰之翌年。遣諸將南征。孫權改元黃武。據大江拒守。明年。魏又遣軍擊吳。圍江陵。不克而還。是年。蜀昭烈病薨。太子禪即位。是為後皇帝。諸葛亮受遺詔輔政。乃遣使於吳。重申舊好。時孫權與魏好猶未絕。蜀使說之與魏絕。專與蜀連和。自是。吳蜀信使往來。交誼益厚。

魏文帝見吳蜀通好。又率舟師征吳。浮淮水如壽春。安徽省鳳陽府遂至陵廣。江蘇省揚州府吳軍設塞堡於江上。且大浮舟艦以拒守。會江水大漲。文帝歎曰。雖有武騎千羣。無所用之。遂還師。明年。又率舟師如廣陵。臨江觀兵。戎卒十餘萬。旌旗連數十里。吳軍嚴備固守。文帝見江濤洶湧。歎曰。洶天之所以限南北也。遂還師。翌年。文帝崩。太子叡立。是為明帝。後二年。孫權亦即帝位。都建業。是為吳大帝。自是三國共立帝號。

第二節 蜀魏之交戰及魏臣之專恣

諸葛謀略

蜀諸葛亮輔政。整官職。修法制。嘗志在攻魏以復中原。會南夷孟獲叛。亮自將討之。盡平南方。以免後顧之憂。而後出師北伐。會明帝初即位。亮自率諸軍北征。臨發。上表陳出師之由。是為前出師表遂由漢中進屯河北。翌年。率大軍攻祁山。甘肅省鞏昌府西和縣北時魏

帝

粹
諸葛之畫

以昭烈既死。蜀事寂然無聞。遂不設備。猝聞亮出征。朝野皆恐懼失措。天水、南安、安定等諸郡皆叛。應亮。明帝遣張郃戰。亮與戰於街亭。以馬謖違其節度。大敗。遂還漢中。已而復上表。陳蜀魏不兩立之由。是為後出師表出兵圍陳倉。陝西鳳翔府寶雞縣以糧盡而還。後二年。復伐魏祁山。明帝遣司馬懿拒之。亮與戰。破懿。復以糧盡退還漢中。勸農業。講武藝。作木牛流馬。運米於斜谷口。陝西漢中府褒城縣北令民休息。三年。乃又率兵十萬人。自斜谷口出。遣使約吳。同時大舉伐魏。遂進屯五丈原。在陝西鳳翔府郿縣之西南與司馬懿相持。亮向以運糧不繼。屢退還。至是乃分兵屯田於渭濱。吳大帝亦發大軍分三道伐魏。明帝勅司馬懿堅守勿戰。懿不敢出。亮乃贈巾幘婦人之服以辱懿。懿問亮使者。亮寢食及事煩簡。使者曰。諸葛公夙興夜寐。罰二十以上皆親覽。所食不過數合。懿告人曰。食少事煩。其能久乎。未幾亮卒。揚儀、姜維等乃整軍而還。

蜀自諸葛亮死後。不復出兵。魏之西邊遂稍靜。明帝因遣司馬懿討公孫淵。淵初據遼東。通吳。後降魏。屢叛。懿遂破淵。平遼東地。明帝在位十三年崩。臨終時。召司馬懿與曹爽共輔政。太子芳即位。是為廢帝。邵陵厲公。時年八歲。爽白帝以懿為太傅。實

司馬氏起

去其權。自爲大將軍。諸弟親黨。皆爲侍從。專朝政。後數年。懿與其子師、昭謀。誣爽謀逆。並其黨與誅三族。自爲丞相。自是司馬氏之勢漸盛。懿卒。子師爲撫軍大將軍。錄尚書事。時有夏侯玄者。以曹爽親故。不得在勢任。居常怏怏。李豐與之親善。帝屢召豐與語。師知其議已。殺豐及玄等。帝意不平。師遂廢帝。立高貴鄉公髦。揚州都督母邱儉。及刺史文欽討師。師擊儉破欽。更以諸葛誕爲揚州都督。已而師卒。弟昭爲大將軍。加號大都督。後一年。諸葛誕舉兵攻昭。昭拔壽春。遂斬誕。自爲相國。封晉公。其勢益盛。帝見威權日衰。不勝其忿。乃率殿中宿衛蒼頭官僮討昭。昭之黨賈充與帝戰。遂弑之。昭廢帝爲庶人。立常道鄉公璜。

司馬勢盛

第三節 魏蜀吳之滅亡

姜維贖兵

蜀姜維代諸葛亮握兵權。屢欲大舉伐魏。以丞相費禕阻之。不果。禕死。維當國。因出兵攻魏之狄道、祁山等地。司馬昭患蜀寇。遂遣鄧艾、鍾會等伐蜀。艾率三萬餘人由狄道進。會統十萬餘人。自斜谷、駱谷、子午谷赴漢中。維退沓中。拒守劍閣。四川省保寧府劍州之四。鍾會攻之。不能拔。時鄧艾既至陰平。甘肅省階州之北境鑿山通道。造作橋

蜀亡

閣山谷高深。艾或以氈自裹。推轉而下。將士皆攀木緣岸。魚貫而進。至江油。四川府縣。降蜀守將。諸葛瞻與艾戰於綿竹。四川省大敗。父子皆戰死。後帝知不能拒。乃遣使請降。且勅姜維降鍾會。皇子北地王諶怒曰。若理窮力屈。父子君臣。便當同死社稷。奈何降乎。帝不聽。乃哭於昭烈之廟。自殺。艾至成都。後主遂面縛輿襯降。蜀凡二世。四十三年而亡。

司馬昭自滅蜀後。威權益強。遂進爵為晉王。既而昭卒。子炎嗣爵。遂迫魏帝禪位。是為晉世祖武皇帝。魏凡五世。四十六年而亡。

蜀既滅亡。吳猶據江南一帶地。仍占帝號。初大帝時。以太子登死。更以和為太子。又愛少子霸。寵遇如太子。霸與太子有隙。令其黨屢譏太子。謀奪其位。帝聞之。殺霸廢和。更以少子亮為太子。帝崩。亮立。是為廢帝。會稽王時孫峻搆殺諸葛恪。自為丞相。人將軍。極兇暴。未幾峻卒。從弟琳代執政。帝漸長。親政。益明習國事。琳遂廢帝。立其元瑯琊王休。是為景帝。景帝即位。族殺琳。帝崩於魏。滅蜀之年。嗣子尚幼。諸大臣乃迎故太子和子烏程侯皓。即位。皓性驕暴。耽酒色。濫刑罰。吳政大亂。晉武帝使羊祜

孫皓虐政

鎮襄陽。竊伺吳隙。吳將陸抗都督諸軍。與祜對境相持。既而抗卒。祜上表請伐吳。時晉羣臣有以伐吳爲非者。事久不決。會祜疾入朝。陳伐吳之計。復還襄陽。臨終。舉杜預以代己。時吳主淫虐益甚。上下離心。晉益州刺史王濬上表請伐吳。杜預亦頻上表勸之。帝乃決意伐吳。預進至江陵。濬下巴蜀。其他諸將亦分道前進。吳軍設鐵鎖鐵錐於江中。拒晉舟師。濬然炬燒之。須臾皆斷絕。遂拔西陵。預下江陵。與諸軍相合。又降武昌。預與衆軍會議。授羣帥方略。命濬直指建業。濬等順流而下。率舟師至石頭。吳主遂面縛輿櫬而降。吳自孫權稱帝。凡四世。五十二年而亡。於是天下復一統。

第五章 秦漢三國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官制△△ 秦時丞相總諸政。御史大夫輔丞相。太尉掌軍兵。奉常掌祭祀禮儀。郎中令掌宮殿掖門。衛尉掌門衛屯兵。宗正掌王親屬。治粟內史掌穀貨。廷尉掌刑辟。太僕掌輿馬。典客掌賓客。少府掌山海池澤之稅。是時雖未設三公九卿。然漢之三公九卿。實基於此。

吳亡

官制

漢初承秦制。有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官。餘亦相同。後改丞相為大司徒。哀帝時罷太尉

為大司馬。武帝時改御史大夫為大司空。成帝時遂稱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為三公。王

莽時別改官制。及光武稍復其舊。以太尉為大司馬。與司徒司空共稱三公。又稱三

司。漢末罷三公官。再置丞相御史大夫。至魏時復設三公。又稱太常、秦常光祿勳、秦

中衛尉、太僕廷尉、大鴻臚。秦典宗正、後改大司農、秦治粟內史後少府、為九卿。分屬

三司。故太尉部下。有太常光祿勳衛尉。司徒部下。有太僕廷尉大鴻臚。司空部下。有

宗正大司農少府。少府下有尙書。掌秘書。後遂與政治。尙書令及尙書僕射均為重

要之官。後更置中書監令。其權力又移歸中書。

封建郡縣之治

郡△封△建△

秦始皇徵封建之制。乃改設郡縣分天下為三十六郡。隴西北地上郡雁門代河東

雲中九原郡鄠郿上谷漁陽右北平遼東齊郡東郡海桂林象郡每郡置

守尉監。以守治民。以尉典兵。以御史監之。諸王大臣不得私尺土一民及羣雄蜂起

諸郡無守禦之力。秦室遂亡。漢高帝立。深懲秦孤立而亡。乃以封建與郡縣之制並

行。封皇子為諸王。王子為諸侯。羣臣異姓有功者。封為徹侯。其可比古之諸侯者惟

諸王。於其國置太傅丞相御史大夫。其制與漢廷無異。大者有七十餘城。小者或五十餘城。其勢甚盛。故諸王多流於驕恣。不從朝廷之政令。遂生吳楚七國之亂。嗣後朝廷懲諸侯強大。漸削其力。遂爲分地之策。且令諸侯王就國。皆以相代治之。至武帝時。益使分封子弟。以削其力。向諸侯之強大者。至是均微弱。名爲封建。實皆去其權。僅有三四縣之地。以供衣租食稅。故其勢弱。不能振難。以屏藩王室。王莽因得篡漢。後漢初。封宗室及絕國之後百餘人。又封功臣三百餘人。尤無封建之實。竟有未與土地。但與虛名者。魏時益損諸王之制。所食不過一縣。封建之制遂廢。

郡縣之制。凡郡置太守一。使治民。進賢。決訟。檢姦。春巡部下諸縣。冬按諸囚。且論部吏之殿最。縣置令長。萬戶以上爲令。萬戶以下爲長。武帝時置州於郡上。共十二州。

冀州 幽州 并州 兗州 青州 徐州 豫州 梁州 益州 揚州 交州 每州置刺史。刺史位卑。有監察之責。權反在郡守上。

成帝更設州牧。位次九卿。後再設刺史。又置州牧。至漢末州牧位高。體似諸侯。

稅法

稅法。秦廢井田之制。貧富甚相懸絕。貧人佃作富人之田。其收穫輸地主十分之五。較井田之制。出稅殆過五倍。漢時察人民之困苦。減稅率。稅十五分之一。又其後

兵制

稅三十分之一。因之佃作者多。地主亦受其益。且各人所出之人丁稅。初十五歲至六十五歲者。各出白二十錢。十歲至十五歲者。出二十錢。後減其稅。三年出四十錢。至武帝時。以國用大增。設緡錢稅。舟車稅。及馬口稅等。人民乃困。當時不能救其弊。後世仍之。至後漢時。檢墾田。且分田為三等。以定稅則。及曹操為政。使民田一畝出粟四升。家一戶出絹二匹。綿二斤。由是設田租戶調之制。租稅之額漸重。

兵制。秦時於諸郡置材官統軍。及始皇發之。使與謫戍閩左。築長城。戍五嶺。秦室遂亡。漢世兵制大備。京師有南北軍。南軍守宮城。屬衛尉。北軍衛京城。屬太尉。其所以置兩軍者。蓋使之互相制也。武帝時分北軍為八校。中壘屯騎步兵越騎胡騎長水射聲虎賁其權力偏重。又置羽林期門兵。屬南軍。亦使相制。於郡國選引關蹶張材力武猛之士。為輕車騎士材官樓船之兵。各因其地勢以配置。故於平地用輕車騎士。山谷用材官。川澤置樓船。其制甚密。

調發

調兵之制。民年二十三至六十五為正卒。赴京師為南北軍。一年於郡國為材官騎士樓船等兵。又一年餘歸田里待番。上調發。論京師與郡國皆調發之兵也。以武帝

時分北軍八校爲募集兵。又置羽林期門之屬。爲世襲兵。故京師之兵制一變。武帝又用兵於國外。以郡國之兵不足。遂徵謫吏謫民。故郡國之兵制亦稍變。後漢初。南北軍如故。而廢輕車騎士材官之都試法。前漢每歲行於秋冬時因之。郡國之武備不振。又南北軍有納錢穀爲兵者。京師軍亦漸衰。及宦官握兵權。漢室遂滅。三國之兵制不詳。魏於京師設南北軍。州置都督以掌兵。蜀初置五軍。吳則多舟師云。

法制

法制。秦時刑罰最酷。具五刑。而尤以腰斬者爲慘。漢高祖入關中。除秦苛法。約法三章。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餘悉除去。然族誅之法則不除。至高后元年。始除誅三族。文帝時。又除肉刑。當時肉刑。卽黥劓刑之類。文帝改爲當黥者髡鉗爲城旦舂。當劓者答三百。別左趾者答五百。則右趾者。秦市然。答者率多死。景帝時因減答數。三百者。二百二百後。又收三百者。二百二百者。一百。遂永爲後世法則。魏晉之際。屢議復肉刑未果。及漢武帝時。初設見知故縱腹誹等罰。其後均除之。漢代刑法。亦尙得其平。

牢獄。有廷尉獄。掖庭獄等。無特別之苛待。景帝時。八十歲以上。及八歲以下。又孕婦。瞽者。短人等。繫獄皆免桎梏。哀帝時。婦女及男子八十歲以上。七歲以下。家族犯叛。

逆罪。身不與同坐。是亦見其寬大。

律書[△]由漢至魏始大備。周時魏人李悝初著法經六篇。盜法賊法囚法捕法雜法具法至漢蕭何增

三篇。事律禮共九篇。叔孫通又作傍章十八篇。武帝時律令三百五十九章。訂大辟

四百九條。律書益備。後漢時有削除律令者。至魏時復更作新律十八篇。比漢律增

毀亡告勅繁訊斷獄請贖警事償贖九篇於是刑章大具。

選舉[△]秦世無選舉之法。至漢世始稍備。其自郡國取士。共分三種。賢良方正、孝廉、

博士弟子是也。賢良方正。至文帝時始舉。孝廉及博士弟子。至武帝時始舉。而舉郡

國之士。則以人口之多少為差。人口十萬以下者三歲一人。四十萬以上者二歲一

以上三人。八十萬以上四人。百萬限以四科。一德行高妙志節清白者二學通行修

四剛毅多略由是選舉之法畫一。至後漢時。孝廉及賢良方正科盛行。而尤以孝廉

科為最。然當時重氣節之士。不先行簡試。即授以官。積久遂致生弊。後又限以年格。

年在四十以上者。方得應選舉。且試儒者以經學。試文吏以章奏。順帝時以簡試為

常法。稍稍得人。及魏之時。又不限以年格。置州郡中正官。選擇人物。以學行之差別

爲九等。各授以官。此九品官人之法。至晉世尙行。

第二節 學術

秦世焚書坑儒。學校盡廢。漢初猶未遑興。及武帝時。始設太學。置博士。自是學制乃有可觀。成帝時增太學弟子員三千人。光武時更營太學。明帝順帝時。復增校舍。規模益盛。質帝時。學生至有三萬餘人。殆秦灰劫燼以來。所僅見者也。其學說則以儒教爲宗。無立異者。蓋武帝崇尙儒學。於政府先定其標準。然後使將經義悉註解之。故當時通經者不少。其以經義斷事者亦多。是實古今學術之變遷也。今敘其經學之傳統。然後及史學、文學、五行學、讖緯學等。

經學

經學[△] 易經自孔子後傳至子夏。漢初田何亦傳其作。何授丁寬。寬授田王孫。王孫授施讐、孟喜、梁邱賀等。易遂有施孟梁邱三氏之學。又京房有京氏之學。費直有費氏之學。當後漢時。施孟梁邱京四氏。並置學官。後施梁邱二氏之學。經西晉之亂遂亡。書經自秦火後已亡。濟南伏勝口述二十餘篇。傳於鼂錯。是爲今文尙書。後魯恭王

破孔子宅得蝌斗文尙書。是爲古文尙書。自是有今文古文之別。古文尙書者多伏勝以其學授張生。張生授歐陽生。歐陽生授兒寬。寬又授歐陽生之子。於是書有歐陽氏之學。張生又別授夏侯都尉。都尉授族子始昌。始昌授族子勝。勝又授從子建。於是又有大小夏侯氏之學。建爲大夏侯三氏之學。共立學官。後於西晉之亂亦亡。詩經於漢世有魯詩、齊詩、韓詩、毛詩之別。魯申公培爲魯詩訓詁。齊轅固生爲齊詩傳。燕韓嬰爲韓詩傳。趙毛萇爲毛詩傳。四氏之詩並行。齊詩於魏時亡。魯詩當西晉之亂亦亡。

禮有儀禮、周禮、及大戴禮、小戴禮。漢初有高堂生者。傳士禮十七篇。卽今之儀禮也。又有李氏者。得周官書。獻於河間獻王。卽今之周禮也。高堂生之後。后蒼最通儀禮。授戴德、戴聖、慶普。自是三氏之學傳。又劉歆好周禮。初置博士。周禮亦行於世。劉向考校經籍。檢得古記二百餘篇。戴德刪其繁重。爲八十五篇。是爲大戴禮。戴聖又刪其書爲四十六篇。是爲小戴禮。卽今之禮記也。馬融增三篇後儀禮、周禮、禮記稱三禮。並行於世。

春秋有公羊穀梁左鄒夾諸氏之傳。公羊自董仲舒傳後始顯於世。宣帝嗜穀梁傳。遂行於世。故前漢世立學官。均以此二傳爲標準。左傳有賈誼訓詁。經劉歆攷正後。亦名世。至後漢初立博士。鄒夾二氏之傳。於王莽時俱亡。

經學之大家雖多。然當以鄭玄爲首。玄。馬融之門人。深通諸經。嘗註解周禮儀禮禮記。及詩書易等。又孔安國尙書。何晏論語。王輔嗣易。服虔杜預左傳之解釋。均稱最善。

史學

史學[△] 上世史官記載王之言行。是雖爲歷史起源。然在周世。卒未完備。時諸侯各有史。孔子取魯之春秋。定其義例。以示褒貶。左邱明爲之傳。名雖爲經。實則史也。武帝時。司馬談官太史。合左傳國語戰國策楚漢春秋等。由太古至漢。作歷史未成而卒。其子遷繼父志。乃作十二本紀。十表。八書。三十世家。七十列傳。是爲史記。本紀。敘帝王之事跡。世家。記諸侯之沿革。列傳。述賢奸之行狀。表。於史上之事蹟。一目了然。書。關於禮樂刑政天文食貨等。皆詳敘之。蓋此體格。爲司馬氏所創設。後世稱正史者。均無不標準於茲。司馬氏於史學。可謂有大勳勞矣。事實亦有疎漏處。然大體中。小疵耳。且其文辭

文學

矯健。才華縱橫。於文學上亦大增價值。及後漢班彪作史記後傳六十五篇。其子固更集高祖至王莽事蹟。作十二本紀、八表、十志、七十列傳。是爲漢書。固死時此書未成其妹曹大家之續成後世與史記並稱。較之史記。其事實尤爲精確。文辭亦近溫雅。

文學△△ 秦世不尙文學。至漢代始稍盛。文帝時。如賈誼之治安策。最爲駿製。武帝尤重文學。當時若司馬遷、司馬相如、董仲舒、東方朔、枚臯之徒。接踵而起。司馬遷能敘事。董仲舒能論說。司馬相如、東方朔、枚臯之徒。善詞賦。就中以司馬相如詞賦爲用最廣。故其流行益多。蓋當時稱文學者。皆以賦名。如揚雄慕司馬相如。因喜作賦。及後漢班固、崔駰、張衡、蔡邕之徒出。亦喜作賦。蹈前人之轍者甚多。因之詞賦益盛。漸影響於文章。稍添華美之趣。後曹操父子。皆嗜文學。嘗集其部下最擅文學者。爲建安七子。七子以曹植爲首。王粲、劉楨、陳琳、應瑒、阮瑀、徐幹等次之。時賦猶盛行。文章益趨華美。遂起六朝文體之基。然漢魏之際。亦喜詩歌。始作五言詩。始於古詩十九首爲枚乘作繼作七言詩。漢武時柏梁臺唱和詩爲始寫出人情。惟妙惟肖。故張衡、曹植、王粲輩。皆以詩名。

五行學

五行學 五行之說自古有之。傳五行是也。殷周之際。箕子作洪範。其說始顯。然

非為一科之學。迨至戰國。人多以陰陽之說相和。遂有研究斯學者。至漢時益盛。如

董仲舒輩。以五行主春秋。明其相生相勝之理。如土生木。水生火。火生土。金生水。木生火。因之歷代沿革。

多推遷五行者。或以五常、五聲、五味、五色等以配置之。然其說率涉牽強。

讖緯學

讖緯學 讖緯學起於哀帝平帝之時。自五行學既出。後乃有易緯、書緯、詩緯、禮緯、

孝經緯、春秋緯等書。多載奇異。王莽最信讖緯。光武亦頗崇信之。故光武於用人臨

政。無不決於讖文。如讖文有令王梁為主。衛語即以梁為大司馬。空又有使孫盛征狄。語即以盛為大司馬。由是讖緯之學大行。

至漢末若鄭玄大儒亦採其說。獨張衡不信。

天文

天文 天文學多承三代之舊。所信者特占星術耳。前漢有唐都李尋。後漢有蘇伯

朗雅光。均以通天文名。又張衡製渾天儀。蔡邕譙周亦各有撰著之書。故天文學之

進步甚多。當時倡地動說者。或言比之舟行。

歷法秦世以建亥之月為歲首。且改月名。以十月為年始。九月為年終。漢世初從秦

歷。及武帝時作太初歷。因夏正以正月為歲首。後成帝時作三統歷。平帝時作四分

發明品

歷靈帝時作乾象歷。凡歷法共四變。三國時吳蜀從漢歷。用夏正。魏改正朔。以建丑之月爲正月。

發明品^{△△} 秦漢際之發明品。若紙、及候風地動儀、大章車之類。紙者爲後漢蔡倫所創製。以樹皮麻頭敝布魚網等爲之。地動儀張衡作之。以驗地震者也。大章車起於前漢時。設爲機關。以備知路之里數。磁石發明不知起自何人。大約在三代時。

候風地動儀模形

出學藝志林六十七號

後漢書張衡傳曰。陽嘉元年。復造候風地動儀。以精銅鑄成。員徑八尺。合蓋隆起。形似酒樽。飾以篆文山龜鳥獸之形。中有都柱。傍行八道。施關發機。外有八龍。并銜銅丸。下有蟾蜍。張口承之。其牙機巧制。皆隱在樽中。覆蓋周密無際。若有地動。樽則振。龍機發吐丸。而蟾蜍銜之。振聲激揚。伺者因之覺知。雖一龍發機。而七首不動。尋其方面。乃知震之所在。驗之以事。合契如神。自書典所記。未之有也。

第三節 宗教

佛教

中國宗教^{△△}以佛教爲最古。今言其所流傳者。先自釋迦牟尼始。釋迦爲印度之一國。

王子。迦毘羅國王感人之生老病死。於十九歲時。因出宮入山。積數年苦行。大悟教理。再出世說其教。其教有大乘小乘之別。小乘言地獄極苦。以悟下愚。大乘說哲理。以導上智。其於各地說法。自爲經文。存於今日者甚多。釋迦生於周昭王二十六年。死於穆王五十三年。時年八十歲。厥後名僧相繼輩出。佛教遂流布於印度全地。而波及於中央亞細亞。至漢時初入中國。

漢武帝破匈奴時。得金人。又降昆邪王時。得金人。言其國俗以燒香爲祭。嘗懸其像。是爲佛像入中國之始。哀帝元壽元年。博士弟子秦景憲爲月氏使者。嘗受口授之佛經。是爲中國人知佛經之始。然當時猶未盛行。至後漢明帝時。遣蔡愔等使西域。求佛經。愔等得佛經四十二章。及釋迦之像。沙門之迦葉摩騰竺法蘭而歸。時馱經來者有白馬。因建寺名曰白馬寺。使二僧譯經於中。是爲設立佛寺翻譯佛經之始。自是佛教稍盛。楚王英好佛。嘗畫其像以禱祀之。桓帝亦信佛。於宮中建佛祠。且招來西域之僧。多譯佛經。因之其勢力益盛。至靈帝時。有笮融者。起佛寺。於浴佛日。招致人民五千餘。施以飲食。其流行之勢益可知。然惟許西域之僧傳教。至中國人爲

音樂

僧者。尙無之。及魏文帝時。中國人初受佛戒。許其爲僧。故至今稱名僧者。不乏其人。
三國時西域之僧來中國
建佛寺譯經文者甚多

第四節 技藝

音樂^{△△} 秦始皇時。所存上古廟樂。惟有大韶大武。至漢高祖時。叔孫通。因秦樂人制宗廟之樂。且作昭容樂。禮容樂。及武帝時。頗獎勵音樂。立樂府。以李延年爲協律都尉。舉司馬相如等數人。作詩賦。論律呂。調八音。合作歌十九章。又張騫自西域還。傳胡樂二曲。延年乃從胡曲。作新聲二十八解。二十八解至魏晉始亡僅傳有亦可見當時音樂之盛。後漢至明帝時。分大予樂。周頌。雅樂。黃門鼓吹樂。短簫饒歌樂等。大予樂。祭郊廟上陵等用。周頌雅樂。祭辟雍六宗社稷等用。黃門鼓吹樂。天子宴羣臣時用。短簫饒歌樂。爲列軍陣時用。迨後值海內騷亂。音樂之道遂衰。曹操平荊州時。得杜夔者。命創定雅樂。夔與鍾靜。尹齊。馮肅之徒。共攷經籍。復采古樂故事。故魏之時有正世樂。漢之安迎靈樂。漢之嘉武頌樂。漢之武昭業樂。漢之昭及昭武舞。漢之巴渝
舞鳳翔舞。漢之雲靈應舞。漢之育舜頌舞。漢之武大昭舞。漢之文大武舞。漢之五等。

建築

建築△秦始皇時。作阿房宮。極其壯麗。其東西五百步。南北有五十丈。上可坐萬人。下可建五丈旗。又當時之宮殿。關中三百。關外四百餘。其建築之盛可知。漢武帝時。大營宮觀。作建章宮。通天臺。井幹樓。神明臺等。其樓臺高共有四十丈。直接青雲。於神明臺上置銅像仙人捧銅盤。其大十圍。是名承露盤。又三國時。魏作銅雀臺。及許昌宮。頗極壯觀。其建築之術。雖不盡知。然以上之事實。則皆歷歷可徵。

繪畫雕刻

繪畫△漢宣帝時。畫功臣十一人於麒麟閣。又光武時。畫功臣二十八人於雲臺。當時繪畫之盛行可知。且毛延壽、陳敞、劉白、龔寬、陽望、樊育之徒。於元帝時輩出。共以畫名。今雖其法不傳。然如武梁石室之畫。孝堂山石室之畫。於當時之畫體。亦見一斑。

彫刻之技。如秦始皇刻石頌德。漢竇憲立石勒功。當時石刻已盛行。順帝時。又以古文篆隸三體。石刻五經於太學。最稱鉅製。又當時天子諸侯士大夫。皆有印璽。彫刻文字。燦然可觀。

第五節 產業

農業

農業^{△△} 自井田之制廢。貧人多為富人佃作。而能自耕者鮮。因之農業不得發達。至武帝時。趙過設代田法。於農業大加改良。蓋代田於一畝作三畦。每年必易其畦。過又作為田器。教授耕種養苗等事。又不能人耕者。可使牛耕。開墾一日多者三十畝。少者十三畝。當時代田之法。用力甚少。而得穀甚多。故農民多用此法。後田野益闢。至平帝時。有八百二十七萬五千三十六頃之田。當時戶數有千百二十三萬三千餘戶。當割六十七畝。百四十六步。

商業

商業^{△△} 秦時最卑商業。稱為末利。漢時亦禁賈人著絹乘車。且重其租稅。因之不為商者益多。文帝躬耕籍田。勸農業。而獨使商人之子孫。不得任官。至武帝時。以鬻鹽鑄金致富者甚多。隱然有使令縣官之勢。後帝設鹽酒權法。又設平準倉。商賈因不得大利益。王莽時。倣周官立司市官。於四時之仲月。定市物價。若售五穀布帛綿絮者。先以原價報之官。官為檢實。酌定市價。使售之。貴時則代平價。使買者無害。此法極稱美善。於實際無不便者。及光武中興。此法不行。桓譚上疏。請舉農業。抑商業。時政府之意。亦在裁抑商業。不與外國交通。及明帝時。有與西域諸國相通有無。又南

貨幣

方有與交趾、印度等交易者。至桓帝時。因遣使至羅馬國。而齎其象牙瑇瑁之類以

來。貨幣。秦時以黃金為上幣。銅錢為下幣。又鑄半兩錢。漢世亦鑄半兩錢。且私家亦

得鑄錢。至武帝時。以財政困難。遂造皮幣。又作馬幣、龍幣、龜幣。王莽時。屢改造貨幣。

金銀龜貝錢布五物六名。二十八品。金貨一品 銀貨二品 龜貨四品 貝貨五品 錢貨六品 布貨十品

第六節 風俗

人民之氣質

凡中國人民之氣質常從政府之方針以為變遷。昔秦政尚武勇。其人民皆有剽悍

之氣質。惟魯地尙有春秋之遺風其民大率溫柔漢武重文學。士大夫皆富於文辭。其後詔郡國舉直言

極諫孝廉之士。廉吏之出。冠於古今。及後漢光武興學校。重處士。又最尚孝廉一科。

養成氣節之風。遂起黨人之禍。三國之世。士風概屬勇武。及晉世專尚清談。故士風

亦隨之柔弱。

家族之制

家族之制。大抵與上古相同。然富家豪戶。使役奴婢甚盛。甚至有一家置奴婢千人者。武帝時。沒收奴婢之數。至千萬以上。又王莽時。名奴婢為私屬。禁不得置賣。

婚姻

婚姻之禮。亦與上古相同。然帝土或有以甥為妻。及以外家之諸姑為妻。而不論行輩者。漢惠帝皇后張氏。帝姊魯元公主女。帝之甥也。又哀帝皇后傅氏。祖母傅元公主女。帝之女也。此亦間有之事。其民間皆守禮法。各遵同姓不得為婚之例。

喪葬

喪葬與上古稍有差異。漢末以三年之喪。為三十六日。後以喪期太短。多與古制相違。遂即中止。棺槨則用木材。或用石瓦。若王公埋屍用雲母。又喪家嘗遣術士。察土地之美惡。卜埋葬之吉凶。魏晉之際。此風大行於世。又有薤露蒿里之歌。薤露王公貴人送葬時歌。蒿里士大夫庶人送葬時歌。是為挽歌。

祭祀

祭祀秦時主祀四時。始皇世尚封禪之祭。及漢高祖入關中。更立一時為北時。自是關中有五時。文帝時郊見五時。又立五帝之廟與壇。至武帝即位。又郊見五時。巡行海內。屢為封禪之祭。其後祭天地。歷代相守不廢。

冠飾

冠飾。男子戴通天冠、遠遊冠、高山冠、進賢冠等。郭林宗好墊巾。一時士人慕而效之。婦人以綾羅覆面。頭飾之名目甚多。若梁冀妻為墮馬髻。魏宮人有驚鶴髻及蟬鬢等。



新體中國歷史

卷三

第一篇 兩晉南北朝史

第一章 兩晉之盛衰

第一節 武帝之治世及八王之亂

宗室強已
伏入王之
禍

武帝既即位。懲曹魏孤立而亡。乃大封宗室。立子衷爲太子。納賈充女爲太子妃。充專政權。荀勗馮統亦與充相結爲姦。帝自滅吳後。淫佚殊甚。遂無心於政事。皇后楊氏父楊駿。及其弟楊珧、楊濟等。均以外戚用事。時帝之弟齊王攸以德望。張華以文學才識。共有聲名。荀勗等遂譖華出外。使都督幽州軍事。又勸帝出攸都督青州軍事。故憤怨楊駿等又忌諸王在京師。陽悉勸帝使出外。姦臣外戚共恣威權。晉室之亂兆於此矣。既而帝疾。時汝南王亮尙在京師。帝以亮與楊駿輔太子。及帝疾篤。楊后更以駿爲太子太傅。使亮就國。帝在位二十五年崩。太子衷立。是爲惠帝。帝性暗

賈后專恣

八王構兵

愚。以賈妃為皇后。以母楊后為太后。以楊駿為太傅大都督。賈后容貌醜陋。而姦險有權略。與楊太后不善。遂誣駿與太后謀反。盡殺駿宗族。又勸帝廢太后為庶人。元康乃徵汝南王亮為太宰。與太保衛瓘共輔政。尋復使楚王瑋殺亮。瓘又殺瑋。更用張華、裴頠。后專恣益甚。廢殺太子適。又弑楊太后。同五時趙王倫在京師。與其嬖臣孫秀謀。與齊王冏共率兵入宮。廢后。遂弑之。又殺張華、裴頠。倫自為相國都督中外諸軍事。出冏使鎮許昌。河南書許州未幾。倫廢帝自立。冏與河間王顥。時在長安成都王穎。時在鄴共起兵討倫。倫伏誅。諸王入京師。復帝位。帝以冏為大司馬。穎為大將軍。顥為侍中太尉。尋顥與穎各還國。冏獨留京師。專政權。行奢侈。顥上書求以穎代冏。遂舉兵向京師。又檄長沙王又。京師在討冏。又因奉帝討冏。遂斬之。是時益州有李雄之亂。均州有張昌之亂。各地均然顥又惡又在內。因舉兵邀穎共攻又。又率兵拒之。時東海王越在京師。慮事不濟。乃囚又。納外兵。穎遂得入京師。因為丞相。尋還鄴。河南書彰德府臨彰縣又為皇太弟。後穎僭侈日甚。大失中外心。越因奉帝討穎。穎將石超與戰。大敗。遂走東海。山東書沂州府及江蘇書海州超乃奉帝入鄴。又平北將軍王浚起兵討穎。穎又擁帝還京師。時顥將張方擁兵

胡亂之由

在京師。遂擁帝與穎赴長安。顛乃廢穎。而立豫章王熾為皇太弟。大專政權。於是東海王越起兵攻長安。復迎帝還京師。帝乃以越為太傅。既而顛、穎皆被殺。內亂始平。是為八王之亂。夫此特骨肉相爭。致生內亂耳。然亦以當時士大夫好尚清談。不謀國。是無靖亂之才。故紛紛若此。既而五胡匈奴、羯、氐、羌、鮮卑復亂內地。淪陷中原。晉禍遂亟。

第二節 劉淵興起及西晉之滅亡

自後漢末匈奴之種。雜居於今山西省北部者。漸次繁殖。魏時共分五部。及晉世移此種族於塞內。因之雜居內地者。勢力漸增。遂遺他日之患。當時匈奴中出一俊傑。是為劉淵。淵祖名於扶羅。父名豹。淵曾為任子於洛陽。及父豹死。因繼父位為左賢王。又為建威將軍五部大都督。成都王穎復表淵為冠軍將軍。監五部軍事。率兵居鄴。淵博通經史。兼習武事。淵嘗曰。隨陸無武。遇高帝而不能與。庠序之教。因嘗用心於文武。故五部之豪傑。及北方之名儒。多心歸之。其從祖劉宣嘗謂族人曰。左賢王英武超人。天生此人。殆將使與匈奴也。今司馬氏兄弟相殘。正我恢復先業之時也。因共謀推戴淵。密告淵知。時淵在穎所。欲脫歸。適王浚起兵攻穎。淵說穎請還召五部之兵來。

劉淵興起

陷洛陽

助。穎悅乃拜淵爲北單于。使召其兵。淵至左國城。山西汾州府稱大單于。遂立國號曰漢。淵子聰又驍勇。且通經史。族子曜亦具文武才。石勒、王彌等共爲部將。勒、羯人。富勇畧。王彌、東萊人。有才學。且能騎射。是以其勢甚盛。惠帝在位十七年崩。皇太弟熾立。是爲孝懷皇帝。淵亦稱帝。都平陽。山西平陽府遣劉聰、劉曜、石勒、王彌等。屢來攻。太傅越遣將拒之。屢失利。未幾。劉淵死。太子和即位。和性猜忌。時欲殺聰、曜。因殺和而自立。又遣劉曜、石勒、王彌來寇。及漢兵迫京師。越以羽檄召四方兵來集。因帥兵四萬出拒之。會越罹疾。薨於軍中。王衍等奉越喪歸。大爲石勒所破。洛陽陷。帝被執。遷於平陽。帝姪秦王業入長安。建行臺。及聞懷帝被殺。遂卽位。是爲孝愍皇帝。帝專任麴允與索琳。以允爲尙書左僕射。以琳爲尙書右僕射。尋以琳爲衛將軍。任軍國事。及劉曜來寇。允與琳共率兵拒之。互有勝敗。曜遂破晉軍。圍長安。旣而城中食盡不能守。帝遂出降。允自殺。琳亦被殺。方是時。劉聰據有河北地。李雄據蜀。國號成。拓拔慕容二氏崛起北方。海內分裂。尋帝於平陽被殺。瑯琊王睿在建康卽帝位。是爲東晉元帝。東晉僅有南方土地。其勢不振。時北方有漢、燕、秦、涼諸國興。攘奪爭鬪不止。遂開

陷長安

海內分裂

他日南北朝之基。

第二章 東晉之興亡

第一節 元帝卽位及王敦蘇峻之亂

元帝中興

元帝、瑯琊王覲子。司馬懿之曾孫也。初爲安東將軍。都督揚州諸軍。鎮建業。江蘇省江甯縣後爲丞相。都督中外諸軍事。及長安陷。乃卽晉王位。聞愍帝被殺。遂卽帝位。帝初用王導掌機政。用王敦從導兄總征討。王氏勢漸盛。羣從子弟。皆列顯要。當時有謂王與馬共天下者。後王敦爲鎮東大將軍。都督江、揚、荆、湘、交、廣、六州諸軍事。旣握重兵。且恃宗族之強。竊抱不臣之志。時周訪爲梁州刺史。知敦之志。欲圖敦不得。遂發病死。又祖逖爲豫州刺史。常以恢復河北爲己任。及朝廷忽遣戴淵。來都督豫州諸軍。怏怏不樂。且聞敦之將亂。亦感激發病死。自是敦更無忌憚。反謀益切。帝引劉隗、刁協爲腹心。欲稍抑王氏之權。敦參軍錢鳳、沈充等。勸敦舉兵於武昌。湖北省武昌府以誅劉隗、刁協爲名。進至石頭城。江蘇省江甯府帝以王導爲前鋒大都督。使刁協、戴淵等出戰。皆大敗而還。帝不得已。乃遣百官至石頭城詣敦。遂大赦。以敦爲丞相。都督中外軍事。江

王敦反

平王敦

州牧。敦尋殺戴淵等。還武昌。暴慢益甚。錢鳳、沈充之徒。尤恣威權。故識者皆知其將敗也。帝憂憤成病而崩。太子紹立。是為明皇帝。帝聰明仁孝。為太子時。與庾亮、溫嶠等為布衣交。時王敦欲廢帝。賴嶠等力止之。帝既即位。敦謀篡益亟。移軍屯姑孰。安徽當塗縣自領揚州牧。帝與王導、庾亮、溫嶠等謀討敦。會敦罹病。其兄含率眾向京師。帝自奮戰。大破含軍。敦聞含敗。因力疾而起。欲行不得。遂死。於是官軍大破敦。誅錢鳳、沈充等。內亂悉平。帝在位三年崩。太子衍立。是為成皇帝。

蘇峻反

峻在歷陽。安徽和州府陰有異圖。亮乃召峻為大司農。實暗奪其兵權。峻不應召。舉兵反。陷姑孰。卞壺等與峻戰敗死。賊兵進入臺城。犯闕。遂移帝於石頭城。庾亮走尋陽。江西

平蘇峻

江府九溫嶠因共亮起兵討峻。時陶侃為征西將軍。在武昌。嶠等相謀。共邀侃為盟主。討峻。平之。及陶侃卒。亮代鎮武昌。遙執朝權。時北部之地。漢亡趙興。其主石虎。屢遣兵來寇。先是晉內亂相繼而起。不暇經營北方。至是亮欲恢復中原。分諸將鎮各地。且請上疏討趙。不許。未幾。亮卒。其弟翼代鎮武昌。帝在位十七年崩。瑯琊王岳立。是

爲康皇帝。

陶侃陶侃守武昌陶侃擊破人初爲劉弘將平蕩表侃爲荆州刺史旋又忌之左輔元帝時

百刺史明帝時爲征西大將軍連日不意日將致力於中原故習勞耳又曰大禹運

且人猶惜寸陰衆人當惜分陰侃又嘗命下使於竹頭木屑人皆笑其吝既而元

蠶船密如此綜理

第二節 桓温之功業及前秦之入寇

庾翼在武昌常以滅趙取成爲己任因遣使與燕王慕容皝涼王張駿駿時據甘肅

約共爲大舉請移鎮襄陽襄陽湖北省以桓温爲先鋒小督帝以翼爲都督征討諸軍事

又使庾冰都督荆江等七州軍事鎮武昌以爲翼援未幾帝崩太子聃立是爲穆皇

帝時年甫三歲褚太后臨朝以會稽王昱爲撫軍大將軍錄尚書事會庾翼卒遺表

請以其子爰之代之何充曰荆楚國之西門豈可以白面少年當之桓温英略過人

有文武器幹若任西門當無有過於温者昱乃以温都督荆梁益甯等軍事時成主

李勢不修政人民離叛温乃率兵入成都遂滅成由是温之威名甚盛隱然有凌朝

桓温起

桓温滅成

桓溫伐秦

廷之勢。時趙冉閔國內大亂。溫因請經營北方。朝廷思以抗溫。以殷浩有盛名。乃以爲中軍將軍。都督揚、豫、徐、兗、青等五州諸軍事。浩負虛名。無經濟大略。而不爲溫所憚。既浩謀進取。連年無功。又伐秦。時苻氏立國號曰秦喪師。溫乃請帝廢浩爲庶人。由此中外大權悉歸於溫。溫又率師伐秦。大破秦兵。進至灞上。圍秦主苻健於長安。城固不能下。溫與秦兵戰於白鹿原。不利。又以軍中乏食。遂引還。初姚襄既降晉。後復背叛。據許洛之間。溫乃督諸軍伐襄。大破之。入洛陽。置鎮戍而還。穆帝在位十七年崩。成帝子瑯琊王丕立。是爲哀皇帝。帝以會稽王昱爲丞相。桓溫爲大司馬。都督中外諸軍。錄尚書事。加揚州牧。溫遂移鎮姑孰。帝在位三年崩。弟瑯琊王奕立。是爲廢帝。海西公。是時燕屢來侵。溫率師伐燕。與慕容垂戰於枋頭。河南省衛輝府滑縣大敗。自是溫之威名頓挫。未幾溫下壽春。安徽省鳳陽府時其真父子據壽春降於燕謂參軍郗超曰。是足以雪枋頭之恥矣。超曰。公不如爲伊霍之舉。立大威權。溫遂詣建康。廢帝立。會稽王昱是爲簡文皇帝。是時溫之威權震於內外。帝惟拱默而已。尋溫還姑孰。會帝疾。召溫輔政。溫辭不至。帝在位一年崩。太子昌明立。是爲孝武皇帝。溫初望禪位。否則亦可居攝。至是不遂。

枋頭之敗

桓溫廢立

桓温卒

其望。乃率兵入朝。會有疾。復還姑孰。更諷求九錫。時謝安等在朝。故緩其事。温尋卒。

温死後其子
玄為南郡公

方是時。秦既降燕。滅涼。取代。其勢甚盛。帝以為憂。思求文武之才。可鎮禦北方者。謝

安舉其姪玄。玄鎮廣陵。江蘇省揚州府得劉牢之為參軍。將卒精銳。每戰必勝。號北府兵。既

而秦主苻堅大舉入寇。帝以謝石謝安弟為征討大都督。玄為前鋒都督。拒之。玄等與

肥水之役

秦兵戰於肥水。安徽省鳳陽府壽州之東大破之。謝安欲乘秦軍敗後。開拓中原。使謝玄等經營

謝安卒

北方。克復河南諸城。然帝委政於會稽王道子。道子專政。與謝安有隙。安遂出外而

卒。由是帝以江南無事。與道子日以酣飲為樂。無心於政事。未幾帝與道子有隙。引

用王恭、殷仲堪等。乃抑道子。道子亦引王國寶等與爭。帝在位二十四年。為張貴人

所弑。太子德宗立。是為安皇帝。

肥水之戰。初秦兵寇襄陽。執梁州刺史朱序。以歸。已而斷其流。時中外皆諫。或曰。督

率戎卒六十餘萬。騎兵二十七萬。發長安。相繼而進。堅登壽陽城。見晉兵部陣嚴。精兵五千。赴洛。淵以破秦之。前鋒石等亦相繼而進。堅登壽陽城。見晉兵部陣嚴。整又見八公山草木皆以為晉兵。慄然始有懼色。秦兵追肥水。而陣玄使人謂曰。願移陣少却。使我兵得渡。以決勝負。堅欲待其半渡。蹙之。肥水而使却。秦兵遂退。不

可復止時朱序在秦軍後大呼曰秦軍破矣秦兵遂崩潰立等因渡水追擊大破之堅中流矢狼狽還長安

第三節 劉裕興起及東晉之滅

安帝幼而不慧。以會稽王道子為太傅攝政。時王國寶等用事。極專恣。王恭自京口。

江蘇省殷仲堪自江陵。湖北省共起兵。以誅國寶等為名。道子因斬國寶以謝之。於

是恭與仲堪始罷兵。及後。恭等與桓立復舉兵。朝廷卒不能討。

道子素暗弱。乃委政於世子元顯。元顯性苛刻。恣生殺。發東土諸郡免奴。使充兵役。

自是東方騷然。妖賊孫恩起為亂。八郡人會稽吳郡吳興義興臨海永嘉東陽新安起兵應之。勢極猖獗。

帝命劉牢之討之。時彭城人劉裕為牢之參軍。討恩屢破之。是為劉裕興起之始。及

平桓立亂後。威名大著。

初桓立在荊州。以擊殷仲堪有功。帝乃以立為荊州刺史。都督荆雍等七州荆雍梁益

諸軍事。後復為江州刺史。都督荆江等八州荆江梁益雍雍諸軍事。由是立漸驕恣。隨

抱不臣之志。遂舉兵江陵反。帝命元顯討之。元顯猶豫不發。立入建康。殺元顯及道

子。帝以立為丞相。封楚王。立遂迫帝禪位。時劉裕在京口。江蘇鎮與何無忌、劉毅等

王殷之亂

孫恩之亂

劉裕起
劉裕破孫
恩

桓立反

劉裕平桓
玄

劉裕勢盛

劉裕滅南
燕

劉裕平盧
循等

劉裕篡晉

起兵討玄。玄與戰於覆舟山。江甯府上元縣東北大敗。挾帝入江陵。再集兵東下。劉毅與戰於

崢嶸洲。在武昌府東北復大敗。遂逃入蜀。途被殺。帝乃復位。以裕為侍中車騎將軍都督中

外諸軍事。又都督荆司等十六州諸軍事。於是裕之勢望益隆。

南燕主據廣固。山東省青州府屢寇晉邊境。裕因大舉討南燕。拔廣固。執其主慕容超。送建

康殺之。先是孫恩屢破官軍。至是為裕所敗。赴海自沈死。其黨盧循徐道覆等復起。

及裕伐南燕。循等乘其虛出番禺。廣東省廣州府寇長沙。湖南省長沙府南康。江西省贛州府等處。何無忌

等拒戰敗死。劉毅亦敗績。循直進襲建康。時帝已急徵裕還。討循大破之。循走廣州。

又走交州。為杜慧度所殺。道覆走始興。亦為劉藩等所殺。

劉裕既立大勳。同功諸豪傑。多為所忌。乃殺劉毅諸葛長民等。又驅逐晉之宗族。遂

為太尉都督荆揚等二十二州諸軍事。尋率王鎮惡檀道濟等討後秦。滅之。還為相

國宋公。因弑帝。帝在位二十三年。弟瑯琊王德文立。是為恭皇帝。裕進爵為宋王。遂

受晉禪。即帝位。是為宋高祖武皇帝。東晉自元帝興復。凡十一世。一百四年而亡。合

西晉年代共十五世。百五十六年。

李成

慕容拓跋
二氏

劉漢

劉趙

石趙

尙。尙促流民使歸鄉。流民皆怨。特因率流民攻尙。反爲尙所殺。於是流代領其衆。屢與尙戰。未幾流卒。特之子雄代之。破尙。據成都。稱成都王。因卽帝位。國號成。時劉淵建國之年也。又有鮮卑慕容廆者。據大棘城。盛京省錦州府義州之西北爲鮮卑大都督。後遂稱鮮卑大單于。又鮮卑有拓跋祿官者。居上谷之北。直隸省宣化府稱可汗。乘晉皇族之亂。并起割據。其中以劉淵之勢爲最盛。

劉淵殂後。劉聰卽位。斬準。王沈用事。刑賞大亂。聰殂。太子粲立。斬準弒粲。悉殺劉氏諸族。自爲大將軍。號漢天王。及劉曜與石勒共討準。準之黨共殺準降曜。曜遂卽位。

移都長安。改國號爲趙。是爲前趙

石勒與劉曜有隙。別建國稱趙都襄國。直隸省順德府邢臺縣勒以張賓爲大執法。專總朝政。

石虎爲單于元輔。都督禁軍。及劉曜圍金墉。河南府河南府勒自率兵救之。大破前趙之兵。

虜劉曜。遂滅其國。於是氏王蒲洪羌酋姚弋仲等。皆降於勒。勒稱大趙天王。又稱帝。

勒卽位六年殂。太子宣石勒子爲丞相。封魏王。虎遂弒弘而自立。移都於鄴。虎性殘忍。喜兵事。大營宮室臺觀。又殺太子邃。以子宣爲太子。尋宣亦殺其弟韜。虎又殺

宣。以子世爲皇太子。虎初以蒲洪爲龍驤將軍。流民都督。居枋頭。姚弋仲爲西羌大都督。居灊頭。州直隸當縣後以其平內亂。封姚弋仲爲西平郡公。又封蒲洪略陽郡公。

都督秦雍州諸軍事。及虎殂。太子世立。洪弋仲及虎養子冉閔等。因說彭城王石遵廢世自立。閔又說遵曰。蒲洪人傑也。今使鎮關中。他日秦雍非國家所有矣。遵因罷

洪都督。洪怒。歸枋頭。遣使降晉。後遵欲殺閔。閔遂弑遵。更立其弟鑑。鑑亦欲殺閔。閔乃弑鑑自立。建國號曰魏。是爲冉魏時虎之子祇在襄國自立。屢與魏戰。有劉顯者。殺祇

通於魏。既而顯自立。屢與魏戰。閔遂拔襄國。殺顯。於是後

李漢

先是成主李雄殂。李壽幽雄子期而自立。改國號爲漢。壽殂。子勢立。驕淫不修國事。

前燕慕容氏

及桓溫來攻。遂出降。成漢亡於先三年後先慕容廆既殂。子皝立。稱燕王。是爲前燕西破段氏。南卻趙兵。東伐高麗。北滅宇文氏。其勢甚盛。迨後趙亡。皝既殂。子儁在位。儁遣慕容恪等擊魏。執冉閔殺之。移都於鄴。稱帝。時蒲洪、姚弋仲各據關中。互相爭競。洪遂

前秦苻氏

破弋仲。稱大都督。大將軍。大單于。改姓苻。既而洪爲其下殺。世子健代立。入長安。稱秦天王。大單于。國號大秦。尋稱帝。是爲前秦弋仲遣使降晉。未幾卒。其子襄屯歷陽。起屯

田訓將士。既而襄遣使降燕。

苻健在關中。大修國政。秦勢漸盛。及桓溫來伐。健固守長安。敗晉軍於白鹿原而還。

明年健殂。太子生立。時姚襄為桓溫所破。走襄陵。意更欲圖關中。進據黃落。陝西府

生遣苻堅等攻殺襄。襄弟萇率其眾降秦。生狂暴而恣誅殺。堅因弒生自立。任用王

猛。方是時燕王儁已殂。慕容恪與弟垂共輔儁子暉。燕國稱治。恪死後。暉專用垂。又

任用慕容評。垂敗桓溫於枋頭。威名甚盛。評嫉之。嘗欲除垂。垂乃與其子弟共出奔

秦。堅以垂為冠軍將軍。封賓徒侯。初堅憚慕容恪與垂。不敢攻燕。至是遂伐燕。執燕

王暉。滅其國。堅以王猛為冀州牧。都督關東六州軍事。尋為丞相。總理諸政。猛性剛

明清肅。勸農桑。練軍旅。官當其才。刑當其罰。國富兵強。秦國大治。既而猛卒。堅自將

兵伐涼。初惠帝時張軌為涼州刺史。封西平公。及其子茂降前趙。封為涼王。是為茂

數傳至天錫。溺於酒色。不修政。及秦兵來伐。遂出降。於是前涼亡堅又伐代。初拓拔祿官

既死。弟猗盧為代王。總攝諸部。後為其下所殺。自是弒逆相尋。部落離散。及猗盧從

孫什翼健立。驍勇有智略。拓地東至襍貊。朝鮮之北境西至破落那。今中亞細亞浩罕地即古大宛北自

苻堅滅前涼
苻堅滅代

沙漠南至陰山。國勢復盛。及秦兵來攻。時適有內難。什翼犍之庶長子實君。殺其諸弟。並殺其父。堅因入雲中。執實君殺之。分代為二部。使劉庫仁與劉衛辰分領。二人皆劉淵之族也。堅既討平。諸國後時海內已大半附屬。東夷西戎之入貢者有六十餘國云。

石勒 勸人黨武人奇其狀人也而免之奴乃別部壯士為羣盜及小帥并州從之亂後為其將

兵屢立大功迨後高帝常集事與日彭比肩耳若遇光武當並驅中原高未笑曰

死誰手大丈夫行事當礪礪落落如日月皎然終不學好使諸生讀書而聽欺人之言

使人讀漢書至鄒食其曰勤立六國後驚曰此法當失如何以遂

王猛 著短褐往謁人字景略少好學儻若無大志嘗隱之居欲與華陰山還猛辭不伐秦

後呂婆樓猛也於一歲中五選官遂為丞相時三十猛見一告堅曰舊友僻曰處如

江南北正朔相承上下安和區死後願勿國晉惟卑慕容氏與西

第五節 十六國之盛衰興亡下

前秦衰亂 秦主堅既平北方。意漸驕。屢欲大舉伐晉。羣臣諫不聽。大敗而還。時乞伏國仁叛。據

後燕興

隴右。甘肅省蘭州府及鞏昌府地翟斌起兵攻洛陽。堅因使慕容垂討斌。垂與斌合。稱燕王。後定都中

山稱帝是尋慕容冲起平陽。山西平陽府慕容泓起華陰。陝西同州府冲為秦兵所破。走華陰。

與泓兵合。泓之軍甚盛。然泓之德望。則不及冲。諸將因共殺泓而奉冲。冲進破秦兵。

據阿房城。陝西咸陽縣稱帝。是為冲復攻長安。堅乃出奔於五將山。先是姚萇亦起

兵渭北。稱秦王。後是為至是遣兵圍五將山。乃執堅殺之。時堅子不在晉陽。稱帝。見秦

敗亡。亦不能救。

西燕主冲在長安。久不為東歸之計。鮮卑族多有怨望者。其將韓延遂弑冲。推段隨

為燕王。慕容永等旋殺隨。立冲子瑤。未幾又弑之。立泓子忠。諸將又弑忠。推永為王。

時秦主丕傳檄四方。欲討姚萇與慕容垂。適永將東歸。假道於丕。不許。因與戰於襄

陵。大破其軍。丕南走。欲取洛陽。遂為晉將所殺。永進據長子。山西潞安府稱帝。後秦王萇

亦入長安。稱帝。丕族子登在南安。甘肅呂府聞丕死。稱帝。登屢伐後秦。與秦主萇戰。互

有勝敗。既而萇殂。太子興立。登又與興戰。不利。興遂殺登。登子崇走湟中。甘肅西府稱

帝。乃為乞伏乾歸所殺。苻氏遂亡。乾歸國仁子也。既盡有隴西之地。遂稱秦王。是為

前秦西燕相繼亡

西秦興

後魏興

南燕之興
亡

後燕亡北
燕興

後涼興

南涼興

北涼興

西涼興

時後燕主垂攻西燕。殺其主永。西燕亦亡。又命太子寶伐魏。初拓跋什翼犍孫有名珪者。代滅時尙幼。母賀氏攜珪往依劉庫仁。及庫仁子顯立。欲殺珪。珪因奔賀蘭部。更依其舅。既而諸部大人推珪為代王。尋改國號為魏。是為後魏武帝至慕容寶來伐。珪大破燕兵。垂自將伐魏。途遇疾而死。太子寶立。珪遂大舉伐燕。進圍中山。直隸省定州寶出奔龍城。時燕之衛卒大亂。攻陷龍城。寶復出奔。自途又還龍城。為蘭汗所弑。慕容盛因殺蘭汗而自立。是歲慕容德據滑臺。河南省衛輝府稱燕王。是為南燕後滑臺降魏。德又取晉地廣固據之。改名備德。遂稱帝。及備德殂。兄子超立。晉劉裕滅之。南燕亡。先是後燕有內亂。弑其主盛。而立盛叔父熙。熙又暴虐不修政事。其臣馮跋因弑熙而立其養子雲。雲尋又為逆臣所弑。跋誅其逆臣而自立。是為北燕後燕亦亡。

初秦主堅使其臣呂光討西域。及堅死。光還據涼州。稱涼天王。是為後涼時秃髮烏孤起西平。甘肅省西甯府稱西平王。烏孤卒。弟利鹿孤立。稱河西王。卒。弟儁檀立。更稱涼王。是為南涼時沮渠蒙遜背後涼。推段業為主。據張掖。甘肅省甘州府稱涼王。後蒙遜弑業而自立。是為北涼又有李嵩者。據敦煌。甘肅省敦煌縣稱涼公。是為西涼於是諸族相繼割據。西方之地。遂至四分。

後涼亡

南涼亡

後秦亡

夏興

西涼亡

西秦亡

夏亡

北燕北涼亡

後魏統一北方

五裂。後涼主光祖。子紹立。庶兄纂弑紹而自立。呂超又弑纂。立其兄隆。時沮渠蒙遜、秃髮傉檀、互出兵攻隆。隆請降後秦。後秦主興、因遣將迎隆。隆遂降後秦。於是後涼亡。其後西秦主乞伏乾歸。為其下所殺。子熾盤立。熾盤伐南涼破之。傉檀遂歸西秦。於是南涼亡。越一年。後秦主興殂。子泓立。泓暗弱不修國政。及晉劉裕來伐。遂出降。於是後秦亡。初、魏主珪攻劉衛辰殺之。其子勃勃走後秦。秦主興使勃勃鎮朔方。勃勃遂背秦稱大夏天王。在後燕亡之前劉裕亡後秦。留其子義真鎮之而還。勃勃乘虛進取長安。遂稱帝。時西涼王暉既殂。子歆在位。歆與北涼主蒙遜戰。大敗。遂為蒙遜所殺。於是西涼亡。後經五年。夏主勃勃殂。太子昌立。是時魏主珪既殂。再傳至熹。熹屢與夏戰。遂擒夏主昌。昌之弟定據平涼。甘肅省平涼府稱帝。時西秦主熾盤殂。子暮末在位。定攻暮末破之。遂滅西秦。定又伐北涼。謀奪其地。吐谷渾邀擊定。執之。以送於魏。於是夏亡。方是時。魏之勢甚強。因伐北燕。時馮跋之弟弘在位。奔高麗。被殺。於是北燕亡。魏又伐北涼。降其主牧健。牧健蒙遜之子也。於是北涼亡。魏又逐吐谷渾。破柔然。乃占領北方。時宋元嘉十六年由是北為北朝。南為南朝。南朝由宋傳齊梁陳。北朝分

魏為東魏西魏。西魏傳於周。東魏傳於北齊。及北齊滅於周。隋代周。遂滅陳。天下復一統。

附十六國表 井序

晉世戎狄擾亂中國。歷百數十年。今尋其原因。率不外三要點。一戎狄雜居內地。二晉國有內亂。三戎狄豪傑輩出是也。自漢魏以來戎狄來降者多雜居於內地。歷年既久漸次繁殖。慧黠者窺我內情。鷙猛者鼓其兇鋒。當武帝世郭欽上疏請移諸戎邊地。惠帝時江統又作徙戎論以警朝廷。均不之聽。會晉有八王之亂。宗室相爭。海內騷動。匈奴劉氏種李氏遂乘釁起兵。首先竊號。腥羶踵起。塗炭中原。泊乎東晉江左一隅。肇基伊始。即有王敦蘇峻之亂。內憂不靖。外攘難言。遂使苻氏慕容氏姚氏等紛紛崛起。而晉祚亦隨以亡。伊可慨已。今立十六國表如左。讀者鏡之。其於盛衰興亡之故。可掩卷思也。

國名

始祖

種族

興亡年代

滅其國者

前趙

劉淵

匈奴

九百六十四年興
九百八十九年亡

後趙

北涼	南涼	西涼	南燕	後涼	西秦	後秦	後燕	前秦	前燕	前涼	後趙	成漢
沮渠蒙遜	秃髮傉檀	李暠	慕容德	呂光	乞伏乾歸	姚萇	慕容垂	苻健	慕容皝	張茂	石勒	李雄
匈奴	鮮卑	漢人	鮮卑	氐	鮮卑	羌	鮮卑	氐	鮮卑	漢人	羯	氐
千〇〇九十六十九年興亡	千〇〇七十六十四年興亡	千〇〇八十六十一年興亡	千〇〇七十五十七年興亡	千〇〇六十五十六年興亡	千〇〇九四十五一年興亡	千〇〇七四十八年興亡	千〇〇六四十八三年興亡	千〇〇五十一十四年興亡	千九百〇三十九十七年興亡	千〇〇三〇三十五年興亡	千九百〇七十一十七年興亡	千九百〇六十七十四年興亡
後魏	西秦	北涼	東晉	後秦	大夏	東晉	北燕	西秦	前秦	前秦	前燕	東晉

大夏 赫連勃勃

匈奴

千〇九十七年興

吐谷渾

北燕 馮跋

漢人

千〇九十五年興

後魏

冉魏及四燕年許基短茲不著錄錄者凡十六國始祖指始稱帝王者鮮卑屬滿洲人種匈奴不著錄錄者凡十六國始祖指始稱帝王

第三章 南朝之沿革

第一節 宋齊之興亡

宋武帝在位三年崩。太子義符立。是為少帝營陽王。徐羨之、傅亮、謝晦等受遺詔輔政。帝居喪。事遊戲。無戚容。羨之、亮、晦等廢帝而立宜都王義隆。是為文皇帝。帝即位。殺羨之、亮、晦。元嘉之政。頗稱修舉。初魏主嗣明元屢遣兵來寇。陷滑臺。拔虎牢。帝命到彥之北征。復虎牢滑臺及碣磝。尋魏復來寇。取碣磝虎牢洛陽。王玄謨等勸帝大舉伐魏。帝因遣玄謨往取碣磝。又圍滑臺。時魏主嗣太武子燾太武在位。聞之自將大軍來寇。鼓鞀之聲。震動天地。玄謨懼。解圍退走。魏主進圍江夏王義恭於彭城。不能拔。遂至瓜步。聲言將渡江。建康震懼。內外戒嚴。既而魏主會羣臣於瓜步山。勞功行賞而班師。時魏勢方盛。宋不量力。屢歲用兵。遂致南克。徐克。豫。青。冀。六州。頻遭兵燹。

宋政衰
劭弒逆

蕭道成興

宋亡齊代

井里蕭條而元嘉之政衰矣。帝素寵太子劭。後以劭無道。議欲廢之。劭遂弒帝而自立。未幾武陵王駿入誅劭。旋卽位。是爲孝武皇帝。帝在位十二年崩。太子業立。是爲廢帝。帝淫虐暴戾。喜殺大臣。又忌諸父。多爲無道。於是晉安王子勛等舉兵謀廢立。阮佃夫、壽寂之等。因弒帝立湘東王彧。是爲明皇帝。帝誅子勛。又耀兵於淮北。與魏兵戰不利。悉失淮北之地。時蕭道成爲兗州刺史。鎮淮陰。收養豪傑。賓客甚盛。道成天資深沈。有大量。又博學能文。及帝病。袁粲、褚淵、沈攸之等。共受命掌機事。帝崩。太子昱立。是爲後廢帝。蒼梧王時。桂陽王範舉兵叛。道成討滅之。由是道成之勢盛。遂爲中領軍。帝驕恣好殺虐。道成乃與袁粲、褚淵謀廢立。粲不可。淵默不言。道成因弒帝。立成安王準。是爲順皇帝。袁粲據石頭城。謀誅道成。沈攸之舉兵江陵。討道成。皆敗滅。於是道成爲相國齊公。又進爵爲王。遂廢帝自立。建國號齊。是爲齊太祖高皇帝。宋凡八世。五十九年而亡。

齊高帝在位四年崩。太子躋立。是爲武皇帝。帝聰明能斷。在位數年。海內稱治。臨終委蕭鸞以政。帝崩。太孫昭業立。是爲廢帝。鬱林王。帝親小人。多行無道。蕭鸞乃引兵

蕭懿篡弒

後魏入寇

入宮弒帝。立新安王昭文。是為廢帝海陵王。鸞多殺武帝子孫。遂弒廢帝而自立。是為明皇帝。魏主宏帝孝文聞帝篡弒。大舉入寇。攻鍾離壽陽陽安徵省鳳州等城。不克而還。翌年復入寇。拔南陽河南省南陽府。下新野南陽府新野縣。進攻樊城湖北省襄陽府。又圍義陽湖北省襄陽府。時裴叔業圍魏渦陽安徽省潁州府。廢魏軍。魏軍遂解義陽之圍。是歲帝崩。太子寶卷立。是為廢帝。東昏侯。魏主以禮不伐喪。引兵還。尋陳顯達、崔慧景等擊魏。謀復雍州諸郡。又為魏敗。

帝寵用蕭遙光王始安、蕭坦之右將軍、徐孝嗣尚書令、劉暄衛尉射、江祐右僕射及祐之弟祀侍中等

六人。六人專擅威權。當世有六貴之稱。既而祐兄弟欲廢帝而立遙光。事覺被誅。遙光亦舉兵叛。事敗死。孝嗣、暄、坦之亦均被殺。帝嬉戲無度。賊虐日甚。宿將名臣多叛者。於是陳顯達起兵尋陽。崔慧景亦奉江夏王寶立起兵。均敗死。裴叔業叛降於魏。而蕭衍遂起。

蕭衍興

蕭衍為齊疎族。蕭懿之弟也。懿為豫州刺史。當慧景之亂。入援有功。拜尚書令。時有勸懿行伊霍之事者。懿不從。帝聞之。遂殺懿。衍乃起兵於襄陽。時南康王寶融亦起。

齊亡梁代

兵於江陵。與衍合。既而寶融稱帝。是為和帝。衍進下郢城。破尋陽。乘勝圍建康。時王珍國等弑東昏侯。衍遂入城。自為相國。封梁公。進爵為王。遂受齊禪國號。梁是為梁高祖武帝。齊凡七世。二十三年而亡。

第二節 梁陳之隆替

侯景亂梁

梁武帝即位。大誅齊之宗族。蕭寶寅奔魏。乃引魏兵入寇。厥後魏大亂。分為東魏西魏。時東魏有侯景者。鎮河南之地。景初為爾朱榮將。及高歡興。遂歸歡。歡卒。景降西魏。又請附梁。帝納之。封景為河南王。遣蕭淵明討東魏。淵明與魏將慕容紹宗戰。不利。遂被擒。景亦敗。南走據壽春。帝又以景為南豫州牧。既而東魏求和於梁。傅岐謂帝曰。是使景自生疑亂。非策也。帝不聽。竟許之。和。景遂舉兵反。渡江圍建康。時援軍四方來集。皆為景破。景圍建康五月。遂陷臺城。帝憂憤成疾而崩。十六年在位四十八年。以太子統先薨。景立其弟綱。是為簡文皇帝。是時湘東王繹在江陵。岳陽王譽在襄陽。河東王譽在長沙。互事戰爭。不憂宗社之覆敗。繹攻殺譽。又伐晉。晉降西魏。封為梁王。繹遣王僧辨伐侯景。景自出與僧辨戰。不利。還建康。弑帝。立豫章王棟。未

梁宗室互爭不卹國

幾。篡而自立。稱漢帝。時始興太守陳霸先亦起兵。與王僧辨合力討景。景敗走吳。遂爲其下所殺。於是湘東王入卽位。都江陵。是爲元皇帝。時東魏爲高齊所篡。屢奪取江北諸郡。西魏亦侵略巴蜀地方。梁僅保有江南地而已。及後西魏兵來寇。圍江陵。帝遂出降。西魏乃移梁王警於江陵。警卽帝位。是爲後梁。王僧辨陳霸先等在建康。別奉晉安王方智爲主。時齊主送蕭淵明來卽帝位。僧辨因迎淵明。更立方智爲太子。於是霸先與僧辨有隙。遂襲殺僧辨。廢淵明。復立方智。是爲敬皇帝。帝以霸先爲相國。封陳公。又進爵爲王。霸先乃篡帝位。是爲陳高祖武皇帝。梁凡四世。五十六年而亡。時西魏爲後周所篡。

梁亡陳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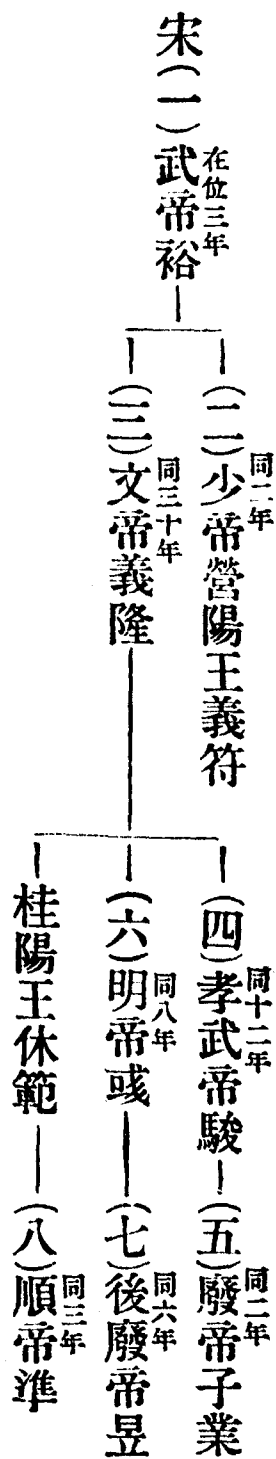
陳武帝在位三年崩。姪臨川王蒨立。是爲文皇帝。帝在位七年崩。太子伯宗立。是爲廢帝。臨海王立三年。安成王頊廢帝自立。是爲宣皇帝。帝乘北齊之亂。遣將取江北數郡。及周滅齊。嘗北伐爭徐兗之地。爲周所破。帝在位十四年崩。太子叔寶立。是爲後主。長城公。帝荒淫無度。嘗作臨春、結綺、望仙三閣。自居臨春。張貴妃居結綺。龔貴嬪與孔貴嬪居望仙。又以宮人袁大捨等爲女學士。以僕射江總孔範等爲狎客。常

陳後主之荒淫

隋滅陳統
一南北

共賦詩爲樂。帝盛營宮室。專事奢華。國用因之不足。於是重關市之稅。督責苛碎。大行聚斂。故士民舉相嗟怨。又孔範自謂文武才能。舉朝莫及。嘗輕閩外諸將。特匹夫之勇。帝信其言。將帥稍有過。輒奪其兵。配於文吏。由是文武諸臣悉解體。時隋文帝代周。有統一天下之志。遂滅後梁。又聞帝多不道。乃以晉王廣爲元帥。遣賀若弼韓擒虎等來討。帝曰。王氣在此。彼何爲者。仍奏伎縱酒。不爲防禦。賀若弼乃自廣陵渡江。韓擒虎亦自橫江安徽省和州。濟。遂入建康。擒帝。陳凡五世。三十二年而亡。至是南北始歸於一時。紀元前二百四十八年也。

南朝帝系



始安王道生——(五)明帝鸞

同五年

——(六)廢帝寶卷

同三年

——(七)和帝寶融

同一年

齊(一)高帝道成——(二)武帝蹟——長懋——

在位四等

同十一年

——(三)廢帝昭業

同一年

——(四)廢帝昭文

不終年

梁(一)武帝衍——

在位四十八年

——(二)簡文帝綱

同三年

——(三)元帝繹——(四)敬帝方智

同三年

同三年

——昭烈王道譚——(二)文帝蒨——(三)廢帝臨海王伯宗

同八年

同三年

陳(一)武帝霸先——

在位三年

——(四)宣帝頊——(五)後主叔寶

同十四年

同七年

第四章 北朝之沿革

第一節 後魏之盛衰 附東魏西魏

初拓跋珪建國號魏。是為道武帝。帝崩。太子嗣立。是為明元帝。帝崩。太子燾立。是為太武帝。帝却柔然。破大夏。滅北涼北燕。又伐宋。破徐兗等六州。參觀第一節三帝初親任

孝文帝政
治

崔浩。後以國書有罪殺之。更用宗愛。愛專權。與太子晃有隙。屢譖晃於帝前。晃以憂卒。愛懼誅。乃復弑帝。立南安王余。既又殺余。羣臣立晃子濬。是為文成帝。帝即位。族誅宗愛。帝在位十四年崩。太子弘立。是為獻文帝。帝好佛老之學。夙有遺世之志。在位五年。傳位於太子宏。時年僅五歲。是為孝文帝。

魏衰之由

帝性好讀書。慕先聖之政。當在位時。省刑罰。賑貧窮。均民田。制戶籍。又立學校。定樂章。正祀典。禁同姓為婚姻。行籍田。養老乞言之禮。又以平城魏都。在山西平陽府。邊僻。託為南征。移都洛陽。遂廢胡服。禁胡語。改國姓為元。又改複姓為單姓。為諸弟娶中州名族。而以前妻為妾媵。又親任中州儒生名族。宗室勳舊。不悅者多。或有著胡服私歸舊都者。或有戀舊土而謀叛者。時魏之勢。雖極盛。然慄悍勇武之風。漸次消滅。實隱兆他日之衰。

魏政始衰

帝欲海內一統。屢伐宋與齊。無功。參觀第一節第三在位二十九年崩。太子恪立。是為宣武帝。帝疎忌宗室。嬖倖擅權。魏政寔亂。帝在位十六年崩。太子詡立。是為孝明帝。帝以年尚幼。母胡太后執政。時武人跋扈殊甚。將軍張彝之子仲瑀。上書請排抑武夫。宿

宿衛之亂

衛之士大怒。乃共至尙書省。相率詬罵。遂至彘第。焚其舍。投彘父子火中。仲瑀負重傷走免。彘遂死。太后但收其凶强者八人斬之。餘不復治。且大赦以安之。時懷朔鎮函使高歡[△]在洛陽。開張彘之死。歸家傾資以結客。曰：宿衛相率焚大臣之第。無敢禁討者。天下事可知矣。時太后妹婿元乂恃寵驕恣。遂幽太后而專政。太后復誅乂而臨朝。當時內則嬖倖用事。外則盜賊蜂起。魏政益衰矣。

魏政益衰

爾朱榮之凶暴

秀容酋長爾朱榮[△]討賊有功。爲六州大都督。擁兵屯晉陽。高歡見榮。竊勸舉兵清君側。會太后鳩殺帝。立元釗。榮乃舉兵至洛陽。弒太后及釗。立長樂王子攸。孝文是爲孝莊帝。榮自爲太傅。還晉陽。後北海王顥叛。與梁將共入洛陽。追帝河內。榮乃發兵破顥。還帝洛陽。加榮爲天柱大將軍。榮竊抱異圖。帝因其入謁。親刺殺之。榮族弟世隆與從子兆共立長廣王曄。入洛陽弒帝。既而世隆又廢曄立廣陵王恭。是爲節閔帝。於是高歡起兵誅爾朱氏。又廢帝立平陽王修。是爲孝武帝。歡爲大丞相。居晉陽。既而帝謀伐晉陽。歡擁兵至洛陽。帝懼。出奔長安。依關西大都督宇文泰[△]。泰嘗爲爾朱榮統軍。後以定秦隴之亂。帝任爲關西大都督。至是奉帝都長安。歡追帝不及。別

高歡起

宇文泰起

魏分東西

立清河王世子善見都鄴。是為孝靜帝。由是魏乃分為東西。由道武帝至是凡十二世。百四十九年。

高氏篡東魏為北齊

東魏孝靜帝。乃孝文帝之曾孫。帝以高歡為丞相。歡專政權。屢與西魏宇文泰戰。互有勝敗。歡卒。子澄為大將軍。方謀受禪。為其下所殺。澄弟洋嗣為丞相。齊王。遂篡東魏。是為北齊。文宣帝。東魏立國凡十七年而亡。

宇文氏篡西魏為北周

西魏孝武帝既入長安。與宇文泰有隙。泰因弑帝。立孝文帝孫寶炬。是為文帝。泰為太師。總攬諸政。用蘇綽為尙書。仿姬周之法。定六官。又計戶籍作府兵法。既而帝崩。太子欽立。欲謀殺泰。泰因廢欽立其弟廓。是為恭帝。及泰卒。子覺嗣。為周公。遂受帝禪。是為北周。孝閔帝。西魏凡四世。二十四年而亡。

第二節

齊周之興亡

史家稱齊為北齊周為後周

文宣狂暴

齊文宣帝即位。初留心於政術。能以法御下。又每臨軍陣。親冒矢石。故所向克捷。後矜其功業。營宮室。縱酒色。凶暴特甚。遂殺其弟永安王浚。與上黨王渙。又殘害魏之宗室七百餘人。而凡事皆委任楊愔。帝在位十年崩。太子殷立。是為廢帝。濟南王。愔

輔政。以爵賞多濫。悉加澄汰。因之不協衆意。帝叔父常山王演。殺愔廢帝而自立。是爲孝昭帝。帝輕賦稅。徵賢才。大改文宣之敝政。及帝崩。弟湛立。是爲武成帝。帝在位四年。傳位於太子緯。自稱太上皇。緯甚無道。齊政衰。由是北周乘齊之敝而併其國。初。周孝愍帝即位。以宇文護護之子爲大冢宰。護專權驕恣。帝欲誅之。護因弑帝。立其庶兄毓。是爲明帝。帝明敏有識量。護又弑之。立其弟邕。是爲武帝。武帝時。護屢興師伐齊。頻爲齊敗。然是時齊政漸衰。和士開祖珽。先後用事。與帝保母陸令萱等。相結爲姦。時齊臣惟斛律光有文武器幹。忠誠可任。珽等遂譖殺之。羣小益擅威福。齊帝昏迷不省國事。專事淫遊。朝政大亂。而周武帝方修明政事。誅宇文護。自親政。禁釋老之教。去淫祀。省妃嬪。大除積敝。國勢益振。會南朝陳宣帝遣兵大破齊軍。周遂乘齊衰。大舉伐齊。取晉陽。進圍鄴。齊主傳位於太子恆。旋出奔。爲周所獲。遂滅齊。齊凡五世。三十年而亡。周遂統一北方。武帝在位十七年崩。太子贊立。是爲宣帝。帝立楊堅之女爲后。堅。楊忠子也。嗣父爵爲隋公。帝在位一年。讓位於太子闡。自稱天元皇帝。太子立。是爲靜帝。帝年幼。堅以外戚輔政。遂爲相國。又進爵爲隋王。迫帝讓位。是

周乘齊亂
滅齊
周統北方
楊堅起

隋代周統
一天下

為隋高祖文皇帝。帝即位後十六年滅陳。統一天下。

北朝帝系

魏(一)道武帝珪在位二十二年——(二)明元帝嗣同十年——(三)太武帝燾同二十八年——景穆太子晃——

——(四)文成帝濬同十四年——(五)獻文帝弘同六年——(六)孝文帝宏同二十九年——(七)宣武帝恪同十一年——

——彭城王勰——(九)孝莊帝子攸同三年——(八)孝明帝詡同十三年——

——范陽王曄——清河王亶——東魏(一)孝靜帝在位十七年——

——廣平王懷——西魏(一)孝武帝修在位一年——(三)廢帝欽同三年——

——京兆王愉——(二)文帝寶炬同十七年——(四)恭帝廓同四年——

齊(一)文宣帝洋在位十年——(二)廢帝殷不終年——

——(三)孝昭帝演同一年——

一 (四) 武帝同四年 (五) 後主同十二年 緯

周 (一) 孝愍帝在位不終年 覺

一 (二) 明帝同四年 毓

一 (三) 武帝同十八年 邕 | (四) 宣帝同二年 贊 | (五) 靜帝同二年 蘭

第五章 兩晉南北朝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官制

官制[△] 晉世以尙書、中書、門下爲三省。太常、光祿、衛尉、太僕、廷尉、大鴻臚、宗正、大司

農、少府、爲九卿。分掌諸政。尙書省有尙書令。左右僕射。及列曹尙書。西晉有吏部、殿

中書省有中書監令。掌詔勅等。門下省有侍

中、侍郎、掌侍從、擯相等事。自後漢時。尙書之權甚重。及魏時。其權移歸中書。東晉時。

中書之權又移歸門下。蓋與天子愈親近者愈有權也。九卿之職。與漢時則無大差。

又晉世無所謂三公。以太宰、太傅、太保、太尉、司徒、司空、大司馬、大將軍、爲八公。位三

田制
稅法

省九卿之上。此京官之大要也。至地方官。郡有太守。河南郡在京諸王國有內史。大縣有令。小縣有長。掌各地方之政。

南朝歷代。大抵沿晉制。故置八公。設九卿。又於三省之外。建秘書集書二省。雖其制間有損益。而大略無異。北朝官制。改革甚多。後魏初別設臺省。及道武帝時。始見官制。孝文帝時有王肅者。來自南朝。又改後魏之官制。悉倣南朝。及後魏分爲東西。其制亦有異同。蓋東魏多從後魏之制。西魏自宇文泰執政。從蘇綽言。倣仿成周。設冢宰、大司徒、大宗伯、大司馬、大司寇、大司空、六官。分掌諸政。至北周亦從其制。但地方官之制。率與魏晉同。北齊比東魏之制。特少有損益耳。

田制
稅法 兩漢之際。民不能各有土地。富者田連阡陌。貧者至無尺土。晉世始設均田之制。均田者。因男女老壯之別。各授以田。有井田之遺意。自東晉至南朝。其法不行。北朝則又行之。然田之租稅。各有輕重之不同。今錄其大略如左。

晉世男子占田七十畝。女子三十畝。其外丁男課田五十畝。丁女二十畝。次丁男二十五畝。女則不課。丁男每歲出粟一斛五斗。每畝絹三匹。綿三斤。下女與次丁男各

出其半。諸邊遠郡稅額從輕。十一以上至六十五者為正丁，十二以下及六十六以上

則稱
老小

南朝田制不詳。北朝至後魏孝文帝時。從李安世言。行均田制法。男子十五歲以上。

受露田四十畝。婦人二十畝。男夫又別給桑田二十畝。奴婢依良丁之例。凡六十八歲

每年以一月為還受之期。但桑田皆為世業不還。後公田每畝徵稅五升。私田每畝一斗。北齊時丁男受露

田八十畝。丁女課四十畝。又別課永業田二十畝。每年徵粟二石五斗。綿八兩。奴婢

受田納租。與良丁參半。後周時。有室者課田百四十畝。每年徵粟五斛。絹一匹。綿八

兩。又改為成丁者受田百畝。有室者出半。此當時稅法之大要也。但其他租稅之種

類。各不相同。如後周時取入門稅。入市稅。又置酒坊以收利。設鹽池鹽井之禁焉。

△兵制 晉初於京師置二衛。中衛 左衛五軍。右衛 前軍 後軍 驍騎州郡各置兵。及平吳之後。乃減

州郡兵備。大郡但置武吏百人。小郡僅五十人。厥後寇賊蜂起。兵不能制。海內因大

亂。東晉南朝。兵制多不可攷。惟建康為重兵所集。荆江為西方重鎮。世共知之。

北朝後魏之初。置四廂大將。十二小將。六十戶使出戎馬一匹。後又使二十戶出戎

兵制

法制

馬一匹。大牛一頭。其兵制之詳。則不可考。孝文帝時。擇武勇士十五萬人。充羽林虎賁宿衛。後至武夫凶悍。劫戮大臣。朝廷不能制。魏政遂衰。西魏時。宇文泰大改兵制。於國內設百府。分屬二十四軍。郎將一人領一府。開府一人領一軍。故有郎將百人。開府二十四人。又有大將軍十二人。各領二軍。柱國六人。各領四軍。加持節都督一人。領二十四軍。其制頗備。此即後世隋唐府兵之基也。後周之兵制。與西魏同。北齊分兵為內外屬二曹。外步兵曹。內騎兵曹。其民二十為兵。六十免役。頗與古法合。

法制 晉初作晉律二十篇。就漢九章增十一篇。改舊律為刑名法例。辯因事律為告

斷宮達制撰周官為 刪前代苛虐之刑。又減梟斬族誅從坐等。蓋亦刑法上之一進

步也。東晉至宋齊之間。又別造新律。至梁又作梁律二十篇。刑名法例盜劫捕繫訊

斷獄雜律戶律擅興毀亡衛 死刑有梟首棄市之別。耐刑徒有五歲四歲三歲二歲

之別。又有贖刑。有鞭杖之刑。鞭有制鞭法。鞭常鞭之別。杖有大杖法。杖小杖之別。其

制頗備。陳時復造新律。與梁大略相同。

北朝法制。稍與南朝有異。後魏初作新律。其刑甚酷。如大逆無道者則腰斬。且誅其

同籍者。為蠱毒者。無論男女皆斬。巫蠱者。負殺羊抱狗而沈諸泉。但孕婦犯刑。產後經百日乃決。又年十四以下者減半。當時律有三百七十條。內載誅門房四條。諸刑二百二十一條。盜賊三匹者處以死刑。又設酒禁。飲酒者皆斬。至孝文帝時。大改刑制。首除酒禁。又除大逆謀叛之外。止刑其身。又減門房誅。自是刑罰稍寬。其後北齊作齊律十二篇。名例 禁衛 戶婚 擅興 違制 詐欺 圖訟 賊盜 捕斷 毀損 廢牧 雜 後周作周律二十五篇。刑名 法例 祀享 朝會 婚嫁 盜 賊 叛 詐 偽 請 賊 告 言 逃 亡 繫 訊 斷 獄 今列齊周之刑名圖如左。

北齊之刑名

徒刑 罪為

後周之刑名

杖刑	十 二十 三十
鞭刑	四十 五十 六十 七十 八十 九十 一百
刑罪	一歲 二歲 三歲 四歲 五歲 <small>附加各鞭刑</small>
流刑	不定 道里
死刑	絞 斬 梟首 轆

杖刑	十五 二十 三十 四十 五十
鞭刑	六十 七十 八十 九十 一百
徒刑	一年 二年 三年 四年 五年 <small>附加各鞭答</small>
流刑	<small>衛服(二千五百里) 要服(三千里) 荒服(三千五百里) 鎮服(四千里) 藩服(四千五百里)</small>
死刑	磔 絞 斬 梟 裂

選舉

晉之時。屢有議及復肉刑者。蓋自前漢除肉刑。後人頻經議復。迄未能行。然南朝宋世。則有鯨別之刑。可見肉刑當時雖不盡行。亦尙有存者。重罪遇赦則斃又南北朝時。復加律書新定重罪十條。一逆二大逆三叛四降五惡逆六不道七不敬八不孝九不義十內亂有犯此十罪者。無論何人皆不赦。由是後世律書。必加十惡之名。

選舉。魏時置州郡中正。以九品取人。至晉亦從其制。然爲中正者。分別九品。高下任意。愛憎由己。惟計門閥官資。故當時有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之誚。東晉初。以喪亂之後。求才孔亟。舉孝廉秀才。先試以策論。後復試以經義。若落第則舉主免官。南朝宋世。於每州舉秀才。每郡舉孝廉。所舉稱否。亦於舉者有賞罰。惟是時中正依然尙存。至梁世大改舊弊。不設中正官。於州置州重。郡置郡崇。鄉置鄉豪。各掌選舉。每州舉二人。大郡舉一人。後又置諸州中正。自梁至陳。其制無大差異。

北朝後魏。亦倣魏晉之制。置州郡中正。以掌選舉。後罷。至北齊又設之。舉秀才廉良等。北周亦仿行之。郡舉孝廉一人。州舉秀才一人。其明經修行者。則爲孝廉。高才博學者。則爲秀才。置中正使專任其事。中正掌選舉。自魏晉至南北朝。大略相似。至隋

時始改選舉法。

第二節 學術

學校

學校△ 當西晉初。有太學。有國子學。共有學生數千。及劉石之亂。皆廢。且於古所傳之書籍。亦多湮滅。是實學校一大厄也。及東晉。亦修理學舍。置諸經博士。後殷浩當國。以時方用兵。罷遣生徒。學校遂廢。南朝歷代國學。廢置不定。宋嘗設立史文儒四學。梁亦置五經博士。然學校終不振。北魏之初。設大學。置五經博士。帝道武後又建鄉學。於每郡置博士。學校頗有可觀。帝獻文至孝文帝時。修國子太學四門小學。造明堂辟雍。獎勵經學。其後經學蔚起。文化蓋彬彬焉。原晉及南朝。學校之所以不振者。蓋士夫學說好尚老莊。而又專尚清談。與經學實修大相妨害。至北朝。則素無此習。且漢末碩儒多出於北方。此經學之所以盛也。然詞章之學。則遠不及南朝。蓋南朝承魏晉之餘。建安正始未墜流風。其人物皆優柔彬彬雅文采特盛云。

經學△ 西晉時。漢魏遺儒。通經者不少。至東晉則各置博士。如王弼之易。孔安國之古文尚書。鄭立之尚書毛詩周官禮記論語孝經。服虔杜預之左傳。皆傳於世。南朝

經學

經學不多。然專門經學者雖少。而通經學者亦不乏人。若齊王儉通禮樂及春秋。梁皇侃著論語義疏。又如崔伏何嚴等。皆卓有可稱。然其經學固不逮北朝遠甚。北朝經學之盛。雖由學校之興。然鄭玄及其他學者多北方人。與有力焉。鄭玄北海人即今之山東省青州府鄭學派存於北。沿至後魏。徐遵明出。爲經學大家。遵明通諸經。最精三禮。嘗在山東時。下帷教授。出其門下者。多以經學得名。而尤以盧景裕崔瑾李周仁李鉉等爲最。李鉉爲北齊博士。有重名。其門人熊安生顯於後周之時。自周至隋。劉焯劉焯又爲經學大家。二人博覽羣籍。其著述亦宏富。如右所言。南北朝經學之盛衰。多不相同。而其解經之宗派亦異。南朝奉王弼之周易。孔安國之古文尙書。杜預之左傳者爲多。而北朝則重鄭玄之周易。服虔之左傳。惟鄭玄之毛詩及三禮。爲南北朝所同重。

史學△馬班之後。修史者雖多。然如司馬彪之續漢書。華嶠之後漢書。袁宏之後漢紀。及孫盛之魏春秋。王隱之蜀記。張勃之吳錄。習鑿齒之漢晉春秋等。已亡過半。惟陳壽之三國志。及范曄之後漢書。有名於世。馬班之後。嘗以二書爲稱首。

陳壽蜀人也。仕晉為著作郎。編魏蜀吳歷史。是為三國志。共六十五篇。魏四紀二十

五列傳吳 敘事簡明而不冗漫。文章純潔而無浮靡。在當時已稱良史之才。後南朝

時。宋裴松之周覽羣書。為之補注。即今之裴注是。范曄宋人也。仕文帝朝。常召集學

徒。參攷羣籍。編述後漢自光武至獻帝事蹟。作十紀。八十列傳。後以諸志未成。曄已

被誅。後世遂有取續漢書志類以為補者。是為後漢書。其敘事文章。與三國志不相

讓。後梁沈約撰宋書。志十六本紀三十列傳十蕭子顯撰南齊書。八本紀十一志北齊魏收撰後魏

書。九十二本紀十志皆為今日之正史。

文學

文學。文學自漢魏後。所流行者皆詞賦。而又日趨於華美。故歷兩晉南北朝。文章

皆尚排偶。諧聲韻。文辭燦爛。斐然動人。後世稱之為六朝文。六朝指吳晉然文章雖

發達。而祇競才華。不闡義理。故不切於實用。惟當時詩歌則高華典雅。富於風神。而

尤以五言詩為最妙。至排律於茲實開其端。今略序其文學之名家。

西晉初有阮籍。字嗣宗嵇康。字叔夜張華。字茂先潘岳。字安仁陸機。字士衡之徒。皆能詩文。中以

陸機為最著才名。機弟雲。字士龍亦作手。他若左思。字太冲劉琨。字石越郭璞。字景純至晉末

音學

若陶淵明輩。皆為大家。淵明詩尤沖淡淵雅。純任自然。至宋則有謝靈運顏延之。靈運詩比淵明稍富豔。延之詩比靈運更縟麗。靈運族弟惠連。及鮑照。字明亦富文藻。謝靈運謝惠連謝眺稱三謝由齊至梁。以文學名者亦多。若謝眺。字玄暉江淹。字文通沈約。字休文范雲。字彥龍任昉。字彥升輩。謝眺江淹能詩。任昉范雲能文。惟沈約兼能詩文。暮著述最富。又稍後有徐陵。字孝穆庾信。字子山輩。徐陵與庾信齊名。文章尚綺麗。當時號為徐庾體。後徐陵仕陳。庾信入後周。為周武所寵任。因之文名播於北朝。蓋北朝之能文者極少。後魏若邢巒温子昇者。固亦佼佼。然比之南朝。則遠不逮。自庾信仕後周。然後北朝文學始稍振。

音學[△] 晉時起反切之學。反切者。以兩字約一音。以一字顯音。蓋自西域所傳者也。又東晉末至南朝。文章喜尚聲音。專論音韻。於是以平上去入稱為四聲。以諧詩文之音調。後世有云四聲為沈約所創者。然晉之張涼既著四聲韻林。且與沈約同時之人。其著述關於四聲者亦甚眾。若周顒之四聲切韻。劉善經之四聲指歸。夏侯均之四聲韻畧。王斌之四聲論等皆是。其非約所獨創可知。

天文歷法

天文[△]歷法[△] 其關於晉時事者。若古無歲差之法。自晉虞喜始悟出之。後來麻家。皆祖述其說。至宋何承天撰元嘉新曆。祖沖之。又更造新曆。其說歲差。雖各有不同。未若今世之精密。然亦各有心得。

第三節 宗教 佛教道教

宗教自兩漢以來。僅行佛教。至南北朝時。道教亦盛。與佛教互相軋轢。蓋此二教。當時人心。溺之甚深。今言其沿革如左。

佛教

佛[△]教[△] 漢魏之後。佛教益盛。因之西僧東來布教者益多。又中國之名僧亦輩出。初魏時。印度僧曇柯迦羅來洛陽。譯戒律。是爲中國出戒律之始。後西僧入中國內地者。接踵而至。故翻譯之佛經亦多。晉惠帝時。印度僧竺叔蘭等來長安。多譯諸經。至東晉時。印度僧佛圖澄來後趙。爲石勒石虎所信。佛教之勢遂漸盛。方是時。有常山衛道安者。十二年間。獨坐靜室。大悟佛教之蘊奧。聞佛圖澄來居鄴。往入其門。數年。大得解悟。及佛圖澄卒。乃率其徒南遊。遣法汰至揚州。法和至蜀。又與其徒共往襄陽。專意布教。後入秦。爲苻堅所尊信。又有惠遠者。以避秦之亂來晉。結白蓮社。精修

禮佛。故當時佛教益盛。然翻譯大乘經者。尙未多見。及西域僧鳩摩羅什來。多譯大乘。於是宗法之傳大明於世。鳩摩羅什來。在後秦主姚興之時。姚興極喜佛教。尊信羅什。羅什住長安。與其徒共譯佛經三百餘卷。其門下有八潔。爲道生、僧肇、道融、僧叡、道恒、僧影、惠觀、惠巖等。中以生肇融叡爲關中四潔。至是佛教彌盛。是時長安有法顯者。自陸路赴印度。居數年。經海路歸中國。是爲中國僧入印度之始。法顯得佛經而還悉

佛國記又著

南北朝時。佛教之勢尤甚。漸流布於江南。南朝宋時。迦濕彌羅僧求那跋摩來立戒壇。爲僧尼授戒。是爲中國戒壇之始。齊世有法獻、法暢等。梁武帝世專信佛教。屢捨身幸寺院。以求福利。宗廟牲牢。至以麵代之。時印度僧菩提達摩自海路來廣州。武帝召至宮中。與言佛理。達摩知帝不能領其玄旨。乃往居於魏嵩山少林寺。以修禪。是爲中國禪宗之第一祖。至陳有真諦三藏寺。崇信益衆。

北朝自魏太武平涼州後。其佛徒入內地者甚多。後魏取夏地。有僧惠始至京師傳教。以導士民。其後帝聽崔浩言。專信道教。以佛法爲世費害。乃下詔焚毀佛像經文。

僧徒無少長。悉坑殺之。至獻文帝時。復解佛教之禁。以僧曇曜統領沙門。曜乃印度之僧。常譯那邪舍經無量義經等者。孝文帝尤重佛教。度僧尼。起寺院。不計其數。僧道登道順惠覺等。並爲所重。孝明帝時。使僧惠生宋雲共至西域。得經論百七十餘部而還。流布國內。由是佛教之勢益盛。經典之類。有四百十五部。寺院有三萬餘。僧尼殆及二百萬。北周至武帝時。復禁佛教。隨解其禁。百餘年間。佛教屢有衰盛。然其勢終不能滅。

道教

△道教△ 道教之興。起自老子。而屢變其說。講神仙之術者。無不附會之。其說以去邪累。清心神。積行樹功。累德增善爲主。依斯以行。白日可昇天上。得長生不死之秘。又所云劫數。與佛說相同。其化金銀行符水。與巫術亦相似。

秦始皇漢武帝。皆好神仙。信方士。故其徒漸至蔓延。後漢時有張道陵者。講長生術。入蜀之鳴鶴山。著道經二十四篇。稱爲天師。黃巾張角。卽其徒也。後東晉初。葛洪居羅浮山。稱得仙術。著書推明其理。號抱朴子。至南北朝時。其說益盛。於宗教中別樹一幟。

音樂

後魏初有寇謙之者。隱於嵩山修道術。嘗言遇神人李譜文授以圖錄真經六十卷。及太武即位。謙之詣闕獻其書。當時人多未信者。惟崔浩獨師受其術。上書贊之。又勸帝召致其弟子四十餘人。起天師道場。由是其勢頗盛。帝亦親至道場受符籙。乃揚道教以抑佛教。及謙之卒。韋文秀由嵩山召還。極蒙禮遇。又北齊張遠遊趙靜通之徒。亦以此重於時。

第四節 技藝

音樂△△ 西晉之初。大抵用漢魏之樂。及荀勗司音律。以新律整樂調。作正德大豫二舞。後劉石之亂。伶官逃散。樂器亦燬。東晉時。因缺樂官。後冉魏亡時。鄴中樂人有來晉者。因之大樂復備。然尙未完全。及前秦滅前燕時。鄴中之樂人。悉入於秦。後前秦敗。其樂工楊最來晉。晉樂於是始具。南朝齊時。定郊廟之雅樂。南郊時。羣臣出入奏肅咸之樂。牲出入奏引牲之樂。薦籩豆毛血。奏佳薦樂。迎神則奏昭夏樂。北郊明堂之祭亦同。梁時。武帝欲改古樂。嘗使通斯學者述其意見。皆云當改。而究未言其改法。武帝乃自定雅樂。是時樂律燦然有可觀者。北朝後魏太武帝平夏後。得古樂。又

平西涼。得伶人樂器。然但傳古樂之音制。不傳聲曲。故至孝文帝時。音樂尙未完備。宣武帝時。以劉芳司音樂。集明樂者教習之。參考是非。然其時率尙胡聲。列屈茨、琵琶、五絃、箜篌、胡箏、胡鼓、銅鈸等樂器。取爲胡舞。琴瑟之音。殆已絕響。及北齊時。祖珽之大改音樂。仍復魏晉之舊。又北周時。作六代之樂。定雅音爲郊廟之樂。創造鐘律。頗得其宜。

書法

書法。太古文字。稱爲古文。周宣王時。史籀作大篆。秦始皇時。李斯作小篆。程邈王次仲之徒。又作隸書八分。自是書體漸臻完備。漢世又有真行草。及飛白諸體。漢魏之間。若杜度、崔瓊、張伯英、羅叔景、趙元嗣、鍾繇輩。皆以善書名。有蔡邕者。尤善八分飛白。至晉時。書法益見發達。故以善書名者。有云衛瓘得伯英之筋。索靖得伯英之肉。就中以王羲之稱首。羲之。王導之從子也。字逸少。篆隸真行草。及飛白諸體。無不精妙。故能總百家之能。兼衆體之妙。其子獻之亦以善書著。宋齊梁陳之間。其工於書者。尤不勝計。

繪畫

繪畫。魏晉時。以繪畫得名者。以顧愷之戴逵爲首。逵子起及顒。亦能文藝。宋陸探

農業

徵善畫人物。又能寫山水草木。稱爲古今獨步。其子綏及宏肅亦以畫名。梁張僧繇善傳相貌。又能畫雲龍山水人物。凡畫山水。先以筆墨鈎緣。染出邱壑巉巖法。云云或云爲僧繇所創者。其子善果儒童亦能畫。爲世所推。又次於僧繇而得者爲繇寶鈞。

第五節 產業

農業[△] 魏晉之際。多致力於水利。今舉其一例以明之。昔沛郡地每患水滂。及鄭渾爲太守。興坡塢。大闢稻田。又燉煌之地。不知用耨犁。及灌溉之法。及皇甫隆爲太守。始作耨犁。後教以灌溉。當時類是者甚多。亦見牧民者之留心於農業云。

後魏時。設均田之制。大興農業。有司以每歲春月。親蒞郊野。巡視農之勤惰。令男子二十五以上者。皆出就田畝。桑蠶之月。婦女年十五以上者。皆營蠶桑。又家有牛者不用人耕。時或無牛。間以人代之。督民互相爲助。必令地無遺利。人無遊手而後止。又於緣邊之地。堪以開墾者。皆營屯田。設子使以統督之。每五十頃歲終攷其所入。以爲褒貶。

商業附貨

△商業附貨

東晉時頗重商業。當時淮水之北有大市百餘所。小市千餘所。後大市爲置官司。使課稅歛。人民因之大困。

晉貨幣民間交易。有大元貨泉等。梁初通用錢。然以三吳、荆、江、湘、梁、益等地爲限。餘仍用穀帛。武帝因鑄五銖錢。及後罷銅錢。鑄鐵錢。私鑄遂多。有三十五至七十爲百者不等。陳時用兩柱錢。及鵝眼錢類。然嶺南諸州。尙有用鹽米布者。後魏時鑄永安五銖錢。北齊初尙用之。後更鑄常平五銖錢。然當時冀州之北。尙用絹布之類。至後周時始通用魏五銖錢。及五行大布。永通萬國等錢。

第六節 風俗

自西晉亡後。中國內地分裂。諸國競起於北方。共十六國。時以東晉處於南方。故分爲南北朝。綜計其時。殆三百餘年。北方多蒙古滿洲人種。南方多漢人。故南北各異其風俗。

三國之際。好尙清談。魏何晏王弼之徒。皆喜言玄理。風氣旣開。晉時阮籍、阮咸、王衍、樂廣輩。皆沿習之。蓋當時學者多尙老莊。斥儒道喜浮誕。卑實務。此風流行。人民之

婚姻

氣質遂益陷於靡弱。降至東晉南朝。其風未墜。故鮮樸實厚重之人材。而北朝則與南朝不同。蓋北朝起於蒙古滿洲。其人民皆有勇武振作氣象。迥非南朝之優柔。弱故南北自異。及隋一統天下。南朝遂被壓於北朝。清談之風乃絕。

婚姻。南北朝時。於婚禮有不相同者。北朝早婚。其帝王及貴族。年在十三四者。多已成婚。若後魏獻文帝讓位時。年僅十七。而孝文帝則已五歲。又北齊殺王族高儼時。十四歲有遺腹子五人。是皆其早婚之足徵者。其他尚多

喪葬

喪葬。南北不甚相差。然葬術則最行於南朝。蓋自晉郭璞以知葬術得名。故南朝歷代無不崇信此術。若宋孔恭高靈文。以相墓名。齊唐寓之。數世以相墓為業。其術之盛可知。今日風水之說。於中國內地尚行。

衣服頭飾

衣服頭飾。南北稍有差異。兩晉及南朝所著衣服。逢衣寬袖。北朝用窄袖寬袴。又南朝人士。從周秦以來之風。以髮為結。北朝後魏人士。從其本土之風。以髮為辮。故衣服頭飾等。亦各不同。孝文帝時。改其風俗。倣南朝之制。

乘騎

乘騎。秦漢以來。天子宰相之往來。大抵多用馬車。至南北朝時。或用牛車。或有乘

卜筮

肩輿以行者。然北朝行蒙古之風。多乘馬者。經隋至唐。百官亦多乘馬。牛車遂廢。卜筮。北朝有一奇俗。鑄金像卜事之成否吉凶是也。如立皇后時。必使自鑄金人。成則立爲皇后。不成則不得爲皇后。又欲篡位時。亦鑄金人以下吉凶。故爾朱榮以己之鑄像不成。遂不篡位。高洋以鑄金人成。遂篡位。是蒙古特別之迷信。爲南朝絕無者。

閹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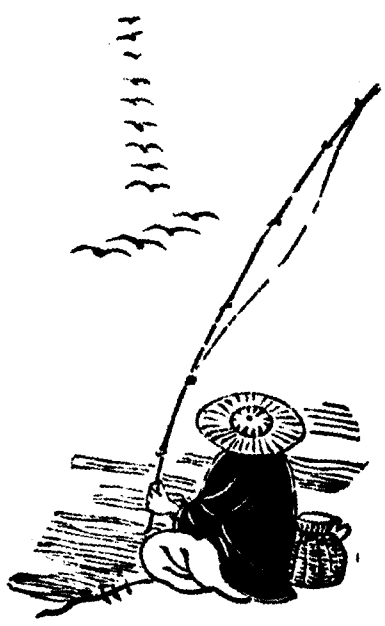
兩晉時最重門閹。授官以門閹爲品第。貴者取高位。下者受卑官。且門第卑者。不得與貴族結婚。寒門之士。亦不得與世家子頡頏。此風爲南北所共行。至後魏時。李沖等欲改之。卒未果行。至唐世此風猶盛。

歲時

年中所行禮式。有傳於上古者。有起於兩漢時者。南北各朝。亦皆沿習。今舉南朝所行者如左。

正月元日。雞鳴放爆竹。以驅惡鬼。然後長幼著衣冠賀新正。飲椒柏酒。屠蘇酒。及桃湯。此名爲敷于散。或亦稱劫鬼丸。服藥後食雞卵。又畫雞貼於戶上。以葦索懸其上。以桃符插其傍。使百鬼畏。七日稱人日。以七種之菜作羹。剪綵爲人。貼於屏風。又較

頭鬢。十五日作豆糜。加油膏其上。祠門戶。又於其夕迎紫姑。名神卜將來之蠶桑。并占衆事。至春分日。民家戒植火草於屋上。社日。四隣相集於樹下。先設牲醪祭神。後饗其胙。寒食日。在冬至後百六日清明前一日。三日間舉禁火。食大麥粥。三月三日。士民共出於江渚池沼之間。爲曲水流杯之飲。古以三月上巳日行禮。五月五日。四民並蹋百草。又鬪百草戲。採艾爲人。懸於門戶上。以釀毒氣。夏至日食糴。取菊與小麥爲灰以止蠹。六月伏日。食湯餅。名爲辟惡。七月七日。云牽牛織女二星相會。人家婦女。結綵縷穿七孔鍼。陳瓜果於庭中乞巧。十五日。陳盂蘭盆。不論尼僧道俗。皆以供奉諸佛爲禮。八月十四日。人民以米水點其兒之額。稱天灸以厭疾。又以錦綵造眼明囊。互相餉禮。南北朝際爲中秋之禮。九月九日。四民并出野外。登高處以宴飲。十月朔日。有設黍臠之禮。十月八日爲臘日。村人并擊細腰鼓。蒙胡頭。造金剛力士以逐疫。又設豚酒。有祭竈神之式。除日具肴核。詣歲宿之方位。迎新年。遂相集酣飲。是等儀式。今日猶行者居多。



新體中國歷史

卷四

第一篇 隋唐五代史

第一章 隋室之興亡

第一節 隋初之隆盛

文帝之治世

隋文帝即位後八年滅陳。當時南北久分。帝始統一宇內。能留心政治。崇尚節儉。太子勇常喜奢侈。帝不悅之。獨孤皇后亦以事惡勇。時勇之弟廣爲晉王。每自矯飾。得父母心。思奪太子之位。后不知其意。乃勸帝廢勇而立廣。後帝方病。召廣。廣預擬帝崩後事。以書問僕射楊素。素答報。宮人誤送帝所。廣又辱帝之寵姬陳夫人。帝覽其書。又聞陳夫人事。大怒。將召故太子勇。屬以後事。廣聞之。乃遣人入弑帝。又稱詔殺勇。遂即帝位。是爲煬帝。時漢王諒領河東河北之地。在并州。聞帝即位。舉兵反。帝命楊素討之。大破其軍。執諒幽死。由是帝無所憚。益耽奢侈。役二百萬人營東京。造西

煬帝即位

楊帝奢侈

苑。求海內之嘉木異草珍禽奇獸。以充苑囿。又自長安自江都。設離宮四十餘所。或往洛陽。或往江都。常以巡遊為事。因欲求往來之便。乃多開運河。開通濟渠。自西苑引穀洛水達於河。引河入汴。引汴入泗。以達於淮。又開邗溝。在江蘇淮安揚州二府境內今為衛河之一都開永濟渠。衛河名今名引沁水南達於河。北通涿郡。穿江南河。今為浙西運河自京口至餘杭。其前後所役人民。不可勝計。又發百餘萬人築長城。又造汾陽宮及晉陽宮。徵天下之鷹師。樂師。動費巨萬。又帝自以既服突厥。平林邑。破吐谷渾。威名甚盛。乃遣使徵高麗王。不至。於是下親征之令。調天下之兵。會於涿郡。又勅河南淮南江南造戎車五萬乘。以載衣甲。使江淮以南之民。運黎陽。河南府衛輝府洛口。河南府鞏州諸倉米。往還常數萬人。死者相枕。既而集於涿郡者百十三萬人。帝親至遼東。遣諸將攻平壤。不克。大敗而還。自是天下騷動。百姓多相集為盜。豪傑之士。蜂起為亂。

第二節 隋末之爭亂及隋室之滅亡

帝自敗於遼東後。經一年。復徵兵討高麗。攻遼東城。城險而固。不能拔。時楊素子玄感為督運。在黎陽。見國政方亂。遂舉兵反。帝因還軍。遣將討之。玄感敗死。復往涿郡。

楊玄感反

高麗帝征高麗

羣雄蜂起

征高麗。高麗遣使乞降。帝乃引兵還洛陽。復巡江都。

方是時盜賊起於各地。羣雄割據四方。鄱陽賊帥操師乞自稱元興王。以鄉人林士

弘為將軍。既而師乞敗死。士弘代為將。取九江、臨川、南康、宜春等郡。皆今之江西稱楚帝。

章邱人杜伏威與輔公祐共起兵據歷陽。稱總管。江淮間小盜皆在部下。漳南人竇

建德據漳南。山東東昌府稱長樂王。下旁近諸郡。長安人李密向從楊玄感舉兵。及玄感

敗。遂亡命。復與翟讓等起兵。下滎陽。統所部西行。據洛口倉。自稱魏公。朔方郎將梁

師都殺其郡丞。據其郡。自稱梁帝。與突厥通好。馬邑校尉劉武周殺其太守。自稱太

守。尋突厥立武周為定陽可汗。下樓煩。定襄等諸郡。金城校尉薛舉囚其令。起兵隴

西。甘肅省自稱西楚霸王。後盡略隴西地。遂稱秦帝。武威司馬李軌起兵河西。甘肅

涼州又盡略其地。稱河西大涼王。羅川令蕭銑起兵巴陵。湖南岳州府稱梁王。而唐公李

淵亦起兵於太原。山西太原府初淵父昉仕北周。封唐公。淵嗣爵。仕隋為弘化。甘肅慶陽府留

守。及盜賊蜂起。為山東慰撫大使。屯晉陽。淵次子世民見海內方亂。竊有安天下之

志。與晉陽宮監裴寂。晉陽令劉文靜謀。勸父淵起兵。淵因募遠近兵。且遣文靜至突

李淵起

厥乞援。世民引兵破河西。山西府淵又下霍邑。平陽府臨汾。平陽府絳郡等。既而文靜率突厥兵至。下韓城。陝西府淵遂併諸軍入長安。時帝尙在江都。淵乃遙尊爲太上皇。別立代王侑。是爲恭帝。上皇見中原日亂。無意北歸。乃日夜沈湎酒色。從駕之士。皆思鄉土不得歸。因共謀反。奉宇文化及爲主。夜引兵入宮。遂弑上皇。又悉殺隋之宗室。立秦王浩爲帝。化及自爲大丞相。擁衆而西。時李淵之勢甚盛。自爲相國。遂受隋禪。是爲唐高祖皇帝。隋凡三世。三十七年而亡。

隋之帝系

- (一)文帝堅在位二十四年
- (二)煬帝廣同十二年
- 元德太子昭——

- 同一年
- (三)恭帝侑

第二章 唐室之隆替

第一節 唐初之形勢及高祖政治

唐高祖即位時。羣雄割據各地。海內尙未定也。隋東都留守王世充在洛陽。奉越王

唐初羣雄割據

太宗次第
平亂

侗爲帝。字文化。及進至黎陽。與魏公李密戰。不利。至魏縣。弒秦王浩。而自稱許帝。李密與王世充戰。大敗。遂降於唐。後叛被誅。涼王李軌在河西稱帝。秦王薛舉旣死。其子仁果嗣父而稱帝。梁王蕭銑在江陵稱帝。劉武周。梁師都。亦各雄視北方。長樂王竇建德。取河北諸州。稱夏王。與字文化及戰於聊城。破其軍。殺化及。王世充遂廢其主。侗而自稱鄭帝。又沈法興據毗陵。江蘇省常州府毗陵縣有江表十餘郡。稱梁王。李子通據江都。稱吳帝。由是以觀。唐初帝業之艱難。可推而知。然能各奏平定之功者。則皆世民之力也。

世民先伐西秦。下薛仁果。武德元年尋遣將張興貴襲河西。執李軌。二年復破劉武周之

將宋金剛。武周金剛皆走死。又命李靖伐蕭銑。平梁。三年世民自將伐王世充。世充

求救於竇建德。建德自率兵赴洛陽。以援世充。世民逆擊之於汜水。大破其軍。擒建

德。於是世充請降。後斬世充於長安旣而劉黑闥起兵漳南。稱漢東王。徐圓朗應之。稱魯王。

東北諸州多叛。同四年世民乃使弟元吉討黑闥及元朗。無功而還。因自擊元朗破之。

先是吳主李子通襲沈法興。法興走死。子通乃併其地。其勢甚盛。杜伏威慮其爲患。

海內大定

高祖之政

玄武門之變

太宗之內治

執送京師。尋聞世民破圓朗。伏威大懼。亦請入朝。時楚王林士弘卒。其衆離散。於是東南地悉平。世民又破黑闥。黑闥走突厥。屢借其兵入寇。後其將執而殺之。帝即位。至是凡七年。而僭偽之諸國皆滅。海內大定。惟梁師都尙存。至貞觀七年始亡。

帝設學校。更官制。頒律令。行班田。定租庸調法。作府兵制。頗用心於內治。及見海內既定。以世民功大。欲立爲嗣。世民固辭不肯。初帝以長子建成爲太子。世民爲秦王。元吉爲齊王。建成好酒色。事遊畋。元吉亦多過失。世民之功名獨盛。於是建成與元吉謀。欲除世民。世民乃率兵伏玄武門。窺建成元吉入朝。殺之。帝遂以世民爲太子。軍國事悉處決。既而帝自爲太上皇。傳位世民。是爲太宗皇帝。

第二節 太宗之治世

太宗天資敏穎。遇事勇決。而又淹貫文學。其爲秦王時。以杜如晦房玄齡等十八人。杜如晦房玄齡虞世南褚亮姚思廉李玄道蔡允恭薛元敬顏相時蘇昂于志寧蘇世長薛收李守素陸德明孔穎達蓋文達許敬宗爲文學館學士。是爲十八學士。後遂用玄齡如晦策。殺建成元吉。及即位。以玄齡爲尙書左僕射。如晦爲尙書右僕射。共與朝政。二人同心輔帝。帝又以魏徵爲諫議大夫。徵善諫諍。帝

服突厥

無不容之。故用人行政。皆決於徵。而羣臣亦各盡其力。自是紀綱肅然。帝最戒驕侈。即位初。出宮女三千人。後又出三千人。帝又寬刑誅。嘗縱死囚三百九十人。命至來秋就死。後如期皆至。無一人逃者。遂赦其死。方是時海內昇平。人民各安其居。至於外戶不閉。路不拾遺。足見隆盛。帝既善治國內。且又能服外域。版圖之廓。為前古未有。

初。突厥嘗服隋。及高祖世。屢寇北邊。高祖遣將討之。至太宗世。頡利與突利二可汗。

合十餘萬騎入寇。懼帝威名。受盟而返。太宗與房玄齡等六騎至渭水上與頡利隔水而語責以負約突厥恐後頡利

與突利有隙。又以薛延陀回紇等離叛。且人民大飢。羊馬多死。因之國勢大衰。帝乃

遣李靖破頡利於陰山。遂擒之。是時突利既入朝。為唐臣。帝因分突利地為四州。分

頡利地為六州。左置定襄都督。右置雲中都督。使統其衆。又以突利為順州都督。頡

利為右衛大將軍。

突厥既破。四方諸國。皆震唐之威勢。奚霫。室韋。高昌。吐蕃。康國。林邑等。相繼入貢。吐

谷渾亦遣使來。尋寇西邊。帝因遣段志立討之。大破其軍。後又使李靖等平之。帝又

下吐谷渾
吐蕃高昌
等

征高麗

以吐蕃[△]寇松州。遣侯君集討之。吐蕃王謝罪。且求婚。帝遂從其請。帝又以高昌[△]王麴文泰。絕西域諸國朝貢之路。又與西突厥攻伊吾及焉耆。帝使君集討之。遂擒其王。又降西突厥。於是以其地爲西州。置安西都護府於交河城。吐蕃

高麗[△]臣蓋蘇文。嘗弑其王建武。別立其弟藏爲君。又絕新羅入貢之路。帝乃率兵親征。拔遼東城。以爲遼州。在盛京奉天府之東北以爲巖州。遂攻安市城。在奉天府北城險不能拔。帝以其地早寒。士馬難久留。且以糧食將盡。遂命班師。後遣李世勣等討之。功亦不成。乃罷征討之兵。

方帝之征高麗也。薛延陀[△]屢入寇。帝因遣江夏王道宗、阿史那社爾等討之。時回紇酋長吐迷度。亦與僕骨同羅攻薛延陀。其國中大驚擾。國王多彌可汗爲回紇所殺。餘衆悉逃遁。然猶有七萬餘人。乃共立伊特勿失爲可汗。帝恐其爲漠北之患。更命李世勣討其餘族。世勣至鬱督軍山。其可汗請降。悉平其族。於是唐之威勢。大震西北。其回紇、拔野古、僕骨、多濫葛、同羅、思結、阿跌、契苾、奚結、渾、解薛等之十一國酋長。亦皆入貢。帝以回紇爲幹海府。拔野古爲幽陵府。僕骨爲金微府。多濫葛爲燕然府。

下薛延陀
回紇等

服天竺

伐龜茲及西突厥

廢太子

同羅為龜林府。思結為廬山府。阿跌為雞田州。契苾為榆溪州。奚結為雞鹿州。渾為
臯蘭州。解薛為高闕州。令其酋長為都督。或為刺史。尋設燕然都護府以統制之。高宗

龍朔二年徙燕然都護府於回紇改名瀚海都護府又徙瀚海都護府為安北都護府
改名雲中都護府漠北州縣隸瀚海漠南隸雲中後改瀚海都護府為安北都護府

初僧玄奘自天竺還。具言其國之狀。帝因遣王玄策諭諸國。使入貢。時中天竺王尸
羅逸多卒。其臣阿羅那順自立。發兵襲玄策。擒之。玄策遁走吐蕃。發其國與鄰國之
兵。以攻天竺。擒阿羅那順。於是天竺大震動。

龜茲王阿犁布失畢侵擾鄰國。帝遣阿史那社爾契苾何力等。與吐蕃吐谷渾合兵
討之。杜爾自焉耆西出龜茲北境。分兵為五道。遂擒其王。下大城五。小城七百餘。立
王之弟為君。於是西域諸國。均大震駭。西突厥于闐等。爭饋軍食。既而西突厥背叛。
乃命高侃發回紇僕骨等兵討之。

帝初以承乾為太子。承乾不肖。事遊戲。時侯君集恃功怨望。竊勸謀叛。既而事洩。乃
廢承乾為庶人。誅君集。更立晉王治為太子。帝在位二十三年崩。太子即位。是為高
宗皇帝。

第三節 高宗之治世及武韋之專恣

突厥青叛

高宗承前代遺烈。兵威猶振。初李靖破突厥。遷三百帳於雲中。以阿史德氏爲長。及帝時。阿史德溫傳及奉職二部反。立阿史那泥熟匐爲可汗。衆數十萬。唐將與戰。失利。帝遣裴行儉率兵討之。大破其軍。虜奉職。泥熟匐亦爲下所殺。及行儉返。阿史那伏念與溫傳復合兵入寇。帝又遣裴行儉討之。旣而伏念自縛溫傳求降。於是突厥之餘黨悉平。後阿史那骨篤祿等招集散亡。復入寇。

平西突厥

西突厥自高侃破後。沙鉢羅可汗聞太宗崩。復屢寇邊。帝命蘇定方等伐之。沙鉢羅軍破。走石國被虜。於是遂分其地。置濛池崑陵二都護府。以阿史那彌射爲崑陵都護。阿史那步眞爲濛池都護。後彌射被誅。步眞卒。阿史那都支收其餘衆附吐蕃。尋吐蕃侵安西。爲都護王方翼所破。

下高麗百濟新羅

高麗與百濟共侵新羅。新羅王求救於唐。帝因遣程名振破高麗兵。後百濟復侵新羅。帝遣蘇定方伐百濟。降其王義慈。置熊津都督府。以其酋長爲刺史。都督。定方等乃進伐高麗。時百濟僧道琛及故將福信等自日本迎王子豐璋爲君。其勢甚盛。豐

璋遣使於日本及高麗。乞兵。求爲守禦之備。既而劉仁軌破百濟及日本兵。豐璋出奔於高麗。百濟悉平。後又遣李勣伐高麗。下平壤。遂分其國爲九都督府。置安東都護府於平壤。後新羅王納高麗叛者。且據百濟故地。帝使劉仁軌伐之。大破其兵。新羅王亦遣使謝罪。

吐蕃勢盛
吐蕃破吐谷渾。陷西域諸州。與于闐連和。襲龜茲。帝遣薛仁貴往討。大敗之。後吐蕃請和。不許。遂屢寇邊。帝又發大兵討之。與戰於青海上。大敗。吐蕃盡略党項及諸羌地。東至涼松茂嶺等州。南鄰天竺。西陷龜茲。疏勒諸鎮。北至突厥。其勢益強。爲邊患者數世。

武后參政
當是時。外患漸繁。而內亂又起。初。太宗時。以武氏爲才人。及太宗崩。武氏出爲尼。時皇后王氏。與淑妃蕭氏爭寵。兩人相惡。后遂勸帝令武氏入宮。帝以爲昭儀。尋武氏誣告王后。帝信其言。廢王后。長孫無忌。褚遂良。諫不聽。遂立武氏爲皇后。於是無忌。遂良等皆貶竄。武后性明敏。有膽略。涉獵文史。帝常苦風眩。百司奏事不能視。乃令武后裁決之。皆稱旨。自是參預諸政。權與人主侔矣。帝以陳王忠爲太子。武后廢之。

武氏專恣

立其子弘。既弘忤后意。鳩殺之。立雍王賢。尋又廢賢立英王哲。帝在位三十四年崩。太子哲立。是爲中宗皇帝。武后爲皇太后執政。遂廢帝爲廬陵王。立其弟豫王旦。政權皆出自太后。帝擁虛器而已。時眉州刺史李敬業。李勣子以事貶爲柳州司馬。至揚州。起兵討武后。未幾。敬業敗死。自是太后疑天下有圖己者。且以寵僧懷義故。知宗室大臣不服。乃大行誅戮以立威。盛開告密之門。任用酷吏索元禮、周興、來俊臣等。鍛鍊羅織。誅殺者衆。遂陰圖革命。漸除唐之宗室。越王貞等不自安。舉兵反。事不成。被誅。於是武后大殺唐宗室。改唐國號爲周。自稱則天皇帝。后濫以祿位收人心。然苟不稱職者。旋廢黜之。能握賞罰之柄。故俊傑之士亦樂爲用。若徐有功、魏元忠、婁師德、狄仁傑、姚崇、輩。皆在朝。后以告密者多。久而生厭。周興來俊臣等相繼伏誅。又殺懷義。更寵張易之、張昌宗。兄弟二人。競爲豪侈。時帝姪武三思謀爲太子。后用狄仁傑言。卒召還廬陵王爲太子。以旦爲相王。后最重仁傑。與論當時人物。仁傑曰。有張柬之者。雖老宰相才也。及仁傑薨。乃以柬之爲相。后晚年不能親政。易之、昌宗益恣威福。柬之因后寢疾。與崔玄暉、桓彥範、袁恕己、及李多祚等。謀入宮斬易之。

武氏篡唐

中宗復位

韋氏專恣

隆基平韋氏

昌宗迫后禪位於太子。后亦尋死。凡周易唐者計十六年。太子即帝位。復國號。以韋氏爲皇后。初中宗被廢在廬陵時。與韋氏同艱苦。乃相約曰。他日若再見天日。當任汝所爲。至是后遂與朝政。帝以女安樂公主嫁三思子崇訓。三思因出入宮禁。與韋后通。當張柬之等誅二張時。有勸柬之除三思者。不聽。由是三思復擅威權。如武后時。韋后乃與三思謀。誣告柬之。勸帝貶之於遠方。後復殺之。韋后與三思既得勢。羣小皆爲所用。安樂公主亦乘勢專權。時中宗子重俊爲太子。深惡其行。與羽林將軍李多祚謀。發兵殺三思崇訓。遂欲犯宮。事敗而死。韋后卒不悛。淫亂益甚。時有上書言之者。后及其黨始疑懼。安樂公主乃勸韋后臨朝。以己爲皇太女。共弑中宗。而立溫王重茂。韋后乃自攝政。多引諸韋。列於顯要。其勢甚盛。於是相王子隆基與劉幽求等謀。率兵入宮。斬韋后及安樂公主。又誅諸韋。及其黨。廢溫王。立相王。是爲睿宗皇帝。帝以隆基爲太子。在位三年。自稱太上皇。傳位太子。是爲玄宗皇帝。

第四節 玄宗之政治及安史之爭亂

睿宗妹太平公主。沈敏多權略。張易之之死。公主有力焉。又與誅韋氏有功。故驕恣

名相輩出

弄權。帝既立。與其黨陰謀廢帝。帝與近臣定計。收太平之黨。盡斬之。故朝廷得以無事。帝銳意政治。首舉姚崇[△]為相。崇抑權倖。好諫諍。勸上崇節儉。斥貢獻。崇又舉宋璟[△]以擇人為務。隨材授任。刑賞無私。國內稱治。然斯時吐蕃之勢甚強。當則天朝。屢寇邊境。至帝時。復大舉來寇。連年侵擾不休。帝在位已久。漸肆奢慾。且亦頗事邊功。以國用不足。因從事於聚斂。時班田之制漸廢。監察御史宇文融。請搜括天下戶口。乃以為勸農使。又別置勸農判官十人。分行天下。凡得客戶八十萬。田亦稱之。然州縣

姦臣聚斂

競為刻急。楊慎矜、韋堅、王鉷之徒。亦重事聚斂。因之人民愁怨。宋璟之後。張嘉貞、張說、李元紘、杜暹、韓休、張九齡等。相繼為相。及九齡罷相。以李林甫[△]為相。朝廷之風。為一變。人各保守祿位。無敢直言者。林甫柔佞而狡黠。有權術。與宦官及妃嬪深相結

李林甫執政

納。以察帝之動靜。故每對奏必稱帝旨。因益為帝所信任。在朝十九年。專政自恣。遂養成天下之亂。帝又殺太子瑛、鄂王瑤、光王琚。而奪壽王瑨之妃楊太真[△]以為貴妃。貴妃明慧。專寵後宮。其兄楊鈺、從兄釗。及姊虢國、韓國、秦國三夫人。亦乘勢競為驕

楊氏專寵

侈。

寵安祿山

初張守珪為幽州節度使。拒奚契丹。其部下有安祿山者。本營州雜胡也。驍勇有膽力。嘗軍敗。罪當斬。守珪惜其才勇。送之京師。帝赦其罪。以為營州都督。祿山善事帝左右。左右爭譽其才。因之帝賢祿山。數年。以為平盧節度使。又兼范陽節度使。復兼御史大夫。封東平郡王。兼河北道採訪處置使。帝寵信日隆。為起第於京師。華麗無比。祿山先得楊妃之意。以固帝寵。每入禁中。必先拜貴妃。帝問其故。則曰胡人先母而後父。其諂諛巧辯如此。屢在宮掖。穢聲外揚。而帝不問。又使兼河東節度使。祿山竊蓄反謀。以畏李林甫不敢發。及林甫死。楊國忠即楊為相。益無所懼。國忠嘗語帝曰。祿山必反。且曰試召之。必不來。帝召祿山。祿山即至。帝遂不疑。加左僕射。遣歸。翌年。祿山請以部下蕃將代漢將。帝亦不疑。祿山又請獻馬三千匹。帝始疑之。遣使止其獻。祿山曰。馬不獻亦可。來春當詣京師。遂舉兵反。發所部兵及奚契丹等。凡十五萬。自范陽引而南。時承平已久。民不知兵。郡縣皆望風而潰。祿山進陷洛陽。自稱燕帝。平原山東濟南府太守顏真卿。常山直隸省正定府太守顏杲卿。相繼起兵拒之。賊將史思明攻常山。執殺杲卿。時朔方節度使郭子儀。河北節度使李光弼。與史思明戰。大破之。

亂安祿山之

元宗幸蜀

肅宗即位

睢陽城守

史思明之亂

復河北數郡。然賊益猖獗。兵馬副元帥哥舒翰與賊戰於潼關。大敗。賊遂入關中。向長安。帝倉皇出奔。次於馬嵬。在陝西西安府平縣西將士皆怒。殺楊國忠等。又迫帝縊殺貴妃。然後發。帝因赴成都。時父老遮道請留。帝命太子慰撫之。父老擁太子馬不使行。太子遂至靈武。甘肅省靈州即帝位。是為肅宗皇帝。遙尊立宗為上皇天帝。肅宗召李泌共謀。遣使借兵於回紇。時回紇據突厥地大有勢力及上至洛陽。回紇葛勒可汗遣子葉護將兵來援。於是兵馬元帥廣平王俶及副元帥郭子儀帥朔方軍與回紇共擊賊。遂復西京。即長安先是賊將尹子奇圍睢陽。城將張巡許遠極力守禦。賊不得渡淮水。後以城中食盡。城遂陷。巡遠等皆被執。然官軍之勢則益強。又進復洛陽。時祿山子慶緒殺祿山自立。遂走於鄴。帝因入長安。上皇亦自成都還。帝又命郭子儀等九節度討安慶緒。史思明自范陽來援。破子儀兵。遂殺慶緒。還范陽。僭號燕帝。復出兵取洛陽。時李光弼代子儀鎮朔方。為兵馬元帥。光弼治軍嚴整。與思明戰於河陽。大破之。尋思明日朝義弒其父而自立。其勢漸衰。初張皇后張氏與李輔國表裏為姦。嘗誣上皇有他志。遂移之西內。尋崩。及后晚年與輔國有隙。時肅宗寢疾。后命太子豫誅輔國。太

安史平邊
患起

子恐驚上體。不可。未幾。肅宗崩。輔國聞其謀。勒兵幽后。遂弑之。太子豫即位。是為代宗皇帝。帝首誅輔國。以雍王适為兵馬元帥。僕固懷恩為副元帥。更率回紇兵討史朝義。復洛陽。朝義屢戰不利。北走。為其將李懷仙所殺。於是賊將皆降。內亂畧定。然至此邊患復生。吐蕃在高宗世屢入寇。及安史之亂起。遂乘間蠶食。進取河西隴右。因寇奉天。帝又使雍王适為關內元帥。郭子儀為副元帥。使為守備。吐蕃旋渡渭水。進入長安。帝倉猝出奔陝州。急命郭子儀禦之。子儀張疑兵逼長安。吐蕃引去。帝復還京師。尋僕固懷恩亦叛。率回紇吐蕃兵入寇。帝命郭子儀守奉天。敵兵分道進寇。子儀等出兵扼其要衝。既而懷恩病死。吐蕃與回紇不相和。子儀因赴回紇軍。定約共伐吐蕃。吐蕃聞之遁去。後請修和。然尚侵寇不止。時南詔屢入寇。據有雲南之地。外寇相繼而生。於是藩鎮之禍起。

睢陽之圍 賊將尹子奇侵河南許遠與張巡併力共守睢陽曰睢陽者江淮之保

障也若棄之去賊必乘勝長驅是無江淮也 食茶紙茶紙皆盡食馬亦盡羅雀掘鼠雀鼠亦盡巡以待援兵遂為守禦之策

將士卒病不能戰巡西向再拜曰臣力竭矣生四萬僅餘四百然無一人叛者賊登城

十送 昭遠等皆被執送洛陽後亦為所殺

第五節 藩鎮之盛衰

起 藩鎮之緣

唐承周隋之制。於諸州重要地。置都督府。初無所謂節度使也。至睿宗時始改名。玄宗時。於邊境又置十節度使。盧龍 范陽 河朔 東方 隴右 河 西 劍 南 嶺 南 安 西 北 庭以禦外蕃。自是各領數州。甲兵。又掌土地人民財賦。於是方鎮日強。朝廷不能制。且自安史亂後。內地悉置節度使。諸州軍政皆歸掌握。遂肇唐室之禍。

初安史之亂。平盧諸將劉客奴、董秦、王玄志等舉鎮歸朝。肅宗以客奴為平盧節度使。賜姓名李正臣。既而立玄志。卒。其將李懷玉殺玄志子。推侯希逸為平盧軍使。帝因以希逸為節度使。由是軍士驕橫。動輒廢立主帥。帝又賜董秦姓名名李忠臣。以為淮西節度使。尋移希逸鎮淄青。兼為平盧。及安史亂平。代宗以賊降將李懷仙為盧龍節度使。田承嗣為魏博節度使。李寶臣為成德節度使。薛嵩為昭義節度使。因之河北諸鎮共為黨援。以抗朝命。帝專事姑息。不復能制。各鎮將士有殺主而自立者。即授以其官。故平盧將李懷玉之逐侯希逸也。則詔以懷玉為留

朝廷姑息

蕭誠跋扈

後。賜名正己。盧龍將朱希彩之殺李懷仙也。則以希彩領鎮。後盧龍又殺希彩。請以朱泚領鎮。帝又以泚爲節度使。既而泚入朝。請以弟滔代己。方是時河北諸鎮益肆跋扈。不從朝命。帝以永安公主妻田承嗣子。欲以結其歡心。而承嗣益驕慢。不奉朝命。轉陷昭義諸州。帝發諸道兵討之。時李正己按兵不進。李寶臣亦有意玩寇。帝皆無如之何。遂宥其罪。後承嗣卒。以其姪田悅爲節度使。時淮西將李希烈逐李忠臣。又以希烈爲節度使。帝在位十八年崩。太子適立。是爲德宗皇帝。

盧杞爲相

帝初立。勵精圖政。平涇原叛卒。然性猜忌。任人不明。以楊炎盧杞爲相。杞性陰狡。有口辨。遂專權自恣。由是大亂朝政。

諸鎮之黨

成德李寶臣卒。子惟岳自稱留後。請朝廷勿復除人。初寶臣與李正己田承嗣相結。期以土地傳之子孫。故承嗣卒後。共請以田悅代之。至是悅亦以惟岳繼襲。請不許。因與李正己通謀。率兵寇邢洺諸州。帝命馬燧李抱真李晟討之。大破其兵。時李惟岳亦叛。帝命朱滔擊之。已而成德將王武俊殺惟岳。請自爲節度使。不許。滔亦以請深州地不許。皆怨望。田悅乃遣使說二人。二人遂反。共救田悅寇趙州。平盧李正己

諸鎮共反

既卒。子納在位。亦與田悅通謀。帝令李懷光討滔及武俊等。不利。尋朱滔自稱冀王。田悅稱魏王。王武俊稱趙王。李納稱齊王。舉朱滔爲盟主。稱孤。武俊與悅納稱寡人。是時李希烈亦反。寇襄城。帝因發涇原等兵討之。涇原兵過長安時。詔犒師。惟有糲

李希烈反

朱泚反

食粗飯。衆兵怨。作亂。帝與太子諸王共出奔奉天。時朱泚爲太尉。在長安。亂兵奉泚爲主。泚稱秦帝。立滔爲皇太弟。急攻奉天。李晟與李懷光共赴援。泚大敗。解奉天圍。還長安。懷光至奉天。欲入白盧杞之姦。杞知之。不使入見。因上表訴杞之罪惡。時帝以咎杞者多。不得已貶之。陸贄勸帝下詔罪己。大赦天下。於是王武俊田悅李納等上表謝罪。皆去王號。惟朱滔以兄故。尙不歸降。李希烈亦恃富強。僭號楚帝。時李懷光以迫帝斥盧杞。內不自安。因與朱泚通謀。共犯奉天。帝又出奔梁州。既而李晟復長安。朱泚走吐蕃。至涇州。爲其將所殺。帝還長安。時懷光在河中。與渾瑊馬燧等戰不利。其部下亦多背叛者。遂自縊死。朱滔亦罹病而死。劉怱代爲節度使。李希烈兵勢大衰。其將陳仙奇殺之。帝乃以仙奇爲節度使。未幾。其將吳少誠又殺之。更立少誠爲留後。及後少誠反。命韓全義討之。全義戰潰。是時藩鎮之勢尙盛。帝在位二十

李懷光反

藩鎮之勢尙盛

憲宗政策

藩鎮傷息

河北諸鎮之黨援

一年崩。太子誦立。是為順宗皇帝。順宗在位僅八月。傳位於太子純。是為憲宗皇帝。帝聰明英毅。有削平天下之志。嘗與同平章事杜黃裳論藩鎮之為禍。黃裳曰。陛下欲振綱紀。當以法度裁制藩鎮。自是始不用姑息之政。適西川節度副使劉闢反。命高崇文討之。遂克成都。擒劉闢。又夏州留後楊惠琳拒朝命。命河東之兵討之。尋殺惠琳。時武元衡李吉甫輩相繼為相。留心國事。得政體。故朝廷之勢甚盛。帝嘗召鎮海節度使李錡。不至。乃發諸道兵討之。錡被執送詣京師。自是藩鎮勢稍屈。帝欲革河北諸鎮世襲之弊。當成德王士真死也。朝廷擬別遣人代之。李絳曰。盧龍劉惔子劉濟。魏博田悅子田季。淄青李納子李師。諸鎮皆與成德相鄰。若以此發端。彼等必相黨援。以抗朝命。不若先伐淮西。是為重要。帝不聽。及士真子承宗拒朝命。乃削其官爵。命吐突承璀伐之。時田季安果陽輔朝廷。陰與承宗通謀。既而承璀以連戰不利。承宗亦遣使謝罪。李師道亦屢請赦其罪。帝以師出無功。不得已悉宥承宗罪。罷諸道行營將士。後田季安卒。其子懷諫尚幼弱。帝拜田興為留後。尋以為節度使。又遣裴度往宣慰。賜錢百五十萬緡。給復六州百姓。且賜田興名弘正。自是諸

鎮漸意向朝廷。

討淮西

平淮西

憲宗政衰

初、淮西吳少誠死。其弟少陽代之。後少陽死。子元濟自領軍府。縱兵略東都傍近。帝遣李光顏等。率諸道進討淮西。數歲無功。適裴度自淮西還。言其可取之狀。帝乃以兵事委度。與武元衡。時李師道等屢請宥元濟。不許。於是討賊益急。師道謂若殺度與元衡。則他相必勸天子罷兵矣。乃遣刺客殺元衡。傷度。帝怒。討賊愈急。以度爲彰義節度使。兼淮西宣慰使。督諸軍三道進討。時唐鄧節度使李愬子先擒賊將。釋而用其計。雪夜引兵入蔡州城。遂擒元濟。淮西平。乃遣人諭王承宗。承宗遂納質請降。獻德棣二州。幽州劉總子亦歸命。惟李師道以用刺客殺元衡。尙不服。帝遣李愬田弘正等討之。屢破其兵。敵將劉悟殺師道。函其首而送於弘正營。凡藩鎮跋扈六十餘年。巨黃河北。至是悉遵約束。共奉朝廷。然帝由是意漸驕侈。相皇甫鎛。務聚斂。朝政寢衰。晚年迎佛骨。好神仙。服方士丹藥。舉止無常。動輒躁怒。在位十六年。爲宦官陳弘志所殺。由是宦官遂盛。且朋黨之爭起。與藩鎮跋扈。共爲唐室滅亡之基。

淮西之戰

元和十二年十月李愬自將兵卒分守之不以斷諸方愬曰東復前行六十餘

自開所之懸曰入道官軍無有知者人皆危驚懼然畏風不致遠至夜半營降益甚且

不顯又行七十里至州城近傍有軍地擊而驚之以混軍擊敵兵無以一城人

者於是遂入城據元濟之外宅或有以官軍至告元濟不倍敵又有以城人

第六節 宦官之跋扈及朝臣之朋黨

唐初內侍省不置三品官。黃衣廩食。守門傳命而已。故亦絕無勢力。至中宗時多嬖

倖。宦官至千餘人。立宗時。寵高力士楊思勗等。宦官之數。殆三千人。京畿田園半為

所領。自是宦官勢漸盛。肅宗時。李輔國迫遷立宗。代宗時。魚朝恩讒郭子儀。程元振

讒來瑱。斥裴冕。然後被誅者多。故尚未至跋扈之甚。及德宗時。使宦官掌禁軍。又

參政務。由是其勢益強。

憲宗既為陳弘志所弑。宦官因立太子恆。是為穆宗皇帝。帝斥皇甫鏞。殺道士。而恣

意聲色。不修紀綱。在位四年崩。太子湛立。是為敬宗皇帝。帝亦事荒淫。委政嬖倖。動

捶宦官。皆怨懼。帝一夜獵還。宦官蘇佐明劉克明等二十八人。共飲以酒。佐明等遂

宦官專恣
之緣起

宦官弑憲
宗立穆宗

宦官弒敬宗立文宗

弒帝。矯詔立絳王悟時。宦官王守澄為樞密使。聞佐明等弒逆。乃率禁軍討賊。殺絳王。立江王涵。是為文宗皇帝。帝自為江王時。深悉前朝之弊。及即位。斥奢侈。崇節儉。出宮女。減鷹犬。勵精圖治。然宦官之勢益盛。蔑視朝廷。如王守澄等貪婪專橫。帝時親監

舉人有劉黃者正言宦官之弊考官悉觸忌諱斥之帝與同平章事宋申錫等謀誅宦官。謀洩。王守澄因誣申

文宗謀誅宦官

甘露之變

錫謀反。貶為開州司馬。後帝又謀諸鄭注李訓。訓注勸帝擢宦官仇士良。以分守澄之權。尋以士良為左神策中尉。注為太僕卿。兼御史大夫。訓為禮部侍郎。同平章事。訓頗忌注。託以誅宦官須中外協勢。乃出注鎮鳳翔。訓先遣中使鳩殺守澄。令注率其部下壯士入護守澄之葬。因悉殺宦官之會葬者。然訓又念如此則功獨歸。注乃別為誅宦官之策。一日帝御紫宸殿。訓令人奏金吾聽事後石榴上有甘露降。時人皆以為瑞。百官稱賀。訓勸帝往觀。帝先命宰相視之。尋令仇士良率諸宦官往。士良等至。俄風吹幕起。見執兵者無數。驚走告變。訓知謀洩。乃呼金吾衛士等上殿縱擊。僅殺十餘人。訓見事不成而走。士良等令禁軍殺金吾吏卒。又執宰相王涯。賈餗。舒元興等腰斬。訓注亦被捕殺。由是宦官勢益盛。天下事皆決於北司。宰相行文書而

宦官立武宗
朋黨爭權
之起原

已。帝鬱鬱不得志。在位十五年崩。士良等廢太子成美。立穎王灑。是爲武宗皇帝。自文宗迄武宗。朝廷更有朋黨之爭。初穆宗時李德裕爲翰林學士。以考試事。與中書舍人李宗閔有隙。因搆宗閔。貶爲劍州刺史。自是各立朋黨。互相競爭。及文宗時。德裕爲兵部侍郎。宗閔爲吏部侍郎。時裴度欲薦德裕爲相。宗閔先藉宦官之助。遂同平章事。而恐德裕迫己。乃請出爲義成節度使。引武昌節度使牛僧孺同列相位。蓋僧孺亦與德裕有隙也。於是二人合力。共斥德裕之黨。尋移德裕爲西川節度使。時吐蕃猶寇邊。德裕練士卒。修保障。注意邊防。會吐蕃將悉怛謀以維州請降。德裕以得其地有利於唐。遂許之。而僧孺以失信鄰邦不可。乃將其地與叛將。悉歸吐蕃。由是朋黨之怨益深。既而多論僧孺之非策者。云疾德裕之功。文宗乃出僧孺。令爲淮南節度使。召德裕爲兵部尙書。遂同平章事。又出宗閔爲山南道節度使。然王守澄等與德裕亦不善。乃又引宗閔爲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出德裕爲鎮海節度使。後又以宋申錫事貶袁州長史。宗閔以他故。亦貶明州刺史。再貶潮州司戶。蓋李訓鄭注意也。及李訓等死。德裕等亦各遷官。牛僧孺爲東都留守。至武宗時。德裕由淮南

節度使入相。

德裕平昭義

初，昭義節度使劉從諫因事怨帝，乃招納亡命，繕完甲兵，頗露反狀。及從諫死，姪劉稹欲代領其衆。帝與羣臣謀，多務姑息。德裕獨曰：「昭義與河北三鎮不同，河北歷朝皆置之度外，若昭義則爲心腹，倘從其請，則朝廷威令將無處能行。」因遣河北三鎮及河陽河中河東諸鎮討之。尋，昭義將殺稹乞降，亂遂平。由是帝重任德裕，封太尉衛國公。德裕乃悉報舊怨，貶牛僧孺爲循州長史，李宗閔於封州。帝在位七年崩。宦官馬元贇等謀立光王怡，是爲宣宗皇帝。時牛僧孺遷衡州長史，李宗閔遷柳州司馬。德裕亦失勢，出爲荆南節度使。又爲東都留守，尋由潮州司馬貶爲崖州司馬。及三人死，朋黨之論稍止。計其互相軋轢，前後殆四十年。然宦官之專恣益甚。帝嘗與令狐綯等謀欲悉誅之。綯曰：「但有罪勿赦，有缺勿補，自然漸耗至盡。」宦者竊聞其奏，大怒。由是益與朝士相惡。帝在位十四年崩。宦官王宗實等又矯詔立鄆王溫，是爲懿宗皇帝。

德裕報怨
宦官立宣宗

朋黨熄宦
官盛

宦官立懿
宗

第七節 海內爭亂及唐室之滅亡

裘甫之亂

龐勛之亂

李國昌起

宦官立德宗

王仙芝之亂

黃巢之亂

懿宗即位後。耽奢侈。急賦歛。加以水旱相仍。盜賊蜂起。且南詔亦屢入寇。故唐室之勢愈衰。時裘甫起浙東。侵擾江南。其勢甚盛。帝命浙東觀察使王式討之。遂平其亂。然徐州龐勛亦起。初南詔入寇時。使勛發徐泗兵以赴援。且令別守桂州。廣西桂林府約以三年為更代期。及期無代者。其將士因作亂。奉勛為主。至湖南。浮舟下江。入淮南。遂至徐州。殺觀察使徐彥曾。據其城。下諸州。其勢猖獗。官軍屢與戰不利。帝以康承訓為招討使。沙陀朱邪赤心為前鋒。藉其力以破之。帝乃賜赤心姓名李國昌。命為大同節度使。尋為振武節度使。而沙陀亦由是得勢。帝在位十五年崩。宦官劉行深韓文約等。又相謀立普王儼。是為僖宗皇帝。時兵革屢起。國用不足。賦歛愈急。百姓困窮。所在多聚為盜。

濮州人王仙芝起兵。曹州人黃巢聚眾應之。數月得兵數萬人。仙芝下曹濮汝郢復諸州。陷鄂安隨諸州。寇荆南。為招討曾元裕所破。敗死。然黃巢之勢則甚盛。陷鄆沂諸州。掠宋汴。渡江下虔吉饒信洪諸州。又寇宣州。赴浙東。宣歙觀察使王凝破之。因復掠福建諸州。走廣南。破廣州。既而自桂州下湘江。陷潭州。攻江陵。又渡江向襄陽。

破荊門南走。再渡江下宣州。於是其勢更盛。又渡江過淮。陷申州。遂乘勢取洛陽。破潼關。入長安。帝出奔蜀。巢乃僭即帝位。國號大齊。由起兵至是凡六年。

李國昌爲亂

南方之騷亂既甚。而北方亦有李國昌之亂。初國昌子克用。驍勇有膽力。爲兵馬使。戍蔚州。部下諸將相謀曰。今天下大亂。朝命不行。乃英雄功名富貴之秋也。李振武名高天下。其子勇冠諸軍。若輔以舉事。代北不足平也。乃潛往說克用。克用乃趣雲州。又寇忻代。迫晉陽。尋爲盧龍蔚朔兵所破。克用父子逃韃靼。帝以黃巢勢猖獗。欲復借沙陀之力。赦克用罪。命討黃巢。克用大喜。率沙陀之兵來。連戰破賊。復長安。巢焚宮室走蔡州。因赴汴州。又爲克用所破。後爲其下所殺。於是黃巢亂平。帝復還長安。克用功也。既克用至汴。時黃巢降將朱全忠爲宣武節度使。因忌克用。欲舉兵襲殺之。克用逃而免。由是朱李之隙起。

李克用討黃巢

朱全忠起

朱李之隙

近畿之亂

當黃巢亂定。而東北藩鎮互相攻伐。天下擾攘。朝廷威令所行。祇數十州。而內則宦官弄權。日甚一日。故近畿之亂又起。宦官田令孜者。恃帝出奔時有功。因專權自恣。欲移河中節度使王重榮爲秦甯節度使。榮不從命。令孜乃遣邠甯節度使朱玫。鳳

宦官立昭宗

翔節度使李昌符。合力攻之。重榮求救於李克用。時克用爲河東節度使。在晉陽。以前朱全忠欲襲己。怨帝不罪之。乃率兵救河中。破朱玫軍。逼長安。令孜復劫帝奔鳳翔。尋奔興元。克用返河中。欲與重榮共誅令孜。朱玫李昌符亦惡令孜。乃更與克用重榮合。攻別立肅宗玄孫襄王煊爲帝。昌符惡孜專權。克用亦與重榮共攻。尋攻爲其將王行瑜所殺。煊奔河中。爲重榮所殺。帝復流田令孜於端州。還長安。未幾崩。在位十五年。於是宦官楊復恭等又立壽王傑。是爲昭宗皇帝。

帝有英氣。抱恢復之志。嘗欲誅楊復恭。復恭奔興元。鳳翔節度使李茂貞。華州節度使韓建。擅舉兵伐興元。帝惡李茂貞之驕橫。欲攻鳳翔。茂貞因與邠甯節度使王行瑜合。進破官軍。逼長安。帝不得已。斥宰相以謝之。由是京畿諸鎮益跋扈。旣而李茂貞、韓建、王行瑜復舉兵入長安。殺宰相。將謀廢帝立吉王保。聞李克用率兵來援。乃走。克用攻邠州。破行瑜。將移兵岐華討茂貞與建。時貴近之臣恐沙陀之勢太甚。勸帝止之。帝乃進克用爵爲晉王。使還晉陽。旣而茂貞果舉兵犯長安。帝出奔華州。依韓建。建專權。與宦官劉季述等殺宗室諸王。克用因遣兵救帝。時朱全忠盡服從藩

全忠誅宦官

宦官滅唐 祚移

鎮。其勢甚盛。將營洛陽以迎車駕。韓建等大恐。因還帝入長安。時宦官益橫。與朝士互結藩鎮。以相軋轢。帝與同平章事崔胤謀誅之。既而宦官劉季述與王仲先幽帝於少陽院。立太子裕。胤率兵誅季述等。復帝位。胤遂欲誅宦官。宦官亦竊謀去胤。時朱全忠既并兩河諸鎮。有挾天子令諸侯之意。胤乃以書召之。全忠遂乘機率兵赴長安。韓全誨等劫帝往鳳翔。依李茂貞。全忠率兵圍之。茂貞殺全誨等。與全忠和解。奉帝還長安。全忠因以兵驅宦官。悉數殺之。自是宦官盡滅。全忠進爵梁王。還汴。方是時全忠威振四方。竊謀篡奪。崔胤懼。修兵備。全忠密令其黨殺之。又偪帝遷都洛陽。遂弑帝立其子祚。是為哀皇帝。全忠廢殺太子裕等九人。自為相國。因逼帝禪位。定都於汴。是為梁太祖皇帝。唐凡二十世。二百九十年而亡。

唐之帝系

- (一) 高祖淵在位七年 | (二) 太宗世民同二十四年 | (三) 高宗治同三十四年 | (四) 中宗哲此後則天下氏領
- (五) 睿宗旦同三年

—(六) 立宗隆基同四十五年—(七) 肅宗亨同七年—(八) 代宗豫同十八年—(九) 德宗适同二十一年—(十) 順宗誦同八月—

—(十一) 憲宗純同十六年—

—(十二) 穆宗恆同四年—
—(十六) 宣宗忱同十五年—

—(十三) 敬宗湛同三年—
—(十四) 文宗昂同十五年—
—(十五) 武宗炎同七年—

—(十七) 懿宗漼同十五年—

—(十八) 僖宗儼同十五年—
—(十九) 昭宗傑同十七年—(二十) 哀帝祝同四年—

第三章 五代之更迭

第一節 梁唐之交爭及其興亡

梁太祖既即位。時多有割據各地者。淮南節度使楊行密。據淮南。稱吳王。西川節度使王建。據蜀。稱蜀王。鎮海節度使錢鏐。據兩浙。稱吳越王。威武節度使王審知。據閩。稱閩王。清海節度使劉隱。據兩廣。稱南漢王。武安指揮使馬殷。據湖南。稱楚王。盧龍

梁初之割據

節度使劉仁恭。據燕。稱燕王。皆有獨立國之勢。李茂貞及李克用等。亦各稱王。

李存勗破梁軍

初。太祖與李克用有隙。屢相攻。取克用數州之地。一再圍晉陽。至是。遂削其官爵。使康懷真等攻潞州。圍李嗣昭。時克用已卒。子存勗立。與諸將謀。急引兵救潞州。大破梁軍。於是北方諸鎮。推存勗爲盟主。自是存勗勢大振。取梁之鎮州諸郡。後又擊破柏鄉。乃將兵伐劉仁恭。子守光。太祖自將救之。又大敗而還。太祖素荒淫。寵假子友文之妻。嘗欲立友文爲嗣。次子友珪。遂弑之自立。時三子友真爲東都指揮使。起兵誅友珪。卽位。是爲末帝。

存勗滅燕

當太祖時。李存勗旣破燕。執守光。因之。其勢益強。梁魏博節度使賀德倫。以所領之州叛降晉。存勗因得魏博。更出兵拔德澶二州。梁遣劉鄩拒晉軍。鄩與晉軍相持。欲率兵襲晉陽。不果。又攻魏州。爲晉軍所破。梁更遣王檀發陝華諸州之兵。攻晉陽。復不勝。存勗屢與梁戰。互有勝敗。先取楊劉。山東泰安府東阿縣至是。遂大舉擊梁。與梁軍戰於胡柳陂。山東曹州府濮州大破之。夾黃河於德勝。直隸大名府開州南北築兩城。又取鄆州。梁使王彥章擊之。彥章急引兵至德勝。拔其南城。又破諸寨。遂進攻楊劉。不克。及後。復攻鄆

存勗滅梁

州會存勗率兵赴援。彥章大敗。就擒。晉軍進入大梁。末帝不知所爲。聚衆而哭。乃命其下殺已以迎唐軍。先是存勗得傳國璽。至是卽帝位。是爲後唐。莊宗皇帝。梁凡二世。十七年而亡。

莊宗滅前蜀
莊宗荒政

鄴都之變

莊宗旣滅梁後。遂都大梁。尋遷洛陽。適岐王李茂貞等。遣使入貢。均復其任。時蜀主王建已卒。子宗衍嗣。沈湎酒色。國事不修。乃遣皇子繼岌。及郭崇韜等討而滅之。帝於是漸起驕恣。荒於政治。喜音律。寵伶人。伶人恃寵侮弄搢紳。參與政事。羣臣皆憤嫉。無敢言者。帝又用宦官爲諸道監軍。監軍亦倚勢凌辱主帥。故藩鎮亦怨怒。加之人民怨賦稅之繁。兵士憤賞賜之薄。各有離叛之志。帝又信讒言。殺郭崇韜。及諸宿將。人心惴恐。初。魏博兵守瓦橋關。代歸。又命屯貝州。將士皆怒。乃舉兵叛。奉效節指揮使趙在禮歸魏博。入據鄴都。帝使李紹榮擊之。不利。因又遣李嗣源往。嗣源率兵至城下。軍士大鼓譟。脅嗣源入城中。城中不受。外兵逆擊之。均潰。嗣源因設詭辭。說在禮得出。欲歸藩待罪。安重誨曰。不若親詣闕見天子。庶可自明。乃趨至相州。時有告嗣源叛者。石敬瑭說之曰。安有上將與叛卒入賊城。而他日得保無恙者乎。大梁

天下要道。願先往取之。嗣源因以敬瑭爲前鋒。養子從珂爲殿。進入大梁。帝聞嗣源叛。將欲自往關東。會聞已據大梁。乃還洛陽。羣臣有云。宜待至汜水以扼其軍者。帝從之。適郭從謙謀反。帝爲流矢所中。遂崩。帝在位祇三年。嗣源入洛陽監國。繼岌自蜀歸。聞之。自縊死。嗣源卽位。是爲明宗皇帝。

李嗣源位

明宗之世

李從珂反

帝初名邈。佖烈。本胡人。克用之養子也。帝世安重誨爲政。海內粗安。帝平生亦不好聲色。不事遊畋。晚年多疾。長子從榮率兵入宮。將謀反。爲皇城使安重益所斬。帝亦尋崩。次子從厚立。是爲閔皇帝。帝以朱弘昭馮贇爲相。時李從珂爲鳳翔節度使。居鳳翔。石敬瑭爲河東節度使。居晉陽。弘昭等共忌從珂。乃勸帝移從珂鎮河東。移石敬瑭於天雄。從珂之將佐皆曰。離鎮必危。遂舉兵反。以清君側爲名。帝遣將攻鳳翔。軍士多叛歸從珂者。從珂因進至陝州。官軍皆迎降。帝出奔河北。從珂入洛陽。遣使殺帝而自卽位。是爲廢帝。帝嘗與敬瑭共仕明宗。互猜嫉。不相善。時敬瑭尙在晉陽。帝命移鎮天雄。敬瑭不奉詔。乃遣兵圍晉陽。不能下。敬瑭因奉表稱臣。求救於契丹。約曰。事成當割地以獻。契丹主德光大喜。率騎兵五萬來援。大破唐兵。敬瑭遂進入

石晉代唐

洛陽。帝戰敗自殺。敬瑭乃即帝位。是為晉高祖皇帝。唐凡四世。十四年而亡。

第二節 契丹之來侵及晉漢之興亡

契丹之強

晉割地賂契丹

契丹自唐時。國內分爲八部。至梁時。諸部相謀。立耶律阿保機爲主。阿保機英雄善騎射。遂併七部。破奚及渤海。侵室韋及女真。又取突厥故地。其勢漸強。遂稱皇帝。時梁末帝世也。阿保機后蕭氏。賢明而有權數。引漢人韓延徽爲謀主。延徽爲契丹致力。自是其勢益強。當唐世屢寇邊。至明宗時。始修好。既而阿保機卒。子德光立。因救石敬瑭破唐兵。立敬瑭爲晉帝。晉遂割十六州。幽薊瀛冀新以與契丹。且歲贈金帛三十萬。遣使慶弔吉凶。往來不絕。欲以得其歡心焉。時成德節度使安重榮。卑帝之厚事契丹。或執其使。或納其叛民。於是契丹遣使來詰責。帝多方以謝之。因殺重榮。函其首送契丹。帝在位數年。小心事之。故終其身得免禍。帝臨終時。意欲立幼子重睿。同平章事馮道。與侍衛馬步都虞侯景延廣謀曰。國家多難。宜立長君。及帝崩。遂立齊王重貴。是爲出帝。景延廣以定策有功。乃同平章事。專政。以高祖喪告契丹。稱孫而不稱臣。且告其使曰。歸語而翁。先帝爲北朝所立。故稱臣。今上乃中國

晉背契丹

契丹滅晉

所立稱孫足矣。翁怒則來戰。孫有十萬橫磨劍。足以相待。契丹主大怒。始有南伐之意。桑維翰每請遜辭以謝之。皆爲延廣所阻。時河東節度使劉知遠。知延廣必致寇。然不敢明言。但爲守備而已。既而契丹率兵入寇。帝自將擊之。兩破其兵。帝由是謂契丹不足畏。頗事奢侈。任用小人。因之朝政益衰。後契丹主復大舉入寇。帝以杜重威爲北面行營都招討使。率諸軍拒之。重威至溇沱河。戰敗。降於契丹。於是契丹長驅入大梁。執帝及皇太后。遂滅其國。晉凡二世。十二年而亡。契丹主既入大梁。縱酒作樂。縱胡騎四出剽掠。謂之打草穀。郊畿數十里間。財畜殆盡。又分遣使者詣諸州括借。皆迫以嚴誅。民不聊生。由是內外怨憤。皆思逐之。所在盜起。契丹主曰。不知中國之難制如此。居汴僅三月。置鎮而還。先是劉知遠見晉室禍作。擁兵不救。至是率衆入大梁稱帝。是爲漢高祖皇帝。

漢代晉

帝卽位時。杜重威爲天雄節度使。在鄴都。奉表歸降。然以曾降契丹。內不自安。及使移鎮歸德。遂不受命。且求救於契丹。帝自率兵圍鄴。重威降。帝在位一年崩。子周王承祐立。是爲隱帝。當帝時。李守貞據河中。王景崇據鳳翔。趙思綰據長安。共舉兵叛。

三叛悉平

帝以樞密使郭威爲西面招諭安撫使。命討三叛。時孟氏據蜀。江南李氏代吳。國號南唐。各出兵爲三叛援。尋趙思綰乞降。被誅。守貞城陷。自焚死。王景崇亦力盡自殺。由是三叛悉平。

漢豐大臣

初漢以樞密使右僕射同平章事楊邠總機政。侍衛親軍都指揮使兼中書令史弘肇典宿衛。三司使同平章事王章掌財賦。郭威掌征伐。各盡心力。以扶王室。邠不知武事。弘肇不識文事。章文武均不知。惟善理財。此皆其性質之各異者。然帝自三叛既平。日卽驕恣。信用宵小。自壞長城。出郭威爲鄴都留守天平節度使。又信讒言。殺楊邠。史弘肇。王章等。又詔行營指揮使殺郭威。威將率兵至大梁自訴。帝遣兵拒之。官軍或降威。或不戰而還。威遂進師。帝出奔。逃入民家。爲亂兵所弑。時帝叔父劉崇爲河東節度使。在晉陽。將率兵入援。聞郭威白太后迎立崇子劉贇。乃止。贇未至。聞契丹入寇。威乃將兵出禦。行至澶州。將士大譟。擁威南還。裂黃旗被威體。威遂入京師。卽帝位。是爲周太祖皇帝。漢凡二世。四年而亡。

周代漢

第三節 周世宗之治世

周太祖既自立。時劉崇聞之。亦即帝位。國號北漢。領并汾忻代等十二州。并汾忻代

麟石求契丹援。屢寇邊。後契丹遣將率兵五萬。與北漢共寇晉州。帝亦遣將拒之。走

契丹。破北漢之兵。由是侵寇暫止。帝在位三年崩。太子榮立。是為世宗皇帝。帝太祖

榮守禮子也。為太祖之養子。崇聞太祖崩大喜。又請契丹寇周。契丹將楊衰率萬騎來援。崇又自

世宗高平之戰

督三萬人。進逼潞州。陣高平。世宗曰。崇幸我大喪。且輕朕年少。必自來。朕亦不得不

自往。乃率兵至大梁。戰於高平之南。大破漢軍。崇逃還晉陽。是役也。以宿衛將趙匡

亂戰功最多。乃以為殿前都虞侯。由是匡亂始知名。帝又欲遣將北征。使耀兵於晉

陽城下。時北漢之州縣。有來附者。帝乘勢欲兼併之。乃下汾遼諸州。北漢之諸將來

降者日益多。帝乃自至晉陽。攻其城。不能拔。會大雨。士卒多病者。遂班師。帝又使王

景等伐後蜀。破其將李廷珪。蜀主因遣使於北漢南唐。請共出兵以制周。二國之兵

尚未發。而王景等已破蜀。取秦成階三州。其威振於西方矣。帝銳意政治。慨然有統

一天下之心。會比部郎中王朴獻策。謂宜先取南唐。然後再及他國。帝從之。朴有謀

伐後蜀

運為左諫議大夫知開封府。後遣為樞密使。

時南唐主李璟。任用小人。國政漸亂。又遣使約契丹及北漢。

伐南唐

共圖中國。帝使李穀攻壽州。尋自將兵南下。大破唐兵。唐將皇甫暉、姚鳳等退保清流關。帝又圍壽州。使趙匡胤攻清流關。遂擒暉、鳳。下滁州。別將又下揚州。唐主請和不許。既而帝以壽州不能拔。遣李重進圍之。城中欲求救於契丹。契丹不敢應。於是城中食盡。日益告困。李重進以唐無援兵。圍城益急。帝又發大梁兵至城下。城遂克。復班師。尋又出兵下泗、濠諸州。耀師江上。唐主因遣使求和。獻江南地。歲輸貢物。去帝號為國主。且奉周之正朔。帝又欲復北鄙之地。乃大舉伐契丹。取莫瀛、易諸州。時瓦橋關以南之地悉入於周。帝乃趨幽州。會罹疾。乃置戍而還。至大梁崩。在位六年。其子梁王宗訓立。是為恭皇帝。時趙匡胤為殿前都檢點。歸德節度使。會契丹入寇。匡胤受命出拒。將兵至陳橋驛。河南省開封府祥符縣時兵士父大譟。擁匡胤南還。曰：諸將無主。願勅匡胤為皇帝。恭帝因禪位。是為宋太祖皇帝。周凡三世。十年而亡。通計五代八姓。共十三世。五十四年。

宋伐周

伐契丹

高平之戰

周軍超將精騎居中張永德將左軍居西樊愛能何徽將右軍居東向訓史彥
其東楊衮其西衆頗整周先鋒周軍少麾軍先進戰未半周之右軍潰軍
急進後軍無繼至者衆皆危懼劉崇輕周軍少麾軍先進戰未半周之右軍潰軍

愛能何敵等先通步兵千餘解甲而降世宗死又謂振永德曰賊氣驕易破石督驍宿衛將趙匡胤曰主危如此吾屬何得不致死又謂振永德曰賊氣驕易破石督驍出為左翼我為右翼擊之當百契丹見周兵強不致二援人漢軍大敗而走世宗收犯敵錄士卒死戰無不一當百契丹見周兵強不致二援人漢軍大敗而走世宗收將吏先遇者七十餘人之自是驕將情卒始不能戰正欲以朕為奇貨賣與劉崇耳悉斬之自是驕將情卒始不能戰正欲以朕為奇

五代之帝系

梁(一)太祖全忠(二)末帝
在位六年 同十年

李克用

唐(一)莊宗存勳(二)明宗嗣源
在位三年 同八年

(三)閔帝從厚
同數月 同二年
 (四)廢帝從珂

高祖之元 石敬瑁

晉(一)高祖敬瑭(二)出帝重貴
在位七十 同五年

漢(一)高祖知遠(二)隱帝承祐
在位二十 同三年

周(一)太祖威(二)世宗榮(三)恭帝宗訓
在位三年 同六年 同一年

十國沿革表
五代之際海內分裂豪傑之士多割據各地者吳前蜀楚左蜀吳越

示亡之跡略

國名	始祖	沿革事略
吳	槓行密	有楊行密合肥人也唐昭宗時為淮南節度使後封吳王諱之亦不知軍事歷狀渥卒弟溥嗣溥因讓位於知諳吳凡四十年
前蜀	王建	蜀王建稱帝建人也唐昭宗時為西川節度使領蜀地後唐兵來伐世二敗十三年而亡
楚	馬殷	殺殷許州人唐時為武安節度使劉王遂併有湘潭後桂象柳之兄希殷卒希聲自立楚將徐威又囚希殷立其
閩	王審知	凡帝希世後十南唐而併楚 <small>王審知光州人唐昭宗時為威武節度使後梁太祖封又</small>

荆南	後蜀	南唐	南漢	吳越	
高季興	孟知祥	李昇	劉隱	錢鏐	
<p>重時降宋荆南凡五世相繼十王而亡</p> <p>高平王與季興州人梁震孫憲境內大治季興卒子重時立</p>	<p>孟知祥卒子昶立昶喜修不修政及宋王伐昶</p> <p>世四表一年而亡二</p>	<p>李昇徐州人為徐溫之民相安昇卒知諂也受周世宗來伐</p> <p>曹江之北地與南唐去帝號三子燧立而宋</p>	<p>劉隱上蔡人唐昭宗時為清海節度使有南海地隱事弟</p> <p>宋潘美來伐遂出降南漢張凡五世而亡</p>	<p>錢鏐祖封人吳越王鏐卒子元孫使佐兩弟</p> <p>兵相繼而立既亡入朝於宋太宗時悉獻其地封為淮海</p> <p>王吳越凡七世</p>	<p>政凡六世後遂為南唐所併</p>

官制

北漢 劉崇

劉崇劉知遠之子承約也及周代漢遂據河東稱帝後為周所敗憂憤而死子承約卒子繼恩繼立其弟繼元至宋兵來伐繼元遂出降北漢凡四世三十一而亡

第四章 隋唐五代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官制△△ 隋時新定官制。唐制沿之者居多。以三省長官尙書令中書令侍中。參與國政。握宰相之實權。然自以李世勣為同中書門下三品。後之為宰相者。皆加同中書門下三品之稱。又自以黃門侍郎郭待舉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後同平章事遂為宰相之職。至其三公司徒司空三師太師太傅官。惟有雙理之空名。不與政務之實。三省之外。又有秘書殿中內侍三省。併立六省。又有一臺六部九寺五監等諸制。今表其長品職掌如左。

長品 職掌

六 尙書省 令 正二品 掌總百官儀刑端揆事

省

中書省	令	正三品	掌侍從獻替及制勅册命事
門下省	侍中	正三品	掌出納帝命贊襄禮儀事
秘書省	監	從三品	掌經籍圖書事
殿中省	監	從三品	掌衣食車乘事
內侍省	內侍	從四品	掌宮內供奉宣傳制令事

臺一

御史臺	大夫	從三品	明刑憲典章糾察彈劾皆使掌之
-----	----	-----	---------------

五

國子監	祭酒	從三品	掌學校教育事
少府監	監	正三品	掌百工巧伎事
將作監	大匠	從三品	掌土木工匠事
軍器監	監	正四品	掌弓弩甲鎧等事
都水監	使者	從五品	掌川澤津梁等事

省	書	尙	寺	九							
禮部	戶部	吏部	大府府	司農寺	鴻臚寺	大理寺	太僕寺	宗正寺	衛尉寺	光祿寺	太常寺
尙書	尙書	尙書	卿	卿	卿	卿	卿	卿	卿	卿	卿
正三品	正三品	正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從三品	正三品
掌禮儀祠祭燕饗貢舉事	掌戶口班田事	掌官吏選敘勳封考課事	掌財貨藏市事	掌倉儲委積事	掌賓客凶儀事	掌折獄詳刑事	掌廐牧輿馬事	掌皇族及外戚之屬籍事	掌武器車馬事	掌酒醴膳羞事	掌禮樂郊廟社稷祭祀等事

田制
稅法

諸府。皆隸於京師諸衛府。左右衛府左右驍騎府左右武衛府左右監門府左右衛而為番上者。凡府之區別有三等。千二百人為上府。千人為中府。八百人為下府。府之職員。有折衝都尉。左右果毅都尉。長吏兵曹別將校尉等。又隊之組織。以十人為火。五十人為隊。三百人為團。凡民年二十為兵。六十而免。能騎射者為騎兵。其餘為步兵。歲終折衝都尉自率其府兵習戰。平時為耕作。番上者以為宿衛。若四方有事時。待符契下。即出為兵。其制甚備。降至高宗時。則漸衰。為番上者。每失其時。玄宗時。衛士亦耗散。宿衛至不能給。張說乃上言。請募京畿府兵。及白丁十二萬人。使隸諸衛。是為曠騎。後曠騎法。又漸廢。且諸州之府兵。益頽壞。乃募市人。以充宿衛。及安祿山反。人皆散。於是天下大亂。後亂雖平。藩鎮之勢益浩大。嘗擁兵不奉朝命。割據各地。隱然有列國諸侯之勢。由是府兵曠騎。一切蕩廢。無用。而精兵全萃於強藩。此唐兵制之三變也。至五代別無可記者。

田制 班田之制。雖南北朝時已行。而於唐則為尤備。凡男子年十八以上者。給田百畝。中以八十畝為口分田。二十畝為永業田。其篤疾廢疾者。給四十畝。寡妻妾給

三十畝。死者收之。以授無田者。其收授田每年皆於十月。狹鄉授田。減寬鄉之半。多田
為寬鄉田惟不得賣買田地。若移住他鄉。或以貧困不能葬者。得賣永業田。又由狹
少為狹鄉田鄉移至寬鄉者。并得賣口分田。然既賣者則不更授以田。

賦稅之目有三種。曰租庸調。租凡田百畝。出粟二斛。稻三斛。庸每歲就役二十日。漢

年加二日若不能就役者每一日出絹三尺調以鄉土之所產。出絹綾絕麻布之類。絹綾各長二丈四尺若

遇水旱災霜蝗諸害。田收穫耗十分之四者免租。耗十分之六者免租調。耗十分之七者免租庸調。又耗桑麻者免調。

唐初定制。每三歲造鄉帳。一歲造計帳。至玄宗時。以造帳不時。班田法亦隨之而敗。又有安史之亂。賦斂不定。隨意增各科目。故人民皆困弊。多為浮戶。而土著者甚稀。

德宗時。從楊炎議。改兩稅法。定於夏秋徵稅。夏輸不得逾六月秋輸不得逾十一月計每歲州縣之費。

與其上供之數。以賦人。戶不問主客。以現居為簿。人無論中丁。以貧富為差。此法當
 班田制廢後。最為適宜。後世課賦稅者猶仿行之。

△法制 隋文帝時。定刑律十二篇。煬帝時。增十八篇。至唐復為十二篇。名例諸律疏議

搜與賊盜關訟許刑名分笞杖徒刑死五種。與前代相似。然死刑惟有絞斬二等。亦省刑之一大進步也。

唐仿齊律。亦設十惡之目。一謀反。二謀大逆。三謀叛。四惡逆。五不道。六大不敬。七不孝。八不睦。九不義。十內亂。犯此十惡者。雖當於八議。亦不宥其罪。八議者。議親、議故、議賢、議能、議功、議貴、議勤、議賓。此等若犯罪。先付評議。可宥者宥之。蓋所謂法外施恩者也。

唐之刑名

笞刑	一十	二十	三十	四十	五十
杖刑	六十	七十	八十	九十	一百
徒刑	一年	一年半	二年	二年半	三年
流刑	二千里	二千五百里	三千里		
死刑	絞	斬			

唐律有尊卑貴賤之別。卑屬對尊屬。若犯罪。則與奴婢對主人同。其罪甚重。尊屬對

卑族則反是。其罪甚輕。此亦見當時社會之習俗。若老者九十幼者以下七歲犯死罪。可不論其罪。又凡已犯此罪而再犯者。加重。自首者減輕。若二罪俱發於一時。從其重罪處斷。又死刑雖常行刑於市。而至五品以上者。許其於家宅自盡。此皆爲從古所通行之法。

犯人罪既發。在外者例由州縣推斷。其在京師者。杖刑以下。委有司推斷。徒刑以上。送至大理寺。鞠大獄時。刑部尙書與御史中丞大理卿參議。

選舉

選舉。隋煬帝時。始設進士科。以詩賦取士。後世進士。此其鼻祖。至唐取士之法益密。其選舉約分三種。生徒貢舉制舉是也。

京師諸學館。國子學太學四門學律學算學弘文館崇文館與州縣之諸學校。諸生之已卒業者。送之尙書

省受試。是爲生徒。若不列學館者。先由州縣受試。既中選者。送之京師。亦至尙書省受試。是爲貢舉。此外待天下非常之士。則天子親策試之。是爲制舉。

凡生徒及貢舉。有秀才進士明經諸目。其考試之課目則各異。秀才試方略策五道。進士試雜文二篇。時務策五道。明經每經試十帖。與經策十條。此外又有身言書判。

分爲四科。身須體貌豐偉。言須言詞辨正。書須楷法道美。判須文理優長。進士必諳經史。明經必講理義。玄宗時。於進士試文策外。復試大經十帖。明經於帖經外。又訪大義十條。試時務策。蓋進士明經諸科。於唐代最盛行。若明法明算明字道舉開元禮孝廉諸科。及史科三傳科等。雖間一設之。不爲常例。

第二節 學術

唐於京師。有國子學。孫三品以上之子太學。定四品以上之子四門學。八品七品子孫及

二百五十人律學。八品以下子弟及庶人書學。同上定員算學。同上定員等。屬國子監。又

有弘文館。崇文館。爲宗室功臣屬門下省。此外於各府州縣。均置學校。與選舉之法

相附而行。故當時學術甚盛。然學校皆以習經爲主。分大經。禮記中經詩經周禮儀禮小經。

羊書經易經公羊傳穀梁傳爲學生者多以之爲課目。亦可見經學之盛。迨安史亂後。學校漸衰。

△經學 唐代經學。率皆註疏之學。太宗時。命孔穎達等撰五經正義。易經取王弼註。

書取孔安國傳。詩取毛萇傳。鄭玄箋。禮取鄭玄。左傳取杜預註。周禮儀禮取賈公彥

疏。公羊傳取徐彥疏。穀梁傳取楊勛疏。由是諸家經說。得所折衷。士宗一義。然惟其

如此故唐世士之說經者總不出正義之範圍而經學之進步尠就中如李鼎祚之周易鼎祚著周易集解啖助陸淳之春秋陸淳著春秋集傳及辨疑等乃卓然自立者。

史學

史學 唐代之史學自太宗時命諸臣編纂前史然後正史乃完備姚思廉撰梁書

八卷十及陳書六卷十李百藥撰北齊書五十卷令狐德棻岑文本崔仁師陳叔達撰周書

五十卷魏徵等撰隋書八十卷房喬等撰晉書一百三十卷或有譏晉書者謂略實行而獎浮華

忽正典而取小說殆所不免至若隋書則顏師古孔穎達撰傳記于志甯李淳風韋

安仁李延壽令狐德棻撰諸志最稱完善李延壽又以宋梁齊陳與後魏齊周諸史

傷於繁蕪乃撰南史八十卷與北史一百卷南史比北史稍遜然編纂歷史者雖多而能具

史家之識見則以劉知幾爲首知幾歷仕中宗玄宗曾著史通就中立新說創奇見

卓有可觀又若顏師古最精漢書故注解極善又唐世歷朝有實錄以韓愈所著之

順宗實錄爲首。

文學

文學 唐世文學最盛蓋魏晉之後專行駢文以彫琢字句爲工詩亦多行五言體能作七言大篇者少至唐則一變六朝之舊實學以經史爲主而選舉出於考試試

場。則。惟。課。文。故。文。學。之。士。接。踵。而。起。

唐初文學。沿用儷體。楊炯、王勃、字子安、駱賓王、盧照隣。字昇。以工於駢體文。稱爲四傑。

沈佺期。字雲卿。宋之間。字延清。以能律詩被知。然初唐風雅。始發萌芽。未爲鼎盛。至玄宗

之世。帝頗好文。朝有張說、蘇頲之徒。稱爲文章鉅手。故文學之氣運益開。詩人若李

白。字太白。杜甫。字子美。白詩高妙而飄逸。甫詩悲壯而沈鬱。二人均有獨造之詣。時王維、

韋應物、岑參之徒。亦各能詩。是以唐之詩歌極盛。然文章尙不免六朝之習。德宗時。

若陸贄奏議。雖達理顯亮。然猶囿於駢體。蓋自韓愈。字退之。柳宗元。字厚之。出。而文體一

變。愈文起八代之衰。柳宗元及愈徒李翱輩。字習之。從而和之。其所爲文。雄深雅健。卓

然足以載道。韓柳亦能詩。愈詩奧衍。宗元詩溫雅。亦稱大家。同時有李賀。字長吉。者。作

詩深邃。別樹一幟。稍後有元稹。字微之。白居易。字樂天。詩以平易著名。稹之連昌宮詞。及

居易之長恨歌琵琶行。均膾炙人口。二人又互爲次韻。詩之和韻者自此始。尋又有

杜牧。字牧之。李商隱。字義山。溫庭筠輩。亦以詩名。故當時溫李并稱。最後有韓偓。字致光。者。

以香奩體得名。亦晚唐之特出者。至於五代。則流風寢衰。茲不別記。

李白 幼通詩書性豪放嗜酒玄宗時遊長安賀知章見其文歎曰「謫仙人也」送夜郎會赦歸尋病歿時年六十

杜甫 字子美，少時家於杜陵，自號少陵野老。其詩沉郁頓挫，格調沉雄，言辭壯麗，為盛唐詩宗。安史亂後，流寓秦州、同谷、梓潼、成都。官工部員外郎，世稱杜工部。死於潭州。

韓愈 字退之，河陽人。世為韓氏。少好讀書，志氣自高。及長，通六經，善文章。為文，氣力雄壯，排奐橫掃，不可及。自號韓昌黎。卒諡文正公。

柳宗元 字子厚，河東人。為文，深醇有骨。與韓愈相表裏，世稱「韓柳」。為文，深醇有骨。與韓愈相表裏，世稱「韓柳」。為文，深醇有骨。與韓愈相表裏，世稱「韓柳」。

韓愈 字退之，河陽人。世為韓氏。少好讀書，志氣自高。及長，通六經，善文章。為文，氣力雄壯，排奐橫掃，不可及。自號韓昌黎。卒諡文正公。

柳宗元 字子厚，河東人。為文，深醇有骨。與韓愈相表裏，世稱「韓柳」。為文，深醇有骨。與韓愈相表裏，世稱「韓柳」。

文州司馬宗元在永州十餘年刻苦為文章皆有所觀韓愈評其文曰雄深雅健似司馬遷後徒為柳州刺史未幾卒時年四十七

第三節 宗教

自隋唐至五代，宗教比之前代為多。蓋隋唐世於佛教道教外，又別有景教、回教、摩尼教等。然回教摩尼教當時尚未盛行。茲先述佛道景三教。

佛教 北朝時佛教已極盛。隋唐繼其後，故其教之勢力日增。惟唐高祖不崇奉其

教。以僧尼日多，大加沙汰。至太宗時，即停其命。然尚禁私度。定應度者之數。及後有

玄奘出。嘗遊五印度。入戒賢律師之門。精窮佛典。經十餘年還國。當時齋還者有經論六百五十餘部。因與其弟子道宣等。從事翻譯。前後共譯七十四部。千三百三十八卷。其數駕於鳩摩羅什之上。玄奘因爲太宗及高宗所重。由是佛教勢漸盛。後高宗及武后時。有義淨三藏者。亦赴印度求經。又偕印度僧日照及菩提流志等來。最爲武后所信。作寺度僧。歲無虛日。因之耗蠹無限。至玄宗時。印度僧善無畏三藏。金剛智三藏。不空三藏。相繼而來。是爲開元之三大士。又惠日三藏遊印度還。爲當時名人所重。若顏真卿王維之徒。皆信奉之。故其勢益盛。方是時每三歲作尼僧籍。由祠部官給度牒。是爲給度牒之始。至是日盛一日。文宗時。寺至四萬餘。僧尼有七十餘萬人。武宗知僧尼之弊。乃復喜道教。使道士趙歸真與僧玄智論難。道教不勝。武宗怒。乃抑佛教。毀寺院四萬餘。使僧尼各還俗。合計有二十七萬人。由古至今。凡排佛教者三次。首後魏太武帝。次北周武帝。次卽武宗也。故釋家謂之三武之禍。至宣宗時。復解其禁。然當唐末爭亂。信之者希。其勢漸不振。尋五代相接。騷擾益甚。周世宗禁私度僧尼。無父母侍養者。始許出家。故佛教之勢大衰。當其盛時。統計各宗。則

道教

有三論宗。律宗。華嚴宗。禪宗。法相宗。天臺宗。真言宗。淨土宗等。

道教[△] 唐高祖時。晉州妖人自言於羊角山見老君。曰爲吾語唐天子。吾而祖也。詔就其地立廟。蓋李唐與老子同氏。故諛者附會之也。高宗幸亳州。謁老子廟。上尊號曰太上玄元皇帝。以皇緒出玄元。詔王公以下皆習道德經。由是道教勢盛。凡爲道士者。多免賦役。中宗時。命各州作觀一所。又以方士鄭普思爲秘書監。葉靜能爲國子祭酒。睿宗時。以西域隆昌二公主爲女冠。自是皇女有入道者。玄宗重道教。於五岳置眞君祠廟。兩京及諸州。設立元廟。致祭道法。且令士民家藏道德經一本。帝又親作注疏。置崇玄館。立學博士於諸州。置崇玄學生。使應貢舉。道是學云士民爭奏神異之事。宰相李林甫等。皆捨宅爲觀。以祝聖壽。帝悅。肅代德憲之際。道教之盛。稍遜於佛。然以其爲皇家正教。名位嘗在佛上。後武宗專信道教。於是斥佛之議行焉。

景教

景教[△] 景教之流入中國。在南北朝末。蓋當時波斯已盛行其教。號乃司脫利安派。最被尊信。後波斯人阿羅本。齎其經典來長安。爲唐太宗所信。乃留之禁中。使翻譯經典。且命有司於兩京諸州作波斯寺。度景僧二十一人。高宗更於諸州置寺院。以

阿羅本為鎮國大法主。由是景教漸行。玄宗亦頗獎勵之。甯邱等五王嘗臨寺立壇場。又召景僧佶和等十七人。使入宮修功德。尋改波斯寺為大秦寺。蓋以羅馬古教。發於大秦故也。肅宗更於靈武等五郡。廣設景僧寺院。代宗時亦崇其教。若郭子儀等。皆修寺。故景教之勢頗盛。至德宗時。大秦寺僧景淨等。謀立景教流行碑。然至武宗時。景寺與佛寺共廢。均使其僧還俗。故其勢遂敗。碑亦沒於地中。後經數百年。至明末。碑始出土。得知當時景教流行之盛焉。碑文有天道

三論宗

以中論百論十二祖支那自鳩摩羅什譯三論後其門人道濟因諱之而傳

之於曇首自曇首經道明僧登法明至吉藏後稱新三論又大成南地三論及唐惠遠

古拔惠時有吉藏諸弟子率高麗僧惠灌來朝遂有此宗

律宗宗所主律藏大率皆律四律有在四種十誦律無德為始祖魏時印度僧是也今之律宗

譯四方律是為支那律因之始姚秦之亂區分不明至唐智首律師作五部律後

宣妙之派為最盛此宗相在日南山道宣時有唐僧鑑真來始傳

華嚴宗宗華嚴經故名華嚴宗在支那以隋時法順為始祖大弘此宗及賢首

其徒惠苑背師說此宗遂敗後經百餘年澄觀宗密相繼而起宗派復立此宗在
日本於聖武帝時唐僧道璿始齋華歷宗章疏而來尋新羅審祥法師來講其宗在
與遂大

禪宗二宗十傳至禪宗摩達(禪那支譯為定禪)宗在印度自達迦摩經為始龍摩道進至

唐弘忍始化為南北二派弘忍有弟子慧能及神秀二人分神秀七行派化慧能北地南有北

宗慧能行化於南地稱南宗北宗於後世慧能分派南岳龍門二派是為南宗仰七派後有

南岳慧讓與青門法眼三派為南岳青門下出楊岐黃龍二派是為南宗仰七派後有

門下出曹洞雲門法眼三派為南岳青門下出楊岐黃龍二派是為南宗仰七派後有

宗有一黃藥一曹洞二其曹洞入於日本黃藥者有三

法相宗明入法度之學戒律稱師而歸由是法相宗始行後立惟謙論為本論及本

疏始立門戶然惟記述本典以事見知不尚未亂正時之有禁幸窺者之與窺基可著

並用兩入因共布法相難參以已見知不尚未亂正時之有禁幸窺者之與窺基可著

了義燈惠紹徒智周作演秘四年僧基又昭赴唐就立其法相宗歸宋後不棄元此宗傳

入日義燈惠紹徒智周作演秘四年僧基又昭赴唐就立其法相宗歸宋後不棄元此宗傳

學於齊明帝及四年智通後此宗二入大行

天台宗以開祖榮經大品經以台山故名天台宗此理先是北齊時惠本文經參觀度

及中觀預論之法乃宮授左之溪南岳傳思湛然智頤唐人也順富二著述因後八大傳至此

日則與一祖武帝是時山延歷二外三流山僧最澄禮赴唐就山天台悟山國所消傳也備此道傳至

天合宗師
感歷守

眞言宗智等諸苦薩龍智故名眞言宗在剛智度以支那爲此宗教之始傳時於不龍

者借金剛爲多不後又於子惠果等八人亦之從事布教此宗傳入日本始於平城寺以

時之初蓋在昔聖入唐從惠果受眞言宗未全歸而弘

淨土宗無量壽經阿彌陀經一淨土宗此論是所主者有三經一鳴龍三樹世無觀之壽經觀

善導流是於南有二派以善導爲始善導在蓮社以惠遠爲主傳弘此宗此宗興於

日本高僧念佛承安四年圖光大師源空出流共爲四派東

各宗源流佛敎十略史等

第四節 技藝

音樂

音樂△△ 隋文帝時。猶用北周之樂。故聲律多不正。及平陳後。得宋齊之舊樂。且得陳

之樂官。由是雅樂漸備。然煬帝喜耽淫曲。擇齊周陳梁樂工子弟。採民間之音。以編

成樂。雅樂遂失其傳。唐初開國無暇及音樂。故猶仍隋之舊。後海內既平。乃命太常

少卿祖孝孫攷正雅樂。孝孫以陳梁舊樂。雜吳楚之音。齊周舊樂。涉胡戎之伎。乃斟

酌南北。參攷古音。作大唐雅樂。至太宗時告成。凡十二和樂。豫和順和永和肅和雍和壽和太和舒和昭和

休和正和承和四十八曲。玄宗時又作三和樂與十二和曲相附

又作文武舞。文稱為七德舞。與元秦王破陣樂并稱武為九功舞。其他又有上元舞。併為三大

舞。樂器有鐘、磬、祝、敔、晉鼓、節鼓、琴、瑟、箏、筑、竽、笙、簫、篪、塤、篳篥、于、鐃、鐸、之類。種類甚多。立

宗時作龍池樂。聖壽樂。小破陣樂。光聖樂等。分樂部為坐部伎。立部伎。立宗亦最嗜

音樂。置左右春坊。教授俗樂。當時教坊有生員二千人。太常樂工至萬餘戶。迨其後

戰亂。音樂雖盛衰無常。然至宣宗時。太常樂工。猶有五千餘人。俗樂一千五百餘人。

至五代際。間有沿革。然大略仍唐之舊。漢改十二和為十二成。禮成順成裕成肅成

慶成德成康成順成周更為十二順。昭順常順肅順禮順感順治順忠順至世宗時。又命王朴更定

雅樂。

書畫。唐世重選舉。故筆法。道美。多工於書者。若虞世南。褚遂良。歐陽詢。張旭。顏真

卿。柳公權等。其最著者也。虞世南有秀逸趣。褚遂良有蕭散風。歐陽詢妍緊。尤善小

楷。張旭意態縱橫。最善草書。其喜怒哀樂。皆顯於書。顏真卿道勁秀拔。頗類其人。柳

公權出自顏氏。亦能出新意。別成一家。

唐世善畫者甚多。太宗時有閻立本。玄宗時有李思訓。思訓好畫金碧山水。筆格道勁。時人以其爲左武衛大將軍。稱李將軍。是爲北宗派之祖。思訓子昭道。亦以山水名。時人目爲小李將軍。有吳道玄者。字道子善畫。曾於大同殿寫嘉陵江。一日而畢。時思訓亦受命寫嘉陵江。經數月始畢。玄宗見而嘆曰。思訓數月之功。道子一日之跡。皆極其妙。又同時王維工於詩。亦善畫。嘗畫破墨山水。雲峯石色。意態徧真。是爲南宗派之祖。後有張璪者。傳維之法。至五代時。以荆浩關同二人最有畫名。浩避世亂。居太行山。隱於浩谷。自號浩谷子。畫山水樹石以自娛。同。浩之門人。好作秋山寒林圖。其筆簡而氣壯。景少而意多。

第五節 產業 附貨幣

農業[△] 唐初用班田之制。後行租庸調法。均留心於民事。故農業漸盛。初時以一匹絹易一斗米者。至是斗米價祇四五錢。故當太宗時。民物蕃息。行千里之遠者。可不齎糧。後玄宗用宇文融言。檢括田戶。州縣之吏。多虛張其數。以希上旨。以正田爲羨。

田。編戶爲客戶。由是天下騷擾。蓋此時班田之法既壞。租庸調法亦不行。富豪起而兼併之。貧者失業。如罰令買者還田地。其勢亦必不能。而法令譎張。轉令爲農者不安其業。

唐世多產米穀地。而尤以江南浙江安徽諸省爲最。每年漕粟數百萬石。由揚子江泝運河。經淮水。遂出黃水。入洛水。輸洛陽。更輸送長安。後運輸之法雖屢變。而漕粟則不廢。當東方有亂。則泝漢水以入長安。又產絹繒紵麻之地亦多。以宋毫鄭濮曹懷諸州之絹。及復州常州之紵。宣潤舒蕪黃岳諸州之火麻。爲最上品。

商業附貨

商業△京師有市令官。掌百族交易之事。與周司市之職相同。先於市建標。分陳品物於肆。以秤斗二物平市。以上中下之三價均市。弓矢長刀。則由官造標準。先題工人之姓名。然後許販賣。他物亦然。若以僞濫之物交易者。沒入官。販賣短狹之量。及器之不中選者。聽退還其主。凡市以日午擊鼓而集。日莫擊鼓而散。然此令雖定。後亦不盡奉行。

掌邊境之交易者。有諸互市監。禁中外私相交易。凡馬驢驘牛等。各分其色與齒。而

申所隸之州府。州府更申太僕。太僕乃遣官受領。凡馬各爲印記。送之京師。當時於國外交易之事。雖不甚詳。然唐之版圖。既擴於西方。蕃客之往來。亦衆。則交易自隨之而增。若阿刺比亞人。唐初來廣東乍浦甯波福州等地通商。唐高祖因遣使修好。阿刺比亞王亦遣使來朝。此亦可見交易之盛矣。

唐之貨幣[△]於高祖時。始鑄開通元寶。後歷代鑄造者亦不少。高宗時。鑄乾封泉寶。肅宗時。鑄乾元重寶。代宗時。鑄大曆元寶。德宗時。鑄建中通寶。懿宗時。鑄咸通元寶。開通元寶徑八分。重二銖四參。其他之錢。悉準開通元寶。惟大小稍異耳。



新體中國歷史

卷五

第一篇 宋元史

第一章 北宋之盛衰

第一節 太祖之政治及海內之平定

太祖卽位時。天下未平。五代以來。諸國割據各地。互相爭雄。北漢據今山西北部。後蜀據四川。南唐據安徽、江西、福建。吳越據浙江與湖南。荆南據湖北、湖南。南漢據廣東、廣西。宋所有者。特直隸、山東、河南、湖南、陝西等地耳。太祖乃與宰相趙普謀。漸次平定。始歸一統。今敘其事如左。

初唐時藩鎮跋扈。卒致禍國。至五代其弊猶存。而宿衛之士。勢又甚強。人主廢立。在其掌握。太祖旣得天下。乃欲革除其弊。一日與趙普論天下事。喟然太息曰。唐季至今。不過數十年。然經八姓十三君。僭竊相踵。兵革不息。朕欲罷天下兵。爲國家長久。

勢
宋初之形

太祖之政

太祖削藩

制禁軍

飭邊備

計。其道何由。普曰。唐世方鎮強僭。外重內輕。今欲治之。宜稍奪其權。則天下自靖。帝從其謀。乃罷石守信等典禁兵。而以爲節度使。令就各鎮。旋又罷諸功臣節鎮。使奉朝請。由是節度使有死者。或致仕者。皆以文臣代之。且於諸州置通判。使治軍民之政。諸事得專達於朝廷。又藩鎮所領之支郡。皆直隸於朝廷。俾得自奏事。向例藩鎮得收其領地之租稅。名曰留使留州。而上供者甚少。故並握利權。太祖乃於諸州置轉運使。使管理其租稅。奪其利權。歸之於朝。自是藩鎮之權始輕。太祖又欲除兵士暴橫之弊。立禁旅更代之制。選諸道之兵以入衛。選禁旅以守邊城。常使往來道路。習勤苦。均勞逸。使將不得專兵。兵不至驕惰。舊時之宿弊。遂除。太祖既收諸將之兵。柄。又削藩鎮之權。亦頗留意於邊備。乃選良將守邊。徼西北之患。遂靖。由是專力東南。削平僭竊。得以開一統之基。

湖南節度使周行逢卒。子保權嗣。會張文表亂。求救於宋。太祖命慕容延釗援之。使討文表。延釗路過荆南。降其主高繼沖。進赴湖南。時文表已敗死。延釗猶擁兵觀望。保權懼襲。乃爲守禦之方。延釗乘勢攻其城。下之。湖南平。乾德元年太祖又命王全斌討

後蜀全斌入成都。降其主孟昶。後蜀亡。三年後五年。遣潘美伐南漢。美進克廣州。降其主劉鋹。南漢亦亡。三年。又後四年。遣曹彬伐南唐。彬進圍金陵。降其主李煜。南唐亦亡。八年。斯時海內略定。惟北漢猶據北方未下。太祖在位十六年崩。從杜太后命。傳位於弟匡義。是為太宗皇帝。太宗即位。遂平北漢。降其主劉繼元。於是海內統一。

趙普

字則平。蔚州人也。性沈毅。果斷。兼有膽略。嘗仕太祖。為節度掌書記。及太祖

出國之偉。聞叩門。擊太祖。既即位。後每歲行幸。功臣家一拜。因大雪。太祖向夜坐。燧炭燒肉

而能就。酒因問曰。夜深。寒甚。陛下以下。何事。少。出。南。征。北。伐。一。正。構。在。此。外。皆。他。人。聖。慮。之。所

既在太祖。曰。朕計。欲先下。太原。先。削。平。諸。國。則。普。彈。丸。黑。子。之。日。地。將。安。逃。乎。北。二。邊。曰。朕

之意。太祖。怒。此。特。聊。以。試。爾。拾。耳。由。是。致。力。於。南。征。普。嘗。薦。某。人。為。某。官。不。許。明。日。復。官

者。太祖。嫌。其。人。不。堅。請。於。太祖。竟。遷。其。官。固。不。與。奈。何。普。曰。刑。賞。者。天下。之。刑。賞

宗。普。長。於。吏。治。學。術。不。深。嘗。謂。太宗。曰。臣。有。論。語。於。瀉。化。三。年。堯。太

第二節 契丹之和戰

契丹主自德光殂後。弒逆相仍。五傳至耶律賢。是為始與宋通和好。及太宗攻北漢。

太宗開聲
契丹

和好又中絕。太宗既滅北漢。因欲乘勝取幽薊等地。乃率兵圍幽州。會契丹來援。大敗而還。太平興國四年自是契丹屢來寇。太宗亦出兵攻之。常不得志。既而契丹主賢殂。子隆緒立。是爲聖宗母蕭氏專政。同七年宋羣臣因乘其釁。謂燕薊之地可取。太宗乃命曹彬等。復伐其國。克涿朔應雲諸州。會契丹主來援。遂引還。契丹主亦歸國。未幾復率兵南下。陷深德邢三州。俘士民。輦金帛。大掠而還。帝因發大兵討之。由是契丹連年入寇。邊境騷然。太宗在位二十二年崩。太子恆立。是爲眞宗皇帝。契丹主復來寇。掠趙邢洺諸州。渡黃河。侵齊地。及帝親出拒。契丹主遂縱掠而歸。然自是侵寇益甚。尋帝以寇準同平章事。會契丹又大舉入寇。帝因召羣臣問方略。參政王欽若江南人。請幸金陵。陳堯叟蜀人。請幸成都。帝以問宰相寇準。準曰。誰爲陛下畫此策。帝曰。卿姑斷可否。勿問其人。準曰。臣欲得獻策之臣。斬以擊鼓。然後北伐耳。遂定親征之議。時契丹兵圍澶州城。將極力拒之。不下。帝至澶州南城。衆請駐蹕。準力勸渡河。御北城樓。諸軍望見御蓋。皆踴躍呼萬歲。聲聞數里。契丹兵奪氣。先是宋將王繼忠降契丹。當契丹大舉時。繼忠有書來。以講和爲言。故帝使曹利用往報之。至是契丹遣使與

澶州之役

景德和約

利用共來求和。且欲得周世宗所取關南地。帝曰。地不可與。甯與金帛。時寇準欲邀其稱臣。及獻幽薊之地。因畫策以進曰。如此。則可保百年無事。不然。數十年後。戎且生心矣。帝曰。數十年後。當有能拒之者。吾不忍蒼生重困。姑聽其和可也。乃遣利用往。約每歲贈絹二十萬匹。銀十萬兩。定和議。南朝爲兄。北朝爲弟。交誓約。各解兵歸。

景德元年 至是帝優待寇準。而王欽若等每嫉其功。嘗讒之於帝前。帝由是顧準寢衰。後遂罷相。當眞宗時。賢相並出。呂端張齊賢李沆呂蒙正向敏中畢士安寇準王旦等皆相繼爲相名重一時 海內稱治。帝在位二十六年崩。太子禎立。是爲仁宗皇帝。帝之時。契丹主隆緒亦殂。其子宗眞立。及宗眞年長。見境內無事。戶口益繁。乃漸起南侵之志。會趙元昊寇宋。西方騷然。因欲乘釁取關南地。乃先遣使來言。帝意不欲與地。謂若增歲幣。或結婚以和。均無不可。乃以知制誥富弼爲報聘使。使於契丹。弼前後兩至契丹。反復論難。力拒其割地。且辨和戰之利害。弼還。契丹遣使與共至宋。遂增絹十萬匹。銀十萬兩。由時互致誓書。使者之往來不絕。和好如初。

慶曆和約

第三節 西夏之叛服

西夏之寇

初李氏自唐末據夏州。及宋有李彝興者。爲定難節度使。彝興三傳至繼筠。助太宗攻北漢。繼筠卒。弟繼捧立。獻銀夏綏宥四州地於宋。因命爲彰德節度使。既而其族弟繼遷叛。降於契丹。契丹封繼遷爲夏王。以女妻之。宋太宗復使繼捧鎮夏州。竊招繼遷。後繼遷請降。太宗因以爲銀州觀察使。賜姓名趙保吉。未幾保吉復叛。寇環靈等州。後再送款。且求爲藩屬。會太宗崩。眞宗卽位。以保吉爲定難節度使。賜以銀夏綏宥靜五州。越數年。保吉復來寇。陷靈州。而居於西平府。尋復攻西蕃。爲流矢所中而死。子德明立。契丹封爲西平主。後德明送款於宋。眞宗以爲定難節度使。尋亦封爲西平王。由是朝貢往來。頻年不絕。至仁宗時。德明立其子元昊爲太子。元昊雄毅有大略。及德明死。嗣王位。乃立職官。設學校。改革其國政。取夏綏宥靜靈鹽會勝甘涼諸州。又取回鶻瓜沙肅州。居興州。依賀蘭山爲固。遂稱帝。國號大夏。元昊帝削元昊官爵。命知經州夏竦。知延州范雍。爲守禦計。尋元昊寇延州。雍閉關門。固守不下。會大雪。夏兵解圍去。由是西方騷然不安。帝以夏竦爲陝西經畧安撫使。范仲淹與韓琦爲陝西經畧安撫副使。尋仲淹兼知延州。大訓練州兵。量賊之衆寡。更出戰。賊

西夏和約

頗憚之。既而元昊率精兵十萬入寇。韓琦拒之。大敗。於是關右大震。元昊又寇麟府州。遂陷豐州。絕麟州餉道。或有云請棄河外者。帝分秦鳳涇原環慶鄜延爲四路。各置經略安撫招討使。韓琦知秦州。王汝注知渭州。范仲淹知慶州。蘇頌知延州。各兼經略安撫招討使。尋元昊大舉入寇。破延州。進至渭州。焚廬舍。掠民畜。涇汾以東。皆閉壘固守。及范仲淹率兵出拒。元昊遂還師。帝置陝西路經略安撫招討使。使總四路事。置府涇州。增屯兵三萬。使琦與仲淹分領。二人以久在兵間。故名重當時。爲朝廷所倚賴。時人歌曰。軍中有一韓。西賊聞之。驚破膽。名重如此。時西邊用兵已久。帝頗生厭倦之心。元昊亦漸困弊。自生悔心。會契丹使至。言元昊有欲通款之意。帝因遣邊將使招元昊。元昊果遣使上書。帝乃遣邵良佐往議之。許封元昊爲夏王。賜絹十萬匹。茶三萬斤。元昊再遣使來。請歲賜銀幣茶各二十五萬五千。和約遂成。帝以元昊請和。乃召韓琦范仲淹入樞密。使別將代之。會夏人定境界。慶曆四年。後四年。元昊死。少子諒祚立。帝亦封諒祚爲夏王。

第四節 慶曆之黨議

初仁宗卽位時。呂夷簡與張士遜並相。後夷簡以郭后之言罷相。李迪代之。既而夷

朋黨論起

簡又代士遜爲相。王曾亦代李迪爲相。然政權皆屬夷簡。遂勸帝廢郭后。明道二年時范仲淹等在臺諫。上疏力爭不聽。遂被貶。後仲淹還。自禮部員外郎移權知開封府。頻論時政。夷簡謂其越職言事。離間君臣。引用朋黨。景祐三年乃貶仲淹知饒州。景祐三年時集賢校理余靖。館閣校勘尹洙。上疏力爭言仲淹無罪。亦皆坐貶。館閣校勘歐陽修遺書於司諫高若訥。責其不言。亦坐貶。館閣校勘蔡襄作四賢一不肖詩。譽仲淹與靖洙修。而譏若訥。夷簡遂益惡其黨。乃從御史韓縝言。勝仲淹之黨於朝堂。爲越職言事者戒。既而直史館等葉清心上言。請移仲淹等於近地。後復因讒者之誣告。又移仲淹於嶺南。尋帝聞直臣言。大爲感悟。乃除越職論事之禁。頒詔中外。許言朝政之得失。又增置諫官。以歐陽修蔡襄等知諫院。余靖爲右正言。韓琦范仲淹爲樞密副使。又旣以夏竦爲樞密使。旋從諫官言罷竦。以杜衍代之。時國子直講石介以夏竦之不用。而琦仲淹等得用。大喜。乃作慶曆聖德詩。指琦仲淹爲衆賢。斥竦爲大姦。介詩有云衆賢之進如弗斯拔大姦之去如距斯脫竦因目其黨杜衍等爲黨人。歐陽修因作朋黨論辨之。於是夷簡罷相。晏殊代之。以仲淹爲參知政事。富弼爲樞密副使。慶曆三年仲淹與弼日夜共想望

朋黨論盛

太平。乃改磨勘法。去任子之弊。僥倖者多不便。同聲誹謗。朋黨之論益盛矣。仲淹等知不能安於朝。乃出爲陝西河東宣撫使。富弼亦爲河北宣撫使。仲淹與弼既去。石介亦內不自安。出爲濮州通判。尋杜衍代晏殊爲相。務欲裁抑僥倖。其徒等均不悅。會御史中丞王拱宸劾衍壻蘇舜欽之過。置之獄。得罪者數十人。衍爲相七十日而罷。後賈昌朝、陳執中、文彥博、宋庠、龐籍、梁適、劉沆、富弼、韓琦、曾公亮等相繼爲相。帝在位四十一年崩。太宗之曾孫曙立。是爲英宗皇帝。帝在位四年崩。太子頊立。是爲神宗皇帝。

第五節 神宗之政治

神宗卽位。銳意求治。用王安石輔政。安石當仁宗時知鄞縣。又爲三司度支判官。曾上萬言書。以論治道。後因遭母喪去職。帝卽位。用爲翰林學士。翌年。進參知政事。帝問施政當以何者爲先。安石曰。變風俗。立法度。爲當今急務。遂議行新法。先設法收天下利權。立制置三司條例司。安石與陳升之共領之。以章惇爲三司條例官。而諸事皆與呂惠卿謀。由是農田、水利、均輸、保甲、免役、市易、保馬、方田、諸法。相繼而興。號

王安石行
新法

爲新法。安石先遣使者八人。於諸道察農田水利賦役。又於淮浙江湖六路。設均輸法。更立青苗法。自插苗期國家以資貸民至秋熟償金而加息金十之二或十之三時蘇轍及諫官范純仁侍御史劉琦等。皆以論事忤安石。參政唐介與安石爭辨。不勝其憤。病疽而卒。同平章事富弼以議論不合稱病。參政趙抃無如安石何。惟稱苦苦而已。曾公亮亦以老常在告。時人因有生老病死苦之喻。謂安石爲生。公亮爲老。唐介爲死。富弼爲病。趙抃爲苦。時富弼既稱病。遂罷相。以陳升之代之。初升之本附安石。及爲相後。頗有異同。安石乃薦韓絳。領三司條例司事。使其助己。遂頒農田水利約束。又於諸路置提舉官。掌青苗免役農田水利事。此輩皆迎安石意。急於行法。因之人民大困。既而河北宣撫使韓琦上疏。言青苗法不便。帝信其說。欲罷之。安石因求去。韓絳勸帝止之。安石既不去位。於是持新法益堅。熙寧三年帝以司馬光爲樞密副使。光固辭不拜。極言新法之非。既而右正言孫覺。御史中丞呂公著。均以議新法罷。趙抃亦出知杭州。於是以韓絳參知政事。時秀州判官李定者。至京師見安石。述新法之便。安石大喜。立薦於帝。定見帝言人民皆喜新法之便。由是有言新法不便者。帝皆不聽。尋知制誥宋敏求。蘇

頌、李臨、及監察御史裏行程顛、張戩等。皆以議新法坐罷。既而罷制置三司條例司，歸中書。青苗免役農田水利等。付司農寺。命呂惠卿兼判司農寺。使掌其事。尋又改諸路更戍法。立保甲法。保甲法十家爲保，保長五丁者許自蓄弓箭，共習武藝。既而安石與韓絳共相。又行募役法。由人戶之等第輪免役錢，或募人爲役者亦輪錢。時司馬光在洛陽。緘口不言時事。直史館蘇軾嘗上萬言書。又廷試策議新法，以忤安石。出爲杭州通判。富弼亦格青苗法不行。坐徙汝州。御史中丞楊繪同裏行劉摯，亦以論新法坐罷。時京師命邏卒察誹謗時政者加罰。同四年安石又行市易法。置市易官於市，使購市所不賣之物，於官或與官物交換。又以資貸商人保馬法。以官馬貸保丁，其有死，及方田均稅法。東西南北各一千步，均足稅數。會大旱，河東陝西流民，皆散亡京師，累累不絕。監安上門鄭俠者，乃作流民圖以上。且疏言人民困弊之狀。時言新法爲害者，日益衆多。帝遂欲罷新法。安石與惠卿共言於帝前，各言其不可罷。乃復如初。既而安石出知江甯府。韓絳代之。呂惠卿參知政事。二人無所變更。時號絳爲傳法沙門。惠卿爲護法善神。及惠卿既得勢，深恐安石復入，乃訐其私行以傷之。又屢忤韓絳。絳乘間白帝，復召安石爲相。

年同七後數月。絳與惠卿同罷相。安石再相。二年。遂復出判江甯府。自安石行新法。後人民不安。其生且邊境生事。海內騷然。茲更叙其關於邊境之事。

初夏主諒祚殂。子秉常立。帝遣使封爲夏王。元熙後夏人寇環慶等州。爲宋將所襲。

王韶開邊隙

擊。由是爲報復之計。益來侵。建昌軍司理王韶曾詣京師。上平戎之策。曰欲取西夏。

先復河湟。欲復河湟。當先以恩信招撫沿邊夷種。安石用其議。以王韶爲洮河安撫。

使。年同四韶因率兵伐吐蕃。大破其兵。遂築武勝軍。甘肅蘭州府狄道縣尋又爲熙河路經畧安。

撫使。年同五韶遂復河州。年同六又入岷州。大破敵兵。及吐蕃木征來寇。圍河州。韶進赴。

定羌城。斷西夏之援路。遂破木征降之。

方是時。契丹既改國號爲遼。聞宋忽置熙河路。又創設保甲法。疑其有復幽燕之志。

乃別遣使求定地界。以窺朝廷之意。帝遣太常卿劉忱等。會遼使於境上。議境界事。

使者往復。議久不決。王安石曰。將欲取之。不如姑與之。乃遣天章待制韓縝等。割新。

境界與遼。計東西失地。凡七百里。

初。王韶取西羌時。將欲圖夏。以西羌未服。遂不能逞其志。入爲樞密副使。內侍押班。

割地與遼

關邊之失

李憲因出而調停邊事。越數年。夏人幽其主秉常。帝乃命憲大舉伐夏。憲率諸將攻靈州。不克。無功而還。元年豐尋夏人復來寇。陷永樂城。自熙甯以來。用兵邊境。所得祇夏之六堡。及靈州永樂之役。死者六十萬人。錢穀銀絹。所失者不可勝計。由是帝知邊臣不可倚信。遂止西伐之念。夏人亦大爲困弊。神宗在位。勵精圖治。不事畋遊。不營宮室。將欲大有所爲。以冀振興宋室。乃決意行新法。又欲復幽燕地。將先取靈夏。滅西羌。然後謀北伐。後皆不能成功。遂飲恨而卒。帝在位十八年。太子煦立。是爲哲宗皇帝。

第六節 元祐之更化及紹聖之紹述

哲宗卽位。時年尙幼。太皇太后高氏聽政。太后當神宗世。嘗言新法不便。至是修京城。散遣役夫。詔誥中外。禁苛斂。寬保甲保馬之法。時蔡確韓縝爲相。章惇知樞密院。太后次第罷之。而以司馬光爲相。天下皆引領想望新政。尋以呂公著爲尙書左丞。光與公著協心輔政。以改革弊政爲事。置諫官。開言路。凡保甲方田市易保馬諸法。皆罷行。又罷免役法。復差役法。凡安石所建諸法。剗革略盡。民皆歡呼相慶。安石時

司馬光罷新法

諸賢分黨

在金陵。聞光入相。悉罷諸法。皆夷然不以爲意。及聞罷免役法。驚曰。亦罷至是乎。良久曰。此法終不可罷。蓋差役之復。識者亦議其不便也。安石旋卒於金陵尋以呂公著爲尙書僕射兼中書侍郎。文彥博同平章軍國重事。韓維、程頤、蘇軾等皆列於朝。乃貶呂惠卿等。復常平舊法。罷青苗法。旣而光卒。光在相位。凡八閱月。時呂惠卿、章惇等皆退休散地。銜怨入骨。陰伺間隙。而諸賢不悟。方自分黨相攻。有洛黨、蜀黨、朔黨、目尋以呂公著爲司空。同平章軍國事。呂大防、范純仁爲左右僕射。兼門下侍郎。大防與純仁協力共扶王室。故元祐之政稱盛焉。年同三後呂公著卒。文彥博亦罷相。時熙豐以來舊臣多引邪說以搖在位。大防等畏之。欲用其徒以平舊怨。謂之調停。蘇轍等力陳其不可。乃止。後經二年。太后崩。帝始親政。羣小力排垂簾時事。禮部侍郎楊畏首叛大防。上疏乞繼述先帝諸法。且疏列章惇、呂惠卿之行義。請以章惇爲相。帝因復惇與惠卿等官。蘇轍以上書論事被斥。遂出知汝州。時進士對策。試官所取列者多主元祐。楊畏覆考。更以主熙豐者上。由是紹述之說大興。國是遂變。會曾布上疏請復先帝之政。且請改年號。因改元爲紹聖。以章惇爲尙書僕射。兼門下侍郎。惇

紹述之論

傳堯命王嚴叟呂陶等相繼論列堯命嚴叟右光庭陶右軾遂有洛黨蜀黨朔黨以劉擊之名洛黨以顧爲首光庭與易爲輔翼蜀黨以軾爲首陶等爲股肱朔黨以劉擊王嚴叟劉安世爲首輔佐最多由是互相爭競

第七節 徽宗之荒政及蔡京之專恣

復議紹述

徽宗卽位之初。皇太后向氏權同聽政。復范純仁等官。又追復司馬光、呂公著等三十餘人官。罷章惇、蔡卞。以韓忠彥爲尙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曾布爲尙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欲以大公至正。消釋朋黨。遂改元爲建中靖國。時韓忠彥雖爲首相。而政權則悉歸曾布。布察帝有紹述之意。諷御史中丞趙挺之。使排擊元祐諸臣。由是紹述之議復起。時有童貫者。恃帝寵。竊言可相蔡京。會韓忠彥與曾布爭權。不相善。布欲引京以助己。因勸帝召京爲翰林學士承旨。崇寧元年尋忠彥與布均罷相。以蔡京爲尙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京旣得志。因託紹述之說。箝制天子。從三司條例故事。於都省設講議司。自爲提舉。其黨與皆爲僚屬。講述諸新法。凡所施設。皆由是出。遂復紹聖之役法。於端禮門外立黨人碑。言司馬光以下百二十人爲姦黨。又舉蔡卞任樞密院事。京又怨臺諫論己。悉以黨事陷之。貶竄者十餘人。尋復爲尙書左僕射

復行新法

乘門下侍郎。年同二時四方無事。府庫充盈。京首唱豐亨豫大之說。盛興土木。濫授官

爵。由是累朝儲蓄悉為一空。此花石綱以舟運送江南之花石其害尤甚又設鹽率

事吏員之又復方田法。起結糴俵糴法。後值彗星變。崇寧五年帝因除黨人禁。罷方田法。

及諸州供奉物。又罷蔡京為太乙宮使。以趙挺之代之。挺之稍改京所為者。未幾。以

星變消。復召蔡京為相。復方田諸法。及諸州供奉。越一年。京復罷為太乙宮使。以何

執中代之。京遂以楚國公致仕。然餘威猶赫灼。隱然遙執國權。既而以羣臣言京罪

不止。乃貶京於杭州。以張商英為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商英改蔡京諸法。又勸

帝節奢侈。息土木。經一年。商英復罷。更召蔡京。賜第於京師。以太子太師致仕。命三

日一至朝議事。京子攸亦有寵。時在朝諸臣。非京之子弟。即其親戚故舊。京又專以

奢侈。中上意。土木大興。修京城作延福宮。保和殿。萬歲山等。集奇花異木珍禽奇獸。

備極巧妙。後封京為魯國公。治二省事。尋又致仕。以王黼代為相。經四年。王黼罷。京

復出執政。然斯時京年既老。諸事多不能決。季子條亦專恣。京凡四出。執國政。更改

法度。競起土木。疾視人民。由是天下大困。而童貫亦生事於邊境。因之邊釁大開。金

徽宗奢侈

人之既遂作。

第八節 金室之興起及遼室之滅亡

原金室之起

金叛遼

金姓完顏氏。其地在黑龍江上游。至五代時始稱女真。其南方屬遼為熟女真。北方不屬遼為生女真。當宋仁宗時有烏古迺者。受遼主宗真命。為生女真節度使。由是官屬始備。紀綱稍舉。自烏古迺三傳至盈哥。當宋徽宗時。盈哥討遼叛將。知遼之易與。始漸恣肆。盈哥再傳至阿骨打。阿骨打桀黠有勇略。遂叛遼。取甯江諸州。遼主天祚遣兵討之。阿骨打拒戰。破其軍。因下賓祥咸諸州。稱帝。國號金。政和五年金主遂侵遼。大破之。乘勝進擊。遼主乃下詔親征。自率大軍。號七十萬。金主次於鴨綠。固壘而不敢戰。會遼主以內亂西還。金主追擊之。大破其兵。遂取遼之諸州縣。同五年後遼主復募兵伐金。不利。金主乃降乾懿、壕、復、成、川、惠七州。遼不得已遣使議和。又勅金主為東懷國皇帝。阿骨打不受。和議遂絕。

初童貫領兵復遼州。又復鄆州、廓州。遂建節為宣撫使。自是亦言遼可圖。乃自請使於遼。以探其國情。既而率趙良嗣偕來。良嗣初稱馬植及來宋改名為趙良嗣良嗣見徽宗。說與女真

宋金交通

夾攻遼。元政和徽宗嘉之。乃遣馬政由海道如金。諭以夾攻之意。元重和金主阿骨打因遣李善慶偕馬政共來修好。由是宋金使者互有往來。後又遣趙良嗣往。定金取中京。宋取燕京。事成則取薊景十七州與宋。以贈遼之歲幣。悉以贈金。金主許之。乃親率兵以破遼之上京。其將耶律余覲來降。繼又赴中京。克之。三和下澤州。遼主走雲中。於是遼大臣李處溫、耶律大石等立耶律瀆爲帝。既而金人來約夾攻遼。時王黼在相位。聞耶律瀆新立。乃命童貫率兵十五萬赴北邊以應金。金降遼之西京。又下東勝州。童貫至高陽關。進兵伐遼。會耶律大石及蕭幹等來拒。貫軍大敗。未幾耶律瀆死。蕭幹等立瀆妻蕭氏爲皇太后。主軍國事。王黼聞瀆死。復命童貫進兵。與金主合。金主恐宋之直取燕京。不得歲幣。乃遣使來議師期。帝因遣良嗣往。言不負初約。童貫以遼降將郭藥師爲嚮導。出兵欲取燕京。會蕭幹來拒。復大敗。退保雄州。既而金使復來。責宋主以出兵失期。祇以燕京及薊景檀順涿易六州與宋。宋亦遣趙良嗣往報。謂原約取十七州。今乃如此乎。屢抗辯。金人不從。金主乃遣使與良嗣偕來。惟許與六州。時童貫以功不成。恐得罪。密遣使如金。求如約夾攻遼。金主因三道進

約金滅遼

金下燕京

兵南破居庸關。遂下燕京。蕭后奔天德。即唐天德軍於是遼之五京。北京東京南京中京西京悉為金有矣。同四時遼主延禧奔四部族。為金將幹離不所襲擊。又走雲內。時夏主乾順招遼主往其國。遼主將欲赴夏。金人恐遼夏之合。禍將蔓延。乃贈書於夏。求執送遼主。且許割地。會金主疾。還兵雲中。至布圖灤而殂。是為金太祖弟烏奇邁立。改名晟。是為金太宗遣使於金稱藩。且求受地。金遂割下塞以南陰山以北之地與之。由是金夏始交通。同六遼主被金兵擊後。乃北走赴党項。至應州。為金所獲。於是遼亡。同七自遼阿保機稱帝。凡七世二百十年。時遼耶律大石稱帝於克埒木。或作起兒漫今所在不詳。蓋在土耳其斯坦地方是為西遼。

第九節 金兵之來寇及二帝之北去

初、金之下燕京也。謂趙良嗣曰。燕京者。金以兵力下之地。歸宋。其租稅當歸金。良嗣力辯。不從。既良嗣再往。金主復曰。宜輸燕租百萬。復歸我涿易舊疆。良嗣還述其事。時王黼望功之速成。復遣良嗣往。許以歲幣四十萬外。增燕之代稅錢一百萬緡。金主大喜。因遣使持誓書來。許歸燕京及薊景等六州。帝乃命童貫赴燕。受其分地。時

遼亡

宋金開釁

各州之金帛子女。悉爲金掠。宋所得者皆空城而已。帝以王安中知燕山府。郭藥師同知府事。既而金張穀以平州叛降宋。宋人納之。金主因遣使來責。謂宋納其叛人。政和元年宋不得已殺張穀。函其首送於金。然金終藉此爲口實。釀兵端。寇平州。又下應蔚二州。同六年尋金將粘沒喝、幹離不、分道入寇。童貫聞之。自太原逃歸。粘沒喝遂陷代朔州。圍太原。幹離不入檀薊州。郭藥師以燕山降金。幹離不以藥師爲鄉導。遂深入犯中山府。直隸保定府帝憂金人來侵。罷諸土木。詔天下勤王。且召熙河經略使姚古。秦鳳經略使种師道入援。遂禪位於太子桓。自稱道君皇帝。同七年太子立。是爲欽宗皇帝。乃遣使如金。告以上皇禪位。且請修好。時幹離不欲退。因郭藥師言。進陷信德府。直隸順天府粘沒喝又圍太原急。帝募京東淮西兩浙兵入衛。且斥蔡京等以謝天下。而幹離不遂進渡河。陷滑州。上皇乃奔亳州。又奔鎮江。或有勸帝往襄鄧者。行宮參謀李綱力言不可。因定固守之議。帝以綱爲親征行營使。幹離不抵京師。宰相李邦彥請割地求和。李綱請擊之。帝從邦彥言。遣使求和。幹離不曰。若欲議和。須輸金五百萬兩。銀五十萬兩。牛馬萬頭。表段百萬匹。且割中山太原河間三鎮。以親王宰相

金兵偏京

一次主和

爲質。邦彥等勸帝從其請。乃搜括京城。得金二十萬兩。銀四百萬兩。以張邦昌爲計議使。奉康王構往金求成。既而种師道督涇原秦鳳之兵入援。見帝極論和議之非。李綱亦極力主戰。惟李邦彥則專主和。因之議論不一。時都統制姚平仲貪功。於約戰之夜。獨出兵先攻金營。不克。帝大驚。乃廢行營。罷李綱以謝金人。時太學生陳東及都人數萬詣闕。請復用綱。帝不得已從之。仍以綱爲守禦使。然帝意終主和。以肅王樞代康王爲質。遂遣使持割三鎮之詔書往。時金人圍京城已三十三日。及得詔。割地。乃不待輸金之足。卽行退師。种師道請臨河要擊之。李綱亦贊其說。邦彥等不從。惟詔堅守三鎮而已。未幾。邦彥罷相。張邦昌、吳敏、徐處仁、唐恪、何栗等相繼爲相。上皇亦還居京師。數月。金人復來。幹離不由東路陷真定。長驅先至京師。粘沒喝亦由西路陷太原平陽河南河陽諸府。至京師。時汴京之守兵猶有七萬。張叔夜等又率兵來援。而唐恪等仍堅主和議。按兵不動。京師再受圍。凡四十日。城遂陷。張叔夜等欲潰圍護駕而出。帝惑於尙書左丞耿南仲之說。不果。既而金二將請與上皇相見。帝曰。上皇方病。朕當自往。遂至金軍。兩宿而還。靖康元年翌年。帝復從金人請。親赴其

金再僞京

宋仍主和
陷京城

二帝被虜

營。尋上皇爲金人所逼。與太子親王帝姬皇族三千人。共赴其營。城中子女金帛寶玩車服圖書百物。皆爲所掠。一無存者。金主詔選異姓卽位。乃立張邦昌爲楚帝。挾[△]帝[△]與[△]上[△]皇[△]還[△]北[△]。欽宗在位甫二年。後二帝皆崩於金。

第二章 南宋及元室之隆替

第一節 宋金之交戰及講和上

高宗主和

張邦昌既爲楚立。遂擅帝制。然人心不服。宋臣多不附者。不得已迎孟太后入宮。權主國政。更遣使往濟州迎康王構。勸卽帝位。是爲高宗皇帝。帝知和議之誤國。乃罷耿南仲等。專相李綱。以宗澤知開封府。自綱爲相後。邊防軍政。始稍就緒。而黃潛善、汪伯彥、皆帝藩邸舊僚。深忌綱。屢沮其議。乃勸帝復主和。綱爲相凡七十七日而罷。潛善等代之。二人惟決策幸揚州。無復經畧北方之意。帝遂幸揚州。時金人三道來寇。^{建炎元年}至汴。爲宗澤所破不能進。澤招撫羣盜。募四方義士。儲半歲糧。屢上疏請帝歸汴。爲潛善等所阻。又疑澤爲變。置副留守以察之。澤憂憤發病死。^{同二年}金人因進至揚州。帝聞報。急渡江至鎮江。如杭州。罷潛善伯彥。以朱勝非爲相。時御營將作亂。

吳玠仙人
關之捷

岳飛復襄
鄧諸州

於直搗上津。攻金州。吳玠乃引兵疾馳。扼饒風嶺。在陝西興安州石泉縣之西。後軍潰。遂退保仙人關。陝西漢中府鳳縣之西南。金人進。陷興元。又犯仙人關。玠、璘等因大破之。時張浚在關陝。州縣盡失。惟蜀賴玠、璘兄弟得以保全。

初、金人立劉豫為帝。國號齊。且與以關中之地。豫以濟南守降於金。使知東平府。制河南。金將粘罕言於金主。依張邦昌之例。立以為帝。

後豫遣其將李成來。下鄧襄。隋郢諸州。為宋將岳飛所破。成遂逃去。尋又與金兵分道南侵。帝因下詔親征。如平江。以張浚知樞密院。浚遣岳飛入淮西。牽制敵兵之在淮東者。尋又自出視師於江上。軍士勇氣大振。且韓世忠駐揚州。既破金人。岳飛又連師而進。其勢極盛。金將達賚與兀朮。知渡江不易。乃引兵還。齊將劉麟、劉猷等亦皆逃去。同四年。帝因由平江還臨安。以趙鼎、張浚為左右相。尋使浚都督諸路。監江上軍。又以岳飛為河北京西招討使。帝又由臨安如平江。時齊人請兵於金。分道來寇。適金主晟已卒。兄旻之孫亶即位。因宗盤請。許劉豫自行。別遣兀朮率兵至黎陽。以伺其釁。時劉光世駐廬州。言其難守。張浚駐泗州。亦請增兵。及張浚遺書於光世等。戒以雖不進擊。亦勿退還。乃遣將與光世兵破齊兵。既而以岳飛為湖北

和議之始

京西宣撫使。韓世忠爲淮東招撫使。張俊爲江東宣撫使。世忠與俊皆久立功勳。見飛由別將崛起。位在己上。心輒不平。由是互相疑忌。及帝自平江往建康。飛獨從扈。見帝論恢復之事。時秦檜爲樞密副使。專倡和議。力排飛之所言。尋罷劉光世兵柄。張浚亦罷相。獨相趙鼎。迨帝歸臨安。趙鼎亦罷。以秦檜爲相。於是和議遂興。先是宋每歲遣使於金。請去尊號。比於屏藩。奉金正朔。金人不從。使者多被囚。及後南侵。屢失利。知宋不可急圖。且廢齊劉豫僭號。因遣使張通古來。議和。胡濬庵上封事亦在此時尋先歸陝西河南之地於宋。宋因遣使謁陵寢於汴京。特置留守。時金以宗盤等謀反。相繼破誅。乃以兀朮爲左相。旋渝盟。由四道南侵。東京副留守劉錡大破之於順昌府。岳飛又破之於郾城。時秦檜在朝。急白帝召飛與錡還。韓世忠又破之於淮陽。兀朮退而檢兩河之軍與蕃部。將欲再舉。翌年。陷廬州。侵和州。劉錡等破之於橐皋。檜復言於帝。亟命班師。於是諸將皆退還。先是兀朮致書於檜曰。汝朝夕雖言和。然岳飛方圖河北。必殺飛。乃可和。張俊亦搆飛罪。檜遂殺飛。於是和議遂成。徽宗之梓宮及韋太后。皆自金歸。然金既許歸河南陝西之地。自是復改前約。東以唐鄧州淮水中

和議中絕

和議成

金主亮入寇

金主亮自與宋和後。邊境無事。頗事驕恣。完顏亮阿骨打之孫也竊有異謀。遂弒之而自立。以上京邊僻。移都燕京。亮淫虐特甚。時有南侵之志。嘗命畫工寫臨安之山水城市上懸以詩云萬

里車書合混同江南何有別提封移兵百萬西湖上立馬吳山第一峯

尋移都汴京。遂背盟復來寇。兵號百萬。其勢甚盛。

紹興三十一年因陷淮西諸郡。時中外洶洶。有請浮海以避其鋒者。既而金陷揚州。趨瓜州。

浙西制置使劉錡遣將破之。錡有疾。尋詔還軍。專防江上。金主亮由采石渡江。為虞

允文逆擊。不能濟。時金適有內亂。曹國公烏嚙金主晟之孫即帝位。又舟師由海道來者。

均被焚燬。且聞宋之荆鄂諸軍。自上流來下。大怒。回揚州。遂下嚴令。與諸將約曰。限

三日必濟江。若逾期悉殺之。由是諸將皆悚懼。遂弒亮。烏嚙聞金主亮既死。乃引兵

入燕京。改名曰雍。是為金世宗遣使於宋。宋亦遣使再議和。尋高宗禪位於太子春。是為

孝宗皇帝。帝以史浩為右丞相。張浚為樞密使。使督師於江淮間。以謀北伐。浚又使

李顯忠出濠州。邵宏淵出泗州。共侵金地。顯忠與金將紇石烈志甯戰。失利。孝宗自

即位以來。銳意圖恢復。既而見兵力不強。又屢為金敗。乃立意再通和。時陳康伯湯

思退等。相繼為相。亦均主和議。尋思退以事罷。康伯再相。和議遂成。先是國書去大

再與金和

韓侂胄用兵

字單稱宋。去皇字單稱帝。用君臣之禮。有再拜等語。又金使來時。有下坐受書之禮。

至是宋始稱皇帝。易歲貢為歲幣。減數十萬。後以求河南陵寢地。與改受書之禮。金

人不從。帝雖有恢復之志。然輔相無人。及陳康伯卒後。在相位者。雖十餘人。惟陳俊

卿。虞允文。可稱賢相。餘皆充位而已。時有議經營北方者。以俊卿與允文意見各殊。

遂止。且以金主雍聰明仁恕。甚得民心。無隙可乘。帝遂不得逞其志。帝夙有禪位之

心。自是傳位於太子愐。是為光宗皇帝。時金主雍亦殂。孫璟即位。是為章宗光宗在位五

年。亦禪位於嘉王擴。是為甯宗皇帝。帝初以趙汝愚為相。以與韓侂胄不善。侂胄以定策有功。希不次之賞。汝愚拒而不與。遂怨之。時朱熹被召為待制兼侍讀。首上疏論侂胄罪。侂胄因斥熹。又

貶竄汝愚。誣以謀反。且引羣小為鷹犬。搏擊善類。斥當世名士。彭龜年。劉光祖。章穎。葉適。徐誼。沈有開。吳

獵黃由黃度。鄧嗣。陳傅。長。樓。鄭。湜。李。祥。楊。簡。呂。祖。儉。曾。三。聘。游。仲。鴻。項。安。世。孫。元。卿。黃。灝。詹。體。仁。等。數十人。籍其姓名。目為偽學。以

朱熹為首領。太學生六人上書救解之。不聽。遂以侂胄為太師。封平原郡王。平章軍

國事。權傾人主。威制上下。服御擬於乘輿。土木侈於禁苑。諛者稱為恩王聖相。時蒙

古以兵攻金。金邊境不安。侂胄見其釁。遂以為中原可圖。乃遣吳曦於蜀。使出兵攻

金曦遂畔宋。獻關內四州於金。金封爲蜀王。尋稱帝。既而李好義與安丙設計誅曦。然北伐諸軍屢失利。金遂發大兵。陷蜀、漢、荆、襄、兩淮諸郡。於是東南大震。帝屢遣使謝金。然侂胄用兵猶不止。中外舉欲誅之。侍郎史彌遠與楊后謀。遂殺侂胄。竄其黨。函侂胄之首。以送於金。由是和議復成。以史彌遠爲相。並相錢象祖。後象祖罷。彌遠遂獨相。時金主璟旣殂。以無子故。其叔父允濟立。

第三節 蒙古之興起及其侵略

方甯宗之卽位也。蒙古奇握温鐵木真。亦卽帝位於斡難河上。開禧二年蒙古之先。據土拉克魯倫、斡難、三河。爲游牧之種。世屬於遼金。及鐵木真之父也。速該時。并吞鄰部。勢始盛也。速該歿。鐵木真嗣。時年甫十三。部族多有畔去者。如泰烏赤等然卒得世臣輔佐之力。賴以不亡。鐵木真旣長。有雄略。優禮臣下。厚賞功勳。名望因大顯。歸附者漸多。其兵勢亦大振。時蒙古近族有乃蠻。在西北境克烈。在西南境韃靼。在北境諸種。皆與不和。鐵木真屢欲征之。不果。旣而泰烏赤種族中。微弱諸部。漸有畏服者。會韃靼背金。金主遣兵討之。且命近鄰諸族。率兵來會。鐵木真因與金兵合。大破其軍。是爲鐵木真

起鐵木真興

鐵木眞號
成吉思汗

蒙古下諸
鄰邦

蒙古侵金

創業之始。時克烈酋長汪汗失位。流寓四方。鐵木眞招撫之。與以產地。使復其位。與結盟破蔑里乞部。三年元又伐乃蠻。五年遂討韃靼。時乃蠻及衛拉特諸族。與韃靼通謀。將來襲鐵木眞。未果。既鐵木眞與汪汗有隙。因伐克烈。大破其兵。尋又破乃蠻。於是其勢日強。鄰近無敢抗之者。後更伐韃靼。下之。又襲西夏。掠其財貨而還。乃會各部酋長於斡難河。即帝位。號成吉思可汗。時乃蠻不會。乃襲殺其酋長太陽可汗。乃蠻種族。擁其子屈出律。越威爾天聖河而去。既又怒西夏不納貢。出兵擊之。四年時欵兒義司斯馬特等族皆來降。成吉思汗又襲破衛拉特。更破乃蠻。屈出律遁於西遼以避之。又出兵擊西夏。夏主李睨乃納女請降。又降畏吾兒。於是四鄰悉服。遂率大軍南侵金國。時金主璟殂。允濟在位。成吉思汗乃與其子朮赤、察合台、窩闊台、拖雷、四人。寇金邊境。金人乞和。不聽。乃進向西京。德興府下溫虞低種族。拔烏沙堡。而達於德興府。留兵圍其府。更進向燕京。於途次破金兵。迫居庸關。嘉定四年尋遣將赴遼東。驅逐金兵。自攻德興。以城堅不能拔。同五年翌年又攻金。破紫荆關。取古北口。遂拔居庸關。以迫燕京。時燕京之民。洶洶不安。金大臣胡沙虎等。因弑金主允濟。而立昇王。

珣。是爲成吉思汗分兵爲三道。一軍以朮赤、察合台、窩闊台爲將。循太行而南。破保州、中山、邢、磁、相、衛、輝、懷、孟之地。直抵黃河。掠平陽、太原。一軍以薄察爲將。遵海而東。破灤、薊。犯遼西地。一軍成吉思汗與拖雷共將之。由中道進。破雄、漠、清、滄、景、獻、河南、濟南等。引兵又逼燕京。凡破九十餘郡。殺掠人民財貨。不可勝計。旣而金請和。許之。遂引還。年同七時金主見國力日削。財用匱乏。知燕京不能守。乃遷都於汴。成吉思汗聞之大怒曰。旣和而遷。必有疑心。因復圖南侵。遣明安、撒沒哈等攻燕京。下之。是役也。得遼之宗族耶律楚材。楚材博學有遠識。後開國大政。悉其贊畫。成吉思汗旣下燕京。乃更遣撒沒哈。由西方攻潼關。不能克。因自關南出汝州。至汴京。與金戰不利。退至陝州。時金主屢遣使請和。議卒不定。適蒙古有內亂。成吉思汗因還軍。驅逐蔑里乞人。鎮撫斯馬特及欽兒義司人等。且以西域不服。決計西征。因召其將木華黎。授以王爵。使爲征金都督。率游牧兵二萬。以遼金之兵爲附軍。時金人見蒙古已退。欲乘勢復河北地。及聞木華黎復來。因又遣使乞和。不聽。木華黎遂入濟南。陷東平。渡河而西。西夏又率兵五萬來攻延安。侵鄜延等地。由是數年之間。爭戰不決。及木

華黎卒後。侵寇始稍止。

蒙古西征

成吉思汗之西征也。時西方有二大國。西遼及花刺子摸是也。西遼當耶律大石時。已立國。其勢甚強。及其孫知祿時。漸衰。畏吾兒、登司與沙那、及花刺子摸皆叛而獨立。乾道四年後乃蠻之屈出律來寓西遼。遂奪知祿之位。時花刺子摸王謨哈默德屢攻西遼。又破登司與沙那。而都於撒馬爾干。既而與回教主迫達德戰。不利。由是國內宗教爭起。且其母子相爭。國勢益不振。成吉思汗因有攻取之志。乃先貽書於花刺子摸。促其歸降。會蒙古商百餘人。爲彼國人所殺。遂興師問罪。然以西遼之患尙未平。因先使哲伯討之。殺其主屈出律。遂滅西遼。乃自帥大軍。與子四人西向。自俄比河岸向西爾河。侵入花刺子摸。無一人敢抵抗者。朮赤、察合台。因分道前進。下沿道諸城。成吉思汗亦與拖雷共陷布哈爾。又下撒馬爾干。謨哈默德連戰不利。窮蹙逃走。遂竄死於裏海中。成吉思汗因進至他司堪近傍。時謨哈默德之長子。曰札蘭丁。聞蒙古已破都城。乃募花刺散兵。以謀北出。成吉思汗聞之。大怒。遂遣朮赤等。急行擊札蘭丁。札蘭丁逃去。朮赤等因進圍俄魯開。因氣城。下之。成吉思汗又下天羅蔑。

下西遼諸國

蒙古滅夏
跨歐亞

特他連廢地。拖雷又進拔尼沙不羅。更下披勒多。既而札蘭丁與諸將不和。部下多離叛者。成吉思汗因出兵擊之。札蘭丁知不可敵。乃退入於印度。成吉思汗又追擊之。大破其兵。札蘭丁遁於河外。蒙古遂班師。初欲沿印度河。經印度西藏而還。後以道路非便。乃更由布哈爾達撒馬爾干。以歸。元慶時汗之勇將。哲伯與速不台。下花刺子摸諸城。由裏海南經高加索山。而更襲欽察部。破俄羅斯。進至多烈敷羅河。更至哥立米而旋軍。至是成吉思汗復攻西夏而滅其國。遂由西方侵金。至六盤山。罹病而卒。是為太祖是時蒙古版圖已跨歐亞二洲。遂割其地。以封四子。

耶律楚材 字晉卿。遼東丹王突欲之後。金尚書右丞耶律履之子也。幼好學。博覽群書。於天文地理律曆術數釋老醫卜之學無不知之。元祖既得楚材。甚寵異之。嘗語太宗曰。天生楚材以賜我。宋爾後。軍國事可悉委之。故太宗時。以楚材為中書令。楚材亦以身殉國。嘗曰。與我一利不若除一害。生一事不若滅一事。以其平生不妄言笑。然接人則以寬。凡蒙古風俗悉為改革。元之立國規模皆楚材所定。

第四節 宋元之連合及金室之滅亡 蒙古後元

宋甯宗崩。在咸吉思汗史彌遠立沂王子昀。是為理宗皇帝。後四年。蒙古立窩闊台為帝。是為元太宗皇帝。太宗承父之志。與弟拖雷姪蒙哥等。大舉伐金。陷其堡寨六

元兵侵金

十餘。遂下鳳翔。初成吉思汗臨崩。遺言曰。潼關有金之精兵固守。難以遽破。不若假道於宋。出唐鄧。向汴京。汴京告急。金人必徵潼關之兵赴援。彼守關兵撤。則我破之必矣。至是金之降將。亦勸太宗經漢中。自南方而攻汴京。太宗遂遣使於宋。請假道。宋人殺其使。既而拖雷督一軍赴河南。太宗督一軍渡黃河。將定計於潼關。東合拖雷軍。共襲汴京。而拖雷復引軍掠漢中府。更侵四川北部。取宋地。尋掠饒風關。陳漢水上。年同四金人大恐。議守禦之策。初金主以步兵十一萬。騎兵五千。駐潼關及其鄰寨。又以步兵十五萬。駐鄆城。使防敵寇。至是以汴京戒嚴。乃召潼關兵入衛。僅留兵一萬守之。太宗因破其軍。遂下潼關。又與拖雷軍合。攻鄆城。金人不得已。退向汴京。又爲蒙古兵所追擊。大破之。蒙古遂直逼汴京。圍其城。金主乃遣子爲質。請和。蒙古兵始解圍。未幾。金人殺蒙古使者。和議復敗。再謀圍攻。年同五時蒙古遣使王檄來宋。請夾攻金。荆湖制置使史嵩之上言其事。朝臣皆欲乘勢滅金。以雪仇恥。惟趙范獨言不可。謂宋嘗約金滅遼。反受其禍。今日不可再蹈覆轍。理宗不聽。卒從其請。遣嵩之報謝。且約共擊汴京。蒙古亦遣使來。許以事成後。歸河南之地於宋。既而金主出

宋約元滅金

金亡

汴京。走歸德。時城中食盡。尋又走蔡州。於是金將崔立以汴京降。乃囚金太子及皇后。送蒙古軍。史嵩之因遣其將孟珙。以兵四萬圍蔡州城之東南。蒙古亦圍其西北。時金糧餉已絕。人多相食。故降者益多。孟珙又令諸軍作雲梯攻城。蒙古兵亦穿城而入。屢與城兵戰。同六金主守緒。遂禪位於完顏承麟。尋宋與蒙古軍夾攻益急。城中皆不能拒。守緒自縊。承麟亦為亂兵所殺。金自完顏旻稱帝。凡九世百十七年而亡。增平由是宋與蒙古為鄰國。

第五節 宋元之交戰

宋將趙范等謂金已滅亡。乘勢可恢復北方。因言於帝。帝移范於黃州。令尅日進兵。時有言出師之害者。帝皆不聽。趙范銳意謀進取。欲復汴京。未幾汴京以城來附。宋遂入汴。又入洛陽。時蒙古之兵守洛陽者。皆避去。既而以洛中乏食。且聞蒙古兵繼來。急引還。蒙古因遣使來責。謂宋背盟。由是宋與蒙古遂啟兵端。增平方是時蒙古之勢日盛。大興土木。作王宮於和林。又雄心日逞。將包歐亞而有之。乃遣朮赤子拔都。及太子貴由。姪蒙哥等。進征歐洲。又遣子闊端等征宋。遣唐吉征高

宋元開釁

元之遠征

元兵寇宋

元世祖即位

麗。二年平既而關端侵宋。入成都。取秦鞏等四十餘州。別遣軍攻淮西江陵眞州黃州等。爲宋將史嵩之孟琪等所拒。不能進。嘉熙初襄陽守將以城降蒙古。至是琪遂復襄陽。琪又爲四川宣撫使。於北方完守備。既蒙古太宗崩。元和中皇后乃馬眞氏臨朝聽政。數年。太子貴由自歐洲還即位。是爲定宗皇帝。年同六在位三年崩。皇后海迷失。抱子失烈門臨政。諸王大臣皆不服。因共議立蒙哥。越二年。蒙哥即位。是爲憲宗皇帝。帝憲宗命弟忽必烈總治蒙古及漢地民戶之事。封之以關中河南地。使開府於金蓮川。又封宗族於漢地。其勢愈盛。忽必烈平大理國。下吐蕃。元祐後高麗王雲南酋長皆入朝。年同四於是憲宗分三道侵宋。遂自劍門入。攻苦竹隘。四川省保寧府劍縣北殺其守將。宋諸臣皆望風降。年同六既而蒙古厄良哈台軍。歷邕桂境至潭州。忽必烈軍又渡江圍鄂州。帝以賈似道爲左丞相兼樞密使。軍漢湯爲鄂州聲援。尋憲宗亦遣使圍合州。招諭守將。守將殺其使而堅守。會憲宗崩於釣魚山。元開慶時忽必烈攻鄂州益急。似道自漢陽至鄂州督師。見敵兵勢盛密。遣使稱臣割地納幣。尋似道聞憲宗崩。益申前請。時忽必烈恐阿里不哥欲襲尊號。亦急欲回國。乃許其請。罷兵歸和林。即位。

位。是爲世祖皇帝。景定元年後改國號爲元。似道匿其請和。上表云。鄂州圍解。江面肅清。

帝以似道有大功。賞賜甚厚。既而世祖遣郝經來徵議和之事。似道恐姦謀敗露。負

欺罔之罪。乃拘經於眞州。同二年

初呂文德守襄陽時。景定元年瀘州守將劉整叛而降元。同二年至是文德復瀘州。同三年文

德在宋號黑炭團。最有勇名。劉整憚之。因獻策於世祖。請贈玉帶於文德。乞置市場

於襄陽城外。又請築土城以護貨物。文德許之。劉整因築土牆通互市。內設堡寨。陰

爲戰守之備。後文德弟文煥知爲所欺。大憤。然已無及矣。理宗在位四十年崩。太子

禛立。是爲度宗皇帝。咸淳元年時賈似道益專政。同平章軍國事。進爵魏國公。先是呂文

德既卒。弟文煥代鎮襄陽。時元人開互市。築城設堡。於江心或作橋築臺。以絕南兵

之救援。出兵哨掠。勢不可制。而似道不憂國事。建第於西湖葛嶺。五日一乘船入朝。

時朝廷正人皆去位。惟羣小希附似道。納賂求官。由是時事益不可爲。後文煥告急。

遣范文虎等赴援。道梗不能進。朝臣屢有請徵兵往援者。皆不省。襄圍日急。自四年至五年

帝一日以宮人言。徵聞之。以問似道。似道詐言北兵已退。退而殺宮人。由是無敢言

襄陽之圍

邊事者。諸將多叛降元。元遂募水軍七萬。造戰艦五千。迫襄陽。文煥守城六年。兵盡力竭。援兵不至。衣薪窘乏。年同八既而元下樊城。文煥因以襄陽降。年同九度宗在位十年崩。皇子焘立。是爲恭皇帝。景炎元年於是元伯顏率兵南侵。劉整率騎兵由淮泗進。呂文煥率舟師自襄陽下。水陸並進。遂下新城。又陷鄂州。伯顏使阿里海牙守之。自率大軍渡江。順流東下。進下江州。迫建康。似道不得已。自出督師。將赴安慶。以牽制下流之師。聞安慶范文虎已降元。乃退兵。元兵遂下池州。又下建康。京師戒嚴。陳宜中等劾似道罪。帝遂貶之。似道於途被殺。時元兵已迫臨安。陳宜中惟攻擊賈黨。一無守禦之策。尋張世傑。文天祥等帥兵入衛。時諸路勤王之兵合三四萬。天祥世傑謂當分軍堅守閩廣。率城中兵決戰。得勝猶可保全。陳宜中獨主持重之說。乃遣使求和。且詔天祥等罷兵。尋秀王與擇。奉皇兄益王昞。及其弟廣王昺航海。世傑亦去朝。宜中亦恐而遁去。帝拜天祥爲右丞相。辭不就。出使元軍。爲伯顏所留。既而元兵入臨安。賈餘慶等奉帝及兩宮請降。伯顏先送宰執於國都。天祥自鎮江逃歸。帝方赴北時。宗室駙馬宮人內侍等數千人皆從。過真州。有苗再成者。欲謀奪駕不成。帝至

元兵下臨安

元上都封爲瀛國公。

第六節 宋室之滅亡

元兵旣入臨安。時益王廣王已由海道至温州。陸秀夫等皆來會。陳宜中張世傑亦至。共謀立益王。是爲端宗皇帝。乃封廣王爲衛王。以宜中爲左丞相。世傑爲樞密副使。尋文天祥亦至。朝議以天祥爲右丞相兼樞密使。天祥不拜。開督府於南劍州。募兵數千。遂進次興化軍。諸將多率兵來者。天祥之軍稍盛。旣而元阿剌罕等入建甯府。遂侵福州。陳宜中張世傑奉帝及太后衛王航海走泉州。至潮州。遂駐惠州。阿剌罕等進下廣東諸州。時天祥在漳州。欲謀入衛。以道壅不通。屢往來於江淮間。與元兵戰。旣而天祥復梅州。又復興國縣。張世傑復潮州。天祥又復會昌吉贛諸縣。圍贛州。元將李恆遣兵救贛。天祥又自襲興國縣。大敗。僅以身免。遂走循州。屯南嶺。帝次於廣州淺灣。張世傑攻泉州不利。還淺灣。尋元兵以舟師來襲。世傑乃擁帝舟走秀山。時陳宜中往占城。將欲求援。會聞元兵勢盛。帝遷舟於井澳。復遷於謝女峽。二又還廣州。元以張宏範爲都元帥。李恆爲副元帥。率兵入閩廣。帝又遷於礪州。未幾。

帝崩。羣臣多欲散去。陸秀夫乃立衛王昺為帝。時年甫八歲。秀夫與世傑同心輔政。既又遷帝於厓山。時文天祥在麗江浦。聞帝即位上表。自劾敗軍之罪。請入朝。不許。加少保。封信國公。天祥屯潮陽。討羣盜。會張宏範率兵來。與戰不利。天祥不能支。走海豐。至五坡嶺。為元追兵所執。景炎三年張宏範進至厓山。張世傑與戰。宋軍大敗。於是陸秀夫負帝投海。諸臣從死者甚眾。經七日。尸浮海上者十餘萬人。世傑將乘舟赴安南。別謀恢復。會江水暴漲。舟覆而死。宋遂以亡。宋自太祖稱帝。至是凡三百二十

文天祥

字宋瑞。吉州人。理宗時舉進士。第一。為刑部左侍郎。權直學士。度宗朝。以下

勤王。天祥因散家財。募兵至元軍。請和。與元將伯顏抗。論無所畏懼。伯顏留之。尋

與其客十二人。夜逃入真州。時恭宗降。元端所執。宏範即降之。不。屈。及厓山。破。出

開督府。轉戰。江。淮。志。圖。與。復。為。元。將。張。宏。範。所。執。即。降。之。不。屈。及。厓。山。破。出

天祥謂天祥曰。國亡。所以。為。宋。也。死。有。餘。辜。況。逃。其。罪。已。以。懷。貳。心。哉。於。我。朝。義。之。送。諸。燕。相

京繫於獄。世祖愛其才。欲用之。天祥不從。作正氣歌。以示志。遂就死。

第七節 元世祖之治世

征日本

初世祖臣服高麗。招諭日本。不至。及滅宋後。乃決意征之。命阿答海范文虎忻都等。率兵十萬寇平戶。時日本兵不與戰於陸地。乃用舟師。適暴風大作。船艦盡覆沒。文虎等擇堅艦逃歸。悉捨殘卒於海島。皆被殺戮。或為所執。其得生還者僅三人。帝大怒。議再出師。先使王積翁往諭。為舟人所殺。不果。復命阿答海及高麗王曙為再征計。且詔各路集水手。造船艦。是時人民煩苦。天下騷然。帝從劉宣之諫。因罷兵。帝欲不用兵於日本。然安南占城緬甸瓜哇諸國。叛服無常。思次第征之。初帝命脫歡等。屢討安南。破其國王陳日烜。至元十四年後又兩遣師擊之。皆失利。同二十五年及日烜死。日燿立。因遣使往諭之。遂罷安南師。同二十九年又命唆都等攻占城。其王逃入山中。元兵追擊之。深入敵境。敵斷元兵歸路。元兵苦戰而還。至元二十年後復遣諸將征之。均無功。同二十一年又進征瓜哇。屢得捷。後瓜哇王辱元之使者。遂復遣諸將擊之。終不得利。又兩征緬甸。勞師七年。雖緬國漸次削平。然世祖連年用兵。國用耗竭。由是遂用聚斂之臣。

討安南

征占城

征瓜哇及緬甸

用阿合馬

帝初使阿合馬掌財賦事。中統三年阿合馬乃興鐵冶。增鹽稅。其效甚著。帝遂以為相。且

用盧世榮

用桑哥

領制國用司。尋罷制國用司。立尙書省。以阿合馬平章尙書省事。阿合馬搜括天下戶口。專事聚斂。至茶與藥材。亦征稅靡遺。大臣諫不聽。反加以罪。阿合馬遂任用私人。且使其子分據財賦要地。通貨賄。示刑威。征取日急。時有益都千戶王著者。憤其強橫。乃發其奸私。殺之。由是帝始知其罪。至元十年既而帝又用盧世榮。世榮掌財政。能增多歲入。總鈔法、鹽鐵、權酷、商稅、田賦等。凡利之有遺者。罔不盡括之。又引用阿合馬之黨。皆列要津。御史大夫玉昔帖木兒。因發其奸。遂被誅。尋又任用桑哥。桑哥改行中書省爲行尙書省。以丞相領尙書。兼統制使。寵任私黨。遣忻都阿散等十二人。理算六省錢穀。於是天下騷然。民生日困。而佞諛之臣。方立碑頌德。桑哥又侵奪御史臺權。且銓調內外各官。恣意妄爲。刑罰重輕。視賄賂之多少以爲準。而帝仍不之省。後爲也先帖木兒所劾。乃伏誅。帝在位之時。窮兵外國。任用計臣。江南各地。叛民相繼而起。帝在位三十五年崩。玉昔帖木兒謀立太孫鐵木兒。是爲成宗皇帝。

第八節 大臣之專恣及帝王之更立

成宗即位後。亦欲用兵外夷。乃遣劉深及哈刺帶等。伐西南之八百媳婦。大德四年劉深

征八百媳婦

愛育黎拔力八達定內難

兵次順元。以冒煙瘴。軍士多死。且以轉餉勞民。蠻酋宋隆濟、蛇節等。遂連兵反。深糧盡引還。敵要擊之。殺傷殆盡。時西南夷乘勢皆叛。帝免深官。命也速鐸劉國傑等出兵討平之。帝在位十三年崩。姪海山立。是爲武宗皇帝。初成宗后伯岳吾氏出海山弟愛育黎拔力八達及其母於懷州。及海山立。后恐被禍。乃謀改立安西王阿難答。左丞相阿忽台及明里帖木兒等。陰贊其謀。至是愛育黎拔力八達至京師。乃執阿難答等誅之。廢伯岳吾氏。而迎海山卽位。遂以愛育黎拔力八達爲皇太弟。武宗有治天下之心。然以封爵過濫。且寵信番僧。政綱不舉。在位四年崩。太弟立。是爲仁宗皇帝。帝首先罷尙書省。誅亂舊章之大臣。召老臣十五人任之。革除弊政。戒左右勿妄加官。會有立太子之議。時武宗子和世竦當立。丞相鐵木迭兒欲微寵。請立皇子碩德八剌。且讒和世竦。於是封和世竦爲周王。使鎮雲南。和世竦舉兵叛。不克。遂犇漠北。碩德八剌因爲太子。由是鐵木迭兒恃寵專權。貪虐無比。尋御史中丞以下四十餘人。劾其姦狀。帝大怒。然以其爲太后所寵。止罷其相位。尋又以爲太子太師。後御史趙世延等復論其不法。皆不聽。帝在位九年崩。太子碩德八剌立。是爲英宗皇

鐵木迭兒專恣

鐵失等之勢

帝。帝以鐵木迭兒爲右丞相。益擅威權。悉殺其舊有怨者。諸王大臣皆不安。帝亦稍疏遠之。以拜住爲右丞相。鐵木迭兒因稱疾不朝。尋卒。時鐵木迭兒之黨鐵失等。恐罪連及。皆不自安。乃與也先帖木兒、按梯不花等謀。先殺拜住。遂弑帝。帝在位四年。按梯不花等立也孫帖木兒爲帝。是爲泰定皇帝。帝以也先帖木兒爲右丞相。鐵失知樞密院事。尋從諸王買奴言。悉誅也先帖木兒、按梯不花等。以買奴爲秦甯王。倒刺沙爲左丞相。圖帖睦爾和世爲懷王。又以燕帖木兒爲留守。時帝往上都。會罹疾崩。太子阿速吉八卽位。是爲天順皇帝。時年甫九歲。燕帖木兒在京師聞變。乃謀立圖帖睦爾。帝遣使討之。燕帖木兒乃與圖帖睦爾帥兵犯上都。倒刺沙奉皇帝璽出降。天順帝在位僅三月。不詳所終。時和世竦在漠北卽帝位。是爲明宗皇帝。圖帖睦爾乃遣燕帖木兒奉帝璽往迎之。帝遂以圖帖睦爾爲太子。太子亦親迎帝於旺忽察都。及入見。明宗暴崩。蓋遇弑也。圖帖睦爾遂卽帝位。是爲文宗皇帝。帝以燕帖木兒有大功。因以爲右丞相。罷左丞相。使獨專政。知樞密院事闊徹伯等。憂其權勢太重。謀誅之。不克。文宗在位五年崩。燕帖木兒欲立皇子燕帖古思。皇后不從。乃立明

燕帖木兒謀逆

文宗立

燕帖木兒專恣

宗次子鄜王懿璘質班。是爲甯宗皇帝。時年七歲。皇后因攝政。帝在位二月而崩。燕帖木兒復欲立燕帖古思。時明宗長子妥權帖木爾在廣西。以皇后言。召入嗣位。是爲順帝。

第九節 元末之爭亂及順帝之北去

伯顏專恣

順帝卽位。以伯顏爲太師右丞相。撒敦爲太傅左丞相。元統元年及撒敦卒。伯顏獨執政。太平王唐其勢怒曰。天下者我家之天下也。伯顏何以位在我上。欲殺伯顏。而立晃火帖木兒爲帝。伯顏因誅唐其勢。又弑皇后。以唐其勢與后兄弟也。同三年由是伯顏益專政。自領諸衛精兵。其勢甚盛。漸生異謀。時伯顏之兄子脫脫。見其專恣。心嘗憂之。乃與帝之腹心。世傑班阿魯謀。共斥伯顏。一日伯顏請帝出畋。脫脫請帝勿行。而使太子代往。又託故召太子還。閉城門。下詔數伯顏罪。出爲河南省左丞相。尋又貶南恩州。道死。方是時。朝廷之紀綱不振。海內漸亂。

初。廣東及河南有舉兵叛者。至三年後。值靖州獠亂。下黔陽武岡地。廣西之峒獠亦乘隙入寇。至六年尋長江沿岸。寇盜叢起。同七年台州方國珍勢尤猖獗。及發丁夫治黃河。

方國珍起

韓山童劉
福通起

李二及徐
壽輝起

郭子興起

張士誠起

朱元璋起

民心更愁怨思亂。時永平有韓山童者。以白蓮教惑衆。自稱彌勒佛。與劉福通等共起兵。以紅巾爲號。後山童被擒。福通之兵猶盛。破潁川。據朱皋。陷汝甯府及光息等州。衆十餘萬。同十年又蕭縣李二與趙均用起兵。陷徐州。羅田徐壽輝與倪文俊起兵。陷蘄水縣及黃州路。遂稱帝。國號天完。破漢陽武昌諸郡。又下江州。定遠郭子興起兵。據濠州。帝詔各行省出兵討之。丞相脫脫率諸軍討李二。李二敗遁。趙均用亦走濠州。依郭子興。既而均用據濠州。稱王。子興亦別領萬人入滁州。稱王。同十年泰州張士誠及其弟士德士信亦起兵。陷泰州。據高郵。稱誠王。國號大周。同十年士誠遂破揚州。下盱眙及泗州。帝使脫脫督軍征之。連戰克捷。士誠之勢大蹙。時平章政事哈麻與脫脫有隙。乃遣人讒於帝前。帝因斥脫脫。安置淮南。後又竄之雲南。而使太不花總其軍。以哈麻雪雪等執政。由是國家大權移於哈麻兄弟。而軍事益不振。方是時劉福通等迎韓林兒爲宋帝。稱小明王。都亳州。知樞密院事。答失八都魯破宋軍。圍亳州。福通等遂走安豐。同十年泗州朱元璋亦起兵。元璋初屬郭子興。子興敗。乃別自集兵。略滁州和陽等地。遂拔太平。遣諸將破江甯。集慶。下鎮江廣德。又自取甯國。尋

陳友諒起

下江陰及徽池諸州。同十年時劉福通復攻汴梁。又分兵略山東地。後取汴梁。奉韓林兒居之。更遣將破遼州。掠塞外諸郡。遂破上都。焚宮闕。張士誠亦殺苗帥揚完者。其勢益恣。天完將陳友諒亦殺倪文俊而併其軍。同七年遂破安慶龍興。盡下江西諸路。

同八年又遣其黨下信州。移其主徐壽輝於江州。自居漢陽稱漢王。尋弒壽輝。自稱帝。

國號漢。同十年時朱元璋亦取婺州。改名甯越府。又遣使諭方國珍。國珍獻温台慶元

三郡。元璋遂取衢處二州。同九年當是時四方騷亂。人民蕭然。而順帝不恤國事。以

思監爲右丞相。又任宦官扑不花。二人表裏爲奸。凡軍中警報。及將士功狀。匿不以

察罕帖木兒之功

聞。因益養成禍亂。幸察罕帖木兒善於用兵。平關陝河東地。遂復汴梁。定河南。又復

山東。降宋將田豐。未幾豐叛。殺察罕帖木兒。於是其子擴廓帖木兒將兵討賊。遂誅

田豐。復平山東河南。然南方之擾亂仍盛。朱元璋日益強。伐漢。拔江州。陳友諒走永

昌。因下諸郡。取龍興爲洪都府。同一年及張士誠將呂珍殺劉福通。據安豐。元璋遂

攻呂珍。走之。陳友諒出兵圍洪都。元璋救之。與友諒戰於鄱陽湖。友諒中流矢死。其

子理走武昌。同三年元璋遂卽王位。國號吳。遣將下陳理。於是湖廣江西悉歸元璋。

朱元璋下陳友諒

李羅帖木兒與擴廓帖木兒相爭

天完將明玉珍亦起兵據蜀。破東川諸郡。遂取雲南。稱隴蜀王。同二十二年尋稱帝。國號夏。時叛亂日甚。而元諸帥又各自相爭。內亂復起。以迄於亡。

初李羅帖木兒守石嶺關以北。居大同。察罕帖木兒守石嶺關以南。居河南。兩人不相善。屢起兵端。及察罕帖木兒死。其子擴廓帖木兒代之。仍互相攻。同二十一年李羅帖木兒營遣將侵入陝西。爲擴廓帖木兒所破。時丞相糊思監及宦官扑不花用事。御史劾其罪。御史夫夫老的沙卽以上聞。時皇太子素善糊思監。而惡老的沙。乃譖之於帝前。出老的沙於外。老的沙遂犇大同。留於李羅帖木兒軍中。皇太子聞之怒。乃與扑不花等謀。誣告李羅帖木兒將謀不軌。遂削其官爵。解其兵柄。李羅帖木兒不聽命。舉兵犯闕。官兵逆戰不利。皇太子奔古北口。帝不得已復李羅帖木兒官。使還大同。太子亦還。尋太子仍欲復仇。復出兵往討李羅帖木兒。大敗。太子走冀甯。李羅帖木兒遂入京師。專執政柄。太子又發諸路兵討之。殺其將姚巴延布哈。時有威順王之子華善受帝諭旨。密遣人殺李羅帖木兒。既而其黨均伏誅。若老的沙等乃召皇太子入京師。

朱元璋侵北方

順帝北去

方是時。朱元璋之勢益盛。既下淮安諸路。同二十六年又遣其將徐達、常遇春、攻平江。擒張士誠。於是湖州、杭州、紹興、嘉興、平江諸路悉歸元璋。元璋已掃蕩羣雄。撫有江南。乃謀北伐。遣徐達等率甲士二十五萬。自淮入河。克沂州。取嶧州。益都、萊州諸郡盡降。遂得山東全境。同二十七年翌年。達、遇春等會諸將於臨清。進克大都。順帝與后妃太子夜半開建德門北去。遇春追擊至北河。獲其皇孫。後一年順帝崩於應昌於是元璋遂領中國全部。即帝位。改國號明。是為太祖皇帝。元自滅宋後。至是凡八十八年。

宋之帝系

—燕王德昭—冀王惟吉—廬陵侯守度—嘉國公世括—

宋

(一) 太祖匡胤 在位十七年

—秦王德芳—英國公惟憲—新興侯從郁—華陰侯世將—

(二) 太宗光義 同二十二年

—真宗恆—同二十六年—(四) 仁宗禎 同四十二年

—商恭靖王元汾—濮安懿王允讓—(五) 英宗曙 同四年—(六) 神宗頊 同十八年—

—(七) 哲宗煦同十五年

—(九) 欽宗桓同二年

—(八) 徽宗佶同二十五年

—(十) 高宗構同三十六年

—東頭供奉令繪—秀安僖王子稱—(十一) 孝宗瑋同二十七年—(十二) 光宗惇同五年

—(十三) 甯宗擴同三十年

—房國公令稼—修武郎子爽—贈太師益國公伯件—贈太師越國公師雅—

—榮王希璩—(十四) 理宗昀同四十年

—福王與芮—(十五) 度宗禛同十年

—(十七) 端宗昀同三年

—(十六) 恭宗曩同二年

—(十八) 帝昺同二年

元之帝系

—尤赤

—察合台

- (一) 太祖鐵木真在位二十年
- (二) 太宗窩闊台同十三年
- (三) 定宗貴由同六年

拖雷

——(四)憲宗蒙哥同九年

——(五)世祖忽必烈——太子真金——

——(六)成宗鐵木耳同十三年

——答剌麻八剌

——(七)武宗海山同五年

——(十一)明宗和世疎同一年

——(八)仁宗愛育黎拔力八達——(九)英宗碩德八剌同三年

——(十二)文宗圖帖睦爾同五年

——甘麻剌——(十)泰定帝也孫鐵木兒——天順帝同五年

——(十三)甯宗懿璘質班同二年

——(十四)順帝安歡帖睦爾同三十六年

遼之帝系

(一)太祖阿保機在位十一年——(二)太宗德光同二十一年——(四)穆宗述律同十九年

——東丹王圖欲——(三)世宗兀欲同五年——(五)景宗賢同十四年

——(六)聖宗隆緒同四十九年——(七)興宗宗眞同二十四年——(八)道宗洪基同四十七年——太子濬——

同二十四年
〔九〕天祚帝延禧

金之帝系

在位八年
〔一〕太祖阿骨打
同十四年
〔三〕熙宗亶

同十二年
〔二〕太宗吳乞買
同十二年
〔四〕廢帝亮

宗輔
〔五〕世宗雍

同十九年
太子允恭
〔六〕章宗璟

同五年
〔七〕廢帝允濟
同十年
〔八〕甯宗珣
同十一年
〔九〕哀宗守緒

夏之帝系

在位十一年
〔一〕太祖繼遷
〔二〕太宗德明
〔三〕景宗元昊
同二十年
〔四〕毅宗諒祚

同十九年
〔五〕惠宗秉常
同六十二年
〔六〕崇宗乾順
同五十五年
〔七〕仁宗仁孝
同十二年
〔八〕桓宗純祐

同六年
〔九〕襄宗安全

—某—彥宗—(十)神宗遵頊—(十一)獻宗德旺

同十二年

同三年

—某—(十二)南平王昉

同一年

第三章 宋元之開化

第一節 制度

官制

官制[△] 宋初以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為首相。參知政事為次相。共掌政事。又樞密使則握兵權。樞密使始唐代宗時蓋此三者皆有宰相之實權者也。其他省、臺、寺、監等官仍依唐制。然自沿襲既久。居其官者多不知其職。尚書、中書、門下三省長官皆無宰相之權。又秘書、殿中二省。空有其名。若九寺五監雖多。亦均無職事。於是神宗欲改其弊。領空名者。必使名實相協。先令中書省取旨。使門下省覆奏。尚書省施行。然雖置三省長官。而以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行侍中職。尚書右僕射兼中書侍郎。行中書令職。為宰相。別置門下侍郎尚書左右丞。代參知政事為次相。與樞密使共執政。至徽宗時復改制。以太師太保太傅為宰相。少師少傅為次相。大改神宗之制。欽宗時復

稅法

以左右僕射為宰相。高宗時。加兩僕射同平章事。改兩省侍郎為參知政事。廢尚書左右丞。當是時官職繁冗。高宗均裁汰之。又於九寺五監中。多罷職者。是亦官制上之一進步矣。鴻臚二寺屬太常寺。衛尉太僕二寺屬兵部。太尉司農二寺屬戶部。光祿三寺及少府國子二監。仍復舊制。

元初官制無可稱者。至世祖時。折衷古今而始立制。以中書省為總政務所。中書令為首相。左右丞相副之。後左右丞相。亦有宰相權。又有平章政事。左右丞等。次於丞相。樞密院與宋同為掌兵柄。以樞密使為長。御史臺為掌黜陟所。以御史大夫為長。其他寺監衛寺等。各有所掌。惟諸官長。均限以蒙古人為之。為古所無。

△稅法 △宋稅法與唐制同。分夏稅與秋稅。夏稅自六月起徵。秋稅自十月起徵。其稅品分四類。一穀。二布帛。三金鐵。四物產。而穀類又分七種。粟稻麥黍稷菽雜子布帛類分十一種。羅綾絹紗緞絢雜金鐵類分四種。金銀鐵錫物產類分六種。一六畜二齒革翎毛三折絲線絲布葛茶鹽四竹木麻草藥炭漆蠟六雜物。神宗時。合兩稅之貫石匹斤等。共五千二百一萬一千二十九之數。賦稅亦分種類。有公田賦。民田賦。城郭賦。雜變賦。丁口賦等。公田者出公田所耕也。

民田者。由人民所占之田而出稅也。城郭有宅稅地稅。雜稅不論牛革蠶桑食鹽等。隨其土之所出。悉輸之。丁口賦者。計丁而出稅云。

元稅法亦沿唐制。取自內郡者有丁稅地稅。率仿唐租庸調法。取自江南者。有夏糧冬稅。倣唐之兩稅法。其通行天下者。上田每畝徵三升。中田二升半。下田二升。商稅則三十而取一。

兵制

△△兵制 宋兵制分禁兵、廂兵、鄉兵、番兵等。禁兵者爲天子之親兵。使守京師。以備征伐。廂兵者由諸州所募。以供役使。鄉兵則教其民以武事。使爲防守。番兵則糾察番夷之內附者。恐其生變。以守禦之。

宋初懲五代之弊。悉改舊制。然兵雖多而不精。及西夏叛。募大兵以充禁旅。由是中外之禁兵廂兵。至百餘萬以上。神宗時。復汰冗兵爲民。王安石又行保甲法。是寓兵於農之意也。蓋禁兵廂兵之初制。立法甚善。及後行募兵法。兵額既廣。人多坐食。無濟於用。及行保甲法。募兵之法大壞。後保甲法廢置不定。民兵亦遂衰。

元世祖時。於內立五衛。左右前總宿衛。於諸軍衛設親軍都指揮使外。更於萬戶以

下置總管。千戶以下置把總。百戶以下置彈壓。使樞密總領其事。若方面有警時。設行樞密院。以總其權。

初元之方興也。有蒙古軍與探馬赤軍。蒙古軍皆其國人當之。探馬赤軍悉爲諸部族所領。凡民年十五以上。七十以下者。孩幼稍長者亦隸兵籍。是爲漸丁軍。又有獨戶軍。一戶出正軍。二三人者出匠軍。取匠以爲軍者質子軍。取諸侯及將校子弟領之又別置礮軍、弩軍、水手軍等。

軍器至宋元時。大加改革。有從古所未用者。若金元之戰。及宋元之戰時。有云震天雷者。蓋礮名。則用礮以爲攻擊具。其法已傳。

△法制 宋法制仍襲唐舊。分刑名爲五等。然亦時有沿革。今舉其重要者如左。

笞刑 等 笞十 (同七) 同三十 (同八)
等 同四十 (同八) 同五十 (同十)

杖刑 等 杖六十 (同十三) 同七十 (同十五) 同八十 (同十七)
等 同九十 (同十八) 同一百 (同二十)

徒刑 等 徒一年 (同十三) 同一年半 (同十五) 同二年 (同十七)
等 同二年半 (同十八) 同三年 (同二十)

流刑 等 流二千里 (有杖十八配役一年) 同二千五百里 (有杖二十配役一年)
等 同三千里 (有杖二十配役三年)

死刑^二絞斬

以上各節。於流刑外。又各加杖與配役。是一人當受流徒杖三刑也。又五刑之外。有刺配法。既杖其背。又配其人。且黥其面。是亦一人受三刑也。又有凌遲之刑。當刑時。先斬其支體。繼斷其吭。此刑爲最酷。

元時刑罰雖極峻酷。然頗留心於刑事。故有三限制。以定決獄之期限。大事四十日。中事二十日。小事十日。所以防滯獄之弊。又令諸州。每十日將囚帳及所犯罪。具繫繫之日數上聞。元太宗時

元法制爲從古所無。其刑名共分五種。笞刑由七至五十七。杖刑由六十七至一百七。其自十數減三爲七者。謂天地君各宥其一也。徒刑與宋無大差。率南人遷於北地。北人遷於南地。死刑亦分絞斬二等。

選舉

[△]選舉 宋初有進士明經三史三傳等科。又別有制科。有武舉。與唐制大略相同。就以進士爲最盛。其試時。有詩賦雜文策論帖經之類。最初每年考試。後隔歲一考。再後每三年一舉行。然詩賦之弊。崇尚浮華。帖經之弊。亦偏於記誦。故神宗變更其

法。試進士不用詩賦。專取經義。由是人始尊經。後以議者各執所見。莫衷一是。乃分經義詩賦爲兩科。至南宋時並行。又制科者。天子親策。無一定期。及神宗罷後。或設或廢。後乃改置宏詞科。又改立詞學兼茂科。

元初以科舉取士。其法未備。世祖時欲設新法。又未果行。至仁宗斟酌舊制。立法每三年考試。分進士爲兩榜。右蒙古色目人。左漢人南人。其賜出身者。須別通蒙古字學。及回回教等。是爲前代所無。後順帝時議罷科舉。未幾又行。

第二節 學術

宋初有國子學大學。屬國子監。國子生七品以上之子弟。太學生八品以下之子弟。及庶人俊異者。後太學設三舍法。外舍二千人。內舍三百人。上舍百人。其由此卒業者。皆登用之。神宗時。專行三舍法。遂罷科舉。高宗時。復以科舉取士。罷三舍法。後戰亂相仍。學制亦壞。至元世祖設國學監。建國子學。置學生百二十人。半蒙古人。半漢人。後又於諸路置學官。於各縣設小學。有教授學生山長學錄教諭等。分掌教化。此宋元學制之大略也。

學校之沿革

宋世學術最盛。不讓周末。而尤以理學爲首。蓋自秦火以後。書籍散失。兩漢學者。拾於煨燼之餘。專務講求考據訓詁之學。而於聖賢之大義微言。多未暇及。至於宋時。遂變爲先義理。亦相因之勢。而非後人果是而前人果非也。又史學文學。亦有可觀者。

理學

理學。自北宋末迄於南宋。以理學著名者。推濂洛關閩四派。此四派者。即濂溪周敦頤、字茂叔洛陽程顥、字伯淳程頤、字正叔及關中張載、字厚子閩中朱熹、字元晦是也。周敦頤開宋理學之祖。著太極圖說及通書。太極圖說。明天理之根源。通書。言太極之蘊奧。次於敦頤者爲二程。程顥及弟頤。皆從周敦頤學。顥嘗求道。汎濫諸家。出入老釋。返求諸六經而後得之。著定性書。與太極圖說相表裏。至是開聖學之秘。及卒。證明道先生。頤生平以誠爲本。以窮理爲主。晚年著易傳及春秋傳等。當時號伊川先生。遊於伊川之門者。有謝良佐、游酢、楊時、尹焞等。號程門四先生。時張載在關中。亦負盛名。載嘗一出仕。以與當路不合。屏居南山下。教授諸生。其大旨尙禮。蓋以爲道者無形。不若禮爲可見。然有形之禮。與無形之理相合。始可知道。生平以易爲宗。以中庸

爲體。著正蒙及東銘西銘等書。世號橫渠先生。後數十年。朱熹出而集成理學。熹師李侗。侗師羅從彥。從彥師楊時。故朱熹爲得程子學統。熹年十八。試進士及第。在官途五十餘年。卒時七十一矣。其學以居敬爲主。窮理以致其知。反躬以踐其實。所著有易本義。詩集傳。四書集註。小學通鑑綱目。近思錄等。其門下有蔡沈、黃幹、李燾、張洽、陳淳輩。亦最著名。熹同時有陸九淵者。字子嘗一出仕。未幾還鄉教授。世號象山先生。九淵嘗與朱熹會講鵝湖。論多不合。蓋熹重道問學。九淵重尊德性故也。或有勸九淵著書者。九淵曰。苟知道。六經皆我注脚也。其持論如此。故朱陸有異同。當時以理學著名者猶多。邵雍字與程子同時。最深易理。諡稱康節先生。孫復胡瑗輩。亦以經術有名。其他若張栻、胡安國、楊萬里、呂祖謙、陳傅良、真德秀等。皆負盛名。至元時。理學之統猶不絕。前有姚樞、許衡。後有劉因、吳澄、金履祥等。雖不及宋儒講學之盛。然亦足徵一代宗派之所在。

史學△ 宋代於史學頗有進步。然所備體裁。止於紀傳編年。及紀事本末而已。紀傳體。若唐書五代史是也。初五代時。晉劉昫等修唐書。其缺漏者甚多。宋世復以曾公

亮爲監修官。命宋祁與歐陽修更編修之。是爲新唐書凡二百二十五卷本紀及志表。歐陽修撰。列

傳爲宋祁撰。又令薛居正等撰五代史。百五歐陽修亦私撰五代史。故五代有新舊

二書。其文章以新史爲優。然止於敘事實。尙闕志類。故不若舊史之詳密。新史僅有

二元時命脫脫等。修宋遼金三史。宋史四百九十六卷。遼史百十六卷。金史三十五卷。然以促於時期。事實尙

多缺漏。

編年體。以司馬光資治通鑑爲首。光奉敕與劉攽、劉恕、范祖禹合纂。歷十九年。始告

厥成。故其事實精確。文章莊嚴。是書以政治沿革爲主。前後貫通。悉無紊亂。最爲世

所重。後朱熹亦作通鑑綱目。標準道義。略寓褒貶之意。雖與通鑑之體裁不同。然亦

爲世所引重。他若李燾之續通鑑長編。及李心傳之編年要錄。皆爲善本。

紀事本末體。始於宋袁樞之通鑑紀事本末。凡一題中。將其源流悉標識之。故前後

明瞭。易於通曉。是亦史學之一進步也。其他用其體者。當時成書亦多。若章沖之左

傳事類始末。及徐夢莘之三朝北盟會編等皆是。

以上諸體。於歷史格已完備。至記制度文物之沿革。其書亦多。初唐時杜佑編通典。

文學

至宋馬貴與以尙多缺略。乃更作文獻通考。於歷代制度文物無所不包。又鄭樵撰通志。王應麟撰玉海。皆廣證博引。於歷代史學得益非淺。

文學[△]唐末迄於五代。文學甚衰。至宋初猶未盛。眞宗時。楊億、劉筠之徒。作駢體文。

頗極典麗。又昔唐時李商隱、溫庭筠輩。皆工於詩。專尙縟麗。當時稱爲西崑體。人無

不摹倣之。及歐陽修出。叔字永文學之風氣爲之一變。修初作排偶文。後得韓文。盡力

研究。遂爲一代文宗。其文紆徐曲折。得含蓄不盡之妙。修又能詩。時蘇舜欽美字子梅

堯臣命字聖之徒。皆以詩名。修乃與舜欽等。共排西崑體。力講風格。由是文學益改舊

觀。修門下士。及同時人有文名亦多。若蘇洵九字明、蘇軾瞻字子瞻、蘇轍由字子由、曾鞏固字子固、王

安石甫字介甫。皆是。蘇洵文奇峭雄拔。頗有先秦之風。其子軾、轍。能傳其學。軾文縱橫奔

放。其詩才思飄逸不羣。頗似李白。轍文高雅。平正中有奇氣。曾鞏最深經術。其文章

雖似雅醞。然尙乏精彩。王安石文奇峭而幽深。其詩亦渾厚。近於唐人。是皆當時之

大家也。蘇軾之徒黃庭堅。直字魯直亦能詩。然庭堅專倣杜甫。其趣不同。最工律詩。庭堅

徒陳師道。亦以詩名。當時稱黃陳爲江西派。其於文壇中足樹一幟。至南宋文學少

衰。然如李綱奏議。詳密雅健。與漢賈誼、唐陸贄。均可相匹。又如王十朋字龜齡、葉適字正

則陳亮字同父、呂祖謙字伯恭等。亦負盛名。十朋、文沈重。詩亦渾厚。適、文雄贍。亮、文矯健。

祖謙、文富於才華。朱熹雖理學家。然亦能文章。詩家有尤袤字延之、楊萬里字秀、范成

大字致能、陸游字務觀等。陸游詩才氣豪健。字句老鍊。最長律體。爲南宋大家。又若文天

祥亦能詩文。宋之詩歌。雖不及唐代之盛。然文章則遠過之。

金元之際。以文學名者亦多。就中以元好問爲最好。好問學術既深。才氣亦大。故文章

雄麗而有情致。詩歌勁健有宋人風。好問後有虞集字伯生、楊載字仲弘、揭傒斯字曼碩之

徒。均以詩文有名。又黃潛字潛翁、柳貫字道傳、吳萊字立夫輩。相繼而興。明初文學。實胚胎

於此。

初。漢時有樂府一體。後遂變爲詞餘。及宋元之際。則又變爲戲曲。元時有南曲北曲

之別。北曲以王實甫、西廂記爲首。南曲以高則誠、琵琶記爲冠。後戲曲日益出。若鄭

德籬、馬東輝輩。皆稱大家。又有小說者。於宋元前極尠。及元出水滸傳。小說之體始

備。或云施耐庵作。其說雖不詳。然結構雄渾。文字巧妙。可稱千古奇書。由是戲曲小

說。於文學上亦別開生面。

第三節 宗教

佛教

佛[△]教[△] 五代之末。周世宗多廢寺院。禁度僧尼。及宋太祖修廢寺。又造佛像。遣僧行勤等百餘人於印度。又印行大藏經。五代時起自且僧徒遊西域而歸者。亦復不少。故佛教之勢再盛。太宗時。前後度僧尼十七萬人。於東都立譯經傳法院。使西僧專譯經論。故翻譯之業亦復盛。真宗時以其費多。有請罷院者。不聽。當時已譯之經。有四百十餘卷。僧尼之數。至四十六萬餘人。由是佛教大盛。然其中之最有勢力者。則以禪宗爲首。仁宗時。設禪寺於汴京。以僧懷璉爲主。因之禪宗益盛。若祖印契嵩之徒。皆爲世所知。及神宗哲宗世。名僧前後輩出。淨源爲華嚴宗中興之祖。慧龍爲禪宗黃龍派之祖。當時縉紳學士。亦喜交僧徒。習禪書。至徽宗時。崇奉道教。改寺院爲宮觀。以佛爲大覺金仙。僧爲德士。尼爲女德士。未幾復舊。及南宋以國用不足。勅僧尼皆納丁錢。或賣僧牒以充軍費。其勢不若北宋之盛。然至元時。其政府中亦崇尚佛教。故其勢復盛。

元興於蒙古。向奉佛教。及得西域地。度其地之民難治。乃設佛教以柔其心。故僧侶有爲帝師者。及元領吐蕃地。憂其險遠而獷悍。任喇嘛使撫御之。喇嘛教最行於西藏。亦佛教之一種。專爲祈禱禁呪。身著紅衣。故或稱紅衣教。由是其教大行。其勢力亦日盛。元世祖以喇嘛八思巴爲帝師。思巴專恃威勢。凶暴自恣。故朝廷供養之費。不可勝數。延祐四年算歲供費麵四十三萬九千五百斤。他物亦如之。可見其濫費之一斑。然元室亦由此衰矣。

道教

道教。宋初。雖賜華山道士陳搏。號希夷先生。然不專尙道教。及真宗時。始崇信之。更加老子尊號。又作玉清昭應宮。華麗無匹。賜張道陵後張正隨。號爲真靜先生。由是賜號率以爲常。仁宗時。號張乾曜爲澄素先生。徽宗最信道教。張繼元。虛靖先生王老志。洞微先生王仔晉。通妙先生等。皆有賜號。且作玉清和陽宮。塑道像。又設道階。先生之類置道官。待宸校籍等類後尊信方士林靈素。賜號通真達靈先生。立道士學。置道學博士。又修道史。給道士俸。於是遂揚道教。抑佛教。尋靈素有罪歸鄉。徽宗亦被金虜。因之道教稍衰。南宋時亦不振。元時最信佛教。憲宗嘗使佛道兩家。互爲辨論。道家不勝。因焚其

回教

僞經。又寺院爲道流所占者。悉令歸之。然猶加道士張真人號。使總領江南諸路。可知此教爲歷代所行。

元時分道教爲三種。正一教、真大道教、太乙教等是也。正一教爲張氏所傳。真大道教始於金末道士劉德仁。五傳至鄺希誠。憲宗始賜以此名。太乙教傳太乙三元法籙之術。始於金道士蕭抱真。五傳至李居壽。世祖更以印賜之。由是諸教派皆爲當世所行。

回教初。阿刺比亞人謨罕默德。唱興回教。流行於亞細亞之西部。勢力頗盛。至唐時阿刺比亞人來廣東。由是中國始知有此教。然尙未盛行。宋初喀什噶爾酋長布格拉者。始信回教。其部下亦多崇信之。後布格拉征土耳其斯坦。虜回回人種而還。其人種皆奉回教。然祇行於西域各地。至中國本部。尙未流行。後元太祖攻金時。其部下之兵。多奉回教者。太宗攻宋時亦然。由是回教遂開東漸之基。今居於中國本部之西。其回回人種。無不奉其教者。

第四節 技藝

音樂

音樂[△] 宋音樂凡三變。初，五代時周王朴更定雅樂。及宋太祖興，以其聲高，不合中和之律，乃詔和峴更定律呂。^{變一}後仁宗時有李照者，以知音名，遂請改定雅樂。^{變二}尋諫官御史皆論其非，竟復舊制。後命阮逸、胡瑗集合禮官參定聲律，更作鐘磬。^{變三}神宗時，楊傑等又條上舊樂之失，使范鎮、劉几共改雅樂。^{變四}後又以范鎮之聲不正，更改作樂。^{變五}楊傑又以其樂出一家之學，徽宗時方士魏漢律者更作雅樂，是爲大晟樂。^{變六}宋樂屢變無定，李照、阮逸、劉几之樂行而忽廢，范鎮之樂行又不久，至大晟樂告成後，宋之舊樂全變。

元起於蒙古之地，故音樂多未備。及世祖時命宋周臣領樂工，又命王鏞作大成樂。後用登歌文武二舞於太廟，又撰社稷之樂章。成宗時製郊廟曲舞，仁宗時又命太常補樂工，樂制始備。

書畫

書畫[△] 宋太宗喜書法，故一時公卿以下皆倣鍾^無王之^之筆法。及李宗諤司科舉，士子皆學其書，尋宋綬爲參政，舉朝又學其法，號爲朝體。李宋之書雖盛行，然尙不免有宋寒李俗之評。及蔡襄貴，士庶又皆學其書，蓋襄書姿格甚高，爲宋代第一，尋

王安石爲相。又多學其書者。然自是講古法者甚少。惟劉瑗以隸書。趙仲忽以草書。鮑慎由以行書。趙震以篆書。皆名重一世。若蘇軾、黃庭堅輩。別成一家風趣。米芾亦能書。至元。有趙孟頫、鮮于樞等。則以書畫并名。

宋代之工於繪畫者甚多。前有李成、范寬、董源、及釋巨然等。李成字咸最善山水。山

林澤藪。平遠險易。無不逼真。范寬名中正初師李成。後師荆浩。落筆有老勁之稱。董

源字北善畫秋風遠景。多寫江南諸山。出以奇峭之筆。水墨類王維。著色如李思訓。

釋巨然亦能山水。嘗以煙嵐曉景。畫於學士院壁中。當時稱爲絕妙。後有李公麟、米

芾等。公麟字伯時善山水佛像。山水似李思訓。佛畫近吳道子。米芾字元既能書。

又工於畫。凡畫山水人物。別有一家之風。多以煙雲掩映樹木。芾子友仁亦有畫名。

蘇軾及其子過皆能畫。文與可以工於畫竹有名。

元世善畫者。前有趙孟頫、高克恭等。孟頫字子昂於山水木石花竹人馬。皆有特

色。高克恭字彥敬初學於米氏父子。繼學於李成、董源、巨然。喜畫山水。後有黃公望、

王蒙、倪瓚、吳鎮等。於元末號四大家。黃公望字子久學於董源、巨然。至晚年變其

法。別成一家。公望畫有兩種一淺絳色於山頭多礬石筆勢雄偉一水墨色絳文極少筆意最簡達王蒙字叔明號師於巨然黃鶴山樵墨法最愛秀潤。倪瓚字元鎮號雲林初師董源。晚年造詣愈深。一變古法。以天真幽淡為宗。吳鎮字仲圭號梅花道人學於巨然。能山水又喜花竹。

第五節 產業附貨幣

農業

農業△△ 宋世於農田水利極意講求。故太宗時河北諸州開水利田。起堤堰。設斗門。以為灌溉。後神宗朝遣使於各路察農田水利。又詔諸路監司於州縣興水利。於各地又興塘堰。自熙寧三年至九年。凡修水利一萬七百九十三處。田數在三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八頃以上。當時江南之地稱圩田者。於築堤圍田外。又使防水。故水旱之患少。圩田盛開。及高宗孝宗時。江南各縣修圩岸數百里。是可見當時農業之一斑。

金亦留心於農業。若勸農植桑棗等。又屆農時。則禁飲酒。亦可知其大略。元初立司農司。以董文用為山東西道巡行勸農使。大開東方之地。後頒農桑雜令。每村以五十家為一社。使高年曉農事者為長。不及五十家者。別合村社。若地遠不

商業

能別合村者。聽自立社。專掌教督農民。

商業[△] 元世祖侵略外國。擴張版圖。與西方諸國相交通。由是互相往來。貿易極盛。於商業生一進步。元初以海運不通。故輸運極不易。往往風信失時。若由江南達於燕京者。非經年累月不能。後開會通河。及惠通河。以通漕運。至武宗時。又遣官吏於江南。議海運事。命江南各地之糧運。總由海運。由是海運益盛。然海路屢有變更。最後又開捷路。以便風信之得宜。故由浙西至燕京。不過旬日。時雖有漂沒者。然較之漕河則遠勝矣。世祖時^{至元十年}歲運數不過四萬六千五十石。及文宗時^{天曆元年}則增至三百二十五萬五百二十石以上。雖其間多寡不定。然後世之運米益多。可以預計矣。

貨幣

貨幣[△] 宋世屢鑄銅錢鐵錢。至高宗時始用交鈔。交鈔即紙幣也。初以其輕便。爲世所喜。漸至流通。金國以錢貨與交鈔並行。後以交鈔濫發。其價亦日賤。至元太宗時。初造交鈔。世祖作中統交鈔。又作至元交鈔。每年印鈔之數。自十萬至百萬以上。初於各路立平準行用庫。以金紙相交換。且立回易庫。許故鈔與新鈔交換。又丁錢田

錢。皆許納交鈔。由是天下盛行。後開回易庫。且以偽造者日多。於是交鈔廢不行。經濟上起一阻礙。

新體中國歷史

卷六

第一篇 明史

第一章 明室之興亡

第一節 太祖之治世

勢明初之形

征北方

太祖卽位時。元順帝猶在大都。明昇_{明玉珍}據四川。稱夏王。元宗室巴剌瓦爾密。據雲南。元諸臣據福建、廣東、廣西。帝遣徐達、常遇春等取大都。時順帝走上都。遇春進取山西。_{洪武元年}遂克上都。逐順帝。徐達率兵平陝西。_{同二年}然順帝尙在應昌。其臣擴廓帖木兒。擁兵寇西北邊。帝遂遣徐達、李文忠等分道北伐。徐達至沈兒峪。_{甘肅鞏昌府安}縣定。攻擴廓帖木兒。李文忠亦連戰破敵。趨應昌。時順帝崩。子愛猷識理達臘在位。及文忠至。戰敗北走。文忠得其嫡子后妃及諸寶物。_{同三年}後擴廓帖木兒屢寇邊境。旋病死。然元諸將尙屢爲寇不止。

平四川及雲南

封同姓

帝又屢招夏主明昇降。昇不從。遂遣湯和傅友德征夏。和由瞿塘進。友德由秦隴進。連戰破敵。昇奉表降。四川之地悉平。同四年梁王巴市刺瓦爾密亦不從招諭。屢遣使通元。帝遂遣傅友德藍玉等征雲南。友德等大破其兵。梁王赴滇池死。雲南平。同十四年時雖有南方諸蠻屢叛。然旋亦平定。海內大安。

帝懲宋元孤立而亡。擇名城大都以封諸子。封棧為秦王。都西安桐為晉王。都太原棣為

燕王。都北平櫛為周王。都開封楨為楚王。都武昌樽為齊王。都青州梓為潭王。都長沙檀為魯王。

都兗州復封椿為蜀王。都成都栢為湘王。都荊州桂為代王。都大同楨為肅王。都甘肅植為遼王。

都廣寧後又封櫛為慶王。都夏權為甯王。都大寧榘為岷王。都岷州榘為谷王。都宜府松為韓

王。都開原模為藩王。都涼州楛為唐王。都南陽棟為郢王。都安陸榘為伊王。都洛陽

以外守邊陲。內資夾輔。其封建之制。祿萬石。置相傅官屬。設護衛之兵。三千人以上。一萬九千人以下。但列爵而不臨民。分藩而不錫土。與周漢封建之制異。然若燕。晉。二王等。擁強兵。為北方守禦。防邊寇。得以節制。諸將任寄甚重。遂為禍亂之階。帝以長子標為太子。先薨。以其子允炆為皇太孫。帝因皇太孫幼弱。恐百歲後諸功

嚴刑罰
太祖諸美
政

臣專恣。於是前後起大疑獄。誅諸功臣。初，胡惟庸爲相時，專政權，通日本，欲爲亂，事發被誅。後經十餘年，又族誅李善長，株連者三萬餘人。後又有告藍玉反者，帝誅玉。又族誅傅友德，株連者一萬五千人。由是功臣宿將殲滅殆盡。及燕王舉兵時，無有能拒之者。

帝承元末放縱之後，故刑罰頗嚴。然卽位以來，屢免租稅，施恩德，留意教化，優待聖裔，恢學校之制，設科舉之法，重文士，尊廉吏，以收人心。帝在位三十一年崩，皇太孫允炆立。是曰惠帝。太祖定都南京

第二節 燕王之篡位及其外征

惠帝爲太孫時，藩王已驕橫。嘗問制藩之法於黃子澄。澄舉漢平七國事。齊泰與子澄之論合。及帝卽位，舉二人委以政。二人竊謀削奪諸藩。時燕周齊湘代岷諸王互煽動。齊泰欲先削燕，而黃子澄欲先取周，翦其手足，遂執周王，遷之於雲南。燕王大疑懼，擇壯士爲護衛。帝又執湘王，王自焚死。又廢齊王，幽代王於大同。於是燕王遂舉兵反。以誅齊泰黃子澄爲名。帝以耿炳文爲將，率大兵北伐。炳文與燕王戰於滹

燕王反

沱河。大敗。帝遂以李景隆代炳文。景隆率兵五十萬。營於河間。進圍北平。初。帝恐甯王與燕合。召王。王不至。遂削其爵。燕王乃赴大甯。併甯王之軍。還擊景隆於北平城下。大破之。景隆退駐德州。燕王上書自理。且傳檄天下。欲誅齊黃。帝遂陽斥二人。陰用其計。既而景隆又率兵六十萬。次於白溝河。與燕王戰。大敗。走濟南。燕王入德州。遂圍濟南。城將鐵鉉堅守不下。燕王遂解圍還北平。鉉等復德州。其勢頗盛。燕王復與鉉戰東昌。大敗還北平。二帝遂復齊泰黃子澄官。後燕王復南侵。敗盛庸之軍。次於大名。帝復竄齊泰黃子澄。從方孝孺之言。赦燕王之罪。使之罷兵。燕王不奉詔。時有宦官密以京師空虛告燕王。燕王遂大舉南下。三破諸軍。下泗州盱眙。遂陷揚州。京師大震。方孝孺請割地求和。以待四方勤王之兵。遣使說王。王不從。羣臣勸帝幸浙。孝孺獨主守城之策。及燕兵逼京師。李景隆等出降。京城陷時。城中火起。帝不知所終。出亡燕王遂即位。是曰成祖皇帝。帝使方孝孺草即位詔。孝孺不從。遂殺孝孺。夷三族。門生多坐死。帝又殺鐵鉉齊泰黃子澄等。大封功臣。以長子高熾爲太子。次子高煦爲漢王。三子高燧爲趙王。成祖定都燕京

南京陷

燕王即位

征安南

帝既平內亂。始用兵外國。初安南王陳日焜之臣黎季犛弒其君自立。朝廷不知也。既而前國王日燿之弟天平來請復仇。帝遂遣使詰責季犛。季犛謝罪。請迎立天平。帝信之。遣天平歸國。季犛要而殺之。帝大怒。遣張輔征安南。輔連戰破敵。虜季犛及其子蒼送京師。安南平。

征韃靼

是時韃靼有阿魯台。奉元族之本雅失里為可汗。帝屢以書招諭。不從。殺明使。帝大怒。命邱福為征虜大將軍。帥兵十萬往征之。福敗沒。帝益怒。決計親征。率眾五十萬出塞。至臚胸河。本雅失里大懼。乃西奔。阿魯台東奔。帝進至幹難河。本雅失里拒戰。

征瓦剌

大敗。率數騎逃走。阿魯台亦大敗遠遁。帝遂班師。永樂八年後帝又親征瓦剌。破馬哈木特。進至圖拉河。斬擒其王子十數人。馬哈木特遁走北方。帝班師。永樂十年後阿魯台

屢征阿魯台

漸富強。出沒塞下為寇。遂大舉以寇興和。帝復親征。至沙狐原山。阿魯台遁。遂伐烏梁海而還。永樂十年尋復親征。至上莊堡。韃靼之王子也。先土于來降。遂班師。次年復親征阿魯台。遁至達蘭納穆爾河。帝因糧盡而還。至榆木川崩。在位二十二年。太子高熾立。是曰仁宗皇帝。

第三節 藩王之謀反及瓦剌之侵寇

漢王高煦反

仁宗在位一年崩。太子瞻基立。是曰宣宗皇帝。漢王高煦謀反。初高煦謀奪嫡未成。徙國樂安。後益怨望。遂謀反。置五軍都督府。部下諸將皆授以官爵。以山東都指揮靳榮爲助。先取濟南。然後犯闕。遣使京師。約張輔爲內應。輔捕其使者聞於朝。高煦又遣使請誅朝臣。帝急召諸大臣議。楊榮夏原吉等請親征。帝遂出師。兵至樂安城下。以書諭高煦。且諭城中人執高煦。高煦遂乞降。帝械其父子送京師。羣臣又請上並執趙王。以絕後患。以楊士奇諫而止。趙王自削護衛以謝。帝還京師。廢高煦。殺之。帝在位十年崩。太子祁鎮立。是曰英宗皇帝。

王振專恣

英宗時。楊士奇、楊溥、楊榮等以太后命共執朝政。號稱治理。而太監王振爲帝寵任。寢用事。太后深惡之。曾賜之死。會大臣力救而止。及太后崩。振無所忌憚。時楊榮先卒。士奇因老病請告。未久即卒。惟楊溥在朝。年老勢孤。故政權皆歸於振。侍講劉球上書論事。振怒球殺之。由是無敢言者。振益專權自恣。生殺與奪悉在其手。廷臣皆稱振爲翁父。望塵跪拜。後楊溥亦卒。振跋扈愈甚。

瓦剌入寇

土木之變

也先圍京師

時瓦剌之勢頗強。其酋長也先寇大同。諸將多敗沒。邊警至京師。王振勸帝親征。帝遂親率大兵出居庸關。至宣府。羣臣請止。振不肯。帝進至大同。時振尙欲北行。後因郭敬之言始還師也。先追襲軍後。後軍潰散略盡。次日。帝次土木。有因地形不利。勸振宜疾馳入城者。振仍不聽也。先遂追及大軍。振及從官五十餘人皆死。帝被擒也。先送帝至伯顏帖木兒營。時中外大震。京師人心洶洶。皇太后欲遣使賫金寶詣虜營贖駕。不果。乃立郕王祁鈺爲帝。尊英宗爲上皇也。先擁上皇至大同。又入紫荆關。京師戒嚴。多有議南遷以避敵鋒者。卒從侍郎于謙言。定固守之策。敵圍京師城堅守不可下。且勤王兵赴援者多。故也先解圍而去。圍旣解。詔止勤王兵。命邊將各堅守汛地。後也先復入寇。皆爲邊將所扼也。先挾空名之質。計不得逞。乃遣使請還上皇。羣臣請允之。帝不悅。于謙曰。天位旣定。甯復有他。惟彼旣請還上皇。我理當奉迎耳。乃遣楊善趙榮往也。先餞上皇於其營。命部將護送以歸。上皇至京師。帝迎拜。上皇答拜。各述授受意。遂送至南城宮。景泰元年後也先弑其主脫脫不花。併其部落自立。而稱田盛可汗。時阿拉求官不得。且以其二子被殺。故大怒。率衆攻殺也先。韃靼部

之孛來。復殺阿拉。立脫脫不花之子麻兒可兒。號小王子。由是衛拉部衰。而韃靼勢復盛。景泰五年

南城復辟

帝初廢上皇之太子見深。而立己子見濟爲太子。後見濟死。帝亦病。儲位未定。廷臣請立太子。武清侯石亨知帝必不起。與副都御史徐有貞等。謀復上皇位。夜半逼南城。毀門而入。掖上皇出。時羣臣方早朝。聞變皆失色。有貞出告衆曰。太上皇復位。羣臣皆賀。遂廢帝。遷之西內。未幾。帝崩。於是上皇復位。大赦天下。論迎復之功。進石亨徐有貞等官。殺于謙。仍立見深爲皇太子。石亨恃功驕恣。帝漸疎亨。亨怨望。謀反。事洩。被誅。後太監曹吉祥。因石亨被誅不安。又與其養子欽。謀反。事洩。復被誅。帝復位八年而崩。太子見深立。是曰憲宗皇帝。

石曹之反

第四節 佞倖之跋扈及邊境之經營(附)藩王謀反

汪直專橫

明初設東廠。掌刺察姦人。至憲宗則更設西廠。命太監汪直。調刺外事。以聞。直橫恣。羅織人罪。屢起大獄。人民皆不安。廷臣多有上疏劾直。且請罷西廠者。直皆誣以罪。下之獄。於是士大夫咸俯首事直。成化十三年

斥汪直

經營哈密

時海西撒出哈入寇。汪直出巡邊境。帝以撫甯侯朱永爲總兵。遼東巡撫陳鉞提督軍務。直爲監軍。討海西。直遂至遼東出塞。襲敵不備。得大捷以聞。遂論功加直歲祿。監督十二團營。永鉞等皆進官。後海西諸部以復仇爲辭。入雲陽清河等堡。殺掠男女。帝又命直等出塞。破敵於威甯。成化十年由是直勢益盛。後東廠太監尙銘捕盜。奏聞。帝大喜。厚賜銘。而直怒銘不先告己。銘懼。乃廉得直所洩禁中祕語。奏之。且盡發其與王越交通不法事。帝始感悟。遂罷西廠。尋調直於南京。貶其黨與。成化十年然其時李孜省以符籙進。僧繼曉以秘術進。皆恃寵專權。朝政益衰。帝在位二十三年崩。太子祐橈立。是曰孝宗皇帝。帝卽位。誅李孜省。斥繼曉。盡罷前朝妖佞之臣。孝宗時。邊境之事頗多。初哈密之地。爲元宗室所封。成祖時。因其入貢。封脫脫爲忠順王。哈密置衛。再傳至孛羅帖木兒。被殺無嗣。以其外甥罕慎爲都督。時土魯蕃強盛。其酋長阿力破哈密城。故罕慎逃居肅州。後復至哈密。及帝卽位。封罕慎爲忠順王。時阿力已死。子阿黑麻立。遂誘殺罕慎。據哈密。請代領西域職貢。帝不許。封元裔陝巴爲忠順王。阿黑麻出兵執陝巴。帝遂命兵部侍郎張海等經理。弗克奏功。阿黑

小王子入寇

麻益驕恣。自稱可汗。侵邊境。帝遂發兵破阿黑麻。後再封陝巴。使鎮哈密。是時韃靼小王子自稱大元大可汗。往來套中爲寇。帝命王越討之。越遂破敵於賀蘭山。後小王子復與和碩連兵入寇。遂入固原甯夏之境。恣殺掠而遁。當是時朝政清明。雖偶有外寇不爲害。帝在位十八年崩。太子厚照立。是曰武宗皇帝。

劉瑾跋扈

武宗在東宮時。因俳弄而有寵者八人。是曰八虎。劉瑾馬永成高鳳羅祥魏彬邱聚谷大用張永其中以劉瑾爲最狡獪。及卽位。常與八人遊戲。大學士李東陽等上疏請誅之。帝不從。尋戶部尙書韓文與九卿諸大臣共論八人之罪。帝不得已。將捕瑾等。前一日事洩。瑾等夜至帝前陳辨。帝惑其言。反以瑾爲司禮監。以瑾之黨分據要地。而盡去其所惡者。於是瑾大得志。日以深文誅正士。變亂成憲。桎梏縉紳。杜塞言路。帝益耽遊戲。設豹房。朝夕處其中。不理政務。故瑾益專權。以朝士五十三人爲姦黨。榜示朝堂。

寅鐸之反

是時盜賊蜂起。安化王寅鐸亦反。帝命都御史楊一清討之。大監張永爲監軍。先是甯夏遊擊將軍仇鉞屯玉泉營。寅鐸召鉞。鉞稱疾不出。密以計縛執寅鐸。一清等班師。一清於塗中密說永於獻俘時。陳瑾罪狀於帝前。告其激變安化。帝感悟。遂誅瑾。

劉瑾被誅

寵江彬

斥其黨與。時江西四川盜賊。攻破城縣。劉六劉七等復橫行畿甸。分寇河南山東各地。朝廷出兵征討。三年始平之。而江彬又用事。江彬者。從大同副總兵張俊討賊於山東。還過京師。因緣得見帝。帝喜其機警。使侍左右。大得寵。彬乃導帝調遼東宣府大同。獵陽和之北。

宸濠反

帝既屢巡西北。又有南游之志。下詔往山東祀神祈福。廷臣上疏諫止者甚多。帝大怒。諫者皆下獄。然帝亦遂不出。會甯王宸濠反。先遣兵攻南康九江。浮江東下。攻安慶。將據南京。時王守仁奉命勸事福建。聞變。起兵先攻南昌。故宸濠棄安慶而回救。官軍奮戰截其歸路。遂虜宸濠。江西已平。而帝聞警報。意欲假此南遊。江彬等遂導帝親征。駕至良鄉。已接捷音。時有乞回鑾者。帝不聽。遂至南京。受俘班師。帝在位十六年而崩。憲宗之孫厚熹立。是爲世宗皇帝。帝卽位。下江彬獄。與其黨錢甯等磔於市。

江彬被誅

第五節 外敵之侵寇及朝臣之專恣

小王子入寇

俺答人寇

曾銑復河套之議

仇鸞開馬市之失

世宗時。小王子阿爾倫之子卜赤。繼父而稱小王子。屢寇邊。帝以劉天和為兵部侍郎。總制三邊。時小王子稍厭兵。移幕東方。而稱土蠻。嘉靖十一年其叔父之子吉囊與俺答。最雄黠好兵。居河套。為諸部之長。蹂躪諸邊。天和修邊備。屢破吉囊。嘉靖十五年後吉囊死。諸子不合。其勢大衰。惟俺答日強盛。屢犯塞。遂大舉入朔州。至廣武。由大原南下。殺掠人畜。轉掠定襄廣昌。出陽和塞而去。嘉靖二十一年帝以兵部侍郎曾銑總督陝西三邊軍。俺答以十萬騎侵延安慶陽。銑自率兵擊退。嘉靖二十五年銑又創復河套之議。宰相夏言主之。銑遂出塞襲套部。敵遠逃。不敢近塞。嘉靖二十六年後俺答復犯大同。入宣府。寇居庸。其勢益盛。銑坐妄開邊釁被斬。大學士夏言亦坐誤國被斬。嘉靖二十七年俺答復寇宣府。轉掠懷柔順義。遂至通州。營於白河之東。分兵四掠。時王忬守通州。遣人至京師求救。帝集軍守京師。遣兵援通州。又以大同總兵仇鸞節制諸路兵馬。虜兵焚掠三日而去。鸞率諸鎮之兵至昌平。猝遇虜兵。俺答縱騎蹂躪明兵。遂循古北口故道出塞。嘉靖二十九年後俺答復寇薊州。時鸞患疽。請與疾督戰。然帝因其前請開馬市。遂招寇侮。即罷鸞。鸞大恚恨而死。帝更下詔暴鸞罪。戮其屍。

是時北方既開邊釁。而東南沿海之地。又苦倭寇。初太祖時已有倭患。至帝世尤猖獗。初朱統爲浙江巡撫。申嚴海禁。防備頗周。後統因讒自殺。二十五年海禁復弛。內地舶主土豪。往往勾倭作奸。三十年遂寇台州。掠象山、定海諸邑。浙東騷動。廷議以山東巡撫王忬督軍務。忬至浙。任用參將俞大猷、湯克寬等。三十一年破倭兵於普陀山。倭潰散。旋又擾溫、台、海甯、紹興。湯克寬率兵討捕。遂移犯蘇州松江諸郡。又圍嘉定太倉。俞大猷邀戰。敗之。又破之於獨山。倭東遁。江南始稍戢。其殘兵數百人。猶據崇明。湯克寬遂圍崇明。倭潰圍出。又掠蘇州松江各縣。三十二年又別股赴江北。掠通州諸縣。帝以徐州兵備副使李天寵代王忬。亦不能制。倭自海鹽赴嘉興。不利。更入乍浦。犯海甯諸縣。又入海至崇明。薄蘇州。掠嘉興。蘇州之倭轉掠松江。爲俞大猷所破。嘉興之倭還屯柘林諸處。三十年後柘林之倭。奪舟犯乍浦海甯。攻陷崇德。江北之倭犯淮揚諸州。張經大破之於王江涇。倭兵皆乘舟而逃。後又由海洋犯蘇州。由紹興犯南京。三十三年沿江諸縣。皆懼其患。帝以工部尙書趙文華總督浙江福建直隸。直隸今江蘇軍務。後海寇徐海伏誅。浙江直隸之亂畧平。遂論平倭之功。文華以下。皆加爵賞。時舟山倭

倭寇之衰

兵據險不下。因俞大猷力擊。平之。五年海寇汪直復糾衆三千人入甯波岑港。掠四境。總督胡宗憲招降直而殺之。直既被殺。其部兵皆怒。六年復侵潮州。犯福州。尋掠台州。胡宗憲又大爲所敗。後倭又犯同安、長樂、漳泉諸處。福建之寇亦日盛。八年尋倭兵六千餘人犯潮州等地。時浙江直隸倭患稍止。福建廣東警報日至。九年後副總兵戚繼光率浙兵至福建。俞大猷等共擊之。故福州以南悉平。二十年後倭兵圍仙遊。戚繼光復大破之。悉平閩寇。其逸出至廣東潮州者亦截殺之。於是患始漸息。時外敵侵寇日甚。而朝局亦日壞。帝不留心朝政。日事齊醮。務工作。而宰相嚴嵩恃帝寵。專攬政權。貪賄賂。親僉邪。凡直陳時政者皆斥戮之。斥大學士翟鑾。杖殺山東巡按使葉經。許讚。張璧同。在閣。而朝政悉由嵩獨斷。二十後復傾軋夏言。坐言以曾銑之事斬。大權悉歸嵩。二十嵩子世蕃。時爲太常寺卿。父子濟惡。俺答入寇時。嵩屢寢格軍報。一切蒙蔽帝聰。三十兵部員外郎楊繼盛劾嵩十大罪五奸。嵩設計殺之。又殺害沈鍊等諸直臣。天下憤疾。帝亦漸厭其所爲。而親任大學士徐階。時御史鄒應龍上疏極論嵩父子不法。帝使嵩致仕。世蕃下獄。嵩後寄食故舊而死。四十嵩死

嚴嵩專恣

後。未幾帝崩。在位四十五年。皇子裕王載扈立。是爲穆宗皇帝。

穆宗初。俺答仍入寇。後俺答有孫把漢那吉。聘妻而美。俺答奪之。把漢那吉怒。率其屬來歸。大同總督王崇古言於朝。請撫納之。高拱張居正是其議。乃授把漢那吉爲指揮使。時俺答之妻懼中國殺其孫。日夜哭泣。俺答亦自悔。使來請命。崇古遣使招諭。令縛送拜牲諸叛人以易把漢。俺答聞其孫無恙。大感激。乃歸叛人。乞互市。誓不犯邊。於是封俺答爲順義王。邊陲靜謐者二十餘年。帝在位六年崩。太子翊鈞立。是爲神宗皇帝。

俺答歸服

張居正之相業

平秀吉犯朝鮮

第六節 朝鮮之救援及我朝之興起

神宗卽位。以張居正爲相。居正飭吏治。整邊備。綜核名實。信賞必罰。海內大治。爲相十年而薨。自後宰相不得其人。帝亦怠於政事。紀綱大衰。有平秀吉者。本人奴。隨日本關白信長。信長爲下所殺。秀吉遂統其兵。自號關白。窺朝鮮無備。秀吉遂發大兵。以其將小西行長加藤清正爲先鋒。犯朝鮮。下其八道。擒二王子。朝鮮王頻遣使求救於明。帝以朝鮮爲藩屬之地。許其請命遼陽總兵祖承訓等往援。承訓等攻行長

救朝鮮

於平壤大敗。僅以身免。更以宋應昌為經畧。李如松為大將軍。率大軍繼往。如松取平壤。進至碧蹄館。與日本戰。又大敗。軍氣大沮。於是遣兵部尚書石星。遊客沈惟敬。至行長之營議和。和議成。日兵去朝鮮京城。還其二王子。後沈惟敬等奉璽書使日本。謁秀吉。而其封冊之文。違秀吉意。和議遂破。日兵復入朝鮮。帝以兵部尚書邢玠為經畧。麻貴為大將軍。率水陸之兵往援。交戰歲餘不決。諸將圍清正於蔚山。弗克。後因秀吉死。日本諸將皆還國。明軍遂復朝鮮。然自是財用疲弊。國力大衰。而我

太祖起兵東北。其勢漸盛。

太祖姓愛新覺羅。名努爾哈赤。年二十五。起兵滿洲。初以復仇破尼堪外蘭。

大清併吞諸部

一萬歷十一年時諸國分裂。有滿洲之部五。蘇克素護河。渾河。完顏棟鄂哲陳。東海之部三。渥集瓦爾喀。庫爾喀。長白

山之部二。鴨綠。輝發。赫哈達。扈倫之部四。各相爭。扈倫之四部。在滿洲之北。最強。

太祖先破近鄰諸兵。又伐尼堪外蘭。擒之。萬歷十四年。遂平定滿洲五部。萬歷十六年。下長

白之鴨綠部。萬歷十九年。於是諸部懼為。太祖併吞。葉赫及八國。哈達。輝發。錫伯。卦。

勤察珠合里訥殷之兵三萬來侵。太祖破其兵。軍威大振。萬歷二十一年。後遂滅輝發。萬歷三十

大清伐明

年五又滅烏拉。攻葉赫。葉赫恃明之援不服。明亦依葉赫爲北關。

太祖將圖葉

赫。恐明兵擣其後。欲先挫明兵之氣。於是伐明。克撫順。時明遼東經略楊鎬集兵二

十餘萬於瀋陽。分四路進。太祖拒戰。破其軍。獲甲仗駝馬等。是爲薩爾濟之

役。明清興亡兆於是戰。元天啓年太祖遂進攻葉赫。滅之。於是境域西至遼。南至

朝鮮。東至海。北抵黑龍江。時明帝罷楊鎬治罪。使熊廷弼代之。廷弼力主固守。我

朝亦罷兵不攻。時有忌廷弼而劾之者。故廷弼自請罷。嗣袁應泰代廷弼。太

祖攻下瀋陽。遂下遼陽。應泰自經死。於是盡下遼河以東七十餘城。遷都遼陽。帝復

用熊廷弼。籌布置三方之策。廣甯巡撫王化貞。不受廷弼節制。清兵遂涉河入廣甯。

下錦州。大小凌河。杏山等四十餘城。遷都瀋陽。化貞、廷弼俱逃入關。復以王在晉爲

遼東經畧。後以孫承宗代在晉。承宗整飭兵備。漸復遼河以西舊地。及以高第代承

宗。復撤諸城守備。而以退守爲事。於是太祖渡遼河。抵甯遠。攻袁崇煥。城堅

未拔。還瀋陽。未幾崩。然自是我朝之勢益盛。而明廷內政。適有朋黨之爭。

第七節 東林之黨議及宦官之專恣

東林黨議
之起原

初、吏部文選郎顧憲成。因事被斥。歸無錫。修宋楊時所立東林書院。與高攀龍等講學其中。講習之餘。往往議論朝政。裁量人物。凡不用於朝而退在林泉者。皆聞風響附。由是東林之名著。時鄒元標在京師。立首善書院以講學。而趙南星罷職歸。有高名。天下清流。以憲成及二人。比漢之三君焉。

黨派紛爭

時都御史李三才爲淮撫。素得民心。結納徧海內。會輔臣缺。議者請參用外僚。因薦三才。而忌三才者復扼之。朝論喧然而憲成素與三才善。爲遺書於宰相葉向高。及吏部尙書孫丕揚。薦三才廉直。故議論益沸騰。時國子祭酒湯賓尹、諭德顧天竣。各召朋徒。干預時政。謂之崑宣黨。而喬應甲、劉國縉等。亦力排與己異者。遂指三才與憲成等爲東林黨。向高初頗欲調停之。而人反稱爲東林黨魁。斯時朝廷闕然。帝一無所問。故黨爭遂盛。後丕揚大計京官。出喬應甲等於外。貶劉國縉等。故彼黨益憤。時丕揚又薦顧憲成、趙南星、鄒元標、高攀龍等。不用。遂堅臥不出。向高亦稱病。諸人既指東林爲黨。爭劾憲成以醜言。而右之者復爲辨護。故辨難攻擊之風。無已而置國事於不問。三十九年戶部主事李朴請破奸黨。用遺賢。不聽。向高因不得行其志。力求

去。時丕揚已死。閣中無人。六卿僅刑部尙書趙煥。尋爲吏部尙書。攻東林。凡與東林不善者。皆舉之以共排善類。又上疏刺向高。四十年後吏部奉詔起廢人。時李三才家居。忌三才者。多慮其爲朝所用而劾之。三才亦因爲東林辨白。遂落職。是時黨人之勢愈盛。帝怠荒。怠方從哲爲相。羣小用事。朝無正人。以至中外缺官不補者多。上下解體。

初。帝寵鄭貴妃。朝臣多疑帝欲立貴妃之子常洵爲嗣。故請立儲者甚多。又請遣常洵就國。及後太子旣立。忽有男子張差持挺入慈慶宮。被執訊問。知爲內監劉成。龐保及馬三道。李守才所指使。成保等爲貴妃宮監。故人皆疑貴妃所爲。然當時帝不欲窮究。但殺成保張差。流三道守才。以寢其事。三十四年是爲挺擊之案。帝在位四十七年崩。太子常洛立。是爲光宗皇帝。帝卽位後數日。有疾。服太醫藥無效。時鴻臚寺官

李可灼進藥丸。帝服之。稍快暢。又命進一丸。明日帝遂崩。是爲紅丸之案。帝崩時。李

選侍在乾清宮。御史楊璉入臨。內閣諸臣白於選侍。出皇子由校於文華殿。正太子之位。遂卽帝位。是爲熹宗皇帝。大學士劉一燝等謀。移選侍於曦鸞宮。是爲移宮之

三案紛爭

案。梃擊之案。自龐保劉成等死。已不深究。至帝世復有追理前事者。王之紅丸之案。有謂可灼非太醫。方從哲容其妄進藥。及帝崩又不罪之。從哲實罪無可逃者。孫慎移宮之案。有謂迫李選侍移宮。爲薄待先朝妃嬪者。由是三案之爭紛起。爭此三案者爲東林黨。謂三案不足爭者爲非東林黨。是時葉向高復相。與劉一燝皆右東林。而趙南星適爲吏部尙書。因察典痛斥敵黨。而引用羣賢。敵黨恨之刺骨。力圖復仇。結宦官魏忠賢以排擊正士。大啟縉紳之禍。

魏忠賢橫
恣

魏忠賢初名進忠。爲光宗母王才人典膳。深結內監王安。時熹宗爲皇太孫。忠賢與其乳母客氏通。及熹宗立。王安與諸大臣同輔政。見忠賢侵權。重懲之。忠賢乃與客氏謀殺安。安死。忠賢遂無所憚。自掌東廠。設內操兵士萬人。衷甲出入。光宗之選侍趙氏。與客魏不協。矯旨賜之死。又幽殺裕妃張氏。時皇后張氏屢斥客魏之過。客氏大怒。以計墮后胎。後忠賢日益跋扈。左副都御史楊璉。上疏論其二十四大罪。忠賢恐。泣訴於帝。客氏又從中調停。帝責璉。置忠賢不問。諸臣乃動公憤。相繼上疏者不下百餘人。帝皆不聽。忠賢出入。僭擬乘輿。又任用腹心。羅織士大夫之罪。時大學士

東林黨禍

魏廣微書葉向高、趙南星、高攀龍、楊璉等六七十人之姓名。表為邪人。密示忠賢。使以漸擯斥。又書其黨五十六人之姓名。使以次任用。於是葉向高大、趙南星史部、高攀龍左都御史等相繼罷。四年忠賢又以崔呈秀為御史。呈秀怨東林。借汪文言獄。逮趙南星、楊璉等。列黨人姓名次第誅殺。及皇極殿成。進忠賢為上公。黨與皆進職。其勢益盛。且各地多為建立生祠。頌功德者徧宇內。六年忠賢又用其黨與督各地關堡漕運。兵權財政歸其掌握。寔不可制。帝在位七年崩。弟信王由檢立。是為毅宗皇帝。時忠賢之黨林立朝廷。無敢言其奸者。御史楊維垣首糾崔呈秀。連及忠賢。由是其勢稍衰。尋上疏攻之者日多。帝貶忠賢於鳳陽。將治其罪。忠賢遂於道自殺。帝命戮其屍。誅客氏及呈秀。凡附魏客者皆貶殺之。然是時大慙。雖鋤而外則我朝興起。內則流賊紛擾。明之國勢殆不可支矣。

第八節 流賊之蠶起及我朝入關定鼎

毅宗之初。西北饑饉。延安張獻忠、米脂李自成等起。二年崇禎由是流賊充滿各地。各立名目。日以剽掠為事。帝因兵食不足。驟增田賦。故人民益怨。且內臣銜命四出。大為

張獻忠李自成起

暴掠。尤失人心。自三年至四年總督洪承疇率兵先後破諸賊。自成獻忠等走整屋鄠縣之間。尋總督陳奇瑜圍自成於漢中之車廂峽。自成窮迫乞降。奇瑜聽之。宥其死。尋自成又叛去。寇鞏昌、平涼、臨洮、鳳翔諸府。自五年至七年獻忠亦陷鳳陽。入陝西。會自成於鳳翔。時賊勢益盛。承疇不能制。以盧象昇爲兵部侍郎。總理山西軍務。後獻忠合諸賊圍廬州。遂下和州。八年入襄陽。東下而犯安慶。再陷和州。遇官軍來救。走湖廣。尋入江北。至儀真。戰敗。復南走。十年爲總兵左良玉所破。降官軍。十一年時自成攻掠河南。官軍破之於朱仙鎮。復西走入陝西。寇延安涇陽。遂由三道入蜀地。逼成都。與洪承疇戰於梓潼。大敗。率殘兵數千入楚。依獻忠。獻忠弗納。遂走商雒。更合兵剽掠。十一年尋獻忠亦叛而西走。下房縣。自成出而依獻忠。後官軍大敗自成於函谷關。自成逃入鄖陽。走伊洛。時河南大饑。故窮民皆附賊。自成之勢復振。十二年尋陷永甯。下宜陽。遂陷洛陽。殺福王。十四年獻忠爲左良玉所破。走皋山。與羅汝才陷大昌。下劍州。轉戰而入蜀中。復破良玉之軍。遂下襄陽。殺襄王。後良玉大敗獻忠於信陽。獻忠復走依自成。自成與汝才合兵寇河雒。欲殺獻忠。獻忠遂走霍山。自成進陷南陽。殺唐王。十五年又

獻忠自成
之勢力

破開封。走周王。陷襄陽。侵荊州。年十六是時自成之勢甚盛。席捲河南。連陷荆襄。部下

聚衆百萬。自稱奉天倡義大元帥。尋殺汝才。併其衆。據襄陽。設官屬。修宮殿。獻忠亦

陷武昌。執楚王。以武昌爲京城。又入蜀。陷成都。據之。自成由襄陽而出。破潼關。陷西

安。延安。下慶陽。甯夏。甘州。年十六於是據西安。僭王號。國稱大順。遂進陷太原。又下真

定。帝下罪己之詔。發帑金。治守具。詔天下勤王。自成破甯武關。下大同。大學士李建

泰等。勸帝遷南京。帝不聽。作城守之計。而自成遂入京師。官軍不守。帝自縊煤山。自

成虜其太子。遂自卽帝位。初。我太祖崩。太宗皇帝嗣位。攻明。取大凌

河城。進攻錦州。崇禎元年明將袁崇煥屢遣使議和。不成。年二太宗遂大舉伐明。與

袁崇煥戰於沙河堡。各有勝敗。明帝信反間。逮崇煥下獄。用孫承宗。年三後承宗率兵

進復關內四城。年四太宗與明軍戰於大凌河。大破之。年五明諸將前後來降。年六

年八由是我朝之勢益盛。貝勒多爾袞。由朔州破甯武。略代。忻。應。愷。四州。年九

太宗乃建國號大清。命武英郡王阿濟格入居庸。克昌平。逼燕京。取十二城。年十尋

親率兵十萬。伐朝鮮。朝鮮王李倬求援於明。明因國內流賊日盛。不能出兵。我師遂

自成破京師

太宗征明

下朝鮮

下朝鮮。年十一後多爾袞破盧象昇於保定。及鉅鹿。進略真定。破濟南。擒德王。年十四後

攻圍錦州。錦州告急於明。時明洪承疇為薊遼總督。與總兵吳三桂等。率兵集甯遠。

我師往援。三桂等走杏山。承疇入松山。年十五我師遂下松山。虜承疇。下錦州。克杏山。

明廷大震。遣使議和。不報。尋明廷再請和。復不成。命貝勒阿巴泰伐明。由雁門入。至

兗州。下十八州而還。是年 太宗崩。 世祖皇帝嗣位。年十七使睿親王多

爾袞伐明。進次遼河。時明廷因為李自成所逼。有詔召還吳三桂。三桂西徙民五十

萬。星速旋師。途聞燕京陷。明帝崩。乃縞素發哀。乞援於我。討自成。於是多爾袞督軍

與三桂共向燕京。自成大驚。自率精兵二十萬拒三桂。使他將以兵二萬由山海關

外夾攻。三桂與我兵大破自成之軍。自成遁還燕京。屠三桂家族。盡焚宮殿。載輜重

西走。三桂與我兵共追擊之。復大破賊。自成走山西。復走陝西。 世祖乃定都

燕京。遂定山西。取關外之地。入潼關。破自成。自成又走湖廣。被鄉民所殺。後其殘兵

多降明。自成走湖廣。朝廷命英王阿濟格及吳三桂剿賊。時賊尚有三十餘萬。入九

民宮山神廟之

世祖伐明

第九節 大兵戡定方畧及明室之滅亡

福王卽位

大兵下南京

唐王魯王立

大兵定江南

時明南都遺臣史可法等聞燕京之變。乃立福王由崧於南京卽帝位。可法以大學士督江北師。時我兵旣取燕京。破李自成。遂使豫親王多鐸爲將。先收河南諸郡邑。進下江南。時史可法督大兵守揚州。及我兵至。城陷。可法死之。我兵渡揚子江。陷鎮江。破南京。福王走蕪湖。我兵追及。降之。盡定江南。豫王又使貝勒博洛追潞王常澆。下松江太倉。進至杭州。定浙西各地。

是時明唐王聿鍵。在福建卽帝位。魯王以海。在紹興稱監國。時明降將李成棟等乘勢恣虐。故各地兵起。陳子龍等起松江。吳易等起吳江。盧象觀等起宜興。閻應元等起江陰。他若崇明、崑山、嘉定、嘉興、徽州等處。亦各拒守。又益王由本據建昌。永甯王慈炎據撫州。後我兵以次陷崇明。下松江。破宜興。惟吳江、江陰堅守不能下。時貝勒博洛旣虜潞王。乃至吳江。破吳易。又圍江陰。殺閻應元。下諸城。我兵又取建昌、撫州。益王等敗竄。上下江復定。時四川猶爲張獻忠所據。朝命肅親王豪格往征。平獻忠。又平李自成餘黨於荊州。然浙東之地尙未定。貝勒博洛進逼紹興。魯王走台州。遂

大兵下浙東

航海尋紹興甯波溫台等悉降。大兵遂由衢州廣信兩路長驅。連下建甯延平。時湖廣總督何騰蛟遣兵迎唐王。未成。王遂走汀州。爲我追兵所執。南安伯鄭芝龍至福州降。其子成功不從。別乘舟逸去。遂起兵。時唐王弟聿鏞稱帝於廣州。李成棟下諸州。遂降聿鏞。及其宗室二十餘人。元隆武年

桂王立

大兵既定福州。兩廣總督丁魁楚廣東巡撫瞿式耜等與何騰蛟謀立桂王。由榔於肇慶稱帝。永曆元年尋李成棟克肇慶下梧州。王遂走武岡。及大學士陳邦彥等起兵襲廣州。成棟旋軍。瞿式耜乘其虛復廣西諸縣。後孔有德下湖南諸州。復下武岡。桂王走廣西。何騰蛟瞿式耜會諸將於桂林。復奉桂王據守。時明降將李成棟不樂受總督佟養甲節制。常懷異謀。金聲桓誘之同反。聲桓以江西附明。成棟亦通表於桂王。又張名振取舟山。奉魯王。大同總兵姜瓖亦叛。李占春等亦起兵分據川南川東。於是雲南貴州廣東廣西江西湖南四川七省之地猶爲明有。桂王移據肇慶。其勢復盛。二年後金聲桓攻贛州不利。成棟亦攻贛州。戰敗走信豐。我兵陷南昌。又破信豐。聲桓成棟皆死。江西復定。英親王等又滅姜瓖。山西陝西亦悉定。孔有德平永州。三年陷

魯王立

明軍復振

鄭成功之
強

桂林。殺瞿式耜。尋大兵。又下廣州。桂王走梧州。遂定南甯。年四大兵。又破舟山。張名振。奉魯王走廈門。依鄭成功。時成功乘我兵攻舟山。取沿海諸縣。圍漳南。其軍勢大振。

年五

明軍復衰

初、吳三桂率兵入四川。下諸州。蜀賊孫可望降明。寇成都。又遣李定國寇桂林。三桂與戰。敗績。四川之地復歸明。定國遂下桂林。殺孔有德。復廣西之地。年六後貝勒屯齊。敗李定國於永州。又破孫可望於寶慶。廣西略定。尋李定國攻廣東。弗克。廣東州縣盡復。孫可望遣將犯岳州武昌。為我兵所破。年八後可望背明攻桂王。為李定國所破。而來降。年十一明勢遂衰。

成功之勢
力

世祖命鄭芝龍作書招其諸子。獨成功不從。攻福州興化諸府。年九後成功攻甯德。報捷於桂王。年十桂王遣使封成功為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成功分其部為七十二鎮。遂大舉取溫台二州。後又破瓜州。取鎮江。直犯南京。其將張煌言又下徽甯諸路。時江南兵備頗虛。故太平甯國等縣皆歸成功。東南大震。世祖集廷臣議親征。幸總兵梁化鳳破成功。成功乘舟逸去。

大兵下雲南五省

吳三桂由漢中發兵。乘戰勝之勢。復下四川貴州。破定國之兵。入曲靖。年十一遂由二路入滇城。桂王既走永昌。定國亦戰敗而走。於是朝廷以蕩平雲南、貴州、四川、廣西、湖南、五省。年十二宣示中外。使三桂鎮雲南。

聖祖皇帝。是時成功取臺灣為根據地。年十三桂王逃入緬甸。及吳三桂往征

時。緬甸酋莽應時擒桂王。桂王遂為三桂所殺。未幾。監國魯王亦走。成功亦卒。其子鄭經猶據臺灣。用明年號。然明室至是全亡。蓋由太祖以來。凡傳二十世。二百九十六年。

第二篇 大清史

第一章 大清定亂

第一節 康熙削平內寇(上)

聖祖之初。明遺臣及羣賊割據各地。或亡或降。海內漸定。惟鄭經尙據臺灣未下。未幾而三藩之亂起。

初。平南王尙可喜在廣東。請撤藩歸老。年十一帝允其請。時平西王吳三桂在雲南。

撤藩之議

靖南王耿精忠在福建。聞可喜撤藩。皆不自安。乃欲窺朝旨。亦以撤藩爲請。

吳三桂反

帝以藩鎮久握重兵。非國家之利。遂允其請。三桂始以朝廷必慰留之。及允其請。大驚。遂與其黨謀舉兵反。傳檄四方。蓄髮改衣冠。稱天下都招討兵馬大元帥。康熙十二年

耿精忠反

貴州巡撫雲南提督皆應賊。賊兵遂殺雲貴總督甘文焜。逼鎮遠。漸入楚境。京師聞變。舉朝大震。遂停撤平南靖南二藩之令。削三桂官爵。宣示中外。使順承郡王勒爾錦赴荊州。安西將軍五爾喀等赴蜀禦之。三桂亦遣諸將分道犯四川、貴州、湖南、常德、長沙、岳、澧、衡諸府。先後陷於賊。襄陽、桂林、四川皆應賊。耿精忠亦舉兵反。旬月之間。六省雲南、貴州、四川、湖南、廣西、福建地皆爲賊有。時三桂兵鋒甚銳。官軍集荆襄諸郡。不敢渡江。當其鋒。三桂以大隊拒其前。分遣諸將。一軍由四川窺陝西。一軍向江西。與耿精忠之兵合。帝使貝子賴塔討耿精忠。又使貝勒尙善助順承郡王討岳州之賊。

王輔臣反

且使安親王岳樂赴江西。康親王傑書由浙向閩。時五爾喀復漢中。進至保甯。陝西提督王輔臣反應賊。陷漢中。三桂給輔臣犒師銀。且命蜀將應援。於是諸州郡相繼而失。隴右之地皆爲賊有。輔臣自踞平涼。使其黨據各郡。

鄭經入寇

耿精忠既反。遣使至臺灣鄭氏乞師。許以漳泉二州給之。鄭經大喜。乃渡海而西。尋精忠背約。耿鄭因不相善。經遂自以兵取同安。下泉州。三桂遣使詣經所。爲之調解。精忠亦遣使與經議和。申畫疆界。然卒不獲成。經之將劉國軒。別寇沿海之地。大破尚可喜之兵。經遂帥諸將下漳州。又犯温州。其勢頗盛。十四年

尙之信反

吳三桂遣諸將由三路犯秦隴之地。欲與平涼之賊合。時定遠大將軍圖海率兵至。大破賊於平涼之北。降王輔臣。漸復陝西諸郡。然廣東之地。復起叛亂。初。尙可喜不從三桂。而盡心於王室。長子尙之信竊通賊。幽其父。受三桂招討大將軍僞號。移檄遠近。勢頗猖獗。可喜遂憂憤死。三桂封之信爲輔德親王。促其出師。後之信悔附賊。竊通於江西官軍。時康親王率師至延平。降賊將耿繼美。耿精忠大恐而降。蓋精忠初與鄭經合。後不協。內外受敵。故降。時安親王赴長沙討賊。三桂分其軍拒戰。官軍圍長沙。及三桂來援。諸軍遷延不進。三桂陷吉安。絕安親王後路。後官軍下吉安。之信亦以廣東降三桂。已失陝西、福建、廣東三大援。又失江西疆土日蹙。財用耗竭。恐爲四方所輕。遂稱帝號。置百官。封諸將。尋賊兵下彬州。又攻永興。會三桂死。皆引去。

精忠降

之信降

三桂死

吳逆平

賊迎三桂之孫世璠於雲南。立為帝。年十七安親王等取岳州。復常德。長沙。衡州等。進赴貴陽。世璠走雲南。時趙良棟由四川進。賴塔由廣西進。合兵圍世璠於滇城。世璠自殺。雲南貴州四川湖南悉平。年二十

臺灣

初。劉國軒率舟師取平和。漳平。下海澄。兵勢甚盛。遂取長泰。同安。年十七尋圍泉州。後官兵分路赴援。國軒率兵拒戰。而敗。年十八福建水師提督萬正色與諸將共復海澄。克廈門金門。其餘寇皆逃臺灣。年十九後鄭經死。次子克塽立。年二十我朝既平雲南。乃命水師提督施琅。以水師二萬。戰艦三百。討臺灣。年二十時國軒擁兵於澎湖。琅乘浪進擊。破其軍。國軒乘小舟而逃。餘眾盡降。琅進至臺灣。鄭克塽及國軒等皆降。臺灣平。年二十後遂置鎮守之官。

第二節 康熙征撫外夷

俄國之交涉

康熙初年。俄羅斯人漸出沒於黑龍江。為侵掠。帝遂築愛琿城。以副都統薩布素留守。且遣使至雅克薩城。諭俄人退。俄人不應。年二十於是薩布素與都統明春分水陸兩軍。急攻雅克薩城。俄守將多波羅智。因糧盡走尼布楚。年二十後多波羅智

得援兵。再來雅克薩城守。帝以不急攻下。則後患難防。遂再命薩布素率甯

古塔之兵攻其城。後俄人遣使畫判經界。派全權大使兀老尹來。請撤雅克薩之圍。

帝遂使薩布素撤兵。五十年且遣內大臣索圖與兀老尹會於尼布楚。定約七

尼布楚之約
條。立界碑於境上。是曰尼布楚之條約。

征噶爾丹

帝既平三藩。取臺灣。和俄羅斯。海內無事。遂下詔親征厄魯特之噶爾丹。初

西域有厄魯特之族。瓦刺之後亦稱衛拉特分準噶爾一稱綽羅斯都爾伯特爾齊斯於額土爾扈

特雅於和碩特於烏四部。準噶爾最強。後其酋長僧格死。其子嗣位。僧格弟噶爾

丹殺之而自立。遂併四部。南攻回部。東襲喀爾喀之土謝圖汗。又擊其鄰部右翼車

臣汗。左翼札薩克圖汗。於是三汗部落。盡東奔請降。而噶爾丹亦遣使入貢。朝廷

詔令反喀爾喀侵地。噶爾丹不奉詔。以追喀爾喀為名。遂東犯。帝乃下詔親

征。以裕親王福全為左翼。恭親王常甯為右翼。噶爾丹破右翼之兵。南侵烏蘭布通。

官軍進戰。大破其兵。噶爾丹走科布多會。帝亦有疾。班師。二十年後。帝

又出塞。至多倫泊。受喀爾喀諸酋長之朝。以其三部為三十七旗。三十年時。帝

再征噶爾丹

招噶爾丹來會盟。噶爾丹不報。遂侵略喀爾喀。且嗾內蒙古謀叛。三十四年尋噶爾丹以三萬騎入寇。沿克魯倫河而下。至巴顏烏蘭。三十四年帝復親征。率大兵由中路進。命將軍薩布素由東路。大將軍費揚古由西路進。共約夾攻。帝遂至克魯倫河。指示方略。噶爾丹見大兵至。拔營而去。又為西路之師所破。從數十騎遁去。

帝命費揚古留科圖。護喀爾喀之地。遂班師。先是噶爾丹破喀爾喀而不歸。其

舊地伊犁之地為兄子策妄拉布坦所併。又連年與我兵戰。喪其精銳。故回部青海等皆

背之。至是噶爾丹既敗。欲西歸伊犁。則已為策妄拉布坦所據。欲南圖西藏。則道遠

不能達。欲北赴俄羅斯。則俄人不受。故託身無所。勢大衰。帝欲招降之。而噶

爾丹仍不至。三十五年帝遂幸甯夏。遣費揚古等由兩路進討。噶爾丹窮蹙無策。

遂仰藥而死。所部盡降。阿爾泰山以東。悉歸版圖。帝乃凱旋。三十五年後十年。策

妄拉布坦之兵至哈密北境。侵掠五寨。聞官兵來援。遁去。四十四年策妄拉布坦復併土

爾扈特和碩特二部。自立為準噶爾汗。遣兵入西藏。襲殺拉藏汗。於是 帝又

出兵至西藏。

噶爾丹死

帝以西藏爲青海雲南四川之屏蔽。使厄魯特據之。恐邊境不安。遂遣皇子允禔屯青海。治兵饜。將軍傅爾丹富甯安由兩路至西藏之北。將軍噶爾弼由四川。將軍延信由青海向西藏。諸部酋長降附者多。遂入西藏之地。噶爾弼用副將岳鍾琪之計。招土司爲前驅。進破番兵。分兵扼險。延信亦破途中之賊。厄魯特之兵。前後受敵。大敗。由舊路北走。得歸伊犁者甚鮮。於是封達賴喇嘛。使領其地。凡喇嘛助厄魯特爲逆者。皆誅之。駐留蒙古兵三千。使拉藏汗舊臣康濟鼐掌前藏。頗羅鼐掌後藏。西藏始平。五十九年後遂置駐藏大臣。自雍正至乾隆時始定

定西藏

平臺灣

康熙之盛治

西藏平定後。未幾。臺灣朱一貴起兵。稱中興王。陷臺灣全島。水師提督施世驤率兵進討。盡平之。擒朱一貴。後雖有苗族之叛。然不久皆平。帝武功之盛。旣如此。而文治亦燦然可觀。

帝天資英邁。自幼好學。旁通星厯算術諸書。至老尙手不釋卷。故才藝冠絕等倫。曾開博學鴻詞科。收集海內知名之士。使編纂各種書籍。帝之爲此。蓋重儒教。以收漢人之心。又於西藏等處。崇佛教。以安蒙古之衆。其他於政治上可觀。

者極多。蓋一代規模。至是始立。在位六十一年。世宗皇帝嗣位。

第三節 西域之平定

世宗時。青海之羅卜藏丹津反。下諸部。遂犯西甯。

帝命川陝總督年

平青海

羹堯。四川提督岳鍾琪討之。大破其軍。羅卜藏丹津逃去。投準噶爾。雍正二年帝

遣使至準噶爾索之。策妄拉布坦不奉詔。後策妄拉布坦死。子噶爾丹策零立。屢犯

邊。五年帝遂以傅爾丹為靖遠大將軍。兵鍾琪為甯遠大將軍。使由西北兩路

征準噶爾

進征準噶爾。七年策零乘西路之軍不備。犯科舍圖。不利。八年傅爾丹進城。科布多策零

遣兵犯北路。破我前鋒。薄大營。諸軍大潰敗。帝復使順承郡王錫保代傅爾

丹。移科布多營於察罕廋爾。策零乘勝東進。犯喀爾喀。郡王策凌等出兵破之。築城

各處。扼山南之衝。九年尋策零率大兵入寇。襲策凌之軍。大敗而遁。是役也。順承郡王

應接不力。故賊不盡殲。帝乃使多羅平郡王福彭代順承郡王。又召還岳鍾

琪。以張廣泗為甯遠大將軍。尋以查郎阿為定遠大將軍。十一年張廣泗受任後。軍勢

大振。破準噶爾之兵於布隆吉大阪。十二年策零遣使乞和。帝遂召還策凌查

耶阿與諸王大臣議。特允其請。策零欲得阿爾泰山故地。廷議不許。使者往返。議定以阿爾泰山爲界。喀爾喀遊牧。不得過界西。厄魯特遊牧。不得過界東。於是西師遂罷。是時貴州又有苗族之亂。皆平之。帝在位十三年崩。高宗皇帝嗣位。

高宗時。策零死。那木札爾刺麻達爾札相繼而立。國內不平。時策妄拉布坦外孫阿睦撒納。竊入伊犁。殺刺麻達爾札。擁立達瓦齊。而居於雅爾。乾隆十年後阿睦撒納移居額爾齊斯河上。以圖自立。屢侵伊犁。爲達瓦齊所攻。不能抗。遂率所部來奔。見 帝言伊犁可取。帝遂決意征準噶爾。十九年以班第爲定北將軍。永

征準噶爾

常爲定西將軍。使由西北兩路進攻。阿睦撒納率其舊部先進。直向伊犁。達瓦齊戰敗。踰冰嶺至烏什。爲其酋長霍吉斯所執。後阿睦撒納見大兵稍撤去。欲自制西域。據伊犁舉兵。將軍班第及駐防之兵。皆戰敗而死。二十一年帝使策楞達爾黨阿相繼討伐。皆弗克。二十一年更遣定遠左副將軍成袞札布由北路。與兆惠由西路進討。惠等破敵。遂至哈薩克。哈薩克汗阿布賚大恐。請入貢。且誓擒阿睦撒納以獻。阿睦撒納遂走俄羅斯。患痘而死。於是命成袞札布鎮烏里雅蘇台。二十二年後

平準噶爾

回部之亂復起。

初、回教酋瑪罕木特有二子。長曰布那敦。次曰霍集占。所謂大小和卓木也。二子被

執於伊犁。乾隆二十年我兵定伊犁。釋大和卓木。以兵送歸葉爾羌。而留小和卓木。使居

伊犁。掌回務。後阿睦撒納起兵。霍集占在伊犁助逆。戰敗還喀什噶爾。勸兄爲獨立

之計。傳檄各城。下之。遂據庫車。二十二年帝以雅爾哈善爲靖逆將軍。率滿漢之

兵攻之。弗克。遂誅雅爾哈善。命兆惠進討。時霍集占走葉爾羌。布那敦走喀什噶爾。

兆惠進至葉爾羌。賊兵來與城中夾攻。兆惠遣人告急於阿克蘇。副將富德聞報赴

援。大破賊兵。兆惠亦知援軍至。潰圍合援軍還阿克蘇。二十四年後兆惠與富德率兵三

萬。由兩路並進。布那敦兄弟。遂棄城西遁。欲投敖罕。不果。赴巴達克山。我兵追擊。破

之。巴達克山酋長擒其兄弟以獻。於是回部悉平。乃以喀什噶爾爲參贊大臣。建牙

之所。節制南路各城。大城設辦事大臣。二十七年回部亂時。烏什酋長

霍吉斯持兩端。帝恐其反覆。召置京師。以阿布都拉代之。阿布都拉暴戾。故

其民作亂。殺阿布都拉。阿克蘇辦事大臣卞塔海。率兵赴援。不利。後喀什噶爾參贊

回部之亂

平回部

烏什之亂

平烏什

大臣納世通。伊犁將軍明瑞等。各率兵赴援。遂圍其城。賊潛遣其黨煽回城。且乞援於敖罕布魯特。回城不敢動。諸國之兵亦不至。賊因無外援。遂縛首逆而降。亂始平。定。九二後二年。烏魯木齊之昌吉城。有流人之亂。未幾平。由是五六十一年之間。西域底

第四節 西南諸藩之叛服

征緬甸

初。緬酋莽達刺為錫箔諸夷所滅。有木疏土司雍籍牙。起兵克復阿瓦。盡臣諸部。屢侵邊地。年十九敗官兵。帝命大學士楊應琚為滇督。賊兵入萬仞關。掠永昌騰

與緬甸和

征金川

越。其勢頗盛。逮應琚治罪。命明瑞以將軍兼總督。大舉征緬。敵戍望風而遁。我兵乘勝而進。三年十後糧盡欲歸。為敵兵追襲。明瑞等皆戰死。既緬甸請歸俘卒。罷兵。朝廷不許。命大學士傅恆進討。三年十傅恆至金沙江。大破敵兵。攻老官屯。賊將乃遣人來議款。使者往返。四年十和議始成。遂班師。四年十初。金川土司莎羅奔叛。下傍近土司。破官兵。朝命雲貴總督張廣泗率兵進剿。二年諸將多戰死。又命大學士訥親往視師。訥親與廣泗不和。師久無功。遂更命大學

金川平

十傳恆為經略。又起岳鍾琪任之。年十三二將頻破敵壘，軍勢頗振。莎羅奔父子降。金

川平。年十四後莎羅奔之子郎卡主土司事。漸桀驁。犯鄰境。土司郎卡死。子索諾木與

僧桑格侵鄂克什土司之地。年三十索諾木又誘殺茸布什札之土官。僧桑格亦攻擊

各土司。遂命大學士溫福及尙書桂林由西南兩路進攻。二將連戰得利。復土地。會

桂林部將大為敵兵所敗。遂以阿桂代桂林。阿桂由南路搗賊巢。僧桑格乃逃入大

金川。年七十溫福扼賊之險而不得進。使部將守小金川。時索諾木煽動諸降蕃。諸賊

蜂起。溫福戰死。小金川之地復為賊陷。後阿桂等進擊。遂復小金川。時賊有二巢。一

為烏勒圍。一為噶爾厓。阿桂進攻下諸寨。其勢甚盛。索諾木酖殺僧桑格。獻其尸。請

宥己罪。阿桂不聽。攻擊益急。年八十遂進攻烏勒圍。索諾木遁赴噶爾厓。官軍又進陳

於噶爾厓。年九十索諾木窘急。遂出降。於是金川復平。時緬甸酋長贊噶牙聞金川已

平。大恐。遣使入貢。

是時山東有王倫。以邪教作亂。未幾平。年九十後循化又有回教徒馬明心之亂。陷河

州。犯蘭州。未幾亦平。年六十臺灣又有林爽文作亂。陷彰化及諸縣。年二十帝命

金川復平

再征金川

平臺灣

諸將往征。皆無功。遣福康安海蘭察往征。二人進討。擒爽文。遂盡平臺灣。五年尋又有安南之役。

平安南

初安南王黎氏之臣阮惠作亂。國王黎維祜出亡。惠遂據其國。帝以黎氏世守藩職。欲援之。命兩廣總督孫士毅等由諒山分路進討。敵兵望風而遁。大兵渡富良江。大破敵兵。黎氏之宗族皆來降。遂封維祜爲安南王。詔孫士毅班師。士毅遷延不決。後敵兵大至。官兵敗績。黎維祜復來投。阮惠乃踞安南。然恐大兵再討。謝罪乞降。五年朝廷遂允之。

平廓爾喀

帝又征廓爾喀。廓爾喀在西藏西南。初後藏之仲巴呼圖克圖與其弟舍瑪爾巴。因事不相善。舍瑪爾巴以後藏之封殖。與仲巴之專恣。告廓爾喀。促其入寇。於是廓爾喀遂起兵入寇。時邊將私講和約。歲送幣。因未如約。復入寇。掠札什倫布。帝以福康安爲將軍。以海蘭察爲參贊。使之進勦。我兵深入。大破敵兵。廓爾喀懼。乞降。不許。復由三路進攻。六戰六勝。且諭近傍諸國。使進攻。廓爾喀進退維谷。復乞降。許之。遂班師。由是置駐藏之兵。五十九

教匪之亂

第五節 教匪海盜及回部之亂

初、劉松以白蓮教惑眾。事發被捕。乾隆四十年其徒劉之協等復誘四川、陝西、湖北、人民多集黨與。以謀不軌。尋朝廷知其事。捕其同謀。獨之協遁去。不獲。遂詔天下大索。五十年時州縣之吏借捕教匪為名大恣暴虐。且貴州有苗亂。自額勒登保出征後。四川、湖南、貴州之民困於軍事。又以嚴禁私鑄。無賴之徒失業者多。故人民思亂。五十年後帝傳位於太子。是為仁宗皇帝。六十年

平教匪

仁宗之世。教匪乘機起於湖北。遂蔓延河南、四川、陝西、甘肅。湖廣總督畢沅等出兵。雖殺賊甚多。然賊起益盛。後諸將連破賊。大蹙其勢。而四川之賊徐天德、王三槐等又起。各擁眾數萬。抄掠郡縣。嘉慶元年額勒登保既平苗族。更率兵至湖北。助諸將討各路之賊。諸將橫行各地。侵掠益甚。後王三槐戰敗。走雲陽。二年額勒登保遂俘三槐。攻安樂坪。下其餘黨。三年帝以諸將弗克成功。專任額勒登保。尋擒劉之協、徐天德等。額勒登保遂分遣諸將勦各地之賊。漸次平定。自七四年然是役前後凡歷數歲。方克奏功。官軍與賊死傷甚眾。

平海寇

時海盜蔡牽出沒海島。勢頗猖獗。浙江提督李長庚破之。年八後蔡牽掠臺灣。與粵賊朱瀆連兵犯浙。長庚又合諸鎮之兵破之。尋瀆因事與牽分離。年九牽遂以舟百餘艘犯臺灣。結土匪萬餘攻府城。自稱鎮海王。年十長庚攻牽於臺灣。焚獲其船三十餘艘。牽遂遁去。年十一長庚追牽至黑水洋。中賊礮死。牽遂入安南海。後由安南回。再與朱瀆合。廣東巡撫設計離之。瀆復棄牽而竄於閩。戰敗死。牽亦爲官兵所破滅。海寇之亂遂平。年十三尋有粵賊鄭乙之亂。未幾而平。年十五時天理教徒李文成亦據河南作亂。亦未幾平。年十八後數年。又有回寇之亂。

初、回部南路參贊大臣斌靜。荒淫失人心。博羅尼特之孫張格爾。由敖罕寇邊。領隊大臣色魯徵額擊破之。張格爾率所部殘兵逃去。年二十帝在位二十五年而崩。太子立。是爲宣宗皇帝。

宣宗時。張格爾屢寇喀什噶爾傍近。時回部人民多爲其耳目。故官兵往捕。賊皆知而遁去。領隊大臣巴彥圖。率兵出塞。未遇賊。縱殺遊牧之布魯特。於是其酋長大怒。率所部追覆官兵於山谷。張格爾亦率兵五百突至回城。將軍慶祥大敗。走

回部之亂

阿克蘇。敖罕酋長亦出兵萬餘援張格爾。陷喀什噶爾。遂下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帝命陝甘總督楊遇春赴哈密。會諸軍進剿。道光五年官軍進破賊。復喀什噶爾。張格爾遁去。擒其親戚。復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等。時張格爾寄食諸部。信反間之言。以為官兵既撤。喀什噶爾空虛。率兵五百來襲。逢官軍要擊。被虜。帝遂諭敖罕縛

其家屬來獻。敖罕遣使表賀。而不獻其家屬。帝遂絕敖罕互市。年八後敖罕酋

長毛克蔑特糾合流寓各夷萬餘。攻圍喀什噶爾、葉爾羌。焚掠回莊。時官軍畏賊不

出。故賊皆飽颺。年九帝諭敖罕復許互市。又移喀什噶爾參贊大臣屯駐葉爾

羌。年十一自是回部悉平。時湖南又有趙金龍之亂。未幾而平。年十二國內無事。後經數

年。乃以鴉片啟釁。與英開戰端。

第六節 鴉片之戰爭

英國於明時始通中國。聖祖世宗之際。貿易廣東。由是鴉片之輸入

頗多。而流害日鉅。高宗及仁宗時。雖前後燒其函兩次。然其輸入益

盛。宣宗時。至三萬四千函。湖廣總督林則徐。上書論其害。帝遂以則

鴉片之戰
爭

英兵來寇

徐爲兩廣總督。則徐至廣東。以兵力逼英商獻其所有之鴉片。英商不得已呈一千餘函。則徐欲出其全數。英商不聽。遂斷其市。英商大困。遂獻其全數。則徐悉燒其函。且禁互市。英人遂謀入寇。初以兵艦三艘入廣東。要言曰。復互市則已。不然則戰。則徐不應。英艦遂擊破官船三艘而去。則徐慮其再來。乃修戰備。後英艦復來攻香港。遂以美利堅人爲介。乞互市。不許。十九英人遂大發戰艦來攻舟山。逼乍浦。下其城。進犯甯波。官兵拒戰。大爲所破。時英商別率一隊進北地。送書議和。且往來遼東察地勢。帝使欽差大臣琦善。告以此地議事不便。宜至廣東議之。英將乃去至廣東。帝遣欽差大臣伊里布及琦善與議和。盡反則徐所爲。撤其所設各地兵備。且以則徐過激致變。褫奪其職。二十然英人陽撤兵而又侵浙東。擾廣東。帝大怒。奪伊里布琦善職。起用則徐經理浙東。且以皇弟親王綿瓊爲大將軍。率兵五萬赴廣東。英兵退至船。又出兵上陸。大破官兵。時英人來言曰。斥兵六十里外。納錢六百萬兩。則收兵。諸將如其言。故英兵暫去廣東。旣而英後兵至。其勢大振。遂分軍取廈門。更向北進。侵定海。總兵葛雲飛等戰死。英軍遂取定海。又下鎮海。取甯

五口通商
之約

波。我兵襲舟山。不勝。又攻甯波、鎮海、定海。亦不勝。英兵遂攻乍浦。都統長善等戰死。城遂陷。英兵欲進奪揚子江。官兵退守江口。及英兵來襲時。皆遁去。英兵遂攻吳淞。總兵陳化成戰死。城又陷。化成最有勇名。為英人所懼。於是英軍勢如破竹。遂進攻鎮江。南京大震。乃起伊里布與欽差大臣耆英。赴英軍議和。耆英等會英將。訂約七條。賠鴉片價金二千六百萬兩。香港歸英國管轄。開廣州、福州、甯波、廈門、上海、五港為互市場。各返俘虜。且定不得擅執法以刑英人。於是和議全成。兩國共解兵。二十

髮亂之原
起

第七節 髮賊之興起

鴉片戰爭後。內地既通互市。而耶穌教遂以輸入。時中國承平日久。民不知兵。而盜賊窺伺。得乘其隙。而藉端肆行。會兩廣大飢。廣西桂平縣洪秀全。因以耶穌教炫其徒。聚合不軌。起兵金田村。馮雲山、蕭朝貴、楊秀清、韋昌輝、石達開等。皆隸其部下。秀全稱耶火華為天父。耶穌為長子。己為次子。耶穌為天兄。遂作真言寶訓諸書。布散各地。來從者日衆。時廣西巡撫鄭祖琛。文吏無能諱其事。不奏。秀全之勢遂盛。帝在位三十年崩。文宗皇帝嗣位。

洪秀全僭號

秀全下漢陽武昌

下金陵

秀全之政治

會國藩治兵

帝遣雲貴總督林則徐爲欽差大臣。赴廣西討亂。則徐途卒。乃以兩江總督李星沅代之。時秀全之兵。充滿各地。其勢益強。遂進破官兵。稱太平王。入象州之境。侵廣西。羽檄頻至京師。朝廷更以大學士賽尙阿爲欽差大臣。率諸將往援。秀全既陷永安。稱太平天國。自爲天王。大封功臣。封楊秀清爲東王。蕭朝貴爲西王。馮雲山爲南王。韋昌輝爲北王。石達開爲翼王。咸豐元年秀全下道州桂陽。更出兵攻長沙弗克。出洞庭。下岳州。遂奪民舟五千東下。二年下漢陽武昌。朝廷以賽尙阿無功。以兩廣總督徐廣縉代之。廣縉亦遷延不進。又以提督向榮及大學士琦善爲欽差大臣。使防賊兵。是時秀全之勢益盛。舟楫蔽江而下。陷九江。安慶。蕪湖。遂取金陵。秀全留一軍守江南。欲自率大軍。向北京。會有止之者。不果行。更遣林鳳祥東下。鳳祥遂陷鎮江。下揚州。秀全既據金陵。設制度律令。禁蓄妾買娼。弓足奴婢等弊。亦有因耶穌之法而改革者。向榮等攻金陵外營。弗克。琦善等攻揚州。亦弗克。敵將林鳳祥遂進兵陷滁州。下鳳陽。時侍郎曾國藩因親喪在湘鄉。受詔募鄉勇。倣明戚繼光兵制。設湘勇營。每營五百人。國藩先討平衡山瀏陽之賊。湘勇之名始顯。時賊兵下安徽河

復武昌漢陽

賊復下武昌漢陽

秀全殺其名將

再復武昌漢陽

南各城。侵山西直隸。且江南賊兵亦頗強盛。國藩督軍於衡州。大治戰艦。具火礮。整水陸之軍。遂發衡州。是時賊兵猖獗。下沿江各城。據武昌漢陽。勢力大振。三國藩會諸軍議取武漢。以水師扼長江。陸師扼洪山。大破賊。下武昌。彭玉麟等又復漢陽。國藩又破賊將陳玉成於九江。五親王僧格林沁破河北之賊。擒林鳳祥。後賊將楊秀清又取漢陽。見武昌防守不嚴。進攻之。復下其城。嗣湖北巡撫胡林翼分兵進擊。攻漢陽武昌。賊堅守不下。國藩率水師討江西之賊。賊兵入臨江。迫南昌。國藩集兵備戰守。五賊兵由九江進。下麻城。陷新州。欲掠民糧。控制武昌漢陽。官軍大敗。石達開又率大軍自金陵向武昌。胡林翼拒戰。破其軍。時賊將楊秀清欲除秀全而自立。秀全知其計。使章昌輝殺秀清。恐諸賊不服。又殺昌輝。是時馮雲山蕭朝貴皆先死。賊舊將僅石達開。然勢不少衰。襄陽匪徒又應賊。其勢頗盛。胡林翼恐賊兵益熾。議剿滅之策。極力濟師。再復漢陽及武昌。國藩更克復江西諸縣。六官軍又復揚州及鎮江。七進攻金陵。城固不拔。時賊將陳玉成率衆犯湖北諸州。更來麻城。下諸縣。賊又犯福建。曾國藩因父喪歸湘鄉。循戎事之例。起復辦軍務。然賊勢益強。陳玉成復下

揚州、六合、三河。官軍與戰大敗。遠近震動。八玉成復下廬州。後遂爲胡林翼李世忠所破。石達開由江西犯湖南。遂下郴永諸州。侵入廣西。更犯廣東。其勢大振。時秀全亦破圍城之官軍。遂下丹陽。賊兵又陷蘇州、嘉興。當此內亂極盛之時。而英法之釁起。九

第八節 英法之來攻及髮賊之平定

英釁原因

初、英人既得貿易中國。因借乘中國船。而用彼國旗章。雇中國人十二名駕之。由廈門來廣東。中國官吏忽至船捕十二人而去。蓋其人爲髮賊黨類然此舉實違背通商條約。故船主訴諸英領事。領事遂向廣督葉名琛索還其人。且曰。若不還則動兵。名琛送其人於領事署。不受。謂當送還船中。不然則動兵。名琛不答。英人大怒。乃破黃浦河岸之礮臺。又貽書名琛。請入城中議事。議不協。英人又擊破各礮臺。遂燒廣東坊市。於是朝廷與議和約。償金四百萬兩。遂於天津訂條約。七年一年後。英國使臣至北京。索條約之批准。與水師提督共來白河之口。我遣兵禦之。英艦入河中。卽命礮臺礮擊。英艦遂引還。使臣與提督回上海。而留汽船三艘扼江口。是時法國使臣亦同

第一和約

英法軍入
北京

第二和約

借兵外洋

行遇難。各遣使訴之本國。於是兩國共出兵。年九各遣軍艦來攻。英艦泊於白河河口之北。法艦泊其南。共攻北塘。又擊破大沽礮臺。時朝廷遣使止戰。議和未決。軍艦遂直向天津。朝廷復遣使再議和。仍不協。英法之兵。遂趨北京。其兵凡二萬餘人。至通州。親王僧格林沁率兵迎戰。大敗。洋兵進至北京傍近。遂入北京。焚圓明園宮殿。帝幸熱河避兵。使恭親王與議和。俄人調停其間。於是出償金千八百萬兩。更約開牛莊、登州、臺灣、潮州、瓊州、九江、漢口、諸港。而和議全成。年十是年又應俄國之求。割與黑龍江北岸之地。由是俄之版圖達於朝鮮國境。年十

當此時。外侮既盛。而髮賊仍極猖獗。朝命曾國藩為兩江總督。督江南軍務。賊將石達開欲自貴州入四川。不果。又侵入湖南。年十陳玉成又下黃蘄二州。曾國藩出兵破賊軍。浙江巡撫曾國荃。國藩之弟太常卿左宗棠等亦屢破賊兵。收復各地。金陵之勢漸蹙。秀全遣其將李秀成等犯浙江。分官軍兵力。賊兵又逼上海。上海官紳協議遣人至京師。請借外國之兵討賊。帝在位十一年崩。穆宗皇帝年十一嗣位。

賊兵既逼上海。英法國人助官軍防戰。募呂宋人為兵。以美國人華爾為統領。克復

復金陵平髮賊

松江。又從處士王韜之議。編制洋槍隊。後屢奏勝。故有常勝軍之名。後華爾死。美人白齊文代統其兵。屢立戰功。賞未遂望。遂降賊。獻北征之策。然幸其策未用。白齊文既去。英國工兵士官戈登為常勝軍將。屢立奇功。自是官軍之勢頗盛。江蘇巡撫李鴻章等屢破賊。曾國荃彭玉麟等亦屢奏勝。賊將陳玉成就擒壽州。石達開入四川。侵掠又被擒。李秀成等亦屢失利。自同治元年至二年曾國藩謀先取金陵。拔賊根本。會諸軍圍之。城中無食。賊勢大衰。不能拒戰。秀全知大事已去。遂飲藥而死。官軍遂復金陵。平其餘黨。秀全自起兵至是已十五年。十六省之地。皆為蹂躪。至是始得收復。嘻。其難也。帝以曾國藩功大。封侯爵。曾國荃李鴻章等皆伯爵。彭玉麟等亦升賞有差。

第九節 臺灣及伊犁之紛議

髮賊平定後。曾國藩為兩江總督。後二年李鴻章為直隸總督。時日本遣使貽書我朝。請兩國通好。同治八年後日本派領事來。統交涉事務。十一年未幾因臺灣之事。而生紛議。初。日本人及琉球之民。漂流臺灣。為生番所殺。日本以生番非我領地。遂起問

日本討臺

與日本和

西域之亂

俄人占伊犁
左宗棠定西域

罪之師。陸軍中將西鄉從道為番地事務總督。率兵艦五隻至臺灣。擊破番人。斬牡丹社酋生番。十八社酋長相繼降附。從道遂營龜山。務勦撫。時我朝以生番為我屬地。請日本撤兵。日本不聽。時又有訛言。謂日本兵欲襲臺灣西部。乃遣總理船政大臣沈葆楨。統福建舟師赴臺灣。察其形狀。日本以參議兼內務卿大久保利通。為全權辦理大臣。來議臺灣之事。利通航上海。遂入北京。攝政恭親王等。會利通論生番之所屬。稽遲數日。議猶未決。利通見事不諧。忿然而去。會英國公使烏威特出為調停。我國許賞撫恤銀十萬兩。軍費銀四十萬兩。日本亦許由臺灣班師。於是和議成。利通遂至臺灣撤兵而旋。朝廷從李鴻章議。遣公使至日本及西洋各國。同治十三年帝在位十三年崩。無嗣。醇親王之子即位。是為今上皇帝。

初、髮賊亂時。回教徒亦為亂西域。下諸城。敖罕酋長遂乘機授兵於張格爾之子補諸洛。以啞補卜為將。使入喀什噶爾。後啞補卜自立。整理南政。與回教徒戰。下諸城。領新疆之大半。當此時。俄人由西比利亞出兵。制馭氣羅欽斯人。遂進占伊犁之地。同治九年大兵既平髮亂。以左宗棠為陝甘總督。謀復新疆。宗棠連年用兵。次第復天山。

初次議伊犁

北路各城。然伊犁猶爲俄國占領。吐魯蕃以西。屬亞補卜。大兵遂進向喀什噶爾。時啞補卜之勢衰。部下多叛。自知不能抗大兵。仰藥而死。於是喀什噶爾兵散。所占諸城悉降。天山南路皆復。光緒三年大兵遂欲更收伊犁。索之俄國。俄謂我能保境上安全。且償多年治伊犁之費。則可應允。朝廷乃以崇厚爲全權大臣。赴俄定條約。四年崇厚至聖彼得堡。與俄國委員議。遂於枯哇查之地。結約十八條。允償銀五百萬盧布。且讓天噶須河上流兩岸之地於俄。及崇厚復命。因擅許讓地。衆議沸騰。以崇厚越權限而結約。下之獄。遂欲廢棄條約。於是兩國各出兵境上以備戰。左宗棠軍於哈密。俄陸軍大將鴻夫曼亦統俄兵。軍於新疆境上。而朝廷更以曾紀澤爲全權大臣。至聖彼得堡。再與開議。後歷次磋商。乃約定兩國各讓一步。以苛羅須河以西之地。代天噶須河岸之地。且改償金五百萬盧布爲九百萬盧布。定約二十條。於是兩國兵解。

再次議伊犁

明之帝系

(一) 太祖元璋在位三十一年 — 懿文太子標 — (二) 惠帝允炆在位四年

(三) 成祖棣在位二十二年 — (四) 仁宗高熾在位一年 — (五) 宣宗瞻基在位十年

(六) 英宗祁鎮在位十四年
(七) 景帝祁鈺在位八年

復位八年 (八) 英宗祁鎮在位八年 — (九) 憲宗見深在位二十三年 — (十) 孝宗祐楹在位十七年 — (十一) 武宗厚照在位十六年

與獻王祐枕 — (十二) 世宗厚燠在位四十五年 — (十三) 穆宗載圻在位六年 — (十四) 神宗翊鈞在位四十七年

(十五) 光宗常洛在位數日 — (十六) 熹宗由校在位七年 — (十七) 毅宗由檢在位十七年

福王常洵 — (十八) 帝由崧在位一年 — (十九) 帝聿鍵太祖之裔

桂王常瀛 — (二十) 帝由榔在位十七年

國朝帝系

(一) 太祖皇帝在位十二年 | (二) 太宗皇帝在位十七年 | (三) 世祖皇帝在位十八年 | (四) 聖祖皇帝在位六十一年 |

— (五) 世宗皇帝在位十三年 | (六) 高宗皇帝在位六十年 | (七) 仁宗皇帝在位二十五年 | (八) 宣宗皇帝在位三十年 |

— (九) 文宗皇帝在位十一年 | (十) 穆宗皇帝在位十三年

— 醞親王 | — (十一) 今上皇帝

第二章 明及我朝之政教

第一節 制度

官制

官制^{△△} 明初因元制設中書省。置左右丞相。未幾廢其制。歸中書之政於六部。吏戶禮兵

刑由是六部之尙書。頗有權力。而吏戶兵三部尤甚。時設殿閣大學士。僅備顧問。至

仁宗時。因大學士多為師傅。特尊重之。於是權漸重。世宗時。政務樞機。悉歸內閣。夏

嚴秉軸。儼然有宰相之實權。嗣後遂成體制。御史臺改為都察院。以左右都御史為

長。糾劾百官。辨明冤獄。通政使司以通政使為長。通達內外章奏。此外有宗人府。宗

正寺 詹事府、翰林院、國子監、大理、太常、光祿、太僕、鴻臚、諸寺。其所掌與前代無異。我

朝率因明制。而內閣大學士。滿二人。漢二人。協辦大學士。滿漢各一人。六部尙書。滿漢各一人。侍郎滿漢各二人。都察院。通政使。宗人府以下諸寺。與明亦無異。惟雍正朝。特設軍機處。同治朝。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與國初所設之理藩院。爲明所無。軍機處。掌軍國大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掌外國交涉。其大臣均由親王大學士尙書侍郎中選派。理藩院。掌內外蒙古回疆及西藏之政令。有尙書侍郎等官。與六部同。

外官之制。我朝與明亦大略相似。明初倣元制。各省設承宣布政使司。提刑按察使司。布政使司之長爲布政使。掌一省財賦。按察使司之長爲按察使。理一省刑獄。省之下府有知府。州有知州。縣有知縣。掌各地政令。國朝布政使按察使之外。有

總督巡撫。明未有總督巡撫與清之制同總督總理二省。或三省。統轄文武大政。直隸四川幅員遼

他若江蘇安徽江西兩江總督福建浙江閩浙總督廣東廣西兩廣總督湖南湖北湖南廣西總督雲南貴州雲貴總督陝西甘肅陝甘總督惟河南山東山西

不置巡撫統轄一省軍務。督理民事。直隸四川又有河道總督。掌河工。漕運總督

掌運糧。鹽政鹽運使掌鹺務。各道員掌督糧鹽法兵備等事。後通商口岸。則爲海關

道。

兵制

兵制[△] 明時京師有諸衛。二十及五軍都督府。^{左右前}諸衛爲天子之親軍。五軍都

督府。分轄地方之都司衛所。左右都督爲長。每省設一都司指揮司爲長。統督衛所。蓋以五

千六百人爲衛。指揮使千百二十人爲千戶所。千戶百二十人爲百戶所。百戶各所

有總旗小旗。五十人爲總旗。十人爲小旗。太祖時都司十七外內衛三取兵時有從

征、歸附、謫發等之別。若有征伐時。待符信而出兵。事平時。將上佩印。兵歸各衛。蓋卽

唐府兵之遺意。英宗時。創立團營。簡閱精銳。憲、孝、武三朝。營制屢更。威益不振。且五

軍都督府之設。僅擁衛所之兵耗散。及流賊蜂起。遂至滅亡。

本朝兵制。有八旗、綠營、及鄉勇之別。八旗者。國朝起於滿洲時所設。分正黃、鑲黃、

正白、鑲白、正紅、鑲紅、正藍、鑲藍、八色。後滿洲兵爲滿洲八旗。蒙古兵爲蒙古八旗。漢

人爲漢軍八旗。合爲二十四旗。皆世襲爲兵。大約二十餘萬人守京師者稱禁旅八旗。守地

方者稱駐防八旗。每旗有都統副都統。統其軍政。滅明後。編制漢人而成者。以綠旗

爲號。因謂之綠營兵。其數共六十餘萬。統以總督巡撫節制之。後有鄉勇爲招募之

稅制

兵。與八旗綠營不同。嘉慶時平教匪。同治時平髮匪。咸因其力而奏大功。故鄉勇極有名譽。近時湘軍淮軍。皆鄉勇也。

自與外洋交涉後。兵器一變。髮賊之亂。卽以洋槍隊奏功。後軍器多用洋式。現在各省之兵。亦漸習洋操。

中國往古之海軍。無一可觀。至近世。與外洋各國交涉後。知其有用。於是設船廠。造軍艦。日有進境。北洋水師。屬北洋通商大臣。直隸總督所兼南洋水師。屬南洋通商大臣。江

總督所兼廣東水師。屬兩廣總督。福建水師。屬閩浙總督。近年北京又設海軍衙門。統轄各水師。總理海軍事務。

[△]稅制 明之稅制。一以黃冊籍戶爲準。丁有役。田有租。粗同前代。爲夏稅秋糧。夏稅麥爲主。秋糧米爲主。但以銀鈔錢絹代納皆可。其稅率。太祖時。官田每畝五升三合五勺。民田三升三合五勺。租田八升五合五勺。沒官田一斗二升。納稅之期。夏稅限八月。秋糧限來年二月。納稅之職。由納糧萬石之地。選納租最多者二人。爲正副糧長。司稅糧之事。然至後世。生官糧爲私之弊。其稅額。成祖時天下稅糧三千餘萬石。絲

鈔等亦三千餘萬計。後漸耗減。世宗時。更增稅率。每畝加九釐比常租增五百二十萬石。役法有成丁與未成丁之分。十六以上為成丁。成丁每歲農隙時。赴京供一月之役。田稅丁賦之外。有鹽茶坑商等稅。

國朝地賦。因夏麥秋糧之法。納稅之期。分前後兩期。其月限各省不同。又稅率亦因各省地之肥瘠遠近而不定。丁賦與明同。分成丁未成丁及貧戶富戶而課之。又有於地稅定額之外而課者。曰耗羨。雜賦有鹽課、蘆課、漁課、及典商稅、行牙稅、契稅、鋪稅、牛馬稅等類。此外又有釐金稅。內地關稅。海關稅。釐金稅。因髮賊之亂而設。即貨物運輸之稅。內地關稅。就經過內地諸關之物品課之。海關稅。稅課外國貿易之物品。近年之歲入。有銀九千三百餘萬兩。穀八百四十五萬餘石。內以田賦及釐金稅海關稅為多。

法制

△法制 明初定明律。不過因唐宋之舊。惟分名例之次為六律。吏律戶律禮律刑律兵律稍與前代不同。我朝因明律之例。吏律戶律禮律刑律兵律

宮衛軍政刑津版牧郵驛五日律律分職盜人命關殿罵詈詬訟受贓詐偽刑名分

答、等五杖、等五徒、等五流、等三死、等二五類。爲二十等。與明相同。他若十惡八議之類。皆與前代無異。惟徒流僅杖不役。較宋時稍輕。

凡犯十惡。殺人、爲盜、竊賊、縱火、發塚、受贓、詐僞、犯姦、等罪者。常赦不釋。若犯常赦不宥之罪。其祖父母父母有疾。家無次丁。具罪名上奏。可存留以養親。又親族互爲容隱。不論其罪。若壯大時犯罪。至老疾時始發覺。則就老疾以論其罪。幼少時犯罪。至長大時始發覺。則就幼少時以論其罪。他若自首減輕。再犯加重等。皆同前代。又化外之人犯罪。因律而擬斷。今則不能任意處斷外人。

明時司刑獄之官。京師有刑部都察院大理寺。是云三法司。地方有知縣知州知府按察使等。皆有處斷犯罪之權。若犯人不服知縣處分。可控訴知府道員。或上告於按察使。若人不服按察使之處分。可上告京師都察院。至我朝尙沿用其法。用意頗密。

選舉。明選舉之法。亦有鄉試會試殿試之別。子午卯酉之年。各省試士曰鄉試。丑未辰戌之年。中鄉試選者。至京師禮部試之。曰會試。中會試選者。天子親試於殿中。

選舉

日殿試。國朝因明制。惟鄉會試所試之文。略有不同。殿試則均課時務策一道。

明一 四書義三題 國一 四書制義三題

代場 五經義四題 朝場 五言八韻詩一題

鄉二 論一題 鄉二 五經義五題

試場 判論五條 試場

及三 經史時務策五道 及三 策論五道

會場 經史時務策五道 會場

試場 經史時務策五道 試場

分殿試及第為三等。一等為一甲。祇三名。第一日狀元。第二日榜眼。第三日探花。皆賜進士及第。二等第二甲。賜進士出身。三等為三甲。賜同進士出身。二甲三甲無定員。狀元授翰林院修撰。榜眼探花授翰林院編修。餘皆庶吉士。或用為主事。中書知縣等職。

第二節 學術

學校

學校△ 明時南北兩京設國子學。有祭酒司業博士等職為之師。生徒有舉生監生

別生之 各地方府設府學。州設州學。縣設縣學。有教授訓導等職為之師。生徒有廩膳

之別生 又有宗學社學武學等。學校之法大備。國朝京師設國子學。府州縣設各學。

全與明同。其職員亦大同小異。分國子監生為其生拔其生副其生例其生有議其

有恩監生府州縣學生優監生例監生增廣生附學生為八旗其所教以經術文藝為主。近

世京師設同文館。教授英法德俄之國語。不亦過供通譯之用。

經學

經學△ 明時大抵奉程朱之說。成祖時編四書大全。五經大全。性理大全。頒發各學

校。當時應試之文。咸主程朱立說。不得出其範圍。迨其後。乃有姚江河東二派。

河東派以薛瑄字德為祖。瑄之學本程朱。以躬行復性為主。嘗謂欲淡則心清。心清

則理見。又謂自朱子後。斯道大明。不待著作。其尊崇朱子可知。次為胡居仁。字叔亦

確守朱子之說而不敢違。然其同時陳獻章。字公甫由吳與弼字子之門而出。專以靜

為主。其說稍近陸子。遂為姚江派之先聲。姚江派以王守仁。字伯安為祖。守仁曾築室

於陽明洞中。極好佛老之學。及後謫官龍場。悟格物致知之理。喟然曰。道在茲矣。其

說專主良知良能。揚陸抑朱。其門有羅洪先字達、錢德洪字洪、王畿字汝、鄒守益字謙之。王良字汝之徒。大擴其說。由是稱守仁之學為姚江派。薛瑄之學為河東派。此二派皆高談性理。漢唐註疏皆束之高閣。弗講。故其反動之力激而成。國朝考證之學。經學之面目遂一新。

明時已開考證學之基。是如楊慎至顧炎武而大成。炎武明之遺儒。國亡不仕。專事著述。著日知錄、天下郡國利病書、韻學五書等。學問該博。考證精確。後有閻若璩字百

胡渭字績、毛奇齡字大、惠棟字定、戴震字東輩出。而考證之學大興。若璩著古文尚

書疏證、四書釋地等。渭著禹貢錐指。奇齡著述最富。春秋、毛詩傳等。皆其所著。棟著古文尚書考、九經古義等。震著考工記圖。孟子字義疏證等。且字學亦精。其門下有

段玉裁字若、王念孫字、念孫之子引之。亦以經學著名。朱彝尊字、方苞字等。亦深於經學。兼能文章。彝尊之經義考。苞之周官析義等。其最著者也。國朝考證

之學。雖如此之盛。至選舉時。取士仍以宋儒之說為主。
史學。明初宋濂等奉勅編元史。二百卷。成書甚速。故不免脫漏之譏。然志類可觀者

多。又柯維騏患宋史蕪雜。撰宋史新編。二百卷較原史爲精簡。國朝王鴻緒撰明史稿。三百卷詔張廷玉據其史稿撰明史。三百三十六卷事實精確。是皆紀傳體之歷史。至編年體。明世有薛應旂之宋元通鑑。雖續資治通鑑之後。然事實頗近蕪雜。國朝有徐乾學資治通鑑後編。畢沅續資治通鑑。沅之書稍精確。誠足續資治通鑑。又有御批通鑑輯覽。筆削之法。悉本春秋。他若陳鶴明紀亦甚可觀。紀事本末體。明時有陳邦瞻宋史紀事本末。及元史紀事本末。其取舍頗得要。至谷應泰明朝紀事本末。乃成於明史未出之時。故不免疎略謬誤。又馬驢集上古至周末事蹟。作釋史。亦足裨讀史之用。

國朝以史學著名者。如趙翼二十二史劄記。及陔餘叢考。其攷證議論。有益於史學者甚多。王鳴盛亦以史學著名。著十七史商榷。又如續通考。通典。通志。及皇朝通考。通典。通志等。皆奉勅所撰。於史學均有關係。

文學

文學。明初以文章著名者。爲宋濂。字景濂王禕。字允禕劉基。字伯溫濂之文富贍。禕之文醇雅。基之文遒勁。其詩警拔。濂之門下有方孝孺。字希直亦博學而能文。以筆力勁健。

著名。又以詩歌名者爲高啟。字季迪啟詩風神飄逸。長七古與七律。與楊基、張羽、徐賁。共稱四傑。以比於唐之王勃、楊炯、盧照鄰、駱賓王等。同時有袁凱。字景景雄健蒼老之作甚多。後至中世李東陽。字實之出。負盛名。稱海內詞宗。其文主先秦。詩宗盛唐。有才力富健之稱。與李夢陽。字獻封何景明。字仲默徐禎卿。字昌穀等十人結詩社。稱十才子。景明之詩。雖雄邁不及夢陽。然秀逸則過之。禎卿別與唐寅、文徵明、祝允明、結詩社。稱四才子。後李攀龍。字子麟王世貞之徒起。稱述文辭。推李夢陽爲正宗。當時攀龍、世貞與梁有譽、吳國倫、徐中行、宗臣、謝榛、結詩社。稱七才子。攀龍歿後。世貞主文壇者二十餘年。殆風靡海內。時有王慎中。字道思唐順之。字德之之徒。文主歐曾。詩奉初唐。不能抗李王之勢。又歸有光。字伯敬與世貞相反。以唐宋爲標準。不作俳儷之文。後袁宏道。字伯修兄弟出。吐清新輕浮之詞。殆傾一世。其弊流於卑淺。又有鍾惺。字伯敬譚元春。字次仲之徒。出以幽深孤峭之詞爲主。他若張溥、陳子龍等。亦以文學著名。國初之著名者。爲魏禧。字子敬侯方域。字宗朝汪琬。字茗文禧之文以氣勝。方域之文以才勝。琬之文以學勝。朱彝尊、方苞亦以經學著名。彝尊之文古樸。苞之文平正。又以詩歌著名者。爲

吳偉業字融 王士禎字貽 查慎行字餘 偉業之詩以情致勝。士禎之詩以風神勝。慎行之詩以綿密勝。當時趙執信字符 王士禎對峙而不相下。施閏章字尚白 宋琬字玉 亦能詩。有南施北宋之目。稍後有蔣士銓字心餘 趙翼字松雲 袁枚字子才 士銓與翼皆能詩。枚兼能詩文。張問陶字仲治 陳文述字雲伯 等亦有詩名。又方苞之門有劉大櫚字南耕 大櫚之門有姚鼐字姬傳 皆能文章。世稱桐城派。近世曾國藩等以豪傑之資。具文章之才。蓋於文學之上。亦可稱大家。

第三節 宗教

佛教 明初太祖頗崇佛教。選高僧使侍諸王。成祖時加以哈立麻等號。使總領天下佛教。又詔南北兩京刻其藏經。武宗亦好佛教。自稱大唐法王。至世宗時好道教。斥佛教。燬京師寺院。佛教勢遂不振。至我朝乾隆時。又禁各省立寺院。不許民間獨子及男子十六以上女子四十以下者出家。故其教益衰。天台華嚴法相三宗。僅存典型而已。然喇嘛之一派復盛。

喇嘛有紅教黃教之別。因衣服之色而立名。紅教元時八思巴所創。黃教明時宗喀

道教

巴所創。宗喀巴生於成祖時。居西甯衛。初修紅教。見其有弊。遂自起黃教。憲宗時。死於西藏。其死時命兩大弟子達賴喇嘛。與班禪喇嘛。以化身轉身傳其教。由是兩喇嘛死時。指示轉生之所。即得嬰兒迎而立之。然至五世而止。故當時有一花五葉之語。達賴喇嘛居西藏布達拉。班禪喇嘛居札什倫布。兩教所異之處。黃教不娶妻。以化身轉身傳其教。紅教娶妻傳其子。今則紅教之勢不振。蒙古西藏之地。皆奉黃教。道教。明時太祖以道士張正常爲真人。授正二品之秩。其僚佐有贊教掌書等名。至世宗時。尊信道教。建宮殿於宮中。加邵元節及陶仲文尊號。使總領道教。及二人死。諡元節爲文康榮靖。諡仲文爲榮康忠肅。此四字之諡。均爲從古所無。穆宗卽位。雖抑道教而誅道士之姦惡者。然其教仍行。國朝各處仍有道觀。北京有白雲觀。藏道書三千卷。至道教之術。不外修養煉丹符籙三端。修養者入名山石室。煉氣養神。煉丹者。煉熬丹砂而服餌。謂久服可以長生。符籙即書神符以辟鬼魅。治病疫。道士皆著黃衣黃冠。而不斷肉食。道官京師有道錄司。府有道紀司。州有道正司。縣有道會司。以統督道士。

耶穌教

耶穌教 耶穌教昔稱景教。至唐武宗時。與佛教共相排斥。已漸絕跡。及元時。西人多來中國者。其教遂再東漸。然當時佛教甚盛。勢終不能擴張。迨明與西洋復交通。西人來者日多。傳教者日益衆。神宗時。有利瑪竇者。從事宣教。於上海設天主堂。爲十字街。今之觀星臺是也。當時有徐光啟等。均崇其教。於京師及各省立天主堂。然尙不能盛行。後以教師通天文歷法。因使各掌其事。司察天文。時教師通天文者甚多。若利瑪竇者。乾坤

體義熊三拔著表度說簡平儀說陽瑪諾著天門
略觀華民混若望等與徐光啓共撰新法算書 國初則用爲欽天監。以司歷法。後

傳教者益多。各省教會。必設教會堂。專事布教。或立醫院。或設育嬰院。以賑貧民。因

之崇信者日增。然仇教者亦復衆。有時殺教師。焚教堂。昔天津殺法宜教師。近於長
江沿岸焚燬教堂者。屢見疊

出辦交涉者。因日以棘手。

回教

回教 自元時蔓延於中國西部。其最盛之處。爲新疆之天山南路。及甘肅陝西山

西直隸諸省。其他各地雖有教徒。然西藏與蒙古。因喇嘛教盛行。不爲回教所浸染。

故其教徒之間。甚相親睦。不與他教通婚姻。至死時則以白布纏裹其身。不用棺槨。

每七日一禮拜。亦時有叛亂。甘肅陝西各地。紛擾不堪。後經左宗棠等漸次平定。當

本朝高宗時。嘗編其教徒於八旗軍中。欲固結其歡心。以爲防患之計。

第四節 技藝

音樂

音樂△ 明太祖時欲起雅樂。乃命諸功臣等相繼考定。然皆不能復古音。至成祖時。亦問黃鐘之律。而在廷諸臣。無能言者。英景憲孝之世。樂器雖設。祇屬具文。世宗以制作自任。以張鶚李文察等深通音律。皆大用之。然究不能訂雅樂。蓋明時因漢唐宋元之舊。稍易其名。聲容之次第。器數之繁縟。雖有可觀。然不免雅俗雜出。至我朝欽定律呂正義書成。於是雅樂始備。

書畫

書畫△ 明初王冕王履之徒。以畫著名。後沈周出。尤稱高手。世號周爲石田先生。凡峯巒煙雲波濤花卉鳥獸魚蟲。皆極其妙。同時有唐寅文徵明等。寅善詩能畫。畫法沈鬱。風骨奇峭。徵明工書能畫。世評其畫兼趙孟頫倪瓚黃公望各體。陳獻章深於經學。而畫亦運筆適勁。關思以山水著名。董其昌精於書。以黃公望之山水爲師。後學宋人。自謂其畫較文徵明各有短長。徵明之精工。固已所不及。至古雅秀潤。則進於徵明一等。其山水樹石。煙雲流潤。神氣具足。稱明末之冠。

製造

國朝歸有光之孫昌世。精於山水草書。並善畫蘭花墨竹。徐枋亦善山水。又喜畫芝蘭。平生隱居不出。故世稱海內遺民。毛奇齡深於經學。工書畫。與明之陳獻章同。鄭燮以蘭竹著名。書兼隸楷行三體。惲格工山水。後作花卉。創決骨花一派。且工於題跋與書畫。稱南田三絕。南田惲格之字孫克莊山水學馬遠米芾。花鳥似徐熙。南唐趙昌。宋就中以石竹蘭花為最妙。沈南蘋善繪花鳥。其名直傳於日本。

製造[△] 製造之物品。雖稍劣於中世。然產出之數則甚多。北京製七寶燒假珠玉。明製陶器與紙。湖南四川亦製紙。廣東製假玉器椅棹漆器等。而尤以象牙細工為發達。若製造戰艦銃礮等。其法多本自西洋。天津、上海等處均有機器局。江甯有製造局。福州馬尾亦有造船所。

第五節 產業(附貨幣)

農業

農業[△] 明代農業。與歷朝大略相同。其耕作之法。至本朝稍有進步。然用器械以為耕。尚未盛行。江蘇、安徽、浙江、江西、湖南諸省。以水田多得灌溉之利。故多產稻米。

而尤以江浙二省爲最。福建、廣東、廣西。雖亦產米。然其數則甚少。河南、湖北。水田少而旱田多。亦頗產米。山東、直隸、山西、陝西、甘肅、及滿洲各地。多在高原。產小麥、大麥、高粱。農民亦注意畜牧。茶在中國爲大宗。外國均來貿易。其江蘇、浙江、福建、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四川、山東、廣東、雲南、貴州、諸省。廣爲種植。出產極多。至蠶絲與棉。產於江蘇、浙江、河南、安徽、湖北、湖南、四川、數省。

商業

商業[△] 明初改元關市之稅。頗從簡約。後漸增加。除農具書籍不稅外。類皆課稅三十分之一。後宣宗設鈔關。課船所載貨物之稅。故商賈頗困難。至 國朝內地各所設關。以課通過貨物之稅。並於運送貨物中。課釐金稅。故商賈頗形不便。今分商賈爲字號、行商、鋪商、數類。山西、江西之人。旅於本部各地及塞外之地。爲商業者多。浙江、福建、廣東之人。各開港場。並遠渡外洋而爲商者多。故各國皆有中國之人。外國貿易。明時設市舶司於甯波、泉州、廣州。置提舉官。甯波通日本。泉州通琉球。廣州通占城、暹羅、及西洋各國。與日本交易雖頗盛。然時有侵掠。故爲制限。世宗時因市舶之事而招倭寇。故遂罷市舶司。由是倭寇交易中絕。而市舶司時廢時復。明末

貨幣

西班牙、葡萄牙、荷蘭、諸國。皆來互市。而英亦來通。然其貿易之地。以廣州為主。其陸地之貿易。以馬白為主。至道光時。因鴉片之戰。開上海等五港。而貿易面目大變。及英法來寇時。更開潮州等七港。而貿易益盛。今則已開二十二港場。天津 牛莊 芝罘 上海 鎮江 蕪湖 九江 漢口 宜昌 重慶 寧波 溫州 福州 廈門 廣州 汕頭 煙台 漢水 雞籠 汕頭 廣州 瓊州 北海陸地之貿易。康熙時始允俄人。開貿易場於恰克圖。後伊犁條約。以伊犁、哈密、喀什噶爾等。定為交易場。

中國磁器、絹絲、藥材、砂糖等。輸出東洋諸國。茶、絲、砂糖、綿等。輸出西洋諸國。木材、乾魚、昆布、漆器之類。由東洋諸國輸入。鴉片以英為主、棉布、毛布等。由西洋諸國輸入。其輸

出入之額。大概如左。光緒十年計算

輸入 七千四百三十三萬零二百二十八兩

輸出 六千七百十四萬七千六百八十兩

△貨幣 △明時鑄洪武永樂宣德通寶等貨幣。又造明交鈔。分六等。一文 一貫 五百文 二百文 一百文

發行紙幣。不過以各銀行所發之票。用為紙幣。又不僅以銀塊。功貨幣之流通。如開

新體中國歷史 卷六
港場等市通用西洋之貨幣。

操

家規詳錄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世界讀本

孫毓修譯訂

三册 五角

原書爲日本池邊義象所著風行一時譯者於原書之特色既靡有所遺復旁稽他籍補其闕遺正其謬誤於歐美諸國之風俗習慣民氣國情山川名勝港埠景況言之甚詳文筆雅飭模山範水益饒其趣插畫之後復加題詞學者讀其書觀其畫玩其題而知譯本之價值當更在原書之上也

第七百九十六號

本館書目提要函索即寄贈

內地購書可用郵票代錢另章有程載提要中

MIDDLE SCHOOL.

NEW CHINESE HISTORY.

COMMERCIAL PRESS, LTD.

光緒三十三年三月初版
宣統二年八月十一版

(中學新體中國歷史一册)
(每册定價大洋壹元)

五七六一

編纂者

漢陽呂瑞廷
丹徒趙激璧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橫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京師 奉天 龍江 天津 濟南
開封 太原 西安 成都 重慶
商務印書館分館
瀘州 長沙 常德 漢口 南昌
蕪湖 杭州 福州 廣州 潮州

※翻印必究※

學部審定 中學中國歷史教科書

丹徒陳慶年編 一元

是書已經學部審定其評語云略據日本桑原鷺藏所著東洋史為底本而取為中史之用與原作旨趣稍殊事義較詳改錯不少於南朝周朗所謂書不煩行習不糜力者庶乎近之審定為中史課本○是書僅至明止課畢之後可接授汪著之本朝史

學部審定 中學中國歷史教科書

(本朝史) 元和汪榮寶著 滬寧張元濟校訂 一元五角

是書已經學部審定其評語云書分三大時期自本朝創業之始迄三藩臺灣平定為開創時期自康熙中世迄乾隆末年為全盛時期自嘉慶初年迄於今日為憂患時期鈞元提要本末悉貫極有裨於掌故之學洵近今教科書中僅見之作現承汪君將版權讓歸本館又復經張菊生先生手校一過釐訂完善益徵美備

9/12

商務印書館中學地理教科書

學部大臣審定
瀛寰全志
 定價二元

———
 新撰瀛寰全圖
 定價一元

屠寄著
中國地理教科書
 定價一元五角

———
 臧勵蘇著
新體中國地理
 定價一元二角

———
 奚若王建極譯
最新中國教科書
地文
 定價一元三角

———
 孫毓修譯述
 謙本圖旅行記
地理讀本
 甲編 歐洲 定價一元五角
 乙編 美洲 定價一元二角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